

「山東研究叢書」之一

# 山東流亡學生研究

國家圖書館



001651417

(1945-1962)

陳芸娟／撰



山東文獻雜誌社

520.9212

8746

王序

i

## 王 序

我這一生中，由於在山東教育界服務的關係，因與山東流亡學生建立了深厚的感情。自抗戰時期在山東省政府所在地的阜陽辦理流亡學校起，至三十七年秋，又以山東省教育廳督學的身分，在南京從事山東流亡學生之收容及安置事宜，並奉派兼任「山東遣湘學生總領隊」，率領師生四千餘人赴湖南設校。抵湘後，復奉命留湘擔任三聯中校長。當時在湘之四聯中、煙台聯中及昌濰臨中等校，也都是山東流亡學生，遇有借糧等事，輒被推為代表向湖南省政府交涉。及至三十八年夏，山東八所臨聯中分由廣州及上海（海岱臨中）播遷澎湖後，教育部特設澎防部子弟學校，再奉聘為副校長，實際負責校務。直至四十年十月，以心臟、腸胃、及神經衰弱宿疾復發，心力交瘁，不克再任繁劇，經數向教育部堅辭後獲准，於十一月一日移交。至此方結束了與山東流亡學生有關的工作；可是直至今日，並未中斷與山東流亡學生的深厚關係，常蒙過去的老學生或枉顧舍下探望，或函電問安，一直享受著「得天下英才而教之」的樂趣，深以此生能與這批學生結緣而慶幸。因此，在受邀為流亡學生的女公子陳芸娟所撰《山東流亡學生研究（一九四五——一九六二）》作序時，自是義不容辭，而且

國家圖書館



001651417



衷心感到無比的欣慰！

山東流亡學生，在歷史上是空前的，也希望是絕後的，雅不願再看到山東青年學子遭受那樣的苦難。

抗戰初期，山東各校後遷，為全國獨有之創舉；十二年後，山東又有八所臨聯中播遷來台，人數之多，亦非其他省份所能望其項背。這是我們山東人非常值得驕傲的歷史，自不能任其湮沒。因此，在三年前，我就發願編輯《山東流亡學校史》，期能留下一些紀錄，不要在歷史上留白，該書於八十五年六月印行。出版後不久，就引起當時在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就讀的陳小姐注意，約期前來訪談。

陳小姐的父親永昌先生，是前一聯中的同學，雖向未謀面，但是看到他的下一代，學業有成，仍然備感親切。陳小姐所以選此題目為其碩士論文，當係自幼「耳濡目染」的影響，她在家中一定常常聽到長輩們談論當年流亡的故事，父執輩朋友相聚，也是不可或少的話題，對於這段史實，不會陌生，而且有了相當的了解。在我來說，有人、而且是老學生的女公子肯下工夫來研究這段史實，真是求之不得，於是盡就所知，傾囊相告。在訪談的過程中，猶如白首宮女，為說天寶遺事，至感愉快。

在不到兩年的時間裡，陳小姐就完成了將近三十萬字的論文，可見她是多麼心靈手敏；及讀完全稿後，對其訪問之勤、蒐羅之富，尤感難能可貴。當年的山東流亡學生，如今皆已年逾花甲，記憶逐漸模糊，陳小姐及時以口述歷史的方法，將之紀錄下來，並加以綜合分析，使這段悲壯的歷史，不僅可以廣為流傳、垂諸久遠，且提昇至學術研究之林，在近代史上佔有一席之地，對身為參與流亡學生工作者而言，

深感與有榮焉！

在該書出版前夕，除對陳小姐治學的嚴謹表示嘉許、對其榮獲碩士學位表示道賀外，更應該代表所有的山東流亡學生向她表示深深的謝意！

本書是陳小姐從事學術研究工作的起點，也是研究山東流亡學生的第一本學術著作，希望她能在既有的良好基礎上，繼續努力，前途實在不可限量！是為序。

王志信

民國八十七年九月三日

## 目次

王序 .....	i
目次 .....	v
附表目次 .....	vii
附圖目次 .....	viii
緒論 .....	1
第一章 戰後教育復員 .....	13
第一節 戰時流亡學生之安置 .....	14
第二節 抗戰勝利後的教育復員 .....	31
第三節 教育復員所遭遇的問題 .....	40
第二章 國共戰爭中政府對山東教育的措施 .....	55
第一節 各臨時中學的設立 .....	55
第二節 對學校師生的照顧 .....	73
第三章 山東流亡學生踏上征途(1948.9-1949.6).....	93
第一節 流亡學生背景分析 .....	93
第二節 流亡學校的南下 .....	112
第三節 南下途中的教學與生活 .....	137

第四章	澎湖馬公時期(1949.6-1953.2)	161
第一節	所謂「知識青年從軍」	161
第二節	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的設立	176
第三節	師生冤獄的過程	194
第四節	澎防部子弟學校的教學與生活	220
第五章	彰化員林時期(1953.2-1962)	235
第一節	學校遷台經過	235
第二節	從軍學生復學	245
第三節	員林實中的教學與生活	269
第六章	回顧與前瞻——憂患、挫折、分離	285
第一節	英才飽受摧殘	286
第二節	多能力爭上游	302
第三節	終能出人頭地	321
結論		349
徵引書目		355
附錄		370
索引		377

## 附表目次

表 1.1	山東省省外復員員生統計表	45
表 1.2	阜陽及省內各校學生公費數目比較表	48
表 2.1	煙台市撤退至青島之各校師生統計表	59
表 2.2	濟南育英中學 1946 年至 1948 年教職員薪資變化統計表	74
表 2.3	1947 年至 1948 年學生個人經濟負擔情況統計表	77
表 2.4	青島市金價零售物價及工資指數	80
表 3.1	山東省流亡學校分佈概況表	94
表 3.2	山東臨時中學及聯合中學一覽表	95
表 3.3	回收有效問卷各校人數統計	97
表 3.4	回收有效問卷各校學生離鄉時間	98
表 3.5	回收有效問卷中山東省各縣人數	101
表 3.6	回收有效問卷離鄉年齡	102
表 3.7	回收有效問卷家庭背景	104
表 3.8	回收有效問卷離鄉原因	105
表 3.9	中共接收回魯學生統計表	110
表 3.10	山東省在湘各校人數表	125



表 3.11 各校分配經費.....	130
表 4.1 子弟學校師範部人數統計表.....	184
表 5.1 1948 至 1952 年澎防部子弟學校人數統計表.....	236
表 5.2 1948 至 1952 年全國中等學校學生人數統計表.....	236
表 5.3 員林實中 1955 年各省市學生統計表.....	244
表 6.1 1949 年子弟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情形.....	305
表 6.2 回收有效問卷中各行業人數統計表.....	346

## 附圖目次

圖 3-1 回收有效問卷各校人數統計圖 .....	97
圖 3-2 回收有效問卷各校學生離鄉時間統計圖 .....	99
圖 3-3 山東省縣市區劃圖 (1930 至 1936 年) .....	100
圖 3-4 回收有效問卷離鄉年齡 .....	103
圖 3-5 回收有效問卷家庭背景統計圖 .....	104
圖 3-6 回收有效問卷離鄉原因統計圖 .....	105

## 緒 論

1949 年 4 月，共軍渡江，設於江南各鐵路沿線之山東流亡學校學生爲了逃命，不得不擠上早已擁擠不堪的火車車廂中；擠不上的，只能擠在有些弧度的車頂上。火車晝夜地前進，人在車上既不能動，又沒飯吃，在車頂上的更不能睡覺，因爲一旦闔眼，就有可能掉落車下，不僅受傷，可能立即摔死。學生們除了忍耐、默默流淚之外，別無他法。他們大多是遠離父母身邊的十來歲大的孩子，此後，「山東流亡學生」即成爲他們的總稱。

「流亡學生」，始於 1931 年「九一八事變」之後，東北的學生逃入關內。那時候，許多不願接受日、滿統治教育之青年學子，除投身抗戰行列外，只能入關求學，在平津地區展開抗日救亡運動，成爲第一批因中日戰爭而流亡的青年學生。

但是「流亡學生」一詞之由來，則始自抗戰時期。根據當時參與接待學生的楊展雲表示，1937 年「七七事變」後，北平、天津的學生相繼南逃，在路經濟南時，他以山東省教育廳中等教育主管科長身分，奉派爲招待主任，一一資助這些學生南行。在濟南火車站迎接南來的學生時，攜帶著白布及墨汁，以便書寫橫額，讓學生得以排隊安



全穿越街道。他讓學生們自己書寫，其中一位學生揮筆就寫下「平津流亡學生第一大隊」，次日各報報導這批學生的狀況時，即稱呼他們為「流亡學生」，這或許就是「流亡學生」一詞的濫觴。<sup>1</sup>

抗戰時期，許多莘莘學子不願在淪陷區作「順民」，抱著一顆愛國赤誠的心，離鄉背井、千里迢迢地至後方，政府為收容安置這些學生，並給予讀書機會，教育部長陳立夫倡議先後成立二十三個國立中學，而自山東地區逃出之學生所成立的即為國立第六中學、國立第二十二中，此為山東地區第一波的流亡學生。

流亡學生雖由東北及平津學生開其端，但其後真正有計畫地遷校形成波瀾壯闊的流亡學生潮，則是 1947 年國共內戰期間開始因山東各地失守，至 1949 年跟隨政府遷台的「山東流亡學生」，亦即第二波的流亡學生；<sup>2</sup>「流亡學生」也幾乎成為這個階段「山東流亡學生」的專有名詞。

山河變色，政府遷台。由於各地政局不穩，人心惶惶，各省的學校欲比照對日抗戰時期的流亡學校一般，跟隨政府到重慶，因此相繼提出跟隨政府到台灣的請求。但剛至台灣政府卻對各級學校的學生有所顧忌，理由無他，政府唯恐這些學生當中夾雜著有左傾思想的學生、職業學生，甚至匪諜也混居其中；再加上各省所發生的學潮有越發嚴重的趨勢，<sup>3</sup>對各省的治安、時局或多或少都有負面影響，政府

<sup>1</sup> 楊展雲，〈國立湖北中學之始末〉，《山東文獻》8：4（1983年3月20日），頁75。

<sup>2</sup> 大體而言，「七七事變」之後的流亡學生稱為「第一次流亡學生」，國共內戰之後的流亡學生則被稱為「第二次流亡學生」。

<sup>3</sup> 廖風德，《學潮與戰後中國政治(1945-1949)》（台北：東大書局，1994年），頁59。

並不希望台灣會被這股勢力所影響，因此對於這類的請求都予以拒絕。<sup>4</sup>當局的考量是，寧可讓這些學校在大陸自行解散，也不要讓他們到台灣。

當時各省學校的確隨著時局的艱困、經費的不足，一一宣告解散，但也有例外，即是本文所要探討的山東流亡學生中的八個聯中。各校校長透過各種管道，費盡心思，只希望能不負鄉親所託，將他們的子弟帶至沒有戰亂的地方；正因這種信念使然，即使在逃難途中過著低聲下氣行乞的生活，校長們亦咬緊牙關與學生共患難，因而在政府播遷來台時，山東流亡學生終於得以來台。

抗戰初期，由於山東省大部已成為淪陷區，各中等學校學生紛紛逃往鄰近省份，1937年9月，山東省教育廳主管科長楊展雲奉命擬定與執行遷移計劃，他安排各校向河南省許昌、方城、葉縣一帶遷移，後又再遷至湖北省均縣、鄖陽；教育部為使近四千名的學生方便管理起見，將各校合併為一校，定名為「國立湖北中學」，以楊展雲為校長，該校即為山東第一所流亡學校；隨著局勢吃緊，1938年10月，該校再度遷徙至四川梓潼、綿陽，並更名為「國立第六中學」，抵達時已是1939年春天。由山東經河南、湖北、陝西至四川，歷時將近一年半，若非師長們的照顧與支持，路途的艱辛豈是十來歲大的孩子所能承受的？

1941年左右，由駐防皖北阜陽之第二十八集團軍總司令李仙洲將軍所成立之成城中學，則是收容自山東淪陷區逃出之學生，旋改為

<sup>4</sup> 如政治大學師生曾擬赴台，但被台灣拒絕，不得已轉去重慶。見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山東文獻》15：1（1989年6月20日），頁12。



山東臨時中學，1942年8月，再改制為「國立第二十二中」，學生總人數最多時多達二千多人，於1944年分批西遷陝西。

1943、1944年，山東省政府遷往皖北阜陽辦公，山東省教育廳又先後在皖北設立了五所中等學校、一所專科學校，及一所小學，收容山東流亡學生。

國立第六中學的學生屬於隨校遷移的性質，而國立第二十二中及皖北六校的學生則是屬於學生先自山東自行逃至皖北後，再設校收容。隨著抗戰勝利的到來，教育部雖規劃各流亡學校返省之藍圖，但由於山東省淪為國、共兩黨之角力戰場，交通中斷，使得山東流亡學校復員情形極不順利。

抗戰勝利，山東各地學生因許多城市相繼為共軍佔領，紛紛離開故鄉，逃至青島、濟南、濰縣等地，山東省教育廳即開始設立臨時中學予以收容，亦有人設立私立學校以容納，如在青島的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私立煙台國華中學即是。迨1948年，昌濰、兗州、濟南相繼失守，大批學生逃往青島、濟南。教育部與山東省教育廳乃共商安置之策，先後在京滬、滬杭、粵漢各鐵路沿線覓地設置魯南聯中五所、魯南臨時師範兩所、海岱、岱南、煙台，以及國立濟南第一、二、三、四、五、六聯合中學，<sup>5</sup>其後這些學校合併成昌濰、煙台、海岱、國立濟南第一、二、三、四、五等八所學校，即前文所提之八個聯中。

1949年4月，基於跟隨政府的理念，各校分由各地會集廣州（當時教育部已遷至廣州），旋再播遷至澎湖，後又遷至台灣。這批學生所經歷之艱難困苦，並不亞於抗戰時期；所表現的山東傳統精神，以

<sup>5</sup> 國立濟南第六聯中未與其他臨聯中一同來台。

及堅忍不拔的意志，亦與抗戰時期相輝映。

筆者撰寫此論文之動機，除因山東流亡學生的歷史為過去人們所避談，如今解嚴之後，各種如「二二八事件」之政治迫害議題亦逐漸搬上檯面之際，身為山東流亡學生之後代，筆者認為有義務將山東流亡學生之歷史真相呈現於世人眼前。

有關山東流亡學生的研究，迄今並未有專著出現，雖有王志信、陶英惠所編之《山東流亡學校史》，<sup>6</sup>但該書著重於山東流亡師生個人之單篇回憶錄，僅就流亡學生所屬之各聯中之發展作憶述，未能作整體流亡學校歷史之觀察。此外，關於山東流亡學生之學術論著至今尚未有作者嘗試，勉強只有張馥《九一八事變後的東北流亡學生(1931-46)——以東北大學、東北中學、東北中山中學為探討重心》，<sup>7</sup>以及盧秀華《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之組織與運作(1946-47)》與此議題有關：<sup>8</sup>前者係探討「九一八事變」後自東北入關求學學生之際遇，由於東北大學及東北中學之校長為張學良，因此作者試圖以另一角度了解「西安事變」發生的原因，並由東北各校的學生生活，了解當時大後方的學生生活動態；而後者則是探討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救濟的情形，其救濟業務亦曾觸及青島淪陷前的山東流亡學生，但其章節中僅第三章〈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的救濟業務〉，稍事提及對魯青流亡學生的急賑情形，並非其探討主題。因此

<sup>6</sup> 王志信、陶英惠合編，《山東流亡學校史》（台北：山東文獻雜誌社，1996年6月）。

<sup>7</sup> 張馥，《九一八事變後的東北流亡學生(1931-46)——以東北大學、東北中學、東北中山中學為探討重心》（台北：師大歷史所碩士論文，1996年）。

<sup>8</sup> 盧秀華，《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之組織與運作(1946-47)》（中壢：中央大學歷史所碩士論文，1997年）。



前人對山東流亡學生之研究成果方面，迄今很少，仍待加強。筆者年輕識淺，歷練不足，就所能獲得的有限史料，再輔以若干當事人的訪問，對此一段獨特而深具意義的歷史，試作初步的重建。至於時間斷限，則以 1945-1995 年為主，但為了使此議題更能凸顯其時代意義，又以抗戰期間的山東流亡學生為開端，希望能看出山東流亡學生歷史之發展。

在蒐集史料方面，筆者受限於教育部、國防部相關檔案的未能公開，因此僅能就前濟南第三聯中、澎防部子弟學校校長王志信先生處所存之原始文件為依據，並參閱國史館、中國國民黨黨史會、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之相關檔案；其次，本文所運用的資料除報紙相關報導外，多為《山東文獻》季刊中所載之流亡師生回憶的資料，亦使用各聯中學生為慶祝各校長壽誕所編之紀念集刊；再者，進行前濟南第三聯中、澎防部子弟學校校長王志信以及員林實中校長苑覺非、其他山東流亡學生之口述訪問，從中獲得不少寶貴的資料。另外，由於個人時間與能力有限，無法一一進行訪問，未能進行訪問之流亡學生，筆者採問卷調查之方式，以作概括性的觀察。在此必須加以說明的是，由於山東流亡學生在澎湖時期涉及恐怖事件，事屬敏感，多數流亡學生雖願意幫助筆者進行口述訪問或填寫問卷，但並不願公開其姓名，因此筆者僅能以代號示之。

本論文之撰寫，除緒、結論外，由第一章起共計六章。第一章〈戰後教育復員〉，以抗戰期間至抗戰勝利後的山東流亡學校為主。本章以國立第六中學、國立第二十二中學、皖北五所中等學校為主。抗戰勝利教育復員，原擬依據教育部之規定，將各校遷回山東改為省立，

然因山東有中共勢力，交通未復，遲遲未能返回故里，直至 1949 年大陸風雲變色。在抗戰末期，蔣委員長提出「知識青年從軍」之口號，號召青年學子投筆從戎成為青年軍，前述之各學校皆有許多學生熱烈響應參加，抗戰勝利，政府亦辦理青年軍復員，輔導知識從軍青年就學與就業。

抗戰勝利，政府雖提出一系列教育復員之措施，然由於山東成為中共之勢力範圍，加上通貨膨脹嚴重，致使山東地區教育復員之美意大打折扣。

第二章〈國共戰爭中政府對山東教育的措施〉，主要說明 1945 年起山東重要城市相繼為共軍奪下，各地學生紛紛離開故鄉，由省教育廳收容，成立臨時中學，政府對這些學校僅能做部份之救濟，無法一一顧全，因此學生們多需自立自強，設法張羅生活所需。而淪陷區日漸擴大，學校無限制的設立，教育廳對經費的籌措，已是捉襟見肘。此時期幸賴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提供部份之援助，學生雖普遍營養不良，但終能勉強度日。

第三章〈山東流亡學生踏上征途(1948.9-1949.6)〉，此章以 1948 年 9 月濟南失守，政府於徐州、南京陸續成立收容站收容南下之流亡學生，並於京滬、滬杭、浙贛、粵漢等鐵路沿線設立聯合中學為開端，至 1949 年 6 月透過各方交涉、協商，終能離開大陸至澎湖為止。

本章除探討各流亡學校之逃亡經過外，並利用問卷回收結果作為流亡師生背景之分析，以及採用口述訪問方法紀錄流亡學校在南下途中之教學與生活情形。在師生背景方面，問卷所得之各項數據中，家庭背景多數為地主或富農階級，此應證地主階級為中共首要鬥爭之對



象。

由於逃難倉促以及通貨膨脹影響，各校經費取得不易，在莫可奈何情形下，各校師生均過著流浪之生活，幾乎無法達到基本的生活水準，除需向各方借糧甚至乞討外，學生飢寒交迫，還要飽受中共追兵的威脅。後經由教育部與山東政治人物居中協調，分批抵達澎湖。

第四章〈澎湖馬公時期(1949.6-1953.2)〉，本章依兩項主題進行討論，其一為 7 月 13 日軍方違反協商結果強行編兵，造成「七一三流血事件」。事件發生後，張敏之等校長即向軍方交涉，要求 16 歲以下的學生回子弟學校唸書，此舉引起軍方不滿，造成師生冤獄，以莫須有的匪諜罪名逮捕張敏之、鄒鑑及上百名師生，並槍斃二位校長及五位學生。這一段恐怖時期，人人自危，唯恐自己也被牽連，直至今日，許多流亡學生提起此段回憶仍噤若寒蟬，唯恐有不良之後果。

另一主題以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之設立與生活情形為主，該校生活水準低劣，但學生對於千辛萬苦爭取來的讀書機會多能分外珍惜。

第五章〈彰化員林時期(1953.2-1962)〉，子弟學校學生逐年畢業，但卻面臨離島升學與就業等種種困難，雖前後任校長王志信、苑覺非不斷向教育部請示，要求遷校，然教育部遲遲不予處理。經過各方居中斡旋、協調，終於 1953 年 2 月獲准至彰化縣員林鎮設校，並易名為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以下簡稱員林實中），至 1954 年由台灣省政府教育廳接手管理，再度易名為「省立員林實驗中學」。

本章著重於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於 1953 年遷台，並改制為

省立員林實驗中學後之發展。該校於遷台後生活水準獲得改善，而學生之學習情緒亦大為提昇，升學情形良好。此外，前述之從軍同學在 1952 年以後因為部隊移防皆來到台灣，在軍中服役期間，不斷向上級請願，要求退役復學。如 1955 年「四二五事件」，期間雖有極少數學生在因緣際會之下退役，但大多數同學仍服役 10 年後，方於 1959 年左右退役，並在多方奔走之後，得以至員林實中復學，而其中又以進入師範部者居多，並於畢業後分發國民小學任教。

第六章〈回顧與前瞻——憂患、挫折、分離〉，本章除強調流亡師生的悲苦遭遇外，並介紹流亡學生雖在困苦的環境下仍能努力向上；山東流亡學生，無論是師範部分發至國民學校任教，抑或繼續升學，雖然吃盡苦頭，但多能力爭上游，在踏入社會後，都能有所成就，本章即利用山東文獻雜誌社所編之《山東人在台灣》系列叢書，以及單獨所作之口述訪問，分門別類介紹流亡學生在各行各業之情形。

惟著者自身學力不足，未將相關史料收集完整，亦無法適切運用豐富的回憶錄及有限的檔案資料，實覺汗顏。又本論文僅就部份流亡學生進行口述及問卷訪問，未能作全體師生之訪問，成為本文研究之限制，加上社會學、心理學之知識嚴重不足，殷望來日勤勉補正，亦希望各方賢達對本書提出指正，使著者能繼續就此議題做更完整的論述。

此外，於此必須一提者，並非所有的山東流亡學生皆跟隨八個聯中來到台灣。亦有學生以其他管道前來，如跟隨震華文學院來台，<sup>9</sup> 或

<sup>9</sup> 震華文學院由王玉圃主持，一些高中畢業的流亡學生即跟隨該校來台，該校來台後未能獲准復校，逕自解散。孫鑑堂，〈省中人話省中〉，《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山東省立青島臨中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編輯委



是跟隨劉安祺將軍於青島撤退時來台，或參加其所成立之「青年教導總隊」到海南島，<sup>10</sup> 抑或跟隨黃杰將軍至越南富國島，<sup>11</sup> 日後也都輾轉來到台灣；但由於資料零碎，範圍過大，且筆者能力有限，因此僅以八個聯中為探討主體，至於其他途徑來台之流亡學生，文中僅能約略涉及，待日後再行深入探討。

由於流亡學生現已多為六、七十歲之老人，在接受訪問時，談及過去悲苦的種種，多不能自己，對於要求他們回憶苦不堪言的過去，筆者甚感不安，但因限於史料之收集不易，故訪問的進行勢在必行；也正因他們的熱心助人，使筆者免去許多不必要的麻煩，並使本篇論文能順利完成，在此筆者僅獻上深深的歉意和謝意。

而且當年帶隊之各聯中校長多數業已作古，如今仍健在之王志信與苑覺非二位校長對筆者一手史料之提供，幫助甚大，感謝二位先生提攜後輩。筆者數次登門造訪，擾亂其作息安寧，在此亦一併致歉。

最後，特別感謝呂實強老師對筆者論文之指導與協助，亦感謝張

---

員會，1996年5月），頁44-45。震華文學院並未經教育部立案，王玉圃院長到南京後，招收一部份學生到湖南衡山，後又運用曾任山東民政廳長，並為湖南人的彭國棟之關係，招收部份湖南學生（自費），到廣州後，少數學生至廣州，一部份到台灣。在張其昀任教育部長時，有數名學生登記要求分發各大學借讀，依法未立案之大學，不能獲准，而獨斷獨行的張其昀竟予核准。次年其他學生援案請求分發，張其昀又朝令夕改，依法不准。

<sup>10</sup> 1949年2月，第十一綏靖區司令官劉安祺有鑑於青島市日趨嚴重的流亡學生問題，乃成立青年教導總隊，以招收知識青年，6月跟隨劉安祺部撤退，輾轉至海南島，至12月奉命撤退來台。〈前第十一綏靖區青年教導總隊隊史〉，《金雞嶺憶往》（金雞嶺學友會，1987年5月），頁15-20。

<sup>11</sup> 一些學生跟隨黃杰將軍部至越南富國島，於1953年6月抵台。董延齡，〈是誰導演的歷史悲劇（下）——流亡越南紀略〉，《山東文獻》23：4（1998年3月20日），頁132-135。

玉法老師、陶英惠老師、張力老師對本論文之章節內容提供許多寶貴的意見，能有多位老師先進之指導，筆者實感幸運。



## 第一章

# 戰後教育復員

對日抗戰期間，全國軍民發揮同仇敵愾的精神一致對外禦侮，相對地，也產生了大批顛沛流離的難民，<sup>1</sup> 其中即包括了成千上萬因逃避戰火蹂躪的流亡學生。青年學子可說是國家明日之棟樑，原應在學校接受教育，但卻必須遭受無數的挫折，離鄉在外。本章即說明對日抗戰時期，山東流亡學生在異地之際遇，並探討政府對流亡學生之安置情形。

---

<sup>1</sup> 廣義的「難民」，係指「個人因環境等因素，為追求自由與安全而逃難。」，例如「逃避壓迫、生命或財產之威脅、迫害、剝奪、貧困、戰事、內部糾紛及地震、水災、旱災、飢荒等天然災害等。」「難民之另一含義為需求支援或保護之人」。Guy S. Goodwin-Gill 著，王福邁譯，《國際法與難民》（台北：正中書局，1990年），頁3。

## 第一節 戰時流亡學生之安置

### 一、抗戰伊始中等學校之遷移

盧溝橋事變一起，繼之平、津淪陷，日軍沿著津浦鐵路，侵佔滄州、進逼德州。第六戰區司令馮玉祥命令韓復榘增援，韓虛與委蛇，其第三集團軍不戰而退，<sup>2</sup> 以致馮玉祥被迫放棄黃河以北之據點，迨日軍於 11 月 13 日攻陷山東省之濟陽縣，濟南戰事即此展開。山東省政府配合軍事的撤退，初遷寧陽，繼移曹縣，黃河北岸的第四及第五兩專員公署以及所屬縣政府亦均遷移黃河南岸。

1937 年以前，山東省的省立中等學校共計 34 所。<sup>3</sup> 1937 年 9 月，受戰事影響，山東省教育廳即命令山東省黃河以北各中等學校停辦，師生返回原籍。山東省教育廳爲了不讓全省中上學校和黃河北岸的各級政府一樣自動解散，甚至和平津一帶學生一樣走上「流亡」之路，進而使其能繼續求學，甚至有機會參加抗戰行列，故提議配合中央持久抗戰的決定，將全省中等學校學生選拔訓練遷移後方，教育廳會報

<sup>2</sup> 日軍攻濟南時，是以黃河北岸之大莊爲指揮部。11 月 23 日，日軍在濟陽渡河後，韓復榘即令二十師留守濟南，其他部隊則由韓率領，退守泰安。25 日上午日軍猛攻，二十師尚有一部堅守黃河鐵橋北端，城內正在炸毀省政府各廳處、水屯兵工廠、演武廳、進德會、裕魯當、高等法院等建築物實行「焦土抗戰」之際，黃河以北之部隊，未及撤退完畢，便將黃河大鐵橋炸毀。見胡士方，〈雜記韓復榘〉，《山東文獻》3：4（1978 年 3 月 20 日），頁 125-126。

<sup>3</sup> 計有：省立高級中學一處（即省立濟南高級中學），省立初中十四處（即省立第一至第十三中學和省立第一女子中學），省立師範學校六處（即省立第一至第五師範和省立第一女子師範），省立高級職業學校一處（即省立濟南高級農業學校），省立初級職業學校四處（即省立第一至第四職業學校），省立鄉村師範學校八處（即省立第一至第八鄉村師範學校）。

提出給各中等學校的令文，<sup>4</sup> 列有五項指示：

- (一) 選拔 15 歲以上身體健壯之男生（女生應慎選）自願隨校遷移後方，並得家長同意者，人數不限制。
- (二) 攜帶行李以能自己負荷爲限。
- (三) 先集合在本校作行軍練習，後令由校長或軍事教官帶領出發。
- (四) 在省境以內，分區集合地點，以接近隴海鐵路爲原則。
  1. 濟南市以東各校，進住臨沂縣各學校。
  2. 濟南市以北各校進住濟陽、濟寧各學校。
  3. 濟南市以西及西北各校，進住單縣、曹縣各學校。
- (五) 各校行動費用，在省境內由學校自行籌劃，離境後由省教育廳負責。

令文結尾並敘明此案由省教育廳主管科長楊展雲負責督導執行。

教育廳將自願跟隨各學校向大後方遷移之師生集合預作行軍訓練，並視戰局轉變，自動開拔向指定地點集合，<sup>5</sup> 經費由各校在所領之教育經費中支付，離開山東省後則由教育廳依各校遷移人數核發所需經費，用以維持最基本的生活所需。<sup>6</sup>

<sup>4</sup> 中等學校包括初中、高中、師範、簡師、職業學校。

<sup>5</sup> 規定魯西地區的學校暫住曹縣，魯北、魯中地區的學校暫住單縣，魯東、魯南者暫住臨沂。

<sup>6</sup> 宋東甫表示師生每月經費爲 8 元，但葛蘭笙、崔力明則認爲每月經費爲 6 元，見宋東甫，〈抗戰期間率學生遷至大後方的經過〉，《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集》（1991 年 12 月），頁 313；葛蘭笙、崔力明，〈抗戰時期國立第六中學的前前後後〉，《濟南文史資料選輯》，第三輯（1983 年 12 月），頁 165。



是年年底，濟南、青島陸續失守，時教育部已遷至武漢，許昌與武漢同為平漢鐵路線上的要樞，人潮熙攘，交通便捷，楊展雲遂率領各校向河南省許昌、方城、葉縣一帶遷移。由於時間倉促，此批流亡的學校幾乎是濟南以南學校之師生，約五千人。<sup>7</sup> 1938年1月上旬，全部到達指定地點，<sup>8</sup> 各校利用當地學校設備開始恢復上課。為使龐大的師生隊伍在行進間能做有系統之管理，在隊伍出發前的行軍訓練就成為非常重要的課題；早在1937年下半年時局不穩之際，各校均已開始做行軍訓練；<sup>9</sup> 而至許昌時，許昌警備司令部更將山東流亡學生編成軍訓大隊，施以軍訓，以避免學生在街頭遊蕩，予人不良印象。<sup>10</sup> 除上課外，星期假日師生亦分組在街頭向民眾宣傳抗戰建國理念，其途徑多為演話劇、作壁報、畫壁板漫畫等。因戰爭有擴大之趨勢，楊展雲與各校長會商前進之路線，後決定至湖北省。<sup>11</sup>

依照我國教育行政系統職權之劃分辦法，中等學校係由各省市教

<sup>7</sup> 如濟南高中、濟南一中、濟南市區中學、荷澤中學、荷澤師範、曲阜師範、鉅野縣中等共計32所學校。

<sup>8</sup> 即高初中及職業部在許昌，師範、簡師則在方城；當時在許昌高初中及職校學生報到的約有2,600餘人，在方城報到的師範及簡師學生則約有700餘人，教職員兩處共約400餘人。

<sup>9</sup> 孫璞如，〈七七抗戰學校後遷情形之回憶〉，《山東文獻》8：4（1983年3月20日），頁84。

<sup>10</sup> 王鴻堯，〈七七抗戰隨校遷移日記摘要〉，《山東文獻》8：4（1983年3月20日），頁92。

<sup>11</sup> 在許昌時，各校長曾討論前進之路線有二：一是沿隴海鐵路經陝西關中，若需再後移時，即至甘肅省，但該省極為窮苦；另一條則是經湖北老河口（襄樊）沿漢江西行到均縣、鄖陽，再西行到陝西漢中，若需再後移時，即轉往四川，靠近中央，後大家同意前往湖北省。楊展雲，〈國立湖北中學之始末〉，《山東文獻》8：4（1983年3月20日），頁77-78。

育廳局主管，中央向不直接辦理國立中學；惟對日抗戰期間，教育部為救濟戰區各地流亡至後方之中等學校學生起見，於1937年2月頒行《國立中學暫行規程》，<sup>12</sup> 先後成立國立中學，山東所有中等學校即合併為一，成立「國立湖北中學」，任命楊展雲為校長，而各中等學校性質不一，因此國立湖北中學分為師範部與中學部。

由於人數眾多，師範部設在均縣，中學部則在鄖陽。為求安全起見，採分段集合之方式，師範部先行出發至老河口（即今之襄陽、樊城），中學部則暫南移至賸旗鎮，待師範部到達均縣後，中學部再至老河口轉鄖陽。許昌至老河口，路長約500華里，沿途設站，站與站之間相隔40里左右，每站均由老師負責督導，五千餘人分為十餘隊，每日出發一隊。

跟隨學校至四川之教師人數眾多，而國立湖北中學只需三百名左右，因此另設立「教育部戰區中小學教師湖北服務團」，藉以收容其餘教師。此乃國立湖北中學的姊妹團體，二者相互支援，凡是逃離戰區，不在國立湖北中學任職的教育界人士，均可登記參加，其主要工作是宣傳抗戰必勝、建國必成的理念，用以喚起民眾加入抗戰的行列，並鼓舞士氣。<sup>13</sup> 其所編印的刊物、壁報都極受地方居民歡迎。<sup>14</sup>

國立湖北中學在遷移過程中費用繁雜，幸教育廳自1934年開始，即令各縣自教育經費項下提撥固定比例繳省，由教育廳保管，名為各

<sup>12</sup>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編，《第二次中國教育年鑑》（台北：國家圖書館翻印，1986年），頁375。

<sup>13</sup> 工作組織分為總務組、編輯組、中學組、小學組、社教組，按地區分成幾個分團，每一分團有一至二位委員領導工作。楊展雲，〈國立湖北中學之始末〉，頁82-83。

<sup>14</sup> 郭錫九，〈抗戰時期由山東教師組成的“戰區中小學教師第五服務團”〉，《文史資料選輯》，第十六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5年），頁77-78。



縣教育基金，迄 1937 年累積法幣二十餘萬元。抗戰之始局勢混亂，山東中等學校經教育部核准，自離開省境之後，教育部撥付經費之前，所有開支均由此項基金撥付，如是人事得到妥善的安排，經費尚不至有匱乏之虞。

1938 年 5 月，日軍突襲河南省蘭封縣，切斷隴海鐵路東段，西取開封，東攻徐州，在許昌、方城一帶的山東中等學校已有安全之虞，乃按預定計畫，以國立湖北中學名義向鄖陽、均縣遷移。

按照原訂計劃，師範部先至湖北省老河口，購買大宗糧食及日常用品，男生沿漢江步行，女生則乘貨船溯江而上，以均縣為目的地。但不幸一貨船由均縣駛往鄖陽途中，因漢江水流湍急，被柴船衝撞，觸礁翻覆，造成 16 位女同學葬身魚腹。<sup>15</sup> 其他人知此惡耗後，皆不敢再循此道行進，而改由鎮平、淅川之陸路至鄖陽。

到達國立湖北中學設校地點後，由於添購之大宗食糧因老河口翻船而失盡，師生面臨斷炊之虞，楊展雲不得不向當地商會或行號借錢購糧，以資度日。罹難學生家屬驚聞翻船事件後，至教育部陳情抗議，為息事寧人起見，楊展雲乃呈部辭職以示負責。<sup>16</sup> 但新校長宋還吾接任不久即因病去世，改由蔣士健為代理校長。國立湖北中學係借用當地私人工廠或孔廟、教堂、舊「衙門」、「考棚」等公有場所作為校舍，學生皆席地而坐，由於課本數量有限，全靠學生自行筆記。<sup>17</sup>

<sup>15</sup> 事實上受難者人數有多種說法，如謝英才認為有 16 位女生罹難，而宋東甫則認為有 17、18 位女生，見謝英才，〈國立第六中學與國立梓潼師範〉，《山東文獻》5：3（1979 年 12 月 20 日），頁 67-68；宋東甫，〈宋東甫先生回憶錄〉，頁 317-318。

<sup>16</sup> 宋東甫，〈宋東甫先生回憶錄〉，頁 318。

<sup>17</sup> 圖書和教學儀器是由山東搶運出來的，課本有限，上課只憑老師口述、學生筆記，

在當時兵荒馬亂之際，面對茫茫未來，遷移途中師生們心境之落寞惶恐可想而知。新任校長葛蘭笙雖已到任，但大小事務仍是找楊展雲解決。加上武漢吃緊，政府疏散搬遷，學校經費無法按時匯到，師生之伙食發生困難，因此就算甫遭喪妻之痛，<sup>18</sup> 且已卸去校長職務，楊展雲亦義不容辭地向當地商會或行號借錢購糧，解決師生生活問題，成為這批流亡學生的精神支柱。

1938 年冬，武漢失守，襄陽、樊城受到日軍威脅，軍事基地遂遷至均縣、鄖陽；基於安全考量，學校於 1939 年春節前開始西遷。楊展雲事先派員前往四川綿陽、梓潼一帶尋覓校地，師生則沿漢江流域的山路徒步西行，經鄂西陝南折入四川，此行約三千里。古人有云：「蜀道難，難於上青天」，即是形容此段路途之艱辛，沿途多需從懸崖峭壁上架石板通行，困難重重，驚險萬分，且全體師生均需終日步行，夜晚則露宿於星空之下；但沿路亦有許多歷史名勝古蹟，成為歷史最佳教材，<sup>19</sup> 所謂「行萬里路讀萬卷書」亦不過如此。

歷經四個月，學校遷入四川綿陽、梓潼後，教育部將湖北中學改為「國立第六中學」，<sup>20</sup> 全校整編就緒，開始上課。

圖書館內陳列有「萬有文庫」，理化課程尚可作實驗，生物課亦有顯微鏡觀察細胞及草履蟲的型態。謝英才，〈抗戰時期苦讀於巴山蜀水間的齊魯子弟〉，《山東文獻》4：1（1978 年 6 月 20 日），頁 62；謝英才，〈國立第六中學與國立梓潼師範〉，頁 64。

<sup>18</sup> 楊妻牛華華因肺病去世。楊展雲，〈國立湖北中學之始末〉，頁 82。

<sup>19</sup> 如沿途有張騫及班超之墓，以及三國時期修築之棧道。謝英才，〈抗戰時期苦讀於巴山蜀水間的齊魯子弟〉，頁 60。

<sup>20</sup> 1939 年 2 月《國立中學暫行規程》修正，各校設施及組織趨於一致。時武漢陷敵，戰區擴大，接近戰區之國立中學復向後方遷移。4 月教育部取消國立中學以地名為校名之辦法，改照各校成立先後次序，以數字為校名。教育部教育年鑑編



就整個遷移行程而言，自山東經河南、陝西至四川，即自中國中北部至西南部；而以行走時間言，自 1937 年 6 月至 1939 年 2 月，計 17 個月，幾達一年半的時間，若非有完善之規劃、堅定的信念及超人的毅力，當非常人所能及。

到達四川後，將全體師生綜合編組，計高中部在綿陽，另設四個分校。<sup>21</sup> 其中第四分校係師範部，設於梓潼，1943 年改為國立梓潼師範學校。學校恢復正常上課後，師長們時常訓誡同學們在齊魯三千萬的同胞中，只有這群學生得以在兵荒馬亂之際接受正常的教育，理應惜福，而學生在歷盡千辛萬苦之後能暫時安定下來，皆萬分珍惜，無不奮發圖強，力爭上游，讀書風氣甚高，點著桐油燈「開夜車」的情形比比皆是，雖沒有良好的讀書環境，但學生都能自動自發，書聲琅琅不斷；分校初中部畢業的學生，大部分皆直升校本部的高中部或師範部，有些則投考軍事學校，<sup>22</sup> 而高中畢業後參加「統一考試」（類似今日之聯考）的錄取率皆高居不下，每年大都在 90% 以上，根據崔力明之統計，該校畢業考入大學者歷年累計約 1,500 人，<sup>23</sup> 在當地

纂委員會編，《第二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375。

<sup>21</sup> 一至三分校是初中部。第一分校設於新店子，分校長為田竹橋，是前省立荷澤中學校長；第二分校設德陽，分校長孫維嶽，是前省立濟南初中校長；第三分校設廣安，女生都納入此一分校，分校長蘇繼周，是前省立濟南女中校長；第四分校設梓潼係師範部，分校長蔡復元，是前省立濟南師範校長，各校長皆為當時一時之選。孫璞如，〈七七抗戰學校後遷情形之回憶〉，頁 87-88。

<sup>22</sup> 如空軍官校、陸軍官校等軍事學校皆曾至該校招考學生，而「中央戰幹團」亦曾到校招考學生，錄取的學生編成一大隊，受訓結業後成為跟隨李仙洲將軍入魯的生力軍。謝英才，〈抗戰時期苦讀於巴山蜀水間的齊魯子弟〉，頁 63。

<sup>23</sup> 崔力明，〈抗戰時期內遷四川的山東中等學校——國立六中〉，《山東文史集粹》（山東人民出版社，1993 年），頁 300。

傳為佳話。

抗戰初期，政府為搶救青年，一律給予國立中學學生公費待遇，且當時物價尚稱平穩，學生因剛離開家鄉，身上或多或少都有些銀元，因此生活尚可維持一般水準。<sup>24</sup> 隨著戰爭的進行，通貨膨脹嚴重，連號稱「天府之國」的四川也是物價飛漲，生活逐日艱難，公費的調整跟不上物價波動的速度；後教育部將學生公費改為實物發放，生活始較安定，但仍談不上達到基本的生活水準。崔力明回憶，學校處於斷炊的情形，逼得學生吃照明用的燈油（菜籽油），學校為避免學生偷吃燈油，將桐油摻入燈油中，致使偷食者拉肚子。而一天只喝三頓「四眼粥」，根本談不上飽腹；<sup>25</sup> 一些餓得發昏的學生甚至到私人田地中偷取蔬菜、山芋充饑，招致農家到學校告狀。營養不良、水土不服，學生患病屢見不鮮，如肺結核、肝病、瘧疾、痢疾、肺病等，有些師生因醫藥缺乏而喪命，<sup>26</sup> 只得葬在校本部西郊山坡上，學生們都戲稱該地為「第五分校」，分校長為已去世之宋還吾，雖為戲謔之語，但卻也是在動盪不安的環境下無奈的寫照。除膳食費勉強發放外，制服則是聊勝於無，起初尚可一年發一套土布制服，但後來由於物價波動劇烈，學校實無力支付，學生們亦只能節省穿用，一年四季都打赤腳、穿草鞋者，亦大有人在。

<sup>24</sup>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編，《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台北：正中書局，1957 年 7 月），頁 217。

<sup>25</sup> 所謂「四眼粥」，係指稀飯非常的稀，甚至可以當鏡子照，故喝時有四隻眼。崔力明、葛蘭笙，〈抗戰時期國立第六中學的前前後後〉，《山東文史資料選輯》第三輯（1983 年 12 月），頁 177。

<sup>26</sup> 以校本部為例，因害痢疾等病而死的即達二十多人。崔力明，〈抗戰時期內遷四川的山東中等學校——國立六中〉，頁 297。



課外活動方面，學生多能在克難的環境下自娛娛人。如球類運動，總在當地比賽中拔得頭籌；另外如話劇表演，內容多為鼓舞人心士氣的劇目；再如歌詠隊、壁報漫畫社，亦以愛國歌曲及抗日殺敵的內容最受歡迎。離開家鄉，學生們最了解的便是家鄉的消息，一些山東官員赴重慶開會路經該校時，亦會報告山東的戰況和政情，學生多踴躍前往聆聽，打聽家鄉的情形。<sup>27</sup>

抗戰末期，蔣委員長號召青年從軍，所謂「一寸山河一寸血」、「十萬青年十萬軍」，全國熱烈響應，國立第六中學亦掀起從軍熱潮，國共內戰時期「四平街戰役」中，國立第六中學之學生即死傷無數。<sup>28</sup>

國立第六中學，原有山東學生逐漸畢業，奉部令招收地方學生以迄抗戰結束。

## 二、國立第二十二中

1941年前後，第二十八集團軍駐防安徽省阜陽縣，總司令李仙洲為收容魯蘇自敵偽區逃出之學生，設立私立成城中學，旋改為山東臨時中學。1942年8月，改制為國立第二十二中學。<sup>29</sup>校長由李總司令兼任，1944年11月，改由鄭仲平繼任。

隨著局勢發展，1943年3月，李仙洲率部由安徽阜陽揮軍北上，

<sup>27</sup> 謝英才，〈國立第六中學與國立梓潼師範〉，頁65-66。

<sup>28</sup> 謝英才，〈國立第六中學與國立梓潼師範〉，頁66。

<sup>29</sup> 校本部設阜陽縣柴集鎮，一分校設後湖，二分校設縣城西關打蛋廠，師範部設於三王寨。見中國國民黨黨史委員會編，《抗戰時期之中等教育》（1972年12月），頁261。但王鼎鈞，《怒目少年》（台北：吳氏圖書有限公司，1995年7月）一書中則言「國立二十二中在1943年正式成立」（頁19），筆者認為應是作者記憶有誤所致。

直趨山東，志在擴大以及鞏固敵後的抗日基地，時稱「入魯」，但不幸因共軍及日軍之阻礙而仍然撤回。<sup>30</sup>李仙洲入魯同時，教育部發表由鄭仲平為代理校長，後來真除。四十幾年後，身任中共山東省政協委員的李仙洲表示，當年二十二中校長一職，山東耆宿原屬意由山東省第一聯中校長張敏之擔任，但後來仍由鄭仲平接任。<sup>31</sup>當時若由張敏之出任校長一職，則整個山東流亡學生之歷史勢必改寫。

1944年4月，日軍企圖打通平漢鐵路，用兵河南，此舉威脅安徽阜陽，<sup>32</sup>學校安全堪慮，因此7月間學校西遷。學校出發前，李仙洲作了行前周密的規劃，全校師生分四批出發，此時方開始踏上真正的流亡之途。

由阜陽西行，經臨泉、平豐、汝南，冒死越過平漢鐵路，<sup>33</sup>再經老河口，入武當山，經過均縣、鄖陽、白河、郇陽，最後抵達陝西安康、漢陰。西遷途中，山川阻隔，山路崎嶇，河水顛簸，但為逃離戰火威脅，不得不咬牙渡過難關。10月全體師生抵達陝西漢陰，得到暫時喘息的機會。

整體而論，從安徽阜陽至陝西漢陰，學校物質生活一直不好，在阜陽時期，吃的是「抗戰八寶飯」，<sup>34</sup>菜色極差，穿的雖是棉軍服，

<sup>30</sup> 此役由3月戰至7月，王鼎鈞，《怒目少年》，頁47、49。

<sup>31</sup> 兩岸開放大陸探親後，二十二中校友程明光回濟南拜望李仙洲時，李氏作了上述之表示，王鼎鈞，《怒目少年》，頁146。

<sup>32</sup> 因為平漢鐵路若為日軍所奪，將切斷阜陽與大後方之聯繫，使阜陽成為淪陷區。

<sup>33</sup> 稱為「過路」，需利用夜深人靜，月色昏暗之際冒險穿越。平漢路當時已成為日軍的交通線與封鎖線，但第三批學生仍不幸遇上日軍的攻擊，造成「719事件」，有10人死亡，30餘人受傷。此段經過可見王鼎鈞，《怒目少年》，頁195-202。

<sup>34</sup> 所謂「抗戰八寶飯」，是一種戲謔的稱法，即略為發霉的糙米，混雜著稗子、小石子、稻殼、老鼠屎、蟑螂腿之類的雜物。



但由於衛生條件不好，蝨子和疥瘡幾乎伴隨著每位學生。在漢陰時期，雖暫時遠離戰火的危險，但物質生活則未見改善，降雪的日子裡學生仍著夏天的單衣，學生只得裹著棉被聽課。學生們積極爭取伙食改革，但是卻發生伙食委員貪污的情形，<sup>35</sup> 王鼎鈞即感嘆「歷來治理眾人之事，困難不在『否極』之際，而在『泰來』之初，動亂多半發生在情況開始改善的時候。」<sup>36</sup> 剛至漢陰時，教學還相當嚴謹，讀書風氣亦佳，但 1945 年共黨同路人鼓動學潮，趕走鄭仲平，學生自組自治會，課業無形中荒廢許多。<sup>37</sup>

抗戰勝利，國立第二十二中依照《國立中學復員辦法》之規定，應遷魯改省立，非魯籍學生，各返原籍就業就學，嗣因山東省交通未復，迄未實行。1949 年大陸風雲變色，該校亦告結束。

### 三、教育廳在皖北設立六校<sup>38</sup>

1939 年山東省政府以魯南沂蒙山區為抗戰根據地，積極擴張政務，用以厚植抗戰力量。<sup>39</sup> 單就中等教育而言，省立聯合中學先後有

<sup>35</sup> 王鼎鈞，《怒目少年》，頁 259-263。

<sup>36</sup> 王鼎鈞，《怒目少年》，頁 149。

<sup>37</sup> 孔思遠，〈一段啓蒙與流亡學生生活〉，《山東文獻》10：1（1984 年 6 月 20 日），頁 71-72。

<sup>38</sup> 分別為政治學院附設師範專科學校、第一臨時中學、第二臨時中學、第一臨時師範、第二臨時師範、臨時職業學校。

<sup>39</sup> 沈鴻烈就職省主席後舉行兩次重要會議。一為曹縣軍政會議，召開於就職之始，目的在反退為進，重建各級行政組織，會後則深入敵後，巡駐各地。一為劉家上莊軍政會議，召開於 1938 年 1 月底左右，目的在進可攻退可守，藉以形成根據地，是全省的軍政中心，亦是全省長期抗戰的憑藉。見劉道元，〈抗戰期間山東省政變遷（中）〉，《山東文獻》8：3（1982 年 12 月 20 日），頁 55。

15 所之多，縣各級學校亦多有恢復或創設。<sup>40</sup> 1943 年秋，省府奉命後撤，帶給這些學校嚴重的打擊；另一方面，共黨趁省府及戰區之遷移而擴大地盤，許多學校已難維持，眾多無法繼續上課的師生，在山東省政府遷往皖北後，相繼前往阜陽，請求復校及繼續上課，此可稱為山東流亡學生之第二次流亡。<sup>41</sup>

首先設立的是山東省立臨時中學（後名山東省立第一臨中）及省立第一臨時師範學校。前者設在安徽省臨泉縣長官店，校長為張敏之。後者以招收初中畢業學生為主，施以師範教育，校長為劉敘賓，校址設在阜陽縣倪新寨；此校成立之考量在於原在山東時期之聯合中學即有師範部，而到阜陽復學者中亦有不少師範生，為戰後培植小學師資計，乃設置臨時師範學校。<sup>42</sup>

以上兩所學校在 1943 年底完成設校。來阜陽的學生日多，乃請准省政府增設兩所學校：一為省立第二臨時中學（以下簡稱第二臨中），以初中為主，校長朱世蘭，校址設於阜陽縣後湖村，並將第一臨中規劃為高中部，以便利教學。

另外也在阜陽縣倪老果成立了山東省立臨時職業學校（以下簡稱

<sup>40</sup> 山東省政府在敵後建立抗戰根據地，重建省及以下各級行政機關，而各類各級學校也漸次恢復，迄 1942 年底，計有省立聯合中學 15 所、省立初中 12 所、省立小學 6 所。縣立初中若干所，確數不詳，縣立小學則不計其數。見劉道元，〈抗戰期間山東省政變遷（下）〉，《山東文獻》8：4（1983 年 3 月 20 日），頁 21。

<sup>41</sup> 劉道元，〈抗戰期間山東省政變遷（下）〉，頁 21。

<sup>42</sup> 中學是自費，師範則是公費。後因來校學生眾多，故有第二臨時師範學校（簡稱第二臨師）之成立，而改為第一臨時師範學校（簡稱第一臨師），校本部設於倪老砦，分部在倪新砦，宿舍則在倪小砦，三砦成品字形，相距約在一公里內，見劉德麟，〈流亡學生憶述〉，《山東文獻》8：2（1982 年 9 月 20 日），頁 49。



山東臨職)。<sup>43</sup> 抗戰勝利，學校遷至吳大莊，省府隨著國軍復員至濟南。但因抗戰勝利初期，百廢待興，流亡學校無法同行，直到 1947 年 9 月山東臨職奉教育廳令復員至濟寧前，部份學生思鄉心切，自行組隊回濟南。1947 年正值山東地區共黨猖盛期，學校又遷至濟南，教育廳將這批學生依照科別分配至省立濟南各職業學校，<sup>44</sup> 山東臨職結束。

當時學生之生活狀況不佳，雖然學生享有公費，但通貨膨脹快速，使得學生食衣住行、衛生條件幾乎達不到生活水準，<sup>45</sup> 學生營養不良，飢寒交迫，仍希望能早日回到山東。<sup>46</sup>

1937、1938 兩年，山東中等學校之遷移，是山東青年之第一次「易地而學」，<sup>47</sup> 1941 年前後國立二十二中之設立，是其第二次流亡。1943、1944 年，山東教育廳在皖北設立六所學校，是其第三次流亡。若以外出學生規模論，以第一次聲勢最大，是集體。第二、三次則是個別的，先有學生之前來，而後有學校之設立，隨之有更多學生前來。尤其是第三次，學生愈來愈多，教育廳所設立的學校不得不增加，聲勢幾和第一次相等，但略與第一、二次不同的是，此次的外出洪流，

<sup>43</sup> 校長馮美祿，學生約 300 餘人，共有商科農科各二班、工科三班，助產護士科一班。見吳鴻海，〈山東省立職業學校的回憶〉，《山東流亡學校史》（台北：山東文獻雜誌社，1996 年 6 月），頁 210。

<sup>44</sup> 當時省立職業學校有山東省立濟南農業職業學校、山東省立濟南商業職業學校、山東省立濟南工業職業學校、山東省立醫院附設高級護理職業學校，見《第二次中國教育年鑑》，〈職業教育〉，頁 1073。

<sup>45</sup> 見吳鴻海，〈山東省立職業學校的回憶〉，頁 210-211。

<sup>46</sup> 見劉德麟，〈流亡學生憶述〉，頁 50。

<sup>47</sup> 見劉道元，〈抗戰期間山東省政變遷（上）〉，《山東文獻》8：2（1982 年 9 月 20 日），頁 12。

已有逃避共產赤化的成份。

#### 四、響應十萬青年十萬軍

1944 年 9、10 月間，蔣委員長決定號召知識青年從軍，希望能訓練素質高、紀律佳、意志堅定的青年軍，以發揮高度的戰力，爭取最後勝利的早日來臨。乃於 1944 年 9 月 16 日向國民參政會報告時，提出號召「知識青年從軍」的計畫：

……要儘量發動知識青年從軍，充實部隊內的下級幹部。國家在此緊急戰時關頭，要先其所急，使知識青年效命於戰場，因為知識青年有知識，有自動判斷的能力，所以隊伍中增加一個知識青年，就不啻增加了十個不識字的普通士兵。衛國是神聖的義務，希望知識青年能發揮其愛國的熱誠，踴躍從軍。<sup>48</sup>

10 月召開「發動知識青年從軍會議」，蔣中正發表兩篇演講，希冀發起知識青年從軍運動，以提振國人之精神與責任心，使青年都能恪盡青年當兵的義務，提高國家的地位，並爭取最後的勝利。<sup>49</sup> 會議中修正通過〈全國知識青年從軍徵集辦法〉，其宗旨如下：

為提高國軍素質，增強反攻力量，爭取最後勝利，貫徹抗戰目的起見，特徵集知識青年編組遠征軍。<sup>50</sup>

<sup>48</sup> 〈行政院兼院長蔣中正報告一年來軍事外交政治及經濟等情形要點〉（1944 年 9 月 16 日第 15 次會議），《國民參政會第三屆第三次大會紀錄》，轉引自黨史會編，《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 戰時建設（二）》（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88 年 10 月），頁 1340。

<sup>49</sup> 此兩篇演說詞分別為〈對於知識青年從軍運動之指示〉（1944 年 10 月 11 日）、〈知識青年從軍運動與本黨革命前途成敗的關係〉（1944 年 10 月 12 日），收錄於黨史會編，《總統 蔣公思想言論總集》，卷 20（1990 年 3 月），頁 513-526。

<sup>50</sup> 國防部軍史館史政編譯局（以下簡稱史政局）藏，300.6/502.2，〈全國知識青年



中央設「全國知識青年志願從軍指導委員會」，各省市設「知識青年從軍徵集委員會」，以「一寸山河一寸血，十萬青年十萬軍」的口號，號召各省知識青年從軍報國，共赴國難。<sup>51</sup>

山東幾乎全境淪陷，省政府播遷皖北，中央預計在山東能發動召訓 600 名知識青年。<sup>52</sup> 省政府奉令後，即決定由教育廳（後歸併為政務廳）承辦，號召知識青年到阜陽集合。山東省內青年亦踴躍響應，陸續分批來到阜陽。<sup>53</sup>

教育廳派員在太平莊及許莊設站收容管理，以國立第二十二中為例，王鼎鈞在其回憶錄《怒目少年》一書中也提到了該校對此號召之熱烈反應。面對著顛沛流離、離鄉背井的困頓生活，莘莘學子有著滿腔熱血，爭先恐後地報名，唯恐喪失機會。有些學生怕體重不夠，在體檢前喝足開水再上磅秤，甚至在褲袋中放置鵝卵石，或是強記視力檢查表，只希望能順利通過體檢，「在中華民國的兵役史上，壯丁為了能夠入伍而作弊，這大概是唯一的一次，團管區完全沒有防備。」<sup>54</sup>

政府亦制定了《知識青年從軍優待辦法》，<sup>55</sup> 其中包括如〈中等以上學校戰時服役學生復學及轉學辦法〉、〈從軍知識青年退伍後參

志願軍徵集辦法〉，1944 年 11 月。

<sup>51</sup> 於是在 11 月 4 日成立青年軍訓練總監部，由羅卓英上將擔任總監，負責青年軍的訓練事宜。決定招訓十萬青年，分兩期入伍，於 194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徵集完畢。史政局編，《青年遠征軍第二零六師簡史》，〈概述〉，1970 年，頁 20。史政局藏，300.6/502.2，〈全國知識青年志願軍徵集辦法〉，1944 年 11 月。

<sup>52</sup> 史政局編，《青年遠征軍第二零六師簡史》，〈編練概況〉，1970 年，頁 24。

<sup>53</sup> 張象舜，〈從軍日記（一）〉，《山東文獻》6：2（1980 年 9 月 20 日），頁 72。

<sup>54</sup> 王鼎鈞，《怒目少年》，頁 272-275。

<sup>55</sup> 史政局藏，300.6/502.2，〈全國知識青年志願軍徵集辦法〉，1944 年 11 月。

加考試優待辦法〉等等，蔣中正亦明白表示：

……知識青年從軍，暫定兩年退伍，退伍以後，其正在求學的，可以公費繼續求學，其願意出國留學的，得於修畢其相當學程之後優先派遣出國，其願意從政的，亦得有優先候選之權。如此才能使他們覺得入伍從軍，不但是為國效力，同時也就是為自己創造前途。<sup>56</sup>

其目的即是為了讓知識從軍青年無後顧之憂，而能全心全意報效國家。<sup>57</sup> 此外，教育部為鼓勵青年從軍，頒行〈青年從軍歌〉，期能激勵全國青年，加強抗戰力量。<sup>58</sup>

就阜陽地區的山東流亡學生來說，至 1945 年 3 月間，請纓入伍的青年已達一千五百餘人，<sup>59</sup> 由駐臨泉之暫編第九軍軍長傅立平護送過平漢鐵路，送往西安集中訓練。詎料日軍正進犯平漢路，傅氏奉令

<sup>56</sup> 蔣中正，〈對於知識青年從軍運動之指示〉（1944 年 10 月 11 日），收錄於黨史會編，《總統蔣公思想言論總集》，卷 20，頁 516。

<sup>57</sup> 此批從軍青年在編組期間，授以軍事基本知識，並以新生活信條為準則，正確指導其生活習慣、思想行動，使認識軍中紀律之重要。而在一般教育第一期三箇月中，培養其戰鬥性格，使樹立部隊嚴肅軍紀，熟習戰鬥技能，完成各個戰鬥教練，俾能隨時參加作戰；第二期教育亦訂為三個月，其目的在繼續加強前期教育，增進戰鬥精神與技能，完成營團戰鬥教練。然第一期結束，抗戰勝利，乃改施一個月之特種教育，原擬參加各地受降任務，旋又中止，乃繼續第二期教育，於 1945 年 11 月次第完成，遂增授預備幹部教育，培養預備幹部，以備建軍建國之需，此待下節論述。見中國國民黨黨史委員會會（以下簡稱黨史會）藏，526/1，彭位仁，〈青年軍之成長〉，收錄於國防部預備幹部局編，《青年軍復員週年紀念特刊》（曙光半月刊社，1947 年 6 月 3 日），頁 3。

<sup>58</sup> 轉引自黨史會藏，526/5，兵役部政政司編印，《學生從軍紀實》（1945 年 7 月），頁 100。

<sup>59</sup> 此為王志信之說法，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18 日；而請纓之一員張象舜則認為有二千餘人，張象舜，〈從軍日記（一）〉，頁 71。



另有任務，無法護送這批青年越過平漢鐵路。後中央指示，將全部青年改送大別山區之立煌第十戰區李品仙長官處訓練。

當第一批從軍青年送走後，省內青年仍陸續至阜陽報到，省教育廳長劉道元指派王志信到許莊負責繼續收容管理，迨集合三百餘人時，即編為第二大隊，由王志信任大隊長，於 1945 年 6 月送往立煌之毛垣廠，與五月間送達之第一大隊合編為一個團。從軍青年在阜陽集合管理期間，採嚴格軍事管理，每天按時講授政治課程及軍事訓練。在送往立煌毛垣廠入營時，由於沿途紀律嚴明，因此當地民眾均盡力協助安排供應食宿，一切極為順利。到達毛垣廠時，正值火傘高張，氣候酷熱，沿街商號均自動準備茶水，供青年們飲用。

劉象舜乃第一批到達毛垣廠之學生，他表示，當時最普遍的疾病除了疥瘡、痢疾外，又以瘧疾及傷寒最為嚴重，<sup>60</sup> 劉氏亦不幸感染了瘧疾，團部醫務所的金雞納霜不足，只得自行購買，但此昂貴的藥品又豈是一寒酸學生所能負擔，因此在望藥興嘆之餘，只得在發病時自求多福，獨忍身心之不適；而「烽火連三月，家書抵萬金」，與家人的書信往來，更成為日常的精神寄託。<sup>61</sup>

青年遠征軍獨立第一團，後奉令改為青年遠征軍第 631 團與 632 團；抗戰勝利復員，分別改編為憲兵教導第三團，與第四團。

<sup>60</sup> 瘧疾又稱打擺子或發皮漢，劉象舜，〈從軍日記（四）〉，1945 年 7 月 11 日，《山東文獻》7：1（1981 年 6 月 20 日），頁 126。

<sup>61</sup> 劉象舜，〈從軍日記（四）〉，1945 年 7 月 24 日，頁 129。

## 第二節 抗戰勝利後的教育復員

一個國家為了準備應付戰爭，將軍隊由平時的組織擴充為戰時的組織，謂之「動員」；戰爭結束後，又使軍隊由戰時的組織回復到平時的組織，謂之「復員」，因此，「復員」是跟著「動員」而來的。<sup>62</sup> 而教育復員(Education Demobilization)的意義，朱家驊認為「不僅是後方學校如何遷到合理的區域，同時還要把曾被敵人佔領的收復區光復區，各級學校加以整理，加以創建。」<sup>63</sup>

當抗日戰事接近勝利時，教育部為配合整個復員計畫起見，曾擬具 12 項教育復員計劃以作為教育復員之依歸，<sup>64</sup> 然該計劃尚處雛型之際，抗戰已獲最後勝利，教育部長朱家驊遂於日本投降次日，電頒〈戰區各省市教育復員緊急辦理事項〉，作為抗戰勝利初期的因應辦法，並在各收復區分設教育復員輔導委員會，通過〈教育復員及接收敵偽教育文化機關等緊急處理辦法要項〉，作為收復區進行復員工作之準則。<sup>65</sup>

<sup>62</sup> 在第一次世界大戰之前，動員和復員所指的是軍隊組織在平時與戰時互相過渡所發生的變化，而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所謂動員，有純軍事性的，亦有全國各部門的總動員，如果動員是整個的，那麼，復員也是整個的。見楊杰，《中央訓練團黨政訓練班講演錄——復員問題》（1943 年 3 月），黨史會 533/19，頁 1。

<sup>63</sup>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以下簡稱中研院近史所）藏，〈教育言論——三十五年元旦對英美廣播〉，《朱家驊檔》，No.142。

<sup>64</sup> 包括對內遷各級教育文化機關之復員、邊疆教育及僑民教育之復員，並光復區、收復區專科以上學校及其他教育文化事業之如何接收改組，教職員學生如何甄別審定，敵偽奴化教育暨所有不正確思想如何清除矯正，均有詳細規定。見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以下簡稱教育年鑑編纂會）編，〈復員時期之教育〉，《第二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14。

<sup>65</sup> 詳細條文請見教育年鑑編纂會編，〈復員時期之教育〉，《第二次中國教育年鑑》，



至於後方學校及文化機關如何遷移與分佈等問題之解決實乃當務之急，教育部遂於 1945 年 9 月在重慶召開「全國教育善後復員會議」。<sup>66</sup> 經大會決議，中等教育仍由地方辦理為原則，而國立中等學校方面，根據上項決議案，由教育部擬定《國立中學復員辦法》，依照各校實際情形，分別交由各省市教育廳接辦，員生則資送返鄉就學。<sup>67</sup> 此項決議中規定，國立中學悉交各省辦理，而非本地籍學生，分別資送原籍轉學；惟原籍地方秩序尚未恢復，或已無家可歸者，准暫留學校所在地，由該管教育廳局就近安置省立學校肄業，所需之公費，仍予繼續維持。<sup>68</sup> 朱家驊亦提到國立中學復員應達到的目標，與《國立中學復員辦法》相互呼應：

國立中等學校，原是为著保存國家元氣，收容淪陷區員生而設。戰事日久，內遷之員生日多，因此先後由部設置的國立中等學校，共計五十餘所。戰後的中等教育，應盡量減少「國立的」臨時措施，而納入各省市辦理的常規。<sup>69</sup>

此項復員工作之起訖時間，教育部長朱家驊曾擬以各校在收復區

頁 14-15。

<sup>66</sup> 此會議邀集各大學校長、省市教育當局、民意機關代表、有關部會代表及教育專家、教育部各單位負責人等二百餘人，對於各項問題詳加討論，會議共進行了一星期。

<sup>67</sup> 中研院近史所藏，〈全國教育善後復員會議報告及復員工作報告〉，《朱家驊檔》，No.155；原文亦可參見教育年鑑編纂會編，〈復員時期之教育〉，《第二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15-16。

<sup>68</sup> 國立中等以上學校及省立專科以上學校學生給予公費辦法，1946 年仍繼續實施，惟所招新生，其公費生百分比改為全公費及半公費各佔 30%。中研院近史所藏，〈第六屆中央執行委員會第三次全體會議教育部工作報告〉，《朱家驊檔》，No.142。

<sup>69</sup> 中研院近史所藏，〈教育行政工作報告〉，《朱家驊檔》，No.155。

之校舍情形為標準，分期遷移，而寒暑假為優先考慮的時間，以避免影響學生之學習權利。<sup>70</sup> 但一般人沉醉於抗戰勝利的喜悅之中，皆主張復員愈早開始愈好，朱家驊主張以寒暑假為學校遷移的時間，「以免課業之損失與人力物力之浪費」，<sup>71</sup> 因此教育部研議決定以 1946 年夏季為學校復員之期，使遷移各校得以 1946 年 5 月結束下學期之課程，開始辦理復員，希望在同年 9 月辦理完竣，但實際上則是延至該年年底才大致完成。惟國立一中、六中、七中、二十二中等學校，則因冀、魯、晉等交通未復，延至 1947 年暑期方開始復員。就山東流亡學生部份，依照《國立中學復員辦法》規定，國立第六中學（包括國立梓潼師範學校）、國立第二十二中學之復員辦法為：

國立第六中學：遷魯改省立，非魯籍員生，各返原籍。

國立第二十二中學：遷魯改省立，非魯籍員生，各返原籍。<sup>72</sup>

抗戰勝利，青年失學失業問題原可隨國家復員而告解決，孰料國共兩黨的戰爭，不僅使戰區流亡青年（如國立第六中學、國立第二十二中學、山東滯留於安徽阜陽之各校）無法復員返鄉，且共黨勢力範圍日益擴大，致反對共黨之青年又相率逃亡，復學就業問題亟待解決。

而在安徽阜陽之各省立學校，抗戰勝利，山東省政府各廳處人員於 9 月間分批於濟南復員，恢復辦公，並預定於省府籌劃教育復員事宜後，即依照《國立中學復員辦法》相繼復員回魯：

……至於留駐阜陽各院校，本廳於勝利以後，即擬定復員計劃，……其他各臨時中學、臨時師範，及臨時職業學校於遷回

<sup>70</sup> 同上註，〈全國教育善後復員會議閉幕詞〉，《朱家驊檔》，No.155。

<sup>71</sup> 同上註，〈教育復員工作檢討〉，《朱家驊檔》，No.155。

<sup>72</sup> 教育年鑑編纂會編，《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220。



省內後，視人事與地理上之便利，改設為省立學校，或併入他校辦理，此項計劃決定後，本廳即派員赴阜，限於本年(1946)六月以前付諸實施，……。<sup>73</sup>

不料卻因山東境內津浦、膠濟兩大主要交通幹線，以及鄰近的公路，多為中共所破壞，甚至佔據，遂不得不在阜陽滯留，毫無復員之信息，只得仍過著流亡的日子，生活益形艱困。山東省教育廳在濟南接收敵偽時期所設各校，分別改組為多所「省立臨時中學」，卻無法將阜陽各省立學校遷回；<sup>74</sup>甚至在濟南另行設立政治學院，而與在阜陽之政治學院形成雙胞，<sup>75</sup>使在阜陽的臨時政治學院，不知該何去何從。而學生們亦對山東省政府產生懷疑以及無奈，令他們憤憤不平的是，大多數的人投身抗戰行列，但抗戰勝利政府似乎已將他們遺忘。<sup>76</sup>

求助無門的情形尤以各校經費及學生膳食費最為嚴重，雖由省府發給阜陽各校一千萬元，償還歷年在阜陽貸糧款所生利息之積欠，並

<sup>73</sup> 李泰華，《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頁2。

<sup>74</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sup>75</sup> 1938年7月，行政院通過戰區教育設施方案，先後派人赴戰區工作。接近戰爭地帶，教育皆形停擺，除上述招訓委員會招訓戰區失學失業青年外，特規定設立〈臨時政治學院辦法〉，其目的在招收戰區失學的高中畢業生，予以一年訓練期滿，分發戰區服務；1941年山東省立臨時政治學院奉命成立於山東省安邱縣西南鄉賈孟店子，院長為徐軼千。山東省政府遷院北阜陽，此校暫時停辦，直至1943年方在阜陽復校，重起爐灶，名義上雖仍為臨時政治學院，實際上已改為師範專科學校，故1947年4月明令改為山東省立師範專科學校，次年復改為山東省立師範學院。見褚承志，〈山東省立：臨時政治學院、師範專科學校、師範學院〉，《山東文獻》7：2（1981年9月20日），頁46；另見劉曉武，〈艱苦的歲月中我讀完山東省立師範專科學校〉，《山東文獻》7：3（1981年12月20日），頁14。

<sup>76</sup> 劉曉武，〈艱苦的歲月中我讀完山東省立師範專科學校〉，頁19。

發與阜陽各校較之省內各校之經費及教職員薪俸、學生公費較高之金額，<sup>77</sup>但省府積壓延遲撥發，影響師生的生活，各校在不得已的情況下，只得向地方人士籌借應急。抗戰勝利，全國處於歡愉的狀態，而他們仍需在異鄉過著飄零的日子，再加上國、共兩黨鬥爭，造成另一波的混亂，物價飆漲，民不聊生，更延緩了他們返鄉的日期。<sup>78</sup>

礙於時局不穩，法幣貶值，地方人士准允借糧，但將來仍要還糧。迨經費撥至，糧價卻又漲，難以照從前所借數量償還，經費嚴重不足，各校遂向教育廳請求補救，豈料教育廳竟批示「仰該校自行設法可也」！各校接到這項批覆公文，不勝憤懣，但卻莫可奈何。<sup>79</sup>

留在阜陽的師生對此官僚作風頗不以為然，皆認為政府設官分職，各司其職。上級長官對下級部屬固然有監督指揮之權，但同時也有扶助解決困難的義務；省府現卻一味推卸責任，不為籌謀解決之策，且各校因經費不足，有斷炊之虞，對於何時可遷校返魯復員，仍處於渾沌不明之際，各校長心中所需承擔之精神壓力可想而知。

各校長迫不得已，乃於1947年元月，聯袂赴濟南，向省政府及省議會請願，希望能早日返魯復員，在此同時，阜陽各校分別宣布停課，以加強抗議請願聲勢。教育廳答稱已積極籌備各校復員，然濟南已經人滿，無法容納，只得在津浦鐵路沿線各縣，擇地安置，<sup>80</sup>並已派員分赴各縣，著手籌備，期於1947年暑假期間復員。雖未能爭取

<sup>77</sup> 《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頁2。

<sup>78</sup> 劉曉武，〈艱苦的歲月中我讀完山東省立師範專科學校〉，頁19。

<sup>79</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sup>80</sup> 經初步商定：第一臨中在滕縣，第二臨中在濟寧，第一臨師在曲阜，第二臨師在滋陽，臨職亦在濟寧。



到復員濟南，但對於這項安排，各校只有退而求其次地勉強接受。臨時政治學院則採較激烈之抗爭手法，爭取自己的權益，竟能回到濟南復員；當時一些校長即戲稱，政府實施的是「蠟燭政治——不點不亮」，以在阜陽各校之復員經過，得一明證。<sup>81</sup>

皖北一帶，在抗戰期間，未遭日軍侵犯，尚稱安寧。但抗戰勝利後，中共趁虛滲入，社會日漸不安。迨 1947 年 8 月間，劉伯誠大軍南下，途經阜陽，社會失去原有的寧靜。阜陽已不宜久留，各校乃急電教育廳，准即復員返魯。9 月間，各校陸續集中阜陽縣城，搭車至蚌埠，轉乘津浦線火車，分赴前經議定之新校所在縣城。

另外一批在抗戰勝利後復員的群體則是上節所述之參加青年軍行列的學生。我國陸軍第 200 師是抗戰期間最早建立的機械化部隊，戰績輝煌，日軍譽為「支那虎師」。青年軍編成之番號，即由 201 師編至 209 師，<sup>82</sup> 不僅反映中央對他們的期許，也顯示政府有意將他們訓練成一支現代化的部隊，作為以後建軍的典範。

<sup>81</sup> 臨時政治學院師生得知教育廳已在濟南另行設校，並已招生開學，群情激憤。乃不待教育廳命令，於 1946 年 12 月自動組隊，自阜陽赴蚌埠，然津浦鐵路北段被中共破壞，只得南下南京、上海，轉青島至濟南。政府並未發給搬遷費用，幸賴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支援沿途食宿，得以安全抵達濟南，直接住進在濟新校址。既已造成事實，教育廳及學院只好同意接受安置。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18 日。

<sup>82</sup> 此十萬青年來自全國各地，或為初中以上學校教職員及學生，或為各機關公務人員、各職業團體及散居城鄉男女知識青年，其程度計專科以上約佔 9%，高中約佔 23%，初中約佔 61%，小學約佔 7%，大部集結於四川、雲南、貴州諸省設營施教，且限於經濟力量，及時間迫使，只得因陋就簡，臨時添建營房、營具。此外尚有女青年 989 名，成立女青年服務總隊。中國國民黨黨史委員會（以下簡稱黨史會）藏，526/1，彭位仁，〈青年軍之成長〉，收錄於《青年軍復員週年紀念特刊》（國防部預備幹部局，1947 年 6 月 3 日），頁 2。

1946 年 6 月，中央為因應戰後建國需要，開始辦理第一期青年軍復員，「青年軍復員管理處」協同教育部輔導知識從軍青年就學就業，設有《青年軍復員計劃案》，以作為青年軍復員之準則。

按照《青年軍復員辦法》規定，凡復員青年軍志願復學者，由教育部通令各校准予回原校復學；其原學校已裁併無法復學者，或因特殊情形及有正當理由不能回原學校復學，必須請求轉學者，得帶服役證明書及原學校學歷證件，請由教育部或省市教育廳斟酌實際情形予以分發相當學校肄業。<sup>83</sup> 為使高初中未畢業者而又無學可復，無學可就，及無家可歸之青年軍有深造的機會起見，特在重慶、貴州、杭州、嘉興、漢中、長春等地設立青年中學六所就讀。至於志願升學者，均按照《知識青年從軍優待辦法》中之〈中等以上學校戰時服役學生復學及轉學辦法〉、〈從軍知識青年退伍後參加考試優待辦法〉辦理之。<sup>84</sup>

在就業輔導方面，青年軍中之公務員以復職為原則，因不屬於本議題探討重點，故不加以論述。<sup>85</sup>

山東及江蘇兩省政府均於抗戰後期遷至安徽，兩省志願從軍青年軍奉令送到第十戰區負責訓練，編為青年軍獨立 631 及 632 兩個團，

<sup>83</sup> 史政局藏，381.1/5022，〈青年軍復員計劃案〉。

<sup>84</sup> 合計復學者 6,447 人，轉學者 11,095 人，升學者 7,344 人，總計就學者為 24,886 人，佔全體復員青年軍 34.7%，就學全國各專科以上學校者 6,694 人，分佈 143 個院校；就學青年中學 9,126 人，就讀六所青年中學外，就學其他各學校者 9,066 人。見史政局藏，381.1/5022，〈青年軍復員計劃案〉。

<sup>85</sup> 復員青年軍中因無適當工作或專門技能者，特在重慶、萬縣、瀘縣、杭州、嘉興、漢中等地設立青年職業訓練班五所收訓，時間定為一年。見史政局藏，381.1/5022，〈青年軍復員計劃案〉。



日本投降後，改編為憲兵教導第三、四團。<sup>86</sup> 憲兵教導第三、四團屬第一期復員之單位（自 1946 年 6 月 1 日至 8 月底止），其復員人數分別為 1,375 人、1,120 人。<sup>87</sup> 但是以憲兵教導第三團為例，遲至 1945 年 11 月仍未改編，致使該團團員鎮日無所事事，精神萎靡、意志散漫。<sup>88</sup> 該團編為憲兵團後，於該年年底團部下令移防至安徽省安慶，但是由於經費不足，惡劣的生活水準、民眾的不友善，也使他們心情低落。<sup>89</sup> 不滿的情緒，連帶對團部的幹部之指揮亦有所埋怨，認為所受待遇已與入伍時的初衷大相逕庭。<sup>90</sup>

團員們心中的不滿，尚包括思鄉之情，只能靠家書、報紙聊慰之，但是從山東斷斷續續傳來共軍清算鬥爭的消息，更使他們不安。<sup>91</sup>

奉令復員後，<sup>92</sup> 除留營者外，中學程度者多參加浙江嘉興青年職業訓練班和嘉興青年中學肄業，<sup>93</sup> 以劉象舜為例，在從軍前為高中二

<sup>86</sup> 見劉象舜，〈從軍日記（五）〉，1945 年 10 月 6 日，《山東文獻》7：3（1981 年 12 月 20 日），頁 127。

<sup>87</sup> 見黨史會藏，526/1，劉士艾，〈青年軍是怎樣復員的？〉，收錄於國防部預備幹部局編，《青年軍復員週年紀念特刊》（曙光半月刊社，1947 年 6 月 3 日），頁 3。

<sup>88</sup> 見劉象舜，〈從軍日記（六）〉，1945 年 11 月 1 日，《山東文獻》7：4（1982 年 3 月 20 日），頁 12。

<sup>89</sup> 見劉象舜，〈從軍日記（七）〉，1945 年 12 月 14 日，《山東文獻》8：1（1982 年 6 月 20 日），頁 144。

<sup>90</sup> 見劉象舜，〈從軍日記（八）〉，1946 年 1 月 10 日，《山東文獻》8：2（1982 年 9 月 20 日），頁 152。

<sup>91</sup> 見劉象舜，〈從軍日記（九）〉，1946 年 2 月 4 日，《山東文獻》8：3（1982 年 12 月 20 日），頁 155。

<sup>92</sup> 青年軍退伍後之安置，大致上可分為復業、就學、復學、轉學、回籍、留營等項目，任憑各人自行選擇，但又可分為就學輔導和就業輔導兩大類。

<sup>93</sup> 此職業訓練班分會計科、交通科、農林科，接受短期訓練後，即分發就業。見劉

年級肄業學生，為繼續求學計，即於退伍後加入青年軍第八夏令營參加暑訓，<sup>94</sup> 以作為以後繼續升學之準備。<sup>95</sup> 然雖有〈復員青年軍申請優待案〉、〈青年軍復員就學及暑訓辦法〉等設立，但卻並不能完全照顧到每一位復員青年，如福建省復員青年軍林元香等人寫給國防部預備幹部局局長蔣經國之信件中，即透露著復員青年對前途茫茫、漫長等待之無奈：

竊生等自去歲六月一日復員返里至今尚未獲安置，心中無限苦悶，深知當前國家確屬困難，惟有在家溫習功課以待將來捨此則無他計。近得嘉興青年職業訓練班同志來書，聞知 鈞長舉辦夏令營招訓第一屆復員青年軍，對予失學失業青年准予受訓後分別派遣國立各大學免費免試升學或介紹相當工作。生等聞訊不勝欣喜之至，但未知開訓及受訓地點，故特懇請 鈞長早日示知並准予分發受訓實為德便。

國防部預備幹部局局長蔣

林元香

福建省復員青年軍 陳季章

林德餘<sup>96</sup>

雖林元香等人為福建籍青年軍，然由此推斷，全國各地之復員青年軍應該均有此類似之問題。

象舜，〈從軍日記（續完）〉，1946 年 6 月 10 日，《山東文獻》9：4（1984 年 3 月 20 日），頁 131。

<sup>94</sup> 見劉象舜，〈從軍日記（續完）〉，1946 年 6 月 29 日，頁 137。

<sup>95</sup> 此乃根據〈青年軍復員就學及暑訓辦法〉之規定。見史政局藏，381/5022.2，〈青年軍復員就學及暑訓辦法〉。

<sup>96</sup> 見史政局藏，381/5022.2，〈青年軍復員就學及暑訓辦法〉。



無論是跟隨流亡學校至異鄉求學也好，懷抱滿腔熱血參與「知識青年從軍」也罷，由於抗戰勝利之後，共黨勢力的坐大，使得政府似乎對於這些青年學子的出路無能為力，甚至連讓他們返回故里的機會也因中共在山東的勢力日益擴大而希望渺茫。

### 第三節 教育復員所遭遇的問題

教育為國家根本大計，抗戰期間，由於戰火漫天，各級學校已無法正常上課，到處都是流離失所的學生，中國教育精神上的損失，較物質的損失更為重大。一般社會心理認為，教育復員並非當務之急，<sup>97</sup>但是戰後的教育復員最重要的是對戰後的教育問題做全盤的統籌和規劃，也正因如此，教育復員就成為學者們積極進行之工作。

依據 1944 年 7 月 31 日國防最高委員會所制定之《復員計劃綱要》，有關教育文化之工作重點，其中即規定「對於內遷之各級國立私立學校、社會教育機關，及為收容戰區學生而設置之各級學校，斟酌各校歷史及其性質，依實際需要分別予以調整、改組、遷移，或恢復。」，<sup>98</sup>即對戰後教育復員工作勾勒雛型，亦即對於內遷之流亡學校作「調整、改組、遷移，或恢復」之計劃。1945 年 9 月教育部在

<sup>97</sup> 陳友松，〈戰後中國教育經費問題（一）〉，《教育雜誌》32：4（1947 年 10 月 1 日），頁 35。

<sup>98</sup> 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委員會，《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第七編，戰後中國（四）（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黨史委員會，1981 年 9 月），頁 365。

重慶召開「全國教育善後復員會議」，經大會決議，中等教育以地方辦理為原則，而國立中等學校方面，根據善後復員會議之決議案，由教育部擬定《國立中學復員辦法》，依照各校實際情形，分別交由各省市教育廳接辦，員生則資送返鄉就學。而山東省政務廳長劉道元亦對山東省教育業務提出三項重點：

一是在日人竊據時期，原來所有的學校均須照常開學；二是在阜陽的五所中等學校的師生，分別容納於濟南市或外縣的同等學校之中，師範學院遷回濟南，另擇地址設校；三是在四川綿陽的國立第六中學和梓潼的國立師範學校教職員之願回省服務者，應予以妥善安置。<sup>99</sup>

雖然政府欲將流浪在外的師生有計劃地遷回原來的省份，但就山東地區的復員成績，卻未能盡如人意，以下就其原因加以討論之。

#### 一、遷校交通受阻

抗戰勝利之初，魯省土地 90% 以上為中共所控制，<sup>100</sup>國民政府所能掌握的只剩下濟南、濰縣、青島等地。早在 1945 年 8 月 11 日，共軍總司令朱德在延安連下七道命令，從各地調集大軍，分派任務，其中之一即是控制或破壞淪陷區所有的鐵路，如果遇到障礙，堅決排除，其主要原因是為了阻礙國軍調動，把國軍阻於淪陷區外。正因為如此，膠濟、津浦鐵路即成為中共的囊中物，使得山東對外交通時通

<sup>99</sup> 劉道元，《九十自述（上）》（台北：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12 月），頁 276。

<sup>100</sup> 丁治磐，《丁治磐日記》第五冊，民國 35 年（1946）2 月 9 日（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 年），頁 53。



時斷；即使省教育廳有意讓流浪在外的山東各流亡學校儘速依照《國立中學復員辦法》之規定早日返家，但事與願違，使得原本預定 1946 年 9 月即完成之返魯行程，延宕至 1947 年暑假才開始。但此時國共戰爭展開，山東戰場又成為國共兩黨勢力角逐的地區，因此即使國立第六中學、國立第二十二中學（以下簡稱國立六中、國立二十二中）有意早日返鄉，卻遲遲無法動身。

而滯留在安徽阜陽之各院校，也因山東省政府陸續成立省立臨時中學收容省內流亡學生而似乎逐漸為省教育廳所遺忘；他們原本以為抗戰勝利，雖暫時因交通為共軍所阻而無法回鄉，至少省府仍承認他們這群滯留在外地的流亡學生，但卻見山東臨時中學一所所的成立，他們情何以堪？

山東省教育廳長李泰華深知流亡在外經年的師生多麼希望能早日返回故里，但是他也提出教育廳的困難之處：

抗戰軍興後，本省遷於省外之學校，……各該校員生因久處省外，返鄉心切，情緒極不安定，曾迭次請求復員。教廳亦深知此種情形，無時不願其及早及早返省，而各校復員地點，亦早已為之擬定。無奈本省局勢未定，交通斷絕，實無法依照原定計劃如期實現。<sup>101</sup>

交通中斷是省教育廳無力的最主要原因，國共戰爭使得這些離家在外數年的學生無法回家，而省教育廳亦無法拿出有效的辦法。

教育部似乎也對這種特殊情形無能為力。抗戰勝利，其他仍屬於

<sup>101</sup> 李泰華，〈前言〉，《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山東省政府教育廳，1946 年），頁 2-3。

國民政府勢力範圍的省份，其流亡學生多半依照教育部的規劃，歡天喜地地回家，但是教育部卻不能因地制宜地為這些遊子想想辦法，雖然省教育廳「各校復員地點，亦早已為之擬定」，但是交通中斷成為阻絕流亡學生返鄉的最大原因。

## 二、復員經費不足

而復員問題另一個癥結所在，即是各種龐大費用來源毫無著落。山東省教育廳依照教育部訓令，並參酌山東省地方情形，擬定復員辦法五項要點：

- (一) 國立第六中學、國立第二十二中學及國立梓潼師範三校改為省立，並視環境需要單獨設校，或與其他學校合併辦理。
- (二) 現任國立中等學校校長復員後充任省立中等學校校長，現任國立中等學校教職員復員回省後充任省立中等學校教職員，或由本廳委派其他工作。
- (三) 國立中等學校學生復員回省後，由本廳分發省立中等學校之相當年級續讀。
- (四) 國立中等學校學生復員費，由教育部撥給專款。
- (五) 本廳於省內交通重要地點設立復員招待站。<sup>102</sup>

但是復員費用的龐大，是省政府無力負荷的，不單是學校師生返魯的交通費用，亦包括學校的設備、器具之運送，都是不小的花費：

復員費及校舍之修繕設備費，均需鉅款，殊非本省財力所能負

<sup>102</sup> 李泰華，〈前言〉，《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頁 1。



擔，向中央請求補助及種種準備工作，又非短時間內所能成功……。<sup>103</sup>

中央雖召開「全國教育善後復員會議」統一規定各級學校之善後復員原則，但是並未因地制宜地依據各省特殊情形作審慎之評估與規劃，形成省級單位即使有心讓內遷學校早日復員，卻因處處掣肘而成效不彰。

早日復員返鄉是流浪在巴蜀的「下江人」的願望，<sup>104</sup> 畢竟大多數的學生已離開家鄉多年，然流亡在四川的「下江人」當時普遍的情形如下：

上等的達官貴人、富商顯宦，坐上飛機從天上回去了，成了被接收地區的「三陽開泰、五子登科」的新貴；二等人也乘上木炭汽車，北出劍門；下焉者則坐上長江上的木船穿過三峽順流而東。<sup>105</sup>

學校師生雖有著「漫卷詩書喜欲狂」的返鄉之志，但是卻無任何交通工具，即使「青春作伴好還鄉」，然他們只能翹首雲天，仍滯留於巴山蜀水之間！

依據山東省教育廳之統計，抗戰勝利後，山東省省外復員員生統計如下：

<sup>103</sup> 李泰華，〈前言〉，《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頁3。

<sup>104</sup> 這是四川人對幾乎所有淪陷省份之人之稱呼。

<sup>105</sup> 崔力明，〈抗戰時期內遷四川的山東中等學校——國立六中〉，《山東文史集粹》，頁301。

表 1.1 山東省省外復員員生統計表<sup>106</sup>

校 別	教 職 員 數	學 生 數	備 考
國立中等學校	195	1,612	
省立阜陽各院校	220	2,781	
總計	415	4,393	

國立六中校長葛蘭笙認為教育復員會議所決議之方案都很難執行，他先行返回山東與教育廳長李泰華磋商六中由川返魯問題，終於決定依照《國立中學復員辦法》之規定，在濟南先行成立「國立六中復員籌備處」，惜這時已是 1947 年了，國共戰爭已全面展開，戰馬蕭蕭之際，莘莘學子仍因交通問題無法返魯。

復員未成，葛蘭笙被任命為山東省行政幹部訓練團教育長，校長一職由王振緒接任。在內戰方酣，物價飛漲的情形下，王振緒勉力維持殘局，使校務得以繼續進行。戰爭持續地進行，政府無暇顧及這些滯留於客鄉之學子，六中在有斷炊之虞的情形下，僅能依賴四川各界之慷慨解囊，方能繼續生存。

1949 年 12 月 21 日，中共人民解放軍抵達四川綿陽，成立綿陽中學，接收了國立六中。<sup>107</sup> 抗戰勝利後，六中師生夢寐以求的復員似乎已無必要。儘管六中不再進行復員，但山東籍的師生在日後自行

<sup>106</sup> 李泰華，〈前言〉，《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頁3。

<sup>107</sup> 國立第六中學結束前，共有學生 30 班，計高中 12 班，初中 11 班，師範 7 班，學生總數為 1,309 人，歲出經常費為 6,528,000 元。國立第二十二中學結束時，共有學生 40 班，計高中 12 班，初中 20 班，師範 4 班，簡師 4 班。學生總數 1,589 人，歲出經常費 8,428,000 元。教育年鑑編纂會編，〈國立中學概況〉，《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222、225。



返鄉者不少。

國立二十二中的情形也是差不多，1944年暑假由阜陽一路西遷至陝西漢陰，抗戰勝利，全國沉浸在勝利的喜悅中，他們有著「白日放歌需縱酒，青春作伴好還鄉」、「即從巴峽穿巫峽，便下襄陽向洛陽」的美夢，過去書本中美麗的詩句即將化為真實的生活，但是復員的希望遙遙無期，該校的學生戲稱自己的學校為「孤立中學」，<sup>108</sup>雖然教育部願意補充各省市教育復員經費及維持公費生待遇：

因為國立中等學校，劃歸地方辦理，……教育部先後分配各省市教育復員費一百三十七億。但因地區遼闊，物價高漲，每省分到幾億，難濟於事，……。至於公費生待遇，原是顧全戰時內遷學生，失去家庭接濟，以及公教人員子弟，家庭無力負擔而設。戰後，有些學生依然不能回家，或者學生家庭經濟負擔力量，仍有未逮，所以仍暫繼續維持公費生待遇，以待現狀的改善。<sup>109</sup>

但是各地流亡學校未必都能獲得教育部的救濟，王鼎鈞回憶起抗戰勝利初期學校的生活情形，字裏行間仍透露著辛酸與無奈：

這一年，我們在「正餐」之外，吃槐花、榆葉、田螺、麻雀……。我們到田裡「偷吃」農家的花生、紅苕、……。我們吃野蒜，細如韭菜，多半長在墳上，別名「死人頭髮」。謝天謝地，全國都有螞蚱和牛蛙。這裡也有春天，也有我們在山東吃過的野菜……。<sup>110</sup>

<sup>108</sup> 王鼎鈞，《怒目少年》，頁325。

<sup>109</sup> 中研院近史所藏，朱家驊，〈教育復員後的工作〉，《朱家驊檔》，No.142。

<sup>110</sup> 王鼎鈞，《怒目少年》，頁342。

抗戰勝利的喜悅一點也沒有感染到這所學校，因為他們即使可以回家卻因交通和經費問題而被打斷，甚至大多數已被中共「解放」的地區，對地主的清算已經展開，他們又怎能回去？學校無法率領學生回鄉，滯留在陝西，學生們只能私下自行返家。

李泰華認為交通不便與龐大的復員費用都不是省教育廳能承擔的責任，但是極具諷刺的是，雖然省教育廳無法幫助滯留在阜陽的流亡學校返魯，但為了彌補流亡學生心中的無奈，以改善物質生活來安撫學生：

至是本廳乃針對現實，改變原定計劃，暫令各校留駐阜陽待命，一俟局勢好轉，即行設法復員。然本廳深知阜陽各校員生鄉思日切，情緒極為不安，於是乃在物質生活方面，特別予以改善，凡本廳職責所在，無不盡力以赴之。<sup>111</sup>

其所謂的改善生活情形包括發放比山東省內各校優厚的學校經費與教職員薪資，而學生仍享有公費待遇，且金額亦比省內公費生為高，山東省撫卹救濟委員會並撥發中等以上學校貧苦學生寒衣費五千萬餘元與阜陽各校。甚至代為解決其他特殊問題，如學生升學就業問題、員生安全問題等，並表示畢業學生若一時無工作者，准在校補習，並繼續發與膳食費，<sup>112</sup>希望能以改善師生們的待遇，予以安撫，但是對於何時返魯的問題，仍遲遲無法解決。

<sup>111</sup> 《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頁74。

<sup>112</sup> 《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頁74-75。



表 1.2 阜陽及省內各校學生公費數目比較表<sup>113</sup>

校別	年度	公費數目				備考
		7月份	8月份	9月份	10至12月份	
阜陽各院校	三十五年	14,000元	14,000元	16,000元	18,000元	
省內師範學校	三十五年	7,000元	不發	14,000元	14,000元	省會外各師範學校學生為10,000元

教育部長朱家驊亦承認戰後教育經費的編列明顯不足：

中央或地方所列的教育經費與實際需要相差甚遠，中央的教育復員費列六百億，不能不算多，可是五百幾十個單位分配下來，每個單位所得仍然不夠。……拿去年(1946)九月所定的復員經費，包括搬運、修建、川旅等費，在現在物價漲了許多來用，更感不敷了。<sup>114</sup>

流浪在外的師生必須承受通貨膨脹之苦，而政府亦無法抑止財政金融困窘的情形，返魯的心願只能一延再延。

### 三、學潮頻繁

戰後學潮的頻繁，亦成為教育復員的一大困擾。學潮的起因甚多，如周添謀將之歸因於中共的煽動和推動，<sup>115</sup>而廖風德則說學潮和反對國共內戰、要求和平有關，國軍在與中共的武裝鬥爭之餘，尚須留駐大量的兵力來防範學生，進而削弱國軍的兵力，他認為反戰運動和

<sup>113</sup> 《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頁75。

<sup>114</sup> 朱家驊，〈教育行政工作現狀〉，《朱家驊檔》，No.142。

<sup>115</sup> 周添謀，〈抗戰勝利後的青年學生運動〉（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碩士論文，1979年6月），頁43-45。

學生運動結合在一起，是戰後學潮的特色，也由於戰爭攸關青年學生之生命與前途，因此反戰運動極易獲得青年學子的支持。<sup>116</sup>

抗戰勝利後，內遷流亡學校無法返魯，各所學校幾乎陷入斷炊絕糧的困境，師生們返鄉的希望化為泡影，對前途亦愈感悲觀，加上共黨發動各地的群眾運動困擾國民政府，1947年2月28日，中共中央特別指示各地組織新的鬥爭策略：

針對目前蔣(介石)的鎮壓政策，我們應擴大宣傳，避免硬碰，爭取中堅份子，利用合法形式，力求從生存而鬥爭的基礎上，建立反賣國、反內戰、反獨裁與反特務恐怖的廣大陣線。<sup>117</sup>

抗戰勝利即是中共公開爭取地盤的開始，再加上八年抗戰對中國經濟的直接破壞，日本投降後，物資供應無虞，物價回跌，使得黃金美鈔下跌，當時即有「門前放炮，後門上吊」之謠，意即大家方在慶祝抗戰勝利，轉眼已家敗人亡。<sup>118</sup>戰後通貨膨脹惡化的趨勢持續擴大，在法幣的發行方面，1945年發行額約為一萬零三百二十億元，1946年激增至4倍，1947年增加33倍，1948年增加370倍，而黃金、美鈔不斷上漲，至1948年底，一般物價高過1947年的15倍，「小民不得一飽，公職人員三餐不繼」。政府為挽救經濟財政危機，於1948年19日正式頒布財政經濟緊急處分令，以金圓為貨幣單位發行金圓券，但不到三個月，即發行失敗，以金銀外幣兌換金圓券之守法良民

<sup>116</sup> 廖風德，《學潮與戰後中國政治(1945-1949)》（台北：東大圖書公司，1994年11月），頁429-433。

<sup>117</sup> 邵鵬文、郝英達，《中國學生運動簡史》（河北人民出版社，1985年），頁106-107。

<sup>118</sup> 郭廷以，《近代中國史綱》（台北：南天書局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10月），頁755。



爲之破產，怨聲載道，加速大局的崩潰。<sup>119</sup>

另一方面，中共的基本經濟政策，爲發展農工生產，注意商貨流通，一切在求保障供給，軍民兼顧，1947年後財政金融日漸統一，1948年12月成立人民銀行，發行統一人民幣，物價頗稱穩定。<sup>120</sup>

相形之下，國民政府之財政金融政策已無法安定民心，流亡學生雖名義上爲公費，但物價的不斷上漲，公費永遠追不上物價，因此一些流亡學校也加入「反飢餓、反迫害、反內戰」運動，罷課請願。<sup>121</sup>

在當時即使可依據「全國教育善後復員會議」之決議返省復員的學校，亦因生活日益拮据而加入罷課遊行的風潮之中：

在教育方面，……抗戰勝利後，內遷各校進行復員工作，萬千師生間關涉水、吃盡辛苦地回到戰前的校址所在地，然而由於經濟危機導致通貨膨脹，使學生生活越來越困難，三餐不飽，衣履不全，靠貸金公費勉強維持。學生生活困難，加上要求遷校、增加公費、……等要求，導致學生罷課遊行風起雲湧。<sup>122</sup>

以滯留在安徽阜陽的山東一臨中爲例，1946年秋，仍滯留在皖北，陷入學校經費中斷、教師薪金停發、師生借糧餬口的境地。校長張毓之到濟南交涉仍未獲解決，大多數的師生在絕望之餘，遂聯名宣布罷教、罷課，期望能引起中央的重視。

<sup>119</sup> 郭廷以，《近代中國史綱》，頁756-757。

<sup>120</sup> 由華北、山東、晉綏、陝甘寧四個人民政府宣布將石家莊之華北銀行、濟南之北海銀行、延安之西北農民銀行併入、成立中國人民銀行、發行人民券。郭廷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第四冊（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年5月），頁812。

<sup>121</sup> 「反飢餓」又名「吃光運動」，即是將公費在短期內花盡吃光。

<sup>122</sup> 廖風德，《學潮與戰後中國政治(1945-1949)》，頁58。

在1946年冬至1947年春，在全國「反飢餓、反內戰」運動的影響下，山東一臨中的學生仍連續罷課，學校此時根本沒有上課，即使省教育廳經費發下，亦因通貨膨脹而不敷使用，返魯之希望仍遙遙無期。1947年夏，學生遂自籌經費，強行遷校，長途跋涉開赴山東；經過一個半月的艱苦行程，到達徐州南郊三官廟的一處荒廢林場的馬棚房舍裡開學復課。根據該校學生陳悅等人的回憶，當時學校食宿和教學條件十分簡陋惡劣，馬棚兩側排滿雙層通鋪權充宿舍，中間擺滿桌椅兼做教室，雖然還保留了學生的「公費」，卻和在皖北時期一樣，時斷時續。<sup>123</sup>

滯留在皖北的各校校長迫不得已，亦於1947年元月聯袂赴濟南，向省政府及省議會請願，希望能早日返魯復員。在此同時，阜陽各校分別宣布停課，以加強抗議請願聲勢；但仍事與願違，省教育廳答覆因濟南已無適當校地，無法容納，只能在津浦鐵路沿線各縣，擇地安置。

1947年浙江大學學生于子三自殺案，<sup>124</sup>更引起山東第一臨中學生的不滿。于子三原在山東第一臨中擔任職員，「與學生朝夕相，處

<sup>123</sup> 陳悅、蔣向紅、宮世愷，〈從抗日流亡到投身革命——原山東一臨中進步活動紀實〉，《山東文史資料選輯》，第二十六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9年），頁70。

<sup>124</sup> 1947年10月23日上海郵電當局發現浙大學生黃賢林自滬寄浙大政治會主席于子三函，說明奉于派到滬參加學聯，並向于報告上級派黃世民等到杭指導醞釀「反動員令」及爭取各校學生自治會工作，囑于於25日赴車站迎接。國民政府中央遂預先佈置，在旅館內同時捕獲于、黃等人，當場並搜獲中共書籍、文件、名單，送法院究辦。詎料于割喉自殺，於是在浙大學生的鼓動下，醞釀大規模的學潮，而北京之清華、北大學生亦罷課響應。王健民，《中國共產黨史》，第三編延安時期（台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8年2月），頁556。



宛如同窗」，<sup>125</sup> 因此亦聲援在上海、北京一帶學校爲于子三自殺案所發動之學潮。

1948年春，省教育廳又中斷了學校的經費供給，並將學校改名爲山東省立滕縣中學，並規定學生由初中升高時不再實行公費，再度引起學生的抗議，數百名學生從徐州車站強行乘車赴濟南請願。在濟南期間，學生列隊遊行，高呼「我們要吃飯」、「我們要讀書」等口號，並先後衝至山東省政府和山東省參議會院內示威請願，同時，沿街散發傳單，以爭取社會同情；並在濟南報紙上發表《告山東父老兄弟書》，痛述當年離家流亡苦讀，如今卻不能返回家鄉，身陷飢寒交迫之中，因此要求能遷回濟南復學，藉以呼籲各界支持。省府唯恐事態蔓延擴大，先後派教育廳長李泰華、參議會議長裴鳴宇及山東省黨政要員關切，安撫學生回到徐州三官廟校址。

1948年夏，中共「解放區」日漸擴大，已改名爲山東省立滕縣中學的學生見仍未獲得具體的回應，遂再度發動學生奔赴南京，向教育部請願、靜坐示威，<sup>126</sup> 教育部以強硬的態度拒絕學生的要求，並斷絕學生的膳食供應，學生在斷糧的情形下，以沿街募捐乞討的方式展開活動，爭取市民及輿論的支持。教育部要求由李泰華出面與學生溝通協調，並有限度地答應學生的條件，將學校改名爲「國立魯南第一臨時中學」，將學生仍安置在徐州。<sup>127</sup>

山東流亡學校參與學潮運動的心態是相當微妙的。在抗戰期間，

<sup>125</sup> 陳悅、蔣向紅、宮世愷，〈從抗日流亡到投身革命——原山東一臨中進步活動紀實〉，頁67。

<sup>126</sup> 郭廷以，《近代中國史綱》，頁760。

<sup>127</sup> 《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1135。

山東地區的青年學子爲了躲避戰火，和學校一起翻山越嶺，爲的是跟隨國民政府；然隨著抗戰勝利的到來，他們認爲自己不但沒有和其他內遷學校一樣享受到勝利的果實，反而已被山東省政府所遺忘。在全國掀起一波波學潮運動之時，山東流亡學校中左傾的學生亦加入了聲援的行列，反對國民政府的政策。山東省教育廳不願讓自行返鄉的學校復校，只是一昧地採取消極手段予以安撫，學生按捺不住一次次返鄉希望落空的不滿情緒，遂加入了學潮的行列，而老師們亦無力阻止學生的行爲，因爲學生的訴求亦正是他們心中想要說的。

歷經八年的抗戰，全國上下各方面均受到極大的破壞，能在斷垣殘壁中進行復員的工作實屬不易，教育復員的成果亦應肯定，但是中等學校的教育復員並非全然成功，全國仍有七個中學、六個職業學校、四個師範學校未能復員，<sup>128</sup> 其中即包括了筆者所探討之國立第六中學、國立第二十二中學。整體而言，山東籍的流亡學校都必須自行設法返鄉，否則全體師生皆無法返魯，但也終因教育部的忽視、省教育廳的無力，致使皖北的省立臨中學生加入學潮的抗議行列，中央與地方、教育部與各校間的矛盾，處處可見。因此雖然有「全國教育善後復員會議」所作出的決議以及《國立中學復員辦法》，但其內容多爲原則性，缺乏具體的實施方案，如山東之流亡學校無法復員，教育部亦無其他應對方案，僅僅只是增加其教育經費，卻沒有其他對策，使得學生坐困愁城，無計可施。教育部的作法無異讓山東流亡學校自生自滅，完全忽略流亡學校師生的感受。此外，即使各校長聯袂赴濟南請願，學生至省教育廳、教育部示威抗議，教育部僅予以暫時安撫，

<sup>128</sup> 中研院近史所藏，〈教育行政工作報告〉，《朱家驊檔》，No.155。



仍未能尋思良策，此種逃避的心態亦使得流亡學生對政府失去信心。

山東流亡學生飽受抗戰躲避戰火的壓力，翻山越嶺之後，在外地過著暮路藍縷的生活。在抗戰結束後，政府無力妥善安排遷校、復校之計劃，使得學生埋怨政府，自然而然地加入抗爭的行列，各校隨著戰局的擴大而逐漸停止上課，學生各自逃命，甚至加入共黨，其對戰後的中國政局帶來或多或少的負面影響，相信這是教育部與山東省教育廳所始料未及的。

## 第二章

# 國共戰爭中政府對山東教育的措施

抗戰勝利，國共在抗戰期間的淪陷區展開爭奪，以山東省為例，除了津浦、膠濟鐵路沿線外，其他城市多落入中共手中。此外，國、共兩黨在山東的衝突最重要的三個地區，即是魯南、青島、濟南等地，<sup>1</sup> 本章即以此為區分，並以時間先後順序探討之。

### 第一節 各臨時中學的設立

抗戰勝利，中共對淪陷區展開全面的攻擊，就本文所探討的山東戰場方面，從 1945 年 8 月 14 日日本宣布投降至 10 月 5 日，共軍即

<sup>1</sup> 張玉法，〈抗戰勝利前後國共在山東地區的軍事對抗(1945.8-1947.1)〉，《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學術討論會專用稿》，1996 年 4 月 25 日。



攻佔山東省八十三縣，並控制了華北華中的交通要道。<sup>2</sup> 1946年，國軍在作戰指導上仍採取攻勢，並選擇以山東及陝北兩翼為其進攻的重點，希望吸引共軍之主力予以殲滅。但是隨著中共席捲東北與華北，國軍地盤日小，兵源、糧食補充漸感困難，加以法幣價值日貶，國民經濟趨於崩潰，士氣亦日形低落，1947年秋，中共發動全面攻勢，局勢大為逆轉。<sup>3</sup>

抗戰勝利，山東省教育廳遵照教育部訓令，參酌山東省戰前及戰後教育情形，擬定復員計劃，除計畫將逃難至省外之國立中學以及在阜陽之省立學校返魯復員外，在山東省內的中等學校亦依照復員計畫繼續辦理。

抗戰時期，山東有三種政權同時存在，即日偽軍、中共 115 師與其游擊部隊、國民政府在山東所設的黨政軍各組織及游擊隊。<sup>4</sup> 抗戰勝利，國、共兩黨在山東戰場上展開角逐，時有勝負，山東百姓必須在戰火下求生存。

另一方面，青年失學失業問題原可隨抗戰勝利復員而告解決，不意國、共戰爭的展開，不僅留居後方之多數青年仍無法返籍復學或就業，且山東境內青年亦亟待救濟。教育部有鑒於此，乃於 1945 年 12 月將抗戰時期所成立之「戰地失學失業青年招訓委員會」與「教育部戰區教育指導委員會」合併，改組為「青年復學就業輔導委員會」（以

<sup>2</sup> 黃大受，《中國現代史綱》（台北：五南圖書公司，1980年），頁 201-202。

<sup>3</sup> 對於局勢逆轉之原因，張玉法認為俄國對中共之支援、中共善於控制農村、破壞交通、戰後經濟蕭條、國民黨內部政爭不斷、政府實施裁軍所引起的社會問題等為主因。張玉法，《中國現代史》（台北：東華書局，1988年10月），頁 707。

<sup>4</sup> 詳細區劃見張玉法，〈抗戰時期山東省的行政督察專員〉，《抗戰建國史研討會論文集(1937-1945)》（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年12月），頁 831-833。

下簡稱青輔會），主持收復區暨綏靖區失學失業青年輔導工作。青輔會改組成立後，先後在山東、徐州等省市設立青年輔導處，<sup>5</sup> 為擴大收訓青年，乃依照各省市之情形設立臨時中學等，分別輔導青年復學就業。<sup>6</sup> 對於收復區中學生之學歷認定、甄審，教育部皆經過審慎考量。<sup>7</sup> 以 1946 年各地申請的青年為例，約有 60 餘萬人，而山東輔導處即有 6,441 人。<sup>8</sup> 青輔會為擴大收訓青年乃設立中學進修班、職業訓練班、師資訓練所、臨時中學，分別輔導復學就業。

國軍在山東之局勢逆轉，始於 1948 年 4 月之昌濰戰役，昌濰失陷，兗州繼又失守，濟南遂告不保。<sup>9</sup> 各臨時中學之成立，多半以地區為劃分，以收容自中共佔領區逃出之流亡學生，而這些臨時中學隨著國軍山東戰場的逐漸喪失，只能再度逃難，且日後成為流亡至台灣之流亡學生。

所謂「臨時」者，是指前所未有，後將繼續至幾時不得為知。<sup>10</sup> 以下即以山東國民黨仍保有的城市為區分，但礙於資料蒐集不易，故只

<sup>5</sup> 當時在山東、南京、上海、徐州、江蘇、廣東、武漢、瀋陽、長春、熱河、河北、北平、天津、山西等省市皆設有青年輔導處。見教育年鑑編纂會編，〈青年輔導〉，《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1131。

<sup>6</sup> 除成立臨時中學外，另亦設有中學進修班、職業訓練班、師資訓練所等。見〈青年輔導〉，《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1131。

<sup>7</sup> 中研院近史所藏，〈教育施政報告〉、〈三十五年一月十四日在參政會註會委員會報告〉，《朱家驊檔》，No.142。

<sup>8</sup> 〈收復區青年之輔導〉，《第二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1389。

<sup>9</sup> 昌樂文獻編輯委員會，〈前言〉，《昌樂文獻》（編者自印，1988年5月），頁 2。

<sup>10</sup> 王秋圃，〈關於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前後的東鱗西爪〉，《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台北：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編輯委員會，1996年5月），頁 11。



能以部份學校為代表加以探討。

### 一、煙台地區

煙台市係位於山東半島東端的一個海港，因港外有一小海島名芝罘島，故煙台又名芝罘，在抗戰時期屬日偽政權。煙台市的地理位置十分顯要，扼膠東半島與遼東半島地理位置的要衝；抗戰甫勝利，共軍即先行佔領，作為與東北之蘇俄佔領軍相呼應之地，是為煙台市第一次落入中共手中。

國民黨煙台市黨部只得暫設於青島市，煙台市青年學生亦紛紛奔向仍屬國軍勢力之青島市，並在煙台市耆紳張敬塘之大力奔走之下，1946年春於青島市成立流亡學校——私立國華中學，以收容煙台市、福山、海陽、牟平、文登、榮城、威海衛等膠東縣市流落青島市之失學青年，一時到校註冊受教者，多達一千七百餘人。<sup>11</sup>校務由煙台市議會議長兼煙台市國民黨黨部主委鄒鑑主持，國華中學即成為早期因避難而設置之流亡學校。1947年9月國軍掃蕩，收復煙台，國華中學隨之遷回煙台，該校師生協助政府維護地方治安，不遺餘力。

煙台市在抗戰前即已成立的志孚中學，在中共進佔煙台市後為中共接收，改為「膠東公學」。此校成立之後，煙台市之青年學生多存觀望態度，絕少進入就讀，因此該校學生多半為共幹子弟。<sup>12</sup>

<sup>11</sup> 鄒本農，〈先考（鄒鑑）事略〉，《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張鄒校長敏之伯陽先生暨同學蒙冤四十年》（以下簡稱《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編者自印，1989年12月），頁152。

<sup>12</sup> 志孚中學於1932年9月成立，抗戰期間淪入日軍手中，抗戰勝利後，煙台為中共佔據，該校亦為中共接收。徐承烈，〈煙台志孚中學之創校與演變〉，《山東文獻》7：4（1982年3月20日），頁38-40。

國軍收復煙台後，原志孚中學再度復校，以收容來自膠東各縣之難民子弟，並在艱困的環境下逐漸步入正軌。<sup>13</sup>

但好景不常，隨著1948年9月濟南易手，北方局勢逆轉，10月煙台市外圍各守軍紛紛向市區集中，也開始作撤退之準備；逃抵煙台市之各校師生大部分係因家鄉在成為中共解放區後，即展開清算鬥爭，不得已方離開家鄉，如今眼見煙台市即將落入中共手中，心中莫不恐懼又將成為中共鬥爭的對象。煙台市各校校長遂決定再度撤離至青島，並與海軍商議搶救學生事宜，協商結果決定再度撤至青島，此次煙台市撤退至青島之各校師生共計約三千餘人，除了益文商專三百餘人外，尚包括以下各校：

表 2.1 煙台市撤退至青島之各校師生統計表<sup>14</sup>

校名	校長	學生人數
私立中正中學	趙蘭庭	300
私立國華中學	鄒鑑	700
崇正中學、崇德女中	馬文遠	500
志孚中學	徐承烈	800

徐承烈描述當時碼頭的混亂情形道：

艦船冉冉離港，碼頭上人山人海，能得一席而登輪者，何止僥倖而已，多少父母親友因不得隨行，而急將身上貴重首飾取下，交與子女，揮淚送別，父母多以孩子能逃生而慶幸，但亦以此

<sup>13</sup> 鄒彬，〈續貂「煙台聯中滄桑錄」〉，《山東文獻》22：1（1996年6月20日），頁126。

<sup>14</sup> 此表依據徐承烈〈煙台聯中滄桑錄〉一文所述製成。徐承烈，〈煙台聯中滄桑錄〉，《山東文獻》7：1（1981年6月20日），頁53。



去前途茫茫而悲傷，師生在艦上滿面淚影，遠望漸漸消失在視線中的故鄉——煙台市。內心的感觸何止萬千！今後前途歲月棲身何處？怎能不令人有國破山河變的悲憤和憂思！<sup>15</sup>

前途未卜，這批學生只得暫時安置在國華中學位於青島之舊址。但在遲遲未見教育部與山東省教育廳有進一步指示，且青島市政府希望該批師生能儘早離開，以減輕青島市政府負擔的雙重壓力之下，只得接受青島市政府的安排，於 11 月間登上開往上海之安達輪，從此真正遠離山東故土，踏上長程流亡的旅途。1948 年 10 月中旬以後，國軍由於兵力不足，希望集中力量以對抗中共解放軍之進攻，在山東省除青島之外，其餘各地皆已放棄，即使煙台地區的流亡學生不接受青島市政府之安排，照當時的局勢推測，青島也處於岌岌可危的階段，一旦青島不保，他們仍必須為自己的前途擔憂。因此，在只此一條退路的情形下，他們只能將命運交與他人決定。

這批師生輾轉逃至上海，希望能獲得喘息的機會，然上海並不平靜。11 月中旬徐蚌會戰展開後，上海經濟恐慌，金圓券大幅貶值，各種交易均成停頓狀態，搶購之風熾烈。根據煙台聯中趙儒生之回憶，該校在上海之際，若至飯館吃飯，開始食用到食畢時之價格，短短半個小時之內即已上漲；經濟恐慌，使得金圓券大幅貶值，各種交易均呈停頓狀態，政府雖然規定各行業必須開市營業，但由於物價波動嚴重，商家即使營業，貨品亦只出不進，因為他們無力補充貨源。店家多在上午十時開業，十一時許即關門，以符合每日必須開門營業之規

<sup>15</sup> 徐承烈，〈煙台聯中滄桑錄〉，頁 53。

定。<sup>16</sup>

雖經當局大力紓解，情況仍無法改善，煙台地區輾轉逃至上海的青年學子無法得到喘息的機會。各校長遂與山東省教育廳交涉，成立國立煙台聯合中學（以下簡稱煙台聯中），總校長為原任青島市參事的張敏之，下設三個分校，<sup>17</sup> 並奉教育部命令，與其他山東流亡學校遷往湖南省暫時安置。

## 二、濟南

抗戰勝利，因國共戰爭，使得山東「淪陷區」學生紛紛逃入濟南及青島。在濟南方面，山東省教育廳乃於 1945 年 11 月設立山東省立中等學校補習班予以收容，並由劉澤民為班主任，1946 年改為山東省立濟南臨時中學；未幾，再改為山東省立濟南第一臨時中學（以下簡稱濟南第一臨中），仍由劉澤民任校長，開始收容逃至濟南的流亡學生。隨後又成立省立濟南第二臨時中學（以下簡稱濟南第二臨中），由蔣士健出任校長。

陸續湧入的流亡學生已遍佈濟南各個角落，不但三餐沒有著落，露宿街頭的情景更令人鼻酸。山東省參議會議長裴鳴宇特地為這些流亡學生向新任山東省教育廳長李泰華請命，要求教育廳能設法救濟，但因每所學校容納量有限，面對不斷湧入濟南的流亡學生，省教育廳陸續又成立了省立濟南第三、省立濟南第四臨時中學、省立濟南第五臨時中學，分別由呂正元、王玉衡、趙蘭庭擔任校長。

<sup>16</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2 月 15 日。

<sup>17</sup> 第一分校由原煙台中正中學及益文中學合併而成；第二分校由原煙台國華中學改編而成；第三分校由原煙台志孚中學、崇正中學、崇德女中合併。



1948年，為國軍處境險惡的一年，國軍在各戰場均陷於被動。

在山東戰場方面，3月間，膠濟鐵路西段，及周村淄川、博山、威海衛等，全被共軍攻佔；緊接著，渤海、膠東、魯中三個戰場，共軍把它連成一片，濟南完全陷於孤立！特別是昌濰保衛戰的失利，更為濟南失守的前兆。

昌濰，係昌濰地區二字之簡稱，包括昌樂、濰縣、安邱、臨朐、益都、昌邑六縣。昌濰地區居於膠濟鐵路的中樞，東與青島呼應，西為濟南屏障，扼膠東、魯南及渤海海岸地區的交通要衝，且為國軍山東五大據點（濟南、昌濰、青島、煙台、臨沂）的中心點。抗戰期間，以濰縣、安邱兩縣為中心的第八行政區，其行政督察專員張天佐，「精明幹練，智勇兼備，省局視之曰股肱，民眾奉之若神明」，<sup>18</sup>對昌濰地區的建設貢獻良多：

在民政方面，動員民眾，扶植地方自治，實行保甲制，禁絕煙毒；在財政方面，整理田賦，清理民欠，建立統收統支制度；在教育方面，倡辦中學及師範，普及國民教育，救濟失業青年；在建設方面，開採煤礦，發展毛紡織業，修復公路橋樑。尤其注意的為游擊武力的擴展。<sup>19</sup>

因此，在抗戰期間即是保衛昌濰之唯一武力：

昌濰地區絕不是單純軍事力量所能撼動的。……在這一廣大地區內不可輕視的是人民的力量，這要追溯到抗戰期間同現住

<sup>18</sup> 李雲漢，〈昌濰戰役前後的我聞我見——昌濰殉難父老三十年祭〉，《山東文獻》4：1（1978年6月20日），頁39。

<sup>19</sup> 張玉法，〈抗戰時期山東省的行政督察專員〉，頁862。

山東第八區（昌樂區）行政督察專員張天佐訓練民眾的歷史。<sup>20</sup>抗戰勝利後，以濰縣坊子為專員公署駐在地，位居膠濟鐵路中心地段，形勢更為重要，因此中共認為欲取濟南，必須先得昌濰。1948年3月，戰爭序幕揭開，初期，朝野對此戰役皆抱持樂觀的看法：

膠東大戰已發揮最大殲匪效能，昌樂號稱魯中堡壘。八年抗戰，兩年戡亂，屹立無恙，為山東唯一之淨土。……膠東各縣自衛隊均已集中，並發動民力、保衛鄉土，此役乃難得殲匪主力之硬仗，相信必可達成消滅匪實力而使魯局勢改觀之目的。<sup>21</sup>

孰料局勢發展卻令人措手不及。中共採取圍攻戰略，先隔絕東自青島、西自濟南之援兵來路；復將昌樂、安邱、濰縣、坊子個別孤立，後以人海戰術向濰縣、坊子輪番進攻。經過旬日晝夜不停的戰鬥，國軍終因援兵不至，彈盡糧絕，張天佐因城陷而自戕。<sup>22</sup>

在昌濰戰役期間，戰況的緊急使得山東籍國大代表向中央請願，請求派兵支援，<sup>23</sup>但是仍未能一改頹勢。鏖戰月餘，濰縣失守，其他地區的地方團隊只得分別突圍，多數到達濟南。

1948年4月「昌濰保衛戰」的失利，似乎呈現濟南即將失守的象徵，亦是國共山東戰爭之勝敗關鍵。在此之前，以濟南為中心，尚可以膠濟、津浦兩鐵路為對外交通之管道，東連青島，南通徐州，社會人士心裡仍尚存一線希望。因此除了青島外，濟南即成為反共、懼

<sup>20</sup> 南京《中央日報》，1948年4月25日，第一版。

<sup>21</sup> 南京《中央日報》，1948年4月8日，第一版。

<sup>22</sup> 《張天佐先生抗戰戡亂紀實》，頁1-17。

<sup>23</sup> 南京《中央日報》，1948年4月10日，第一版。



共人士聚集之地，至濟南之臨時人口即近三十萬人。<sup>24</sup> 昌濰失陷後，濟南人心開始大亂。

戰場上不斷傳來失利的消息，加上甫發行之金圓券貶值，於是，「敗北主義更加盛行於文武官員之間」，<sup>25</sup> 9月15日，共軍陳毅率部大舉進攻濟南。正當戰事發展至高潮時，19日國軍第84師長吳化文在城外陣前譁變投共，24日，濟南淪陷，山東省主席兼指揮官王耀武被俘，所部十餘萬人全部解甲。<sup>26</sup>

9月濟南局勢不穩，大批難民相率逃難，多逃至青島或徐州。然而鐵路中斷，在共軍控制的車站需檢查路條、通行證，驗明正身方准予通行，如濟南第一臨中校長劉澤民即是。<sup>27</sup> 因此從濟南逃出者除了冒險外，還比別人多了一份運氣。

濟南為中共攻陷後，濟南第一至第五臨中即完全解散，除部份師生仍留在濟南為中共接收外，大多數的學生隨著濟南市民往南逃難。大部分的學生逃至徐州、南京後，陸陸續續又再加入山東省教育廳所設置之收容站，日後更加入八所流亡學校展開另一段之旅途。

### 三、青島

可分為兩大部分討論，首先是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成立。

抗戰勝利，魯東地區先後成為中共的勢力範圍，許多難民因而逃

<sup>24</sup> 劉道元，《九十自述》（上），頁302-303。

<sup>25</sup> 古貫郊，〈徐蚌會戰前後的國共大勢〉，《大決戰：淮海之戰/徐蚌會戰》，頁316。

<sup>26</sup> 吳化文為韓復榘舊部，抗戰期間投敵，勝利後改編，與王耀武不和。郭廷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第四冊（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年5月），頁788。

<sup>27</sup> 劉澤民，《海隅談往》（台北：山東文獻雜誌社，1997年3月），頁96。

至青島市。除了極少部份尚可借住於親友家外，絕大多數只能在外遊蕩，一時之間，青島市及其郊區、村莊內到處充斥著大批難民，皆無法找到可以餬口的工作。

並非所有的難民都可如願進入青島市內。欲入青島者，必須先取得在青人士的保證，即「蓋保」，否則將被拒於市外；<sup>28</sup> 所以如此嚴謹，乃唯恐共黨份子夾雜在難民群中，混入市內。因此，青島市政府在每一交通入口，設立檢查救濟站，由警備司令部派員檢查。<sup>29</sup> 雖然如此，湧入青島市內的難民仍迅速增加，至1947年底，湧入的難民至少有二十萬人之多。<sup>30</sup>

青島市政府為救濟難民，確實盡了極大的心力，將許多剛接收自日人的樓房、大宅院、倉庫、工廠，充作臨時難民收容所，免費供難民住宿，並發給每人「難民證」，憑證領取由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所發放之救濟物資。但隨著難民的不斷湧入，在僧多粥少的情形下，未必人人都能領到救濟物資，向隅者只能另謀他法。<sup>31</sup>

許多流亡學生亦夾雜在難民群中，被迫離鄉背井，逃至青島，廟宇、車站、碉堡、防空洞、商店騎樓都可見到他們的蹤影；露宿街頭著實可憐，對於何去何從，誰也沒有目標。山東省主席何思源應魯東各縣市議長之請求，認為應在青島地區創辦一所臨時中學，收容安置

<sup>28</sup> 黃達耕，〈流民圖〉，《魯青善救旬刊》，No.9，1946年6月20日，頁22。

<sup>29</sup> 《青島市政府工作報告》（三五年度(1946)1-6月份），國史館藏，行政院檔，10/188（微卷）。

<sup>30</sup> 丁治磐，《丁治磐日記》，第六冊，1947年11月27日（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頁561。

<sup>31</sup> 李夢九，《山東鄉民對日抗戰暨反共紀實》（台北：華岡書城，1981年8月），頁228。



這些流亡學生，以免荒廢學業，因此 1946 年春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以下簡稱青島臨中）於焉產生，並由王秋圃擔任校長，<sup>32</sup> 直至 1949 年 6 月青島撤退，青島臨中亦告結束。

該校以收容膠東、魯東地區學生為主，而成立之初，即遭遇種種困難。除學校經費、師生來源等困難外，最特別的地方在於青島市係院轄市，與山東省政府屬於平行的行政機構，兩方互不合作，即使山東省政府考慮到這層關係，授與王秋圃省府祕書的名義，但是對一介書生的王秋圃而言，仍是困難重重：

在這種錯綜複雜的環境裡叫我來創一所像省中（省立青島臨中）這樣規模大的綜合中學，談何容易！人生地疏，矛盾重重，時時招人歧視，處處受人掣肘。<sup>33</sup>

即使王秋圃連連拒絕省教育廳的人事命令，但是在未獲同意之情形下，王秋圃只得硬著頭皮接下此工作。

青島臨中在青島撤退前，已有部份學生循各種管道南下，其中部份高中三年級的學生投考其他大學，亦有同學加入其他單位，尚留在學校內的部份同學只得隨劉安祺部隊撤離，另外約一百多人則與後文將述之國立昌濰臨時中學，一同經杭州、南昌到衡陽。

另一則是國立昌濰臨時中學之設立。1948 年 4 月的昌濰戰役，不單是山東局勢轉變的關鍵，也是全國戡亂大勢逆轉的開端。<sup>34</sup> 昌濰

<sup>32</sup> 王秋圃擔任校長一職直至 1949 年初，之後由李蓬仙繼任，但是李氏卻很少和學生接觸，甚至一些同學連校長的模樣都不知道。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 89。

<sup>33</sup> 王秋圃，〈關於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前後的東麟西瓜〉，頁 11。

<sup>34</sup> 李雲漢，〈昌濰戰役前後的我聞我見——昌濰殉難父老三十年祭〉，頁 38。

淪陷後，7 月兗州陷落，9 月濟南失守，11 月徐州撤退，次年 1 月徐蚌會戰失利，4 月南京不守，全局動搖。山東省主席秦德純即慨然嘆曰：「識者謂君（昌濰守將張天佐）之生死關係濟南之存亡；濟南之存亡，關係徐淮與京滬之安全。」<sup>35</sup>

戰役開始之際，昌濰地區學校紛紛關閉，省立濰縣中學訓導主任于春秀率學生入城避難，竟捲入慘烈戰火中，多名學生因支援城防而傷亡。<sup>36</sup>

城陷，該地區師生復逃往青島，聚集街頭，山東省教育廳長李泰華設法安置，成立國立青島臨時中學，並由王景韓出任校長，將師生編組就緒，校務慢慢步上軌道。詎料，因派系爭鬥問題，俗稱「CC 派」之人士又推薦劉怡曾出任校長，引發部份師生的強烈不滿，紛紛脫離學校，並經商借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辦理收容登記，短短數天中聚集人數即多達數百人；直至 1948 年 7 月間，到達青島的昌濰學生已達三千多人。這批師生因無處住宿，且經費無著，只得借宿煙酒公司，並各自謀生解決斷炊問題，另行爭取籌設學校，但因部份人士從中作梗，致功敗垂成。于春秀遂率領學生到南京教育部請願。此外，當教育部長朱家驊蒞青視察，昌濰地區的流亡學生代表向其訴說他們的不幸，根據當時亦在場之省立青島臨中代表呂實強回憶，這些昌濰地區的學生，在述說著他們的不幸時是在嗚咽啜泣中進行的：

他們追隨著張天佐專員，是誓死報效國家的。當共軍開始向濰縣進攻時，國軍陳金城軍長的部隊駐守城中，外圍及四周完全

<sup>35</sup> 秦德純，〈序言〉，《張天佐先生抗戰戡亂紀實》，頁 3。

<sup>36</sup> 國立昌濰臨時中學師生代表，〈于春秀先生述略〉，《山東文獻》22：1（1996 年 6 月 20 日），頁 140。



是張天佐專員的部隊和其他各縣的地方團隊防守，他們經過十八晝夜的浴血抵抗，大部均已傷亡，要求進入城裡，憑城助守。但陳軍長不允，並各團隊一退近城根，城上便開槍射殺，直至全部被共軍消滅。<sup>37</sup>

這些流亡學生面對中共的進攻，仍是義無反顧地幫助守城，因為他們有的不只是滿腔熱血，更重要的是不希望家鄉就這樣毀於戰火之中：

在共軍攻城時，許多學生志願登城助守，結果死傷一百餘人，他們眼看著自己的同學，被槍砲擊中，冒出鮮血，痛苦、哀叫，以至死亡，傷心如碎。<sup>38</sup>

但是他們的愛國愛家之心，卻得不到任何回應，甚至如今他們冒著九死一生的危險逃了出來，卻仍要過著顛沛流離的日子。其聲淚俱下的訴苦，令在場的人聞者莫不動容，畢竟在戰火下的生活他們都經歷過，面對著這時代的悲劇，卻只能默默承受著。

這次的陳情，的確產生了效果，即將卸任的教育部長朱家驊返回南京後，即同意成立國立昌濰臨時中學，並順利獲得代理部長陳雪屏之核准，與日後的江南其他流亡學校一同南遷。

昌濰臨中和省立青島臨中的部份同學同時前往湖南衡陽，但是約在 1949 年 5 月下旬，省立青島臨中學生脫離昌濰臨中而奔向廣州，日後，和大多數的流亡學生一起來到台灣。<sup>39</sup>

隨同劉安祺部隊撤退來台的青島臨中學生呂實強回憶起離開青島

<sup>37</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 79。

<sup>38</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 79。

<sup>39</sup> 李易登，〈遙想結隊流亡、回憶憂患歲月〉，《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年紀念特刊》，頁 123-124。

碼頭的那一天道：

當船離開碼頭，緩緩進入大海中的時候，回頭看天空有些分散的雲層，不時有淡淡的陽光，青天白日國旗，仍然在許多建築物上飄搖，再前瞻茫茫的海洋，心中的感觸真是千頭萬緒，許多深刻的記憶，湧上心頭。……母親滿含淚水，只呆呆的說，難道國民黨就失敗了嗎？……你們還能回來嗎？我仍然沒有說話，但眼淚卻潸潸而下了。<sup>40</sup>

呂母的話正是當時成千上萬逃難的人心中想問，但是卻沒有人能回答的問題。動盪不安的時代下，不論政權最後落入誰的手中，付出代價最大、受傷最大的，應是廣大的百姓吧！

上述各流亡學校在各城市為中共所有之後，多半即因時局混亂而無法再辦學下去，大多數的學生又再度踏上流浪之途，繼續南下。教育部及山東省教育廳有鑑於留滯於徐州、南京之學生日益增加，毫無管理系統，遂成立國立濟南第一至第五聯中、煙台聯中、昌濰臨中、海岱臨中，形成另一波的流亡學生潮。

#### 四、魯南

魯南局勢不穩之際，逃亡至青島之流亡學生甚多，而留在家鄉之青年為數亦不少，茲以孫業洪所創辦之嶧縣私立台兒莊勝利中學為例，以見當時魯南地區流亡學生之情形。私立台兒莊勝利中學（以下簡稱勝利中學）自 1947 年 5 月創校開課，至 1948 年 11 月底校名結束為止，為期僅一年又半，但勝利中學並非結束，而是合併為國立濟

<sup>40</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 94。



南第四聯合中學初中部。事實上，日後成立的八所山東流亡學校大多都是類似的情形，即合併原本已是流亡學校的學校而成。

勝利中學之名，純為紀念 1938 年 3 月的台兒莊大捷。初創時期並非一流亡學校，但在濟南失守、徐州吃緊之際，駐防台兒莊的五十九師，戰力並不強大，而台兒莊屬於徐州外圍，且嶧縣中學已決定遷校。10 月 10 日，在董事教職員聯席會議作出南遷的決定後，該校即開始展開流亡的旅途，因此該校係在後期方稱得上是流亡學校。

勝利中學因屬於私立學校性質，因此雖有教育部青年輔導會救濟，但終非長久之計。經過孫業洪的奔走求援，始獲山東省教育廳接管，並奉命遷校至湖南宜章安置。但途中，省教育廳長李泰華認為省教育廳經費有限，因此不允許接受私立學校流亡學生，幾經請求，仍不允准，後經由立委代為說項，方准許接管學生，直到湖南宜章設校，始准教職員擔任教學等事務。但是諷刺的是，實際上沿途一切照管責任，仍由勝利中學的教職員負擔，而教職員必須自備旅費。<sup>41</sup>

勝利中學雖為過渡性之學校，但是對於確保嶧縣青年學子仍能在戰火中就學，貢獻良多。

## 五、青年教導總隊

1949 年 6 月，劉安祺將軍所主持的青島撤退中，亦包括部份山東流亡學生。事實上，決定撤退是不得已的事，蔣中正決定撤到台灣之後，要劉安祺「相機撤離青島孤島，轉進台灣待命」。<sup>42</sup> 但是根據

<sup>41</sup> 劉曉武，〈懷念先師孫業洪先生〉，《源流——私立台兒莊勝利中學建校卅週年紀念集》（1981 年），頁 130。

<sup>42</sup> 劉安祺口述、張玉法等訪問紀錄，《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

劉安祺表示，青島撤退前，距離青島只有八千公尺射程的薛家島已被中共拿下，青島局勢岌岌可危。其次，中共有計劃地用數以萬計的難民拖垮青島，根據他的估算，「從平、津突圍出來，經過淪陷區要到南方去的黨、政、軍各層次的人物，男女老幼將近四十萬」，<sup>43</sup> 此人數未必正確，但這批難民的日常生活、飲食起居對青島來說，無異是沉重的包袱；此外青島市內到處充斥著左傾言論、金融紊亂和通貨膨脹等，更使得青島風聲鶴唳。

但從另一個角度看來，青島撤守並非失敗，反而是一次非常成功的轉進。<sup>44</sup> 青島是國軍在長江以北最後撤守的一個重要基地，而在所有大陸撤退的過程中，是真正主動撤守的唯一一案例。其撤守並非中共的壓迫，相反的，青島撤守前一個多月，國軍還在即墨打了勝仗，而撤守前的嚴密計劃，也使十萬人全部登舟，沒有任何損失。

1949 年初，第十一綏靖區司令官兼行政長劉安祺成立青年教導總隊，<sup>45</sup> 山東各流亡學校都有學生參加。<sup>46</sup> 教導總隊成立之主要原因，在於 1948 年間，遍佈於街頭的流亡學生成為青島市的一大問題，加上共黨職業學生亦夾雜其間製造學潮事端，對治安之影響不容小覷。若能輔導這些學生走向正途，則這批學生日後未嘗不是革命的主力

近代史研究所，1991 年），頁 106。

<sup>43</sup> 劉安祺口述、張玉法等訪問紀錄，《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頁 107。

<sup>44</sup> 〈前第十一綏靖區青年教導總隊隊史〉，《金雞嶺憶往》，1987 年，頁 4。

<sup>45</sup> 第十一綏靖區的範圍為濰縣以東，包括膠濟鐵路。劉安祺口述、張玉法等訪問紀錄，《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頁 103。

<sup>46</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 91；李雲漢，〈我的母校——省立昌樂中學——戰時生活回憶之一〉，《山東文獻》1：4（1976 年 3 月 20 日），頁 58-59。



軍；若稍有差錯，則意外禍亂與不幸事件對社會、國家亦成爲嚴重的損失。有鑒於此，劉安祺遂成立青年教導總隊。

青年教導總隊的隊員來源有二，一是原有青年工作總隊的隊員，計五百餘人；二是公開招收留滯青島之流亡學生，以籍隸膠東、昌濰各縣者爲多，約有四百多人。青年教導總隊成立後，即展開教育訓練，然6月駐青島國軍奉命撤離青島，先至基隆，後輾轉至海南島，青年教導總隊分配到的駐地是距榆林港9公里的金雞嶺。

第十一綏靖區的部隊進駐海南後，奉命改編爲陸軍第廿一兵團，青年教導總隊也改稱爲第廿一兵團幹部訓練班學生總隊。總隊在金雞嶺駐屯了四個多月，於1949年12月才奉命撤退來台。

總體而言，無論是跟隨學校輾轉逃難，抑或是加入青年教導總隊，最後都殊途同歸地來到台灣。離開故土，在外地流浪，是每個流亡學生相同的命運。

濟南「解放」後，各臨時中學爲中共所接管。解放濟南的戰火剛剛停息，中共「軍管會文教部」便派出接管工作隊負責各學校的接管工作。接管隊的主要任務是「宣傳政策，安定人心，照顧生活，照顧安全，籌備開學復課」。<sup>47</sup>對一些流亡中學採取合併的方式，將省立濟南第一、第二臨中合併，改爲「濟南特別市市立第二中學」；<sup>48</sup>省立濟南第四、第五臨中與省立禹城中學合併，改爲「濟南特別市市立第三中學」，至此，這時期之臨時中學即宣告結束。

<sup>47</sup> 劉榮賢，〈接管濟南普通中學概況〉，《濟南文史資料選輯》，第九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山東省濟南市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1991年10月），頁116。

<sup>48</sup> 該校於1949年1月改爲華東大學附屬中學。

## 第二節 對學校師生的照顧

山東流亡學生隨著戰局的日益擴大而離開家鄉，各地流亡學校相繼成立，然各校都遇到經費困難的問題，雖省立臨中之經費均由教育部撥款，但因屬於省立性質，故仍由山東省教育廳統轄，此種方式即爲「部款省辦」。<sup>49</sup>但是經費隨著通貨膨脹嚴重，總是不敷使用，而自創辦始，各項困難即接踵而至。大體而言，臨時中學一切從無到有，校址之尋覓、聘請優良教師、招考學生、增添課桌椅、學生宿舍成爲開辦五大問題。

在校址尋覓方面，由於時間急迫，眾多學生等待學校的救濟，根本來不及覓地新建。省教育廳僅同意設立學校、委派校長，卻沒法替每所學校找尋校地；因此新任校長只能自行找尋可用作校舍之地，多半只能用報廢的工廠、樓房，或接收抗戰時期日本學校之校舍。但也因接收產生一些問題，以省立青島臨時中學（以下簡稱青島臨中）爲例，即發生青島市教育局與青島臨中爭奪校舍事件；青島市教育局認爲凡屬青島市日軍佔領時期之教育機構都應歸其接收與支配，但青島臨中校長王秋圃認爲，行政院「敵僞房地產處理局」既已答應將黃台路四號撥與青島臨中使用，於情於法，都應以行政院命令爲依歸。經過王秋圃向青島市教育局據理力爭，方得以讓學校順利成立。<sup>50</sup>

青島臨中之所以會發生這種問題，主要癥結即在於青島臨中屬於省立，而青島市屬於院轄市，因此青島市教育局自然不認同青島臨中，

<sup>49</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80。

<sup>50</sup> 王秋圃，〈關於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前後的東鱗西瓜〉，頁14-15。



也因而產生衝突。

另外又如山東省立濟南第三、第四臨時中學(以下簡稱濟南第三、第四臨中)，校長呂正元、王玉衡找到讓學生棲身之所，只有前濟南高中和抗戰前的濟南私立齊光中學，但這兩處地方都駐著軍隊，只能請省政府出面請軍隊調離，讓這兩所學校學生得以進駐。<sup>51</sup>

在聘請教師方面，由於學校初創，加上物價波動嚴重，薪資難以維持基本生活，教職員的聘請亦十分棘手。從下表中可以看出當時私立學校教師的生活情況：

表 2.2 濟南育英中學 1946 年至 1948 年教職員薪資變化統計表<sup>52</sup>

薪 資 等 次	時 間 數	1946 年上半年	1947 年上半年	1948 年上半年	備 註
		最 多	160 元	34 萬元	
最 少	80 元	16 萬元	2 袋半		
平 均	120 元	25 萬元	4 袋半		

私立育英中學為一收容流亡學生之學校，由表 2.2 可以看出，1947 年上半年通貨膨脹嚴重，1948 年以後因為物價波動太快，薪資已改為實物發放。教職員們終日為柴米油鹽而焦慮，無法專心教學。在私立學校方面，1946 年起，濟南市各私立中等學校的校長組織了「私

<sup>51</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濟南文史資料選輯》，第十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山東省濟南市委員會文史資料委員會，1992 年 11 月），頁 115。

<sup>52</sup> 劉新宇、謝均之、于澄濤，〈解放前的濟南育英中學〉，《濟南文史資料選輯》，第八輯（山東省出版總社濟南分社，1987 年 10 月），頁 21。

立中等學校聯誼會」，會址設在育英中學，此一組織專為應付困境，統一行動而設。<sup>53</sup>

濟南市私立學校合組聯誼會，至少可保障教職員薪資維持在一定的水準，不致因通貨膨脹嚴重，而影響其權益。至於省立臨時中學，「學校的待遇很低，一個人生活尚可勉強維持，如攜家帶口，那就很困難了。」教職員的生活只能自求多福。<sup>54</sup>

在招考學生的情形來說，有個相當有趣卻也很諷刺的現象，即是許多臨時中學雖然開始招生，但校務尚未正式開展，甚至連校舍都尚未有著落，但還是有很多學生報考。時局不定是個很重要的因素，且招收流亡學生並非山東省頭一遭，因為在抗戰時期即有大批流亡學生逃難到四川、安徽等地，家長們不敢奢望子弟能獲得多妥善的照顧，但至少學校能夠負責使學生遠離戰火蹂躪，衣食不致匱乏；因此，臨時中學登報招考時，報考的人數都極為踴躍。如青島臨中，登報招生一星期，錄取學生八百人，<sup>55</sup> 再如聯合招生的濟南第三、第四聯中，報名人數亦高達六千餘人，這在山東教育史上，可謂空前絕後了。

劉廷琪回憶起當時放榜時查榜的心情，仍是難掩心中的激動：

考後看榜是我一直記憶猶新的事，從北園走向學校看榜，一路上急迫、緊張、渴望、興奮的複雜心情，不由得心跳加速，腳步加快起來。……戰亂失學，渴望能再求學的心願積壓已久，

<sup>53</sup> 參加者有育英、正誼、濼源、齊魯、立達、崇新、惠商、重生及紅十字會助產等校，劉新宇、謝均之、于澄濤，〈解放前的濟南育英中學〉，頁 21。

<sup>54</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頁 121。

<sup>55</sup> 王秋圃，〈關於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前後的東鱗西瓜〉，頁 14。



驟然實現，不由喜極而泣！……欣喜若狂，自言自語的說：「我終於又能上學讀書了。」<sup>56</sup>

畢竟因戰亂逃難在外，過著流離失所的日子之後，又有機會重拾書本，是流亡學生心中夢寐以求的心願，雖然各臨時中學成立之目的係以收容流亡學生為主，但是在經費有限、僧多粥少的情形下，也不得不有條件地篩選學生。

招生考試遇到一個頗為棘手的問題，即是各臨時中學招收的對象雖名為「流亡學生」，但流亡學生的來源卻十分複雜，在中學生中有高中、初中，在師範生中有後期師範、簡易師範。<sup>57</sup> 在這些不同背景的學生中，又有年級、年齡的不同，在不同的年級中又有上學期和下學期的不同，學制的紊亂可見一斑。後由省教育廳規定：無論原來屬於什麼性質的學校，凡是最後一學年第二學期的學生不收，<sup>58</sup> 其主要原因是怕學生重複學籍，日後學歷的認定恐生波折，為避免不必要的麻煩，乾脆拒收即將畢業的學生。

報名需要學歷證明，即需要畢業或肄業證書，而當時能持畢業證書報考的學生極少，事實上，在躲避戰火的日子裡真正能唸書的日子並不多。因此省教育廳規定，凡是持有各縣政府或各縣旅濟同鄉會以及濟南的機關、團體的證明，或公務人員出具的證件皆可報考，如此大幅放寬報考的資格，嘉惠許多流離失所的學生。

省立臨時中學學生均給予公費，而私立學校的流亡學生則必須支

<sup>56</sup> 劉廷琪，〈拜年〉，《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籌備會，1996年3月），頁276-277。

<sup>57</sup> 簡易師範即當時四年制的鄉村師範。

<sup>58</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頁117。

付學費，如私立育英中學的學生每人每學期的負擔如下：

表 2.3 1947 年至 1948 年學生個人經濟負擔情況統計表<sup>59</sup>

費 用 項 目	時 間			備 註
	1947年6月	1948年1月	1948年5月	
學費	10萬元	30萬元	高中麵粉2袋半 初中麵粉2袋 麵粉半袋	每袋麵粉 22公斤
雜費	2萬元	5萬元	30萬元	
宿費	3萬元	5萬元	500萬元	
伙食費	36萬元	98萬元		
書籍文具	5萬元	30萬元		
零用	5萬元			
其他	4萬元			
學期合計	每人約需 30-70萬元	每人約需 200-240萬元	其他未計	

為減輕學生家長負擔，各校多決議以「量入為出」之原則，盡量壓低學費，在法幣貶值嚴重的情形下，以實物繳納學費。如私立志孚中學在1947年9月開學時，高中部學生每人一學期學雜各費合計繳收玉米兩百市斤，初中一百五十市斤，用以維持全校教職員工最低生活水準及學校最簡單之辦公開支。<sup>60</sup>

而臨時中學雖名為中學，但其中又包含了師範生，甚至濟南第三

<sup>59</sup> 劉新宇、謝均之、于澄濤，〈解放前的濟南育英中學〉，頁20。

<sup>60</sup> 徐承烈，〈煙台志孚中學之創校與演變〉，頁42。



臨中師範生多於中學部的學生，命名為「臨時中學」是不甚適合的，或許因省教育廳命名之初未審慎思考，因此也就見怪不怪了。

在增添學生課桌椅方面，臨時中學既為一臨時性學校，課桌椅的購置需要花費極大，且倉促之間，實無力另外購置，因此多半接收抗戰時期日本學校的課桌椅。另外，學校一切因陋就簡，盡量開源節流的原則進行，教學設備也不例外。臨時中學多半接收日偽時期原日本女子高等學校的校址或設備，常常可見三兩個同學共用一尺半大的桌子。<sup>61</sup> 又如濟南第三臨中，在開課之初，教室裡沒有桌椅，學生還得搬磚塊坐在地上，教室裡也沒有門窗，不能完全遮風避雨，<sup>62</sup> 其因窘的情形可想而知。

由於收容安置流亡學生的工作刻不容緩，因此學生報到後，即便學校尚未具規模，仍得立即上課。如濟南第三臨中，在校舍尚未整理完畢前，只能採取「集訓」的方式來換取整修教室的時間。所謂「集訓」，係指讓學生在操場上上課、跑步，有時也請社會傑出人士到校演講。<sup>63</sup> 雖然這是過渡時期不得已的作法，但從另一個角度看來，「集訓」類似今日的「新生訓練」，對於剛入學者而言，能夠利用這段時間熟悉學校環境、學習團體生活，因此反而能利用「集訓」，讓學生早日適應學校生活。

除了教學設備外，學校開源節流的政策還運用在學生日常生活中，如濟南第三臨中向濟南第一臨中商借縫紉機，其目的有二，一是

<sup>61</sup> 丁楨原，〈憶難忘的流亡生活〉，《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 26。

<sup>62</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頁 119。

<sup>63</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頁 119。

為了學生便於縫補衣服，並減少開支，二是為了讓女同學們在課餘時間學習縫紉技術。<sup>64</sup>

學生宿舍也是一大隱憂，臨時中學的校址已非常難尋，更何況還需解決學生的住宿問題。校長們尚須找尋適當的宿舍，除了找尋日人廢置的住宅外，多半將學校教室盡量挪出一部份做為宿舍，因此學生宿舍只能分散各地。

除了上述在學校開辦時期遇到的困難外，最重要的莫過於師生的日常生活情形，臨時中學的師生建立起「以校為家」、相依為命的情感，師生過著團體生活，朝夕相處，過著極為規律的生活。由於學生們都是逃難在外，自然份外珍惜這得來不易的學習機會，因此大體而言，學生的學習情緒正常，一切都能順利進行。

學生入學時，吃飯、住宿的條件都很差，但是學生沒有怨言，因為不管如何，他們的生活總算有了著落。隨著學校生活條件的逐步改善，學生的學習生活也逐漸步上軌道，以下即分項探討之。

### 一、食

流亡學生逃難在外，並無多餘的金錢可供花用，青島地區臨時中學尚可得到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以下簡稱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所撥給的救濟麵粉，<sup>65</sup> 為防飲食不足，學生每天早晨亦到難民棚

<sup>64</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頁 120。

<sup>65</sup> 二次世界大戰後，為解決戰禍區域的善後救濟工作，1943 年 11 月，同盟國各國在美國簽訂協定，設立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希望能結合各國的物資與人力，使盟軍光復的地區能早日獲得各項援助，以恢復人民生計。在中國則於 1944 年 11 月成立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蔣廷黻為署長。



擔粥補貼早餐；<sup>66</sup> 另外則需靠有關機關的捐助，方有金錢購買其他食品。而私立學校則全靠學生所繳的學雜費，但是通貨膨脹快速，即使有學雜費，仍不敷使用。以表 2.4 青島市物價飆漲速度可知，光靠私人機關或善心人士之救助，是緩不濟急的，因此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之救賑，即成為相當重要的經濟來源。

表 2.4 青島市金價零售物價及工資指數<sup>67</sup>

(1946年6月份至8月份)(基數：1937年6月)

月 份	金 價	零 售 物 價					工 資
		總指數	分 類 指 數				
			食物類	衣著類	燃料類	雜項類	
1937.6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946.6	199,500	549,587	620,238	536,380	601,466	273,360	372,416
1946.7	193,544	545,735	607,936	530,280	621,642	276,892	368,963
1946.8	268,763	578,996	639,637	538,270	669,503	331,154	408,997

而臨時中學並非一開始即向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求援，各校長認為，既然學校為省立性質，舉凡一切學校事務皆應找省教育廳解決，但省教育廳認為救濟事宜應屬民政廳之範圍，而民政廳又認為金錢事務應屬於財政廳之業務。互踢皮球的結果，讓這群流浪在外的師生根本不知如何是好，各單位推委塞責，最後各校還是向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求援，衣食方有著落。

救濟總署魯青分署的急賑對象可分為二類，一類是分署主動發

<sup>66</sup> 王秋圃，〈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始末（省中回顧）〉，《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 6。

<sup>67</sup> 魯青分署製，《魯青善救旬刊》，第 16 期（1946 年 8 月 31 日），頁 18。

覺、調查難民予以救濟，另一種則是受難者要求分署給予救濟。<sup>68</sup> 而流亡學校即是後者。教育部要求救濟總署魯青分署對復員學生予以救濟，<sup>69</sup> 而救濟總署亦訂定〈清寒學生救濟辦法大綱〉，做為各分署對流亡學生的救濟依據。<sup>70</sup> 魯青分署為因應〈清寒學生救濟辦法大綱〉之實施，<sup>71</sup> 另制訂〈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救濟清寒學生實施辦法草案〉，以青島、濟南等地區之流亡貧困學生為優先實施救濟對象。其救濟方法，除因病經醫師證明確實，或因臨時緊急需要者，予以直接救濟外，概以工賑方式為原則，即讓學生在不影響課業情形下，從事如辦公室內抄寫文件、圖書館管理、整理校舍等工作。

救濟總署魯青分署為救濟貧苦學生，禁止受領人挪用或變賣分署所發放的救濟物資，並要求限期繳回麵粉袋，否則取消下次受領資格，<sup>72</sup> 使得學校領取救濟物資之程序不致有誤。但每次發放的物資分配不定，以濟南地區為例，第一次發放清寒學生麵粉，係以濟南市中學以上學校人數的 20% 為發放對象，每人半袋，共發出一千二百餘袋。<sup>73</sup> 8 月，貧苦學生可獲得五千袋麵粉，辦事處依學校所列報學生總數，根據麵粉數目，按百分比核發，並由各校自行召開學生會議，

<sup>68</sup> 盧秀華，〈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之急賑業務〉，《山東文獻》23：4（1998 年 3 月 20 日），頁 43。

<sup>69</sup> 〈善後救濟總署訓令——規定協助復員學生辦法仰遵照辦理〉，《魯青善救旬刊》，第 14 期（1946 年 8 月 10 日），頁 19。

<sup>70</sup> 〈善後救濟總署清寒學生救濟辦法大綱〉，《流亡失學失業學生等輔導辦法》，國史館藏，內政部檔，124/271。

<sup>71</sup> 〈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救濟清寒學生實施辦法草案〉，《魯青善救旬刊》，第 26 期（1946 年 12 月 10 日），頁 7-8。

<sup>72</sup> 盧秀華，〈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之急賑業務〉，頁 44。

<sup>73</sup> 〈貧苦學生獲救濟〉，《山東民國日報》，濟南，1946 年 4 月 19 日，第三版。



確定貧苦學生之人數以平均分配；亦即學校中若貧苦學生多，則每所分得的麵粉便少，而青島的清寒學生則每人可獲一袋麵粉，情況好。<sup>74</sup> 根據魯青分署之統計，受惠之流亡貧苦學生有 34,120 人。<sup>75</sup>

在伙食方面，魯青分署僅能提供米、麥、麵粉、雜糧、豆粉及粉等營養品。學校無法給予營養的食物，更沒有食的環境，學生都學校操場或院子中蹲在地上就食，一日三餐，甚至兩餐，多是鹹菜玉米窩頭，午間也許有一碗漂著幾片菜葉和泛著幾滴油花的菜湯，一些學校尚可加上救濟總署配發的麵粉做成的白饅頭，並發放脫脂奶補充營養，<sup>76</sup> 而魚肉之類則是少之又少，大多數的日子只有窩窩頭鹹蘿蔔喝白開水，<sup>77</sup> 雖難以下嚥，但為填飽肚子也必須強行吞食，因此，有些學生因營養不良而患夜盲症：

由於營養不良，同學患夜盲症者甚多，我亦未倖免，每當日之後，視力即逐漸減退，且速度甚快……，咫尺間之事物，即不能分辨。或上下樓梯、或出進廁所，輒發現同學一排排手牽手徐徐前進，雖無痛楚之感，但行動極為不便。<sup>78</sup>

<sup>74</sup> 〈流亡中學師生自八月份開始加倍發給麵粉〉，《魯青善救旬刊》，第 14 期（1946 年 8 月 10 日），頁 9。

<sup>75</sup> 救濟總署經呈奉准予以救濟，發給麵粉冬衣等之流亡貧苦學生，計青島共 19,220 人，濟南 5,912 人，昌樂 8,932 人，益都 55 人，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祕書室印，《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業務報告》，1947 年 1 月，頁 17。

<sup>76</sup> 〈青市各學校貧苦學生既發麵粉又發營養品〉，《魯青善救旬刊》，第 13 期（1946 年 7 月 30 日），頁 16。發放營養品被列為特賑。

<sup>77</sup> 吳君平，〈春風化雨——劉澤民校長的教澤和風範〉，《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頁 193。

<sup>78</sup> 楊大博，〈回首五十年話流離〉，《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 131-132。

艱困環境下，學校根本沒有餘力照顧生病的同學，只能向外求援，如青島臨中即向紅卍字會青島分會尋求幫助。雖然有些同學病死，但在醫藥缺乏的歲月中，學生感激之心仍溢於言表，想辦法活著，已成為那個年代中最重要的事情。另外又如中央委員呂雲章回憶起她到國華中學演講時的情景：

講演時，我見到好幾個學生暈倒了，我早就聽說這裡流亡學生生活的艱苦，但還不知道他們苦到什麼程度，……吃飯主要靠魯青分署救濟，沒有副食費，因此也沒有菜吃，幾乎全以鹽蘿蔔等佐膳，沒有衣服穿，全靠各界捐賑（贈），因此，差不多每人都有些面黃肌瘦，當然學校的設備，更談不到了……。<sup>79</sup>

呂雲章回到南京後，向教育部長朱家驊談到流亡學生的情形，希望他能切實解決的辦法，但是教育部卻無具體回應。<sup>80</sup>

一些學校讓學生自行管理同學們的伙食，成立伙食委員會或伙食團，在艱困環境下，伙食委員會甚至得從有限的伙食費中節省出一部分當作每月的「節餘」，同學們每到月底，盼的就是這一點零用錢！

學生們盡量以克難的方式改善自己的伙食，如濟南第三臨中在學校操場邊種菜，雖然有微薄的收益，但仍無法自給自足，離溫飽的標準還有一大截，<sup>81</sup> 但是卻能減少蔬菜之採購量，並養成學生勞動服務的習慣。

隨著局勢日益惡化，在青島市救濟總署的救濟工作因受市內中學

<sup>79</sup> 呂雲章，《呂雲章回憶錄》，中國現代自傳叢書第二輯（台北：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1990 年 5 月），頁 185-186。

<sup>80</sup> 呂雲章，《呂雲章回憶錄》，頁 186。

<sup>81</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頁 123。



抗議而曾停頓。市內各中學認為，救濟總署不應只救濟臨時中學的學生，使得救濟總署一度欲停止發糧工作，但以青島臨中王秋圃為首之各臨中校長認為，各臨中所招收的對象為在青島市內無家可歸、無依無靠的學生，吃住全由學校負責，若在青島市內有親戚接濟者，而完全未接受救濟總署之救糧。由於各校長的據理力爭，救濟總署方繼續予以救濟。<sup>82</sup>

救濟總署在 1948 年下半年已停止救濟工作，各臨中學生只能隨著難民到大城市的救濟機構，每日領取定量的稀飯充饑。為了活命，甚至千方百計找尋打工機會，如在糧庫中縫合裝米的小麻袋，以利飛機空投到需要救濟的地方，但是這種工作機會總是可遇不可求，因為即使願意接受低價的工資，亦難得找到工作機會。<sup>83</sup> 暑假正是農村的農忙季節，一些學校為了使學生解決經濟上的困難，出面購買鋤頭、鐮刀，讓學生到農村做短工。

## 二、衣

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也發放部份棉毯、棉衣及破舊的絨衣、毛衣給臨時中學，曾發「每人黑布二段（計十碼），另發棉花一斤、鈕扣一套、針一枚，俾便自行裁製。」<sup>84</sup> 這固然解決了部分學生的問題，但仍有許多學生無法得到救濟，因為學生在倉促間逃難，身無長物，單憑單薄的棉毯、棉衣，無法渡過寒冬，因此學生瑟瑟發抖地坐在教

<sup>82</sup> 王秋圃，〈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始末（省中回顧）〉，頁 9-10。

<sup>83</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 89-90。

<sup>84</sup> 〈各分署業務動態簡報——魯青寒衣奶水救濟學生〉，《行總週報》，第 42、43 期合刊（1947 年 2 月 8 日），頁 31。

室裡上課，幾個人擠在一起取暖的情形，是冬天裡最常見的景象。而在夏季，學生多無單衣，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於 1946 年 6 月間向「敵偽產業處理局」價購制服三千五百套，分發給青島臨中等學校，12 月間則發放寒衣，<sup>85</sup> 雖然僧多粥少，但勉強讓學生度過難關。<sup>86</sup>

各學校偶爾可獲得駐青美軍贈送的大批老舊物資，除了餅乾、罐頭外，還有被褥、軍裝等，雖為軍隊汰換下來的東西，但是學生們仍相當感激。<sup>87</sup> 各臨中處境困難，但各校長仍努力向各方募捐，購買廉價的布料，為學生縫製制服，抑或向敵偽產業處理局洽領日人留下之衣物，即使材質不佳，但是學生們仍十分肯定代表學校的制服：

同學們穿著這身淺綠色制服，戴上那個有省中（省立青島臨中）二字徽章，走在街上，每人都有一種傲然之感。同學們彼此相識的並不多，但不論何時何地，只要相互看到這身服色，無不感到相當親近，如果逢和外人有爭執，立刻可以站在一邊，共同對付，或跑回學校尋求支援，因而幾乎沒有人敢欺侮省中的學生。<sup>88</sup>

由此可知，臨時中學予人的印象在初期是好的，學生對共患難的學校亦有認同感，穿著具有學校標誌的衣服，深怕別人看不出自己是臨中的學生，即使僅此一件，學生仍十分感激。

<sup>85</sup> 《中央日報》，1946 年 12 月 17 日，第九版，〈流亡青島學生寒衣問題解決〉。

<sup>86</sup> 〈學生制服發放三千餘套〉，《魯青善救旬刊》，第 8 期（1946 年 6 月 10 日），頁 10。

<sup>87</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 71。

<sup>88</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 70-71。



### 三、住

惡劣的學校環境裡，學生們只能睡在鋪著以高粱稈做成的蓆子上，沒有蓆子的人直接就睡臥在水泥地上，被褥、毛毯仍靠救濟總署或青島市政府的捐贈。

並非人人都能分配到被褥。夏、秋之際尚可勉強和衣而睡，但在寒冬中，學生們在空洞透風的大廳或教室內，只能和數人同蓋一條薄毯，蜷縮一夜，若實在冷得受不了，也只能起身跑步取暖。根據濟南第一臨中的劉廷琪回憶：

……夜裡總在十度以下。我在冷極之下想出辦法，把被子蓋一半、鋪一半。當時想，還能有一半被子鋪著，比起當年勾踐連蓆子都不鋪睡在柴草上好多了。尤其慶幸被分配在樓上，比樓下睡在砌磚地板上的同學所受的潮濕浸膚、寒氣透骨的情形也好多了。<sup>89</sup>

因為住的環境如此糟糕，因此得風濕關節炎的學生也不少。但是在這種艱困的環境下，家鄉已因中共佔領而無法回去，而十幾歲的孩子面對該何去何從的抉擇卻是舉棋不定，只能繼續和同學們共同過著如此困苦的生活。

### 四、教學

學校除了課程之安排外，因為這些同學多來自中共的勢力範圍，因此學生的思想教育相當重要。以山東省立濟南第一臨中為例，校長劉澤民認為這些自山東地區逃出之學生，應以肅

<sup>89</sup> 劉廷琪，〈拜年〉，《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頁 277。

毒為主，管教、養衛為輔。所謂肅毒，即是「匪陷區逃出學生絕對沒有四維八德思想，尤以匪區將所有傳統文化及社會制度徹底摧毀」，<sup>90</sup>或許以今日的眼光看來，用有色眼光來看待這些同學稍許嚴重了些，但是在國、共兩黨誓不兩立的年代中，反共思想是所有國民黨統治區中最共通的觀點。

學校課程方面，雖時局不穩，各校長仍堅持應有正常的上課作息時間。一些學校因為開學較晚，且考慮到寒假期間學生無家可歸，因此乾脆不放寒假，連過年也是師生一起圍爐，建立起生死與共的精神，因此「以校作家、學校家庭化、老師父兄化、學生子弟化」也就成為流亡師生們的寫照。<sup>91</sup>

教學設備也因陋就簡，但各臨中仍盡可能地添購，如濟南第三臨中在創校後兩年內買了近兩千冊圖書和掛圖、試管等，但理化教學限於實驗器材的有限，只能紙上談兵。另外由於該校師範生較多，因此購置風琴，讓學生練習。<sup>92</sup>

學校老師多半來自北師大、北大等名校，雖烽火漫天，各學校的教學並不馬虎，學生亦相當珍惜學習機會。如青島臨中，在 1949 年春即因時局艱困而停課，該年暑假，一些高三同學僅完成高中五個學期學業，以同等學力報考山東大學，仍不負眾望獲得錄取，足以證明雖名為臨時中學，但學生仍能上進。<sup>93</sup>

<sup>90</sup> 劉澤民，《海隅談往》，頁 72。

<sup>91</sup> 劉澤民，《海隅談往》，頁 104。

<sup>92</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頁 120。

<sup>93</sup> 郭遵章，〈緬懷母校省中〉，《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 39-40。



而又如濟南第一臨中學生 1947 更獲省教育廳推薦保送國立大學，在濟南淪陷後，許多流亡學生逃難至南京，報考學校亦都有很好的成績。<sup>94</sup>

### 五、學生日常生活

以運動項目為例，如籃球、乒乓球等，均是盛行於流亡學校間的運動，而臨中多半沒有很好的運動場地，即使籃球場，除了供師生打籃球外，還要兼做上體育課、軍訓活動之用。濟南第一臨中劉澤民本身即熱愛運動，因此常常和學生打籃球，課餘更組田徑隊及各種球隊，聘請體育老師指導。在抗戰勝利後首次舉行的全省學生運動大會中，濟南第一臨中囊括大半項目冠軍，其中女子跳高項目更刷新全國紀錄，一時蔚為佳話。<sup>95</sup>

其他休閒活動則多半為在學校附近踏青、郊遊，拍照留念。在風聲鶴唳的局勢中，烽火漫天，即使參觀風景名勝，也不敢離校太久，且寄人籬下的滋味更是每個流亡學生心中的痛與無奈。

學生製作壁報的風氣極盛，不但可讓有才藝的學生發表作品，更讓學生從製作壁報中培養組織、編排的能力。從壁報作品中不難發現學生藉著文字和漫畫表達對社會、國家局勢的看法。

話劇亦是極盛的活動，以青島臨中為例，1949 年春天，甫自初中畢業的賈廷詩即能負責導演出《秋海棠》名劇，不但賺人熱淚，其導演功力更令人讚許。<sup>96</sup> 另外如《飲馬長城窟》也能激勵學生的情

<sup>94</sup> 劉澤民，《海隅談往》，頁 88。

<sup>95</sup> 劉澤民，《海隅談往》，頁 84-87。

<sup>96</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 82-83。

緒。<sup>97</sup> 其他如濟南第三臨中的《雷雨》，不但學生一手包辦各項事宜，演出前由於學生的對外宣傳，亦有附近居民到校觀賞，該校校長呂正元回憶到當時的情形：

這次演的非常成功，各個角色都很出色，尤其是那個演繁漪的演得就更加出色：抑鬱的面孔上稍微帶點剛毅，不知是出於藝術上的需要還是由於內心世界的要求，那力度，很像也要把濟南這座龐大的古墓挖開一個透氣的洞口……。<sup>98</sup>

國語文競賽，如書法、演講、論文比賽亦是各校時常舉行的。舉辦這類的比賽，不但激勵學生勤於練習國語文，更重要的是藉著比賽讓學生生活有了重心，不致枯燥乏味。

1947 年 5 月，中共以「沈崇事件」引發的反美學潮為基礎，<sup>99</sup> 利用日益惡化的財經問題，把經濟、政治鬥爭結合，發動「反飢餓、反內戰」學潮。<sup>100</sup> 山東省教育廳為避免各臨中感染此股學潮運動，要求各校長注意學生的動向，但各臨中並未發生任何事情，甚至學生連「反飢餓」都未曾聽聞。<sup>101</sup> 筆者認為，各臨中未走上街頭示威抗議，其主因在於當時濟南、青島是各縣流亡學生最集中的地方，而共產黨正是這些流亡學生所痛恨的，因此中共的主張，各臨中學生自然不贊同。

各臨中成立之初，省教育廳幾乎沒有照顧流亡學生，各臨中必須

<sup>97</sup> 夏陽，〈校外人與省中的「緣」〉，《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 24。

<sup>98</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頁 115。

<sup>99</sup> 「沈崇事件」係指 1946 年 12 月至 1947 年 3 月間，因北京大學先修班女學生沈崇遭美軍強暴所引發之反美運動。

<sup>100</sup> 廖風德，《學潮與戰後中國政治(1945-1949)》，頁 247。

<sup>101</sup> 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頁 125。



靠校長們死皮賴臉地向各單位請求救助，因通貨膨脹嚴重，省教育廳經費已因物價飆漲而不敷使用；學生們營養不良的情形校長們一點辦法也沒有，但是學生們仍十分感激校長的努力：

除了開水加把鹽的清湯來源比較容易外，每餐所吃的窩頭、和每桌一碗的蘿蔔，也都和睡覺所鋪的草蓆、教室所用的桌椅一樣，都是校長千方百計、軟硬兼施爭取得來的。<sup>102</sup>

省教育廳除負責發佈成立各臨中之命令，並未給予流亡學生實質幫助，因此各校長只能尋求各方奧援。1947年下半年，駐守濟南的軍隊要求濟南各臨中遷出校址，以供軍隊暫時使用，省教育廳仍然無法替學生向軍方爭取權益，因此各臨中有如棄兒般地另找暫時安身之所。

呂雲章對山東流亡學生的問題特別注意，她在訪問青島後認為，「……（青島）若干高級官員，生活似乎有點奢華，某人家裡電話便有五部之多，相反的對流亡市內的許多優秀青年，卻少有人同情。」<sup>103</sup> 1947年5月最後一個會期中，她特別提出「救濟山東流亡青年案」，並說明搶救流亡學生之重要性，以及具體可行的辦法。

隨著濟南淪陷，青島局勢日益緊張，1949年春，青島臨中已停止上課，學生們只能自求多福地尋找出路。隨著中共「解放區」的增加，各臨中多半面臨被中共「解放」、「接收」的命運，流亡師生只能自行想辦法逃難。若有機會逃至國民政府的勢力範圍或加入國軍行列，僅能算是暫時得到喘息的機會，因為，下一步他們該往何方，誰

<sup>102</sup> 劉廷琪，〈拜年〉，《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頁277。

<sup>103</sup> 呂雲章，《呂雲章回憶錄》，頁186。

也無法給予答案。

由於局勢日益混亂，各臨中只能自力救濟，教育部與省教育廳無力照顧愈來愈多的流亡學生，各校長只能透過層層人脈關係，找尋資助；但所得到的幫助並不能顧及全體，充其量只能使流亡學生不致餓死。如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所能做的只是維持生命，卻不能治饑。由於共軍佔據膠濟、津浦線等重要路段，使得糧食運輸發生困難，學生只能想辦法填飽肚子。局勢混亂，學生多能共體時艱，咬緊牙關，共同度過這段苦澀的時光。

另一方面，學潮在各地如火如荼地展開，面對著各地「反飢餓、反內戰」的呼聲，加上政府無法有效地改善流亡學校的生活，使得流亡學生心中矛盾的情緒日益擴大，畢竟在無法回家的他們心中，原本認為國民政府仍舊和抗戰時期一樣，值得民眾同仇敵愾，但是局勢的變化，加上財政金融的惡化，使得他們不得不認清，國民政府已無法擺脫中共緊迫在後的陰影。

國共交戰，人員大量傷亡，兩黨忙著徵兵拉伕，兵燹使得田園荒蕪，食糧減少，農村居民相率逃入城市；加上共軍以「鄉村包圍城市」的策略，廣佔鄉村，使得城市物價因農作物無法入城而形成惡性通貨膨脹，而國民政府的大量發行法幣，藉以彌補財政赤字，更形同雪上加霜。<sup>104</sup>

由於抗戰以前從未有臨時中學的體制存在，因此，為因應收容因戰亂流離失所的流亡學生，教育部與省教育廳只能「且戰且走」。時

<sup>104</sup> 張公權著，楊志信譯，《中國通貨膨脹史(1937-1949)》（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6年8月），頁46、53。



間的倉促與緊急，並未能馬上有一健全制度或規定給予臨時學校做為遵循的法則；正因為如此，請願似乎成為各臨中較強硬的手段，以迫使教育部馬上作出適當的決策，但是局勢的直轉急下，即使教育部有心讓流亡學生儘早得到妥善的安置也是難上加難了。

### 第三章

## 山東流亡學生踏上征途(1948.9-1949.6)

### 第一節 流亡學生背景分析

1948年7月，兗州失守，9月濟南亦落入中共手中，流亡學生夾雜於難民群中，結隊南行逃至南京。教育部與山東省教育廳共商安置之策，先後在京滬、滬杭、浙贛、粵漢各鐵路沿線覓地設置魯南聯中五所、魯南臨時師範兩所、海岱、岱南、煙台，以及國立濟南第一、二、三、四、五、六聯合中學。1949年4月，各校分由各地會集廣州，旋再播遷至台灣澎湖。

根據中共就上述各校所統計之人數，約有14,350人，各校詳細數字如下：



表 3.1 山東省流亡學校分佈概況表<sup>1</sup>

分佈地點	校名	校址	大約人數	校長	備考
京	海岱中學	宜興	1,500	馬觀海	四、五分校在無錫 分校多在常州一帶
	岱南中學	常州	1,500	趙立齋	
滬	魯南第一臨師	常州奔牛鎮	700	孔繼升	三、五分校在無錫
	魯南第二臨師	常州	800	唐旭庭	
	魯南第一臨中	常州	600	馬友三	
線	魯南第二臨中	常州	600	蘇墨之	
	魯南第三臨中	無錫	1,000	李恭任	
	魯南第四臨中	無錫	1,000	劉子彬	
	魯南第五臨中	無錫	650	劉丕源	
上	魯南第六臨中	無錫	500	孔慶鈴	
	濟南一聯中	長安鎮	1,500	劉澤民	
滬杭線上	濟南二聯中	杭州	1,000	張彥升	
粵漢線上	濟南三聯中	衡山	1,200	王志信	
	濟南四聯中	邯州	1,200	云英怯	
江贛線上	濟南五聯中	江西貴濱	600	毛儀庚	

上表與《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中之統計相較，有相當大之出入：

<sup>1</sup> 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山東省回魯教職學員處理委員會接收回魯流亡學校教職學員工作總結報告〉（1949年7月20日），《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二十三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6年），頁190。

表 3.2 山東臨時中學及聯合中學一覽表<sup>2</sup>

校名	校址	校長	高初中班級	學生數	教職員數	成立年月	結束年月	附註
魯南第一臨中	江蘇	馬友三	高8、初13	1,143	58	37.8	38.3	
魯南第二臨中	江蘇	蘇墨之	高5、初13	931	41	37.9	38.3	
魯南第三臨中	無錫	李恭任	高5、初9	720	39	37.10	38.3	
魯南第四臨中	安徽	劉承健	高2、初8	526	28	37.10	38.3	
魯南第五臨中	無錫	吳丕源	高3、初8	564	32	37.10	38.3	
濟南第六聯中	湖南	王玉圃	高6	343	15	37.11	38.7	
濟南第一聯中	浙江海寧	劉澤民	高10、師8、初11	2,580	132	37.10	38.7	去台灣
濟南第二聯中	浙江	陳子雷	高10、師11、初14	2,051	121	37.10	38.7	去台灣
濟南第三聯中	湖南衡山	王志信	高5、師6、初15	1,736	112	37.11	38.7	去台灣
濟南第四聯中	湖南宜章	弓英德	高6、師5、初19	1,728	109	37.12	38.7	去台灣
濟南第五聯中	江西貴溪	毛儀庭	初12	652	25	37.12	38.7	去台灣
海岱聯中	江蘇宜興	馬觀海	高10、初25	2,318	131	37.6	38.7	去台灣
煙台聯中	湖南安化	張敏之	高15、初25	2,735	125	37.11	38.7	去台灣
昌濼臨中	湖南衡陽	杜仁山	高6、初6	542	33	38.2	38.7	去台灣
魯南第一臨師	京滬路奔牛鎮	孔繼升	初8	450	24	37.7	38.3	
魯南第二臨師	江蘇	呂漢鎔	初9	482	26	37.10	38.3	
岱南臨中	江蘇常州	趙立齋	高12、初28	2,400	92	37.11	38.3	

<sup>2</sup> 見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編，《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1135-1136。



除去表 3.1 中所沒有的昌濰臨中、煙台聯中外，表 3.2 其餘 15 所學校，共計 18,624 人，此與中共之統計人數有相當大的差異，筆者認為《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可信度較高，因該項統計係以各校校長報繳教育部之人數為主；此外，表 3.1 中之地址與校長名字有多處錯誤，最明顯的錯誤即是濟南第五聯中校長為毛儀庭，而非毛儀庚。

筆者鑑於個人能力及時間有限，無法一一訪問來台之山東流亡學生，因此特地設計問卷，寄與所能聯絡上，並願意填寫問卷者。此份問卷共計發出 434 份，回收 373 份，而有效問卷為 356 份，<sup>3</sup> 對象以濟南第一至第五聯中、煙台聯中、海岱臨中、昌濰臨中學生為主；至於京滬線上之各校，則因 1949 年 4 月 20 日共軍渡江、23 日政府撤退，泰半落入中共之手，其學生資料蒐集不易，因此無法訪問。乃就跟隨政府遷台之八所臨聯中學生做為問卷受訪者，根據回收問卷內容分析其背景。

### 一、各校人數統計

根據表 3.2 《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所作之統計，八所來台之山東流亡學校學生共計 14,342 人，然根據張同欽之統計，真正來到台灣之學生則僅有七千餘人，<sup>4</sup> 而就筆者所回收的 356 份問卷中，各校人數分別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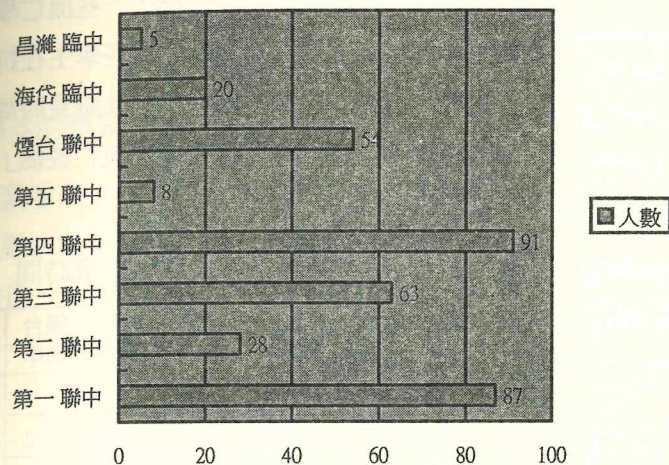
<sup>3</sup> 其餘 17 份中有些為加入其他省份之山東籍流亡學生（如豫衡聯中），或來自貴州等地的學生，之所以會有其他省份之學生，係因這些學生於各校臨時安置之地點加入，此類學生不符合本文所設定之對象，故只得割捨。

<sup>4</sup> 張同欽，〈濟南淪陷前後山東學校概況〉，《山東文獻》1：1（1975 年 6 月 20 日），頁 56。

表 3.3 回收有效問卷各校人數統計

校名	第一聯中	第二聯中	第三聯中	第四聯中	第五聯中	煙台聯中	海岱臨中	昌濰臨中
人數	87	28	63	91	8	54	20	5

圖 3-1 回收有效問卷各校人數統計圖



其中第五聯中及昌濰臨中來台學生人數較少，因此相對地受訪者亦較少。

### 二、學生離鄉時間

在筆者所設計的選項中，發覺以 1948 年為離鄉的高峰期，其次則為 1946 年 12 月以前，此與前述 1948 年為國軍處境最險惡的一年不謀而合。由於該年戰局逆轉，山東省會濟南於 9 月 24 日陷落，更



使山東省民向外逃難，而 9 月 16 日，教育部於江南各地設臨時聯合中學，收容山東、河南之流亡學生，<sup>5</sup> 更帶動學生離開家鄉的意願。畢竟這些學校為政府所辦，在兵荒馬亂的年代裡，政府的任何一項政策都能夠牽動人民的意向。

至於 1946 年 12 月以前離鄉者，筆者認為應是在對日抗戰期間即因逃避戰火離家在外，抗戰勝利之後，中共進佔各地，許多人對政府嚮往已久，乃前往投奔。以回收的問卷為例，一些流亡學生早在抗戰時期即曾參加國立湖北中學之流亡行列，<sup>6</sup> 這些學生在抗戰勝利復員後，有的即自行返魯，但亦有無家可歸者，因此眼見時局不穩，政府又在江南設立了臨時聯合中學，有了前次的「流亡經驗」，自然而然地又加入了第二次的流亡行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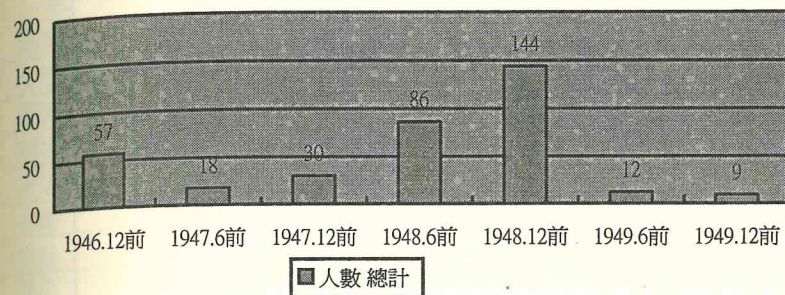
表 3.4 回收有效問卷各校學生離鄉時間

時間	人數總計	第一聯中	第二聯中	第三聯中	第四聯中	第五聯中	煙台聯中	海岱臨中	昌濰臨中
1946.12 前	57	38	4	4	5	2	3	1	0
1947.6 前	18	8	0	3	4	0	2	1	0
1947.12 前	30	8	3	6	9	1	1	2	0
1948.6 前	86	7	15	20	16	2	14	10	2
1948.12 前	144	21	4	24	56	3	30	4	2
1949.6 前	12	3	1	4	0	0	2	1	1
1949.12 前	9	2	1	2	1	0	2	1	0

<sup>5</sup> 郭廷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第四冊，頁 788。

<sup>6</sup> 問卷編號 No.251。

圖 3-2 回收有效問卷各校學生離鄉時間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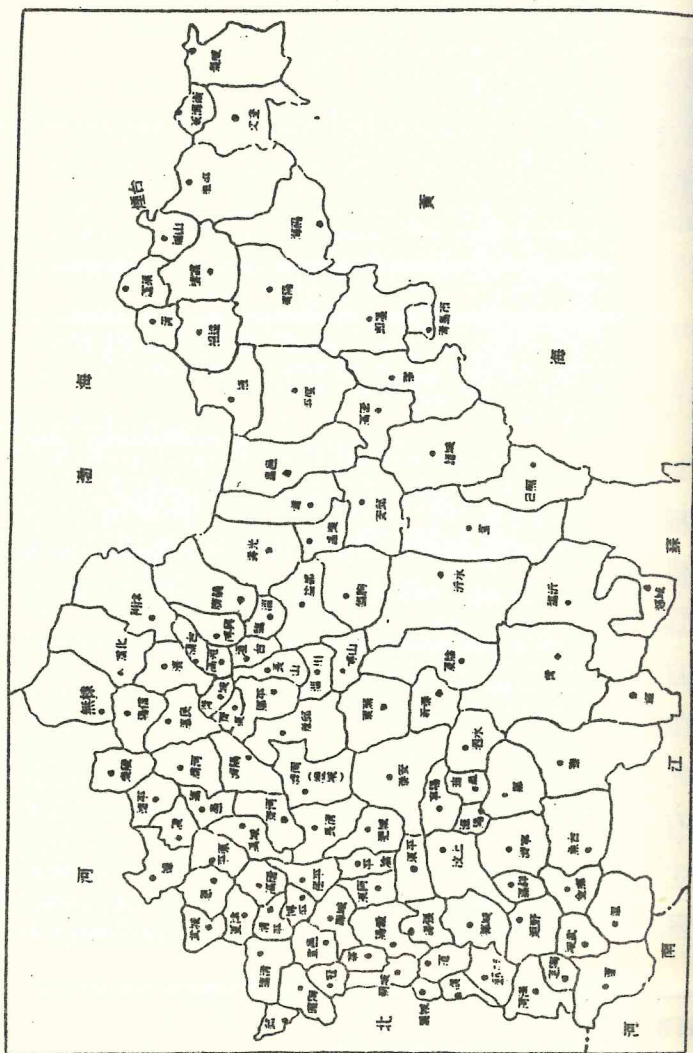
### 三、流亡學生的籍貫

若以籍貫看來，在 356 份有效問卷中，山東籍即佔 87.64% 強，各縣詳細人數狀況請見【表 3.5 回收有效問卷中山東省各縣人數】。甚為可惜的是，本次問卷調查未能訪問到山東省每一縣的流亡學生，筆者認為每一縣應都有學生參加流亡的行列，其他近一成三的流亡學生則來自蘇北、河南。<sup>7</sup> 設立臨時聯合中學之初，係以收容山東籍的流亡學生為主，根據陳永昌之回憶，早在南京、徐州設站收容時，的確曾有此項規定，但根本無身分證明可以驗明正身，唯一可以辨認的，恐怕只有口音了，<sup>8</sup> 但是本著愛護及搶救青年學生的心理，即使是冒籍的學生，收容站仍予以收容，這也是為何山東流亡學校中夾雜著一小部份蘇北、河南籍學生之因。

<sup>7</sup> 江蘇籍者有 41 人，分別來自流陽縣、豐縣、碭山縣、邳縣、銅山縣、沛縣、蕭縣等；河南籍者則有 3 人，分別來自喬邱縣、南陽縣、修武縣；來自二個省份者共為 44 人，約佔 12.36%。

<sup>8</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2 月 10 日。



圖 3-3 山東省縣市區劃圖 (1930 至 1936 年)<sup>9</sup>

<sup>9</sup> 本圖據張玉法，〈抗戰時期山東省的行政督察專員〉，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編，《抗戰建國史研討會論文集》，頁 832 附圖製成。

表 3.5 回收有效問卷中山東省各縣人數

縣名	人數	縣名	人數	縣名	人數
臨淄	3	福山	11	觀城	1
文登	2	曲阜	3	夏津	2
廣饒	1	臨沂	39	荷澤	2
朝城	3	濮縣	7	茌平	2
東平	1	寧陽	3	泰安	4
德縣	1	曹縣	3	鉅野	10
堂邑	1	膠縣	2	棲霞	3
清平	2	滕縣	6	濰縣	3
鄒城	5	莘縣	3	牟平	11
海陽	1	魚台	9	陽穀	1
高唐	5	城武	2	泗水	1
東阿	2	武城	1	臨清	1
平原	2	萊蕪	4	蓬萊	1
鄧城	1	汶上	3	蒙陰	1
陽信	1	嘉祥	2	館陶	4
金鄉	2	濟南	8	昌邑	1
煙台	12	博平	2	定陶	1
單縣	8	威海衛	1	昌樂	1
鄆城	8	滋陽	2	惠民	1
日照	15	萊陽	1	安邱	1
嶧縣	60	新泰	2	高密	1
費縣	8	禹城	1	淄川	1

以江蘇省為例，許多蘇北籍的學生也加入了流亡行列。1945年9月，為適應當時形勢需要，中共中央作出了「向北發展，向南防禦」的戰略決策，<sup>10</sup> 蘇北成為中共「解放區」之一部分，蘇北的學生亦開

<sup>10</sup> 劉定漢主編，《當代中國的江蘇》（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年），頁 26；劉少奇，〈目前任務和戰略部屬〉，《劉少奇選集》，上卷（北



始南逃，因此方有蘇北籍學生加入流亡行列。

#### 四、離鄉年齡

回收問卷中，離鄉年齡以 15 至 18 歲左右的學生居多，這批學生目前多已為六、七十歲左右的老人；但由此次調查可知，當時的流亡學生以中學生為主。而正因為學生多為十餘歲的孩子，致使該批流亡學生於 1949 年「七一三事件」中，因不服澎湖防衛司令部之強行編兵，而造成流血衝突事件，更因此種下日後澎湖師生冤獄的禍因。

十餘歲大的孩子，本應接受正常的學校教育，無須擔憂其他事情，他們卻必須承受與家人生離死別的痛苦。原本更有人認為，可能和抗戰時期的流亡學生一樣，日後仍有返家的機會，較樂觀的人甚至認為至多一年，即可返回故里；<sup>11</sup> 但是國、共兩黨的形勢逆轉，只得渡海來台；孰料直到 1987 年政府開放大陸探親，他們才真正有回家的機會，這已是離家四十年後了。世事難以預料，這又豈是當初抱持樂觀主義者所能預料得到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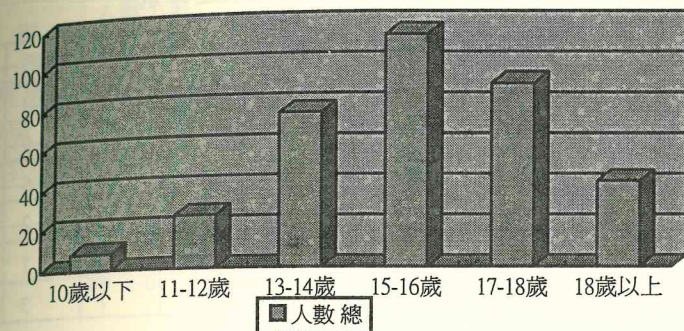
表 3.6 回收有效問卷離鄉年齡

	人數 總計	第一 聯中	第二 聯中	第三 聯中	第四 聯中	第五 聯中	煙台 聯中	海岱 臨中	昌濼 臨中
10 歲以下	8	1	0	1	2	0	3	1	0
11-12 歲	26	8	2	3	4	0	7	1	1
13-14 歲	76	19	4	12	19	4	15	3	0
15-16 歲	114	28	8	16	32	2	21	7	0
17-18 歲	90	19	8	23	26	1	5	6	2
18 歲以上	42	12	6	8	8	1	3	2	2

京：人民出版社，1981 年 12 月），頁 372。

<sup>11</sup> 李巖萍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圖 3-4 回收有效問卷離鄉年齡



#### 五、流亡學生家庭背景與離鄉原因

這兩項統計分析有其相互關聯，幾乎是一體的兩面。所統計的資料中，家庭背景以地主階級為最大宗，在 356 份回收問卷中有 206 人屬於地主家庭，佔 57.86%。地主階級之所以成為流亡學生的多數，而農民則居次，<sup>12</sup> 其主因即是中共在解放區實施所謂的「土地改革」（以下簡稱土改），把地主土地分給農民，地主、富農因此遭到鬥爭；<sup>13</sup> 正因如此，迫使資產階級背景的家庭，不得不忍痛要求子弟向外逃難，避免遭到鬥爭。以筆者所回收之問卷為例，受到共黨鬥爭、清算而逃難的有 164 人，佔了 46.07%，其中更有父母因鬥爭而遇害者，<sup>14</sup> 家

<sup>12</sup> 在「農民」選項中，筆者為求統計方便起見，並未再細分為富農、中農、貧農，（且此並非本文探討重點）因此在家庭背景為「農民」之 98 人中，應該包含富農階級，此亦為中共實施土改首要「改造」的人，故筆者認為實際上地主階級所佔之比例應比 57.86% 為高。

<sup>13</sup> 張戎，《鴻——三個女人的故事》（台北：中華書局，1992 年 9 月），頁 84。

<sup>14</sup> 問卷編號 No.3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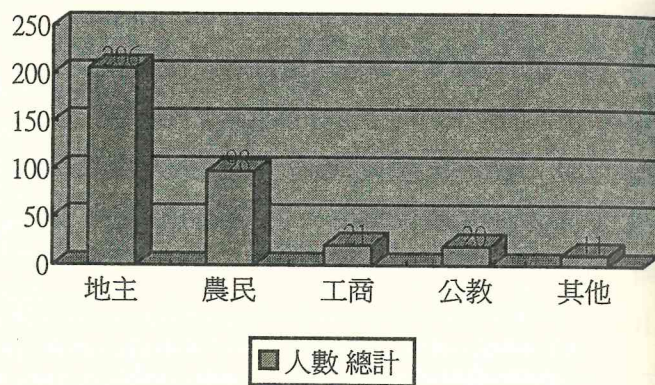


中財產、房舍皆被充公，一無所有。<sup>15</sup>

表 3.7 回收有效問卷家庭背景

類別	人數 總計	第一 聯中	第二 聯中	第三 聯中	第四 聯中	第五 聯中	煙台 聯中	海岱 臨中	昌濰 臨中
地主	206	50	14	31	57	6	37	9	2
農民	98	24	9	19	22	2	15	5	2
工商	21	6	2	6	5	0	0	2	0
公教	20	5	3	4	5	0	1	1	1
其他	11	2	0	3	2	0	1	3	0

圖 3-5 回收有效問卷家庭背景統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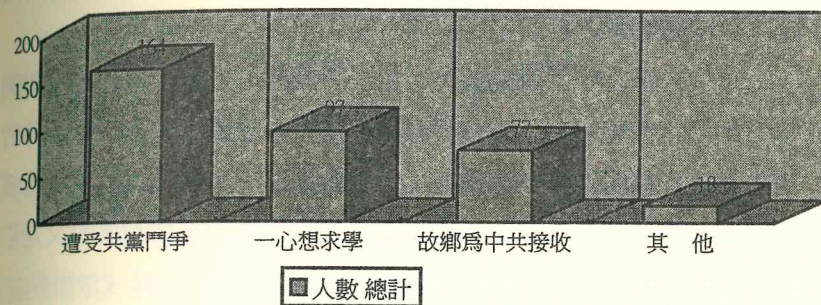


<sup>15</sup> 曹景雲口述，民視《望鄉——山東劉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表 3.8 回收有效問卷離鄉原因

類別	人數 總計	第一 聯中	第二 聯中	第三 聯中	第四 聯中	第五 聯中	煙台 聯中	海岱 臨中	昌濰 臨中
遭受共黨鬥爭	164	33	12	43	41	4	23	8	0
一心想求學	97	23	9	13	28	3	15	3	3
故鄉為中共接收	77	25	4	5	19	1	14	7	2
其他	18	6	3	2	3	0	2	2	0

圖 3-6 回收有效問卷離鄉原因統計圖



而值得令人玩味的是，離鄉原因選擇「一心想唸書」者有 97 人，佔了 27.24%，但是中共中央於 1948 年 10 月 19 日對所謂「國民黨學校學生」作出指示：

……對他們（國民黨學校學生）態度基本上是爭取教育，即便是三青團員（三民主義青年團）、被鬥爭地主子弟，亦要爭取其放棄成見，走向人民方面……。<sup>16</sup>

<sup>16</sup> 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中共華東中央局對國民黨學校學生處理方針的指示〉（1948年10月19日），《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十七輯



由「被鬥爭地主子弟」看來，和筆者所回收之問卷統計結果不謀而合，亦即流亡學校中大多數學生之家庭背景為地主階級，而且因中共進行土改、鬥爭，使得他們在生命受到危險的陰影威脅下，不得不離開家鄉。

另一方面，中共並非不重視教育。根據中共於 1949 年 7 月在山東解放區所作的調查顯示，該學期與上學期比較，初中方面即增加了 5 所公立和 1 所私立學校，而高中亦增加 1 所公立學校，這項調查因未將各地未立案之私立中學計算在內，因此實際數據應比此項調查為高。<sup>17</sup> 然而，這些流亡學生仍然選擇逃亡，理由無他，實因其害怕成為下一個被鬥爭的對象。

土改一直是中共為拉攏廣大農民所施行之方法，早在抗戰期間，中共即已在其領導之「山東根據地」實施減租減息政策，藉以博取中層以下之支持。<sup>18</sup> 中共認為，「解決農民的土地問題具有兩重性質，既可完成中國民主革命的基本任務（廢除封建的土地制度）又是取得戰爭勝利的基本條件。」<sup>19</sup> 毛澤東說：

……土地制度的徹底改革，是現階段中國革命的一項基本任務。如果我們能夠普遍的徹底的解決土地問題，我們就獲得了

（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4 年），頁 207。

<sup>17</sup> 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山東省人民政府教育廳關於山東解放區各級學校數字調查表〉（1949 年 7 月），《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二十三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6 年），頁 229-232。

<sup>18</sup> 關於此議題可見趙台興，《抗戰時期中共在山東的減租減息(1937-1945)》（台北：師大歷史所碩士論文），1998 年 6 月。

<sup>19</sup> 黃友嵐，《中國人民解放戰爭史》（北京：檔案出版社，1992 年 8 月），頁 259。

足以戰勝敵人的基本的條件。<sup>20</sup>

周恩來亦認為，「要打倒蔣介石，土改和打仗，二者不能缺一」，<sup>21</sup> 因此劉少奇於 1946 年 5 月 4 日起草了中共中央《關於清算減租及土地問題的指示》，亦即《五四指示》，此文件成為 1947 年 9 月《中國土地法大綱》頒發前，中共關於解決解放區問題的基本文件。

《五四指示》的大致內容為：

1. 支持農民「從地主手中獲得土地，實現耕者有其田」，地主亦可出賣土地給農民來清償負欠，使農民獲得土地。
2. 吸收中農參加土地運動，並使其獲得利益。
3. 應使富農和地主有所區別，對富農應著重減租而保存其自耕部份。
4. 以調解和仲裁方式，要求豪紳地主交出土地。
5. 對於中小地主的生活應給予相當照顧，應與對待大地主、豪紳、惡霸做堅決鬥爭的態度有所區別。<sup>22</sup>

《五四指示》發佈後，在解放區內開始採用清算、地主獻田和徵購等辦法，向地主進行鬥爭。<sup>23</sup> 根據黃友嵐統計，在山東解放區：

將地主的經濟剝削和各種壓迫奴役，折合成農民經濟損失，要求地主以土地財產償還。如莒縣招賢鎮有六個大地主，清算出土地 15,777 畝，房宅 50 處，場地 8 畝，菜園 30 畝，浮財折價

<sup>20</sup> 人民出版社編，《毛澤東選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 年），頁 1252。

<sup>21</sup> 人民出版社編，《周恩來選集》，上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 年），頁 280。

<sup>22</sup> 《五四指示》之詳細內容見黃友嵐，《中國人民解放戰爭史》，頁 260-261。

<sup>23</sup> 清算係指計算地主的剝削量；地主獻田則指地主主動交出土地；徵購意指以公債徵購地主土地。黃友嵐，《中國人民解放戰爭史》，頁 262。



43萬元。此外，開明地主獻田135畝，沒收漢奸土地76畝，同小地主談判得地404畝，農民群眾共得耕地2,194畝。<sup>24</sup>可見得在山東地區，地主的財產及土地已毫無保障。1947年9月13日，中共召開「全國土地會議」，通過土地改革政策文件《中國土地法大綱》，<sup>25</sup>延續著《五四指示》的精神，廢除一切原有土地所有權，進行土地平均分配，達成所謂「耕者有其田」的目標。但是此種假平等的作法，地主階級卻只能無奈地接受，卻毫無辦法。

中共採取鬥爭方式五花八門，茲舉一例：

共軍近於平度縣境內施行一種史無前例之殘忍酷刑，加諸於士紳、抗戰官兵家屬、鄉鎮保長，以及稍有資產土地者，而以擴大「展開鬥爭會」為名，以上述各界人民為其鬥爭對象，均誣以惡霸罪名，除將其動產搶掠，不動產侵佔外，復處以下列之殘忍酷刑：（一）用索拴腳，滿街拖拉至死，名曰「拉地雷」；（二）以多數桌子疊起，將被鬥爭者放置其上，由下抽塌，使之自上下跌，名曰「放炸彈」，著被鬥爭者坐於地雷上，至地雷拉響炸死，名曰「坐飛機」。<sup>26</sup>

不單地主需面對鬥爭之殘酷，根據濟南第三聯中趙宗魁之妻表示，其夫隨山東流亡學校逃難之後，夫家不只因屬於地主階級被鬥爭，她亦由於其夫參加國民黨所設之流亡學校而吃盡苦頭，<sup>27</sup>可見得中共對這

<sup>24</sup> 黃友嵐，《中國人民解放戰爭史》，頁262。

<sup>25</sup> 其詳細內容見黃友嵐，《中國人民解放戰爭史》，頁269-271。

<sup>26</sup> 《安徽阜陽日報》，1946年4月3日，第一版。

<sup>27</sup> 趙宗魁夫妻新婚不久，趙宗魁即到徐州收容站報到，夫妻分隔近五十年後，其妻方又得以申請來台與其團圓，其妻談到被鬥爭之往事仍傷心不已。趙宗魁夫妻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2月20日。

群流亡學生之家庭採取「秋後算帳」方法，且趙宗魁之妻的遭遇亦非個案，而是當時流亡學生家庭之縮影。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並非所有流亡學生皆一路跟隨學校南下，在流亡途中，亦有學生難耐思鄉之苦，而返回故鄉者。中共渡江「解放」後，華東軍區決定將這些「被國民黨反動派欺騙外遣的學校和教職員」資送回省，乃在徐州設立「回魯教職學員處理委員會」，中共中央亦對於流亡師生返魯的處理辦法作出指示，內容重申中共中央秉持著寬大為懷的態度，甚至為了討好、安撫學生，「年齡較大的初中學生，亦可經審查後分別吸收入華東大學及各地幹校學習。」<sup>28</sup>

根據中共之統計，共計接收了21個單位，9,179人，學生根據志願，分別安置於華東大學、各中學、師範學校就讀，或是參加工作，或資送回鄉生產，詳細統計如表3.9。但是依據其統計，無法確切知道前述各臨聯中返魯學生之數目，且其中還包括過境之非山東籍學生，因此人數應比9,179人來得少；至於教職員，則除了個別年老體弱、要求返家者外，其餘皆送至「濟南教幹校學習」。<sup>29</sup>

<sup>28</sup> 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中共中央山東分局關於流亡學校及流亡學生處理辦法的指示〉（1949年5月），《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二十二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6年），頁512-513。

<sup>29</sup> 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山東省回魯教職學員處理委員會接收回魯流亡學校教職學員工作總結報告〉（1949年7月20日），《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二十三輯，頁185、189。



表 3.9 中共接收回魯學生統計表<sup>30</sup>

接收總數		9,179	備考
處	魯中南行署	384	徐州處委會介紹的
	冀魯豫	506	同上
	徐州青年學校	165	同上
	徐州軍政幹校	234	同上
	兗州	715	同上
理	濟寧市	457	同上
	徐州師範	65	同上
	華東大學	668	徐州處委會介紹 258 人，濟南辦事處介紹 410 人
	曲阜師範	518	同上
	渤海幹校	97	同上
情	濟南教幹校	165	同上
	衛生部	176	同上
	文工團	43	同上
	報社	8	同上
	過境	2,284	回河南、東北等處
況	回家	2,694	徐州處委會介紹回家 720 人，濟南辦事處介紹回家 307 人，由徐州至濟南途中回家 1,667 人

這些師生為何放棄逃難，而願意返魯？根據〈山東省回魯教職學員處理委員會接收回魯流亡學校教職學員工作總結報告〉表示：

<sup>30</sup> 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山東省人民過境政府工作報告（草稿）——自第一次政府委員會議後至第三次政府委員會議前（四月至八月）〉，《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二十三輯，頁 519。

國民黨統治區的挨餓、受凍、被迫當兵的實際生活，使他們認識到是受了國民黨的欺騙，他們早已處在徬徨、猶豫之中，另一方面是在我（中共）軍事、政治勝利的影響下，決定了他們不再繼續跟著國民黨跑，也認識到只有向解放區來求學、就業，別無出路。<sup>31</sup>

這並非唯一的理由，而這種「西瓜偎大邊」的說法未必是正確的，但卻也未嘗不對，因為在動盪不安的環境下，百姓只求能得到安穩的日子，面對「何人當家」的問題通常都是閉口保持緘默。但是這些返魯的師生對共黨的政策仍是抱持著懷疑的態度，畢竟他們當初多是為了逃避共黨統治而離開家鄉，對於中共的鬥爭模式仍記憶猶新。如今為了某些因素不得不返魯，但這些「去而復返」者也未必是認同中共統治的，因為部份返鄉人士是持觀望的態度：

……起初回魯的學員有一些不直接到處委會去登記，等等看看我們（中共）對他們的態度如何，後來了解了我們對回魯學生的處理態度，寬大政策，都紛紛前來登記，要求學習。<sup>32</sup>

就上述返魯之 9,179 人而言，姑且不論他們返鄉後的「學習」成果如何，他們寧可放棄當初跟隨學校南下的初衷，而回到他們原本逃避的對象手中。由此可知，在逃難過程中的生活實屬艱困，已非常人所能忍受。

<sup>31</sup> 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山東省回魯教職學員處理委員會接收回魯流亡學校教職學員工作總結報告〉（1949年7月20日），頁 186。

<sup>32</sup> 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山東省回魯教職學員處理委員會接收回魯流亡學校教職學員工作總結報告〉（1949年7月20日），頁 187-188。



## 第二節 流亡學校的南下

### 一、山東流亡學校概況

1948年7月山東滋陽(即兗州)淪陷,附近各縣青年學生絡繹南下,連同河南、蘇北等地之流亡學生集結南京者約一萬五千人。教育部因濰縣、昌樂淪陷後,安置該地區流亡學生聚集於青島之經驗,乃與山東省教育廳長李泰華共商安置之策。於是在京滬鐵路沿線各地設置魯南聯合中學五所,<sup>33</sup>以收容山東各省立中學學生為原則,至於兩所魯南臨時師範,則分別收容曲阜及滋陽兩省立師範學生;另設海岱及岱南兩臨時中學,以收容各縣立及私立中學學生為主,分發安置,使這些學生得以繼續接受教育。

9月間濟南亦告淪陷,加上徐蚌情勢緊急,該地區各校學生南下者又有一萬五千餘人。時教育廳長李泰華仍在南京,便繼續辦理由濟南流亡至南京學生收容安置事宜。首先於浙江省海寧縣之長安鎮及杭州設立濟南第一及第二兩所聯合中學,<sup>34</sup>安置首批學生約四千餘人,由劉澤民及張彥升分任校長。<sup>35</sup>

<sup>33</sup> 因兗州在魯南,故以「魯南」為校名。

<sup>34</sup> 因學生係由濟南流亡南下,故以「濟南」為校名。

<sup>35</sup> 一聯中方面,原欲以海寧縣城內之陳閣老府廢宅為校舍,但後又因該地房屋泰半已毀損,若加以整修,勢將耗費時日,恐緩不濟急,遂改以閒置之長安鎮長安、連元大絲廠權充為暫時校舍。見劉澤民,《海隅談往》,頁105-106。至於二聯中校長張彥升於12月因故辭職,由山東教育廳視察陳震(子雷)繼任,陳震原負責魯籍學生之府導播遣工作,該校設於杭州西湖濱之六通寺。見陳子雷,〈八千子弟到江南——國立山東省各流亡聯合中學的時光隧道〉,《山東文獻》12:4(1987年3月20日),頁74。

隨後煙台一帶各中學學生二千餘人也因煙台失守,經青島到上海,成立煙台聯合中學,由張敏之任校長,<sup>36</sup>遣赴湖南安化安置。該校分設三個分校,各由趙蘭庭、鄒鑑、徐承烈任分校長;並會商決定,校本部專辦高中、三個分校專辦初中。但到達湖南後,第一、二分校拒絕將高中學生交出,因而日後衍生許多內部問題。<sup>37</sup>

迨11月中旬,陸續到達徐州、南京之學生又近萬人,另又有河南學生數千人抵京,均薈集於南京下關一帶。由於鎮日無所事事,到處閒晃,造成許多社會問題,因此當時社會上流行著「國大代、立法委、流亡學、榮譽軍」等四大害的說法。<sup>38</sup>

根據《中央日報》9月9日之報導,南京警察廳統計,自8月16日起至9月8日止,流亡學生聚眾滋事案件已多達52起之多,<sup>39</sup>尤其以9月7日三百多名流亡學生搗毀數家戲院,以致各家戲院無法照常營業,「影響社會秩序至鉅」。南京衛戍總部召集各治安機關、教育部、山東省教育廳、河南省同鄉會等會商,決議日後流亡學生之娛樂問題由教育部負責處理,並嚴禁流亡學生聚眾滋事,以維護娛樂場

<sup>36</sup> 事實上,校長人選一直遲遲無法決定,鄒鑑、趙蘭庭競爭激烈,教育廳幾經商議,認為只有延攬在魯東教育界資歷較深之人士擔任,方可壓服眾議,領導群倫。後由青島市政府參事張敏之出任,方告平息;張敏之於抗戰前曾任山東省立第八中學校長,抗戰時任省立第六聯合中學校長、在阜陽時任省立第一臨時中學校長,學經歷均優,資望亦高。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山東流亡學校史》,頁395。

<sup>37</sup> 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395。

<sup>38</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年10月19日。

<sup>39</sup> 當時逃難至南京之流亡學生並非只有山東籍,亦包括河南省者,因此此數據當非光指山東流亡學生所為。



所安全。<sup>40</sup>

然情況並未獲得改善，如 10 月 4 日，數十名山東流亡學生至新都戲院，要求免費招待觀賞電影遭拒，流亡學生與該戲院人員發生肢體衝突，事後，動員警員於戲院門口防備。<sup>41</sup> 又如 11 月 29 日，數十名山東流亡學生搭乘首都客運公車，因細故與服務人員發生衝突，一時秩序大亂；衝突結束後，學生復轉往該公司汽車保養廠抗議，引發另一波肢體衝突，學生搗毀該公司之辦公設施，下關警局到場處理，但教育部人員姍姍來遲，以致流亡學生方面無人出面負責，後又繼續釀成衝突，數名學生遭逮捕。<sup>42</sup>

蔣總統有鑑於流亡學生問題之嚴重，乃召見教育、交通、及糧食三位部長，面諭從速解決學生問題；亦即由教育部選擇安置地點，交通部籌備交通工具，糧食部則供應糧食，限一週內將下關一帶之流亡學生完全運離。<sup>43</sup> 教育部長朱家驊隨即召見山東及河南兩省教育廳長，指定山東學生遣送湖南，河南學生遣送江西，均限三天內運離南京；並由教育部分電湖南、江西兩省教育廳長協助籌覓校舍。<sup>44</sup>

李泰華廳長於會後，即召集主任秘書李福祥及王志信會商，決定將到達徐州、南京之學生約八千餘人，分批遣送湖南。李泰華並提出由王志信以督學兼任「山東遣湘學生總領隊」名義，代表教育廳統率赴湘設校安置。王志信認為現階段此任務比起抗戰時期辦理流亡學校

<sup>40</sup> 《中央日報》，1948年9月9日，第五版。

<sup>41</sup> 《中央日報》，1948年10月5日，第四版。

<sup>42</sup> 《中央日報》，1948年11月30日，第四版。

<sup>43</sup> 《中央日報》，1948年11月2日，第四版。

<sup>44</sup> 分別為王鳳喈、周邦道。

的情形，更顯困難重重，加上其身體不適，<sup>45</sup> 實難負此重任，堅決力辭，後經李泰華不斷勸說，方勉為其難接下此重責大任。

王志信既已決定率領學生赴湘，即開始準備出發事宜，<sup>46</sup> 希冀能在出發前做好萬全準備。

學生方面，為使沿途秩序容易掌控起見，學生分為三大隊，十三中隊，各正副中隊長均由學生中遴選，並發給各隊教職員及其眷屬、學生旅費，以作為沿途生活所需之用。<sup>47</sup>

王志信率第一批學生於 11 月 15 日晚九時許由南京出發，中經上海、杭州，而於 24 日抵湖南株州車站。抵達杭州時，遇到滯留當地之濟南第五聯中毛儀庭及其帶領之三百餘名學生，該校原擬赴江西鷹潭，因故停留在杭州。<sup>48</sup> 教育廳長李泰華即曾表示，若該批學生赴贛之事毫無眉目，可由王志信將其一併帶赴湖南，因此在獲得毛儀庭之同意後，即將該批學生編為第四大隊，其下再分為四個中隊。毛儀庭與該批師生相處並不和睦，因此恰有王志信願接收該批師生，毛儀庭當十分樂意將該批師生交與王志信。

早在該批師生到達湖南前，湖南省教育廳長王鳳喈，已派員四出尋覓校舍，後選定衡山縣霞流市李家大屋及李家祠堂（亦稱李家新

<sup>45</sup> 1947年王志信曾在阜陽臥病經年，迄未完全康復。

<sup>46</sup> 如託人寫介紹信予湖南省政府主席程潛，請予日後之協助；繼到商店添購沿途應用物品、領取經費金圓券三十萬元，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397。

<sup>47</sup> 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399。

<sup>48</sup> 因該校江西鷹潭之校址遲遲未能勘定，且毛儀庭與該批學生中大部分原屬濟南立人中學的教職員相處不愉快所致。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399。



屋)，王志信等人亦先前往安置，並預先籌借一個月食糧以應急需。<sup>49</sup> 後有三批學生共約二千人，分別由李祺增、宋東甫、孫業洪率領，陸續到達。有鑑於徐蚌會戰發生後，在徐州的山東流亡學生四千餘人，因交通中斷，已無法南下，另一方面，到湖南的學生約四千餘人，已達飽和，無法再行容納，李泰華乃裁示將已到湖南的學生劃編為兩所學校，即在衡山一帶的學生為一校，定名為「濟南第三聯合中學」（以下簡稱第三聯中），以王志信任總校長，由畢春之、王效熹、李友松任分校長；另外在郴縣、棲風渡，和宜章三處之學生統合為一校，定名為「濟南第四聯合中學」（以下簡稱第四聯中），由弓英德任總校長，李祺增、宋東甫任分校長。

第三聯中方面，教育廳指示可劃編為三個分校，但學生原來自各級學校，所學亦不同，因此王志信乃擬定高中、師範學生集中於校本部，初中部學生分為兩組，歸屬兩個分校，另外簡易師範學生則單獨成立一分校，<sup>50</sup> 而人事佈局則更動為以都智輝、李友松、陳德軒分任三個分校長；經溝通交涉後，分別尋找到校本部及各分校暫時安置之所。<sup>51</sup> 全體師生在重新分配安置所在地後，各分校原擬開始分頭進行，但不意內部人事發生變化，<sup>52</sup> 加上經費困難、時局惡劣，設分校事宜

<sup>49</sup> 根據王志信之回憶，該大屋係晚清曾國藩率領湘軍救平太平天國之亂後，所部提督李某所建，規模相當大，以前曾住過一個團的軍隊，也曾作過野戰醫院。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sup>50</sup> 學生原屬學校單位，依據王志信之統計，多達75個，其中初中部以立人中學人數最多，約520人（內含高中學生60餘人）；簡師部則以臨沂簡師為最多，約380人。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407。

<sup>51</sup> 將校本部設於李家大屋，分校分設於李家祠堂、攸縣、三田沖等地。

<sup>52</sup> 如分校長李友松拒絕前往原分校安置地點，第三分校簡師部中以臨沂簡師的學生最多，該校校長劉聘卿亦來到霞流市，因此一部分原臨沂簡師的師生醞釀擁戴劉

未能進行，只得宣布暫緩進行。

於昌濰失守自該地區逃至青島之流亡學生獲准成立國立昌濰臨時中學（以下簡稱昌濰臨中），由杜仁山出任校長，並招收來自其他各縣之流亡學生，但招生不久，即發生原昌濰中學學生醞釀罷免杜仁山，希望由原來的師長出任校長。學生因而形成兩派，即擁護杜校長和反對杜校長兩派，此次衝突又引發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校長王秋圃聲援同窗老友杜仁山，<sup>53</sup> 但此事件後來不了了之。

由於青島市時局亦日漸惡化，該校乃計劃開始南遷。<sup>54</sup> 由於經費無著，昌濰臨中學生乃自行籌措路費於1949年3、4月間到達上海、杭州，透過山東同鄉會的勸募，方解決師生食住問題。該批師生後亦轉至湖南，在衡陽車江鎮設校；校長杜仁山感傷於不受學生支持而留滯上海，校務由教務主任劉書芬代理。<sup>55</sup>

在南京滯留的數百名學生，則由毛儀庭率領分別於1948年底、1949年初至江西省貴溪縣上清鎮設校，是為「濟南第五聯合中學」（以下簡稱第五聯中），由毛儀庭任校長。

海岱臨時中學（以下簡稱海岱臨中），<sup>56</sup> 原係兗州淪陷後，成立

聘卿為分校長，但劉校長並無意願，此校長人事之爭方消弭於無形。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408。

<sup>53</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80-81。

<sup>54</sup> 見崔廷選，〈昌濰臨時中學概述〉，《山東流亡學校史》，頁510-511。

<sup>55</sup> 該校在上海時，校長杜仁山原擬率領師生至浙江海寧縣長安鎮，與停留在該地之濟南第五聯合中學同住，然該校因經費問題，愛莫能助，杜校長心灰意冷之際，乃不願再率領師生繼續南下，而改由劉書芬為代理校長。見崔廷選，〈昌濰臨時中學概述〉，頁512。

<sup>56</sup> 據云校名「海岱」，乃寓「山東」之意，因全係國家供給，故曰國立，而因應時



於江蘇宜興，專門收容魯西、魯南各縣市中學之學生（包括小學畢業生），校長為馬觀海，全部師生約二千七百餘人，除校本部設於宜興外，另設有五所分校，分設於宜興、無錫等地。4月南京淪陷後，江南迅速赤化，另由訓導主任單一之率師生百餘人，輾轉跋涉至上海，後又因上海局勢不穩，在京滬杭警備總司令湯恩伯協助下，經過幾番周折，於五月中旬乘貨輪冒險來到台灣本島。<sup>57</sup> 歷盡千辛萬苦到達基隆港後，省主席陳誠堅持這批學生不准下船，<sup>58</sup> 或因困於船上日久，學生情緒浮躁，遂與船工齟齬，發生鬥毆事件，<sup>59</sup> 後由國防部次長兼山東省主席秦德純與陳誠協調下船事宜，適陸軍三十九師居中斡旋，經會談後願以四十軍接兵名義代為辦理下船事宜，方准許下船，聽候安排。<sup>60</sup> 後奉教育部令按照在廣州各臨聯中議定之辦法，前往澎湖，與其他聯中學生會合，共同安置。

濟南第六聯合中學（以下簡稱第六聯中），係由校長王玉圃於1949年初率學生約三百餘人，由南京到湖南衡山設校。該校一部分師生到達廣州後，其後聞亦來台灣，但因其獨立行動，與各聯中人員均無聯繫，故其行動情形無從得知。

局變遷設校是謂臨時。見祁國祥，〈國立海岱臨時中學〉，《山東流亡學校史》，頁526。

<sup>57</sup> 此一百多人中又以三分校的學生佔最大多數。該批學生沿途經過長興、吳興、嘉興、杭州、寧波，最後終至上海。當貨輪駛經吳淞江口時，岸邊機槍開火掃射，情勢危急可見一般。見祁國祥，〈國立海岱臨時中學〉，頁529-531。

<sup>58</sup> 陳誠當時的批示為：一、立即下船。二、教職員及女生遣散。三、男生上火車開往鳳山第四軍官訓練班受訓。見劉朝賢，〈海岱臨時中學概況與來台經過〉，《山東流亡學校史》，頁524。

<sup>59</sup> 劉朝賢，〈海岱臨時中學概況與來台經過〉，頁524。

<sup>60</sup> 見祁國祥，〈國立海岱臨時中學〉，頁532。

以上在青島，及京滬杭、浙贛、粵漢等鐵路沿線所設各臨聯中學之經費，均由教育部籌發，總匯給山東省教育廳；再由教育廳分發給各學校，定名為「部款省辦」。<sup>61</sup> 嗣因貨幣貶值，且轉發周折，曠廢時日，諸多不便。迨1949年初新任中等教育司長吳兆棠認為，各學校經費既為教育部所撥之款項，當然為部辦。「部款省辦」之名，既不合情合理，亦不合邏輯，故建議改由教育部直接發給各學校，亦即「部款部辦」，俾名實相符。<sup>62</sup>

## 二、茅店決策去台灣

### （一）長沙茅店決策

湖南省主席程潛，自從競選副總統失意後，即對中央若即若離。1949年4月22日共軍江陰渡江前，湖南各地就停止使用金圓券，改用銅元和銀元，<sup>63</sup> 湖南大學學生更到處宣傳不利政府的消息；4月24日南京淪陷後，亦公開張貼標語，勸告當地山東流亡學生不要再隨政府播遷。4月28日，湖南失意軍人唐生智等抵長沙，與程潛組織「湖南人民自救會」，中共黨員與左派人士出面主持。

4月20日共軍渡江，23日南京撤退，在京滬各校，泰半落入中共之手。5月27日上海又復失陷，浙江、湖南、廣東也逐漸吃緊。此時，三聯中王志信和四聯中的弓英德，正為在湘各校向湖南省政府

<sup>61</sup> 事實上，除了這些鐵路沿線的各臨聯中採「部款省辦」外，較早成立之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之經費亦為教育部撥款，仍由山東省教育廳統轄，見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的回憶〉，頁80。

<sup>62</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年10月18日。

<sup>63</sup> 1948年8月19日蔣中正發布《財政經濟緊急處分令》，宣布「幣制改革」，以金圓券代替法幣。見馬齊彬主編，《國共兩黨關係史》，頁1113。



商借食糧等事奔走，見湖南局勢日益不穩，乃亟謀對策，在所住的「某店」中，共同分析當前局勢，籌謀將來趨避的方策。

根據山東教育廳長李泰華與湖南教育廳長王鳳喈商議，初到湖南時各校所需食糧，均由「山東遣湘學生總領隊」王志信代表山東省教育廳統籌向湖南省政府借用。至湖南之各校雖已分別安置，互無隸屬關係，而湖南省政府為其自身行事方便計，凡與湖南各流亡學校有關之事務，皆以王志信為接洽對象。

各項事務中尤以借糧為最重要而麻煩，蓋因貨幣急劇貶值，匯兌耗時，若單靠教育部款項，等到教育部所撥款項到校，卻因貨幣貶值嚴重，就連買燃料都不足；因此，除向湖南當地政府籌借，別無他法。王志信每月都必須至長沙，厚顏向湘省政府商借。有求於人，其困難可想而知。借到食糧後，再將提取食糧的公文分發給各學校，分別向所在地各縣政府提取食用。在湘七個多月，山東流亡學校與湘省政府即依循此模式，從未發生缺糧斷炊之事。

1949年2月湘教育廳接獲教育部令，山東各校學生均由部發給膳食公費，嗣後該廳可協助購糧，不必再行借糧。故教育廳通知王志信，湘省自3月起不再借糧，學生食糧頓生問題。王志信與王鳳喈多方奔走研議、斡旋，湘省政府始決定繼續借用，方解除危機。王志信乃一介書生，身在異地既需不斷的向人借糧，且肩負著大批師生不可知的未來，心中的壓力可想而知，無怪乎王志信抵湘不及兩個月，學生有不少白髮。<sup>64</sup>

<sup>64</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山東文獻》15：1（1989年6月21日），頁10。

王志信與弓英德分析研判，山東流亡學生之所以間關萬里，顛沛流離，固然是為了求生存，更重要的，就是希望明日中國能有更好的遠景；亦即要使中國傳統文化有個立足的根據地，進而有所作為，以爭取大陸同胞之心，重建國家，此正是知恥而有良知的讀書人對民族國家不變的最終情懷。依據此認知，選擇下一步逃亡地點，以為立足的根據地，企求復興。二人認為，大陸時局惡化，到處動盪不安，唯一具有安全條件的根據地只有台灣。因中共當時只有陸軍，而無海空軍，即便其能赤化全部的大陸土地，亦無能力進犯孤懸海外的台灣；待其建立海空軍，亦需花費時間，在此等待期間，台灣即可得以喘息，休養生息，力圖復興。況世局瞬息萬變，日後或許能得到國際的援助。

#### (二) 向教育部請示應變

王志信等向各校說明赴台的理由和決定，要求師生們審慎思考，並不勉強學生的去留，若決定他去者，在經費有限之下，學校亦願意稍微補助旅費。<sup>65</sup> 王志信率領師生千里迢迢地輾轉至湘，其貢獻有目共睹，也獲得師生們的愛戴與信任；另一方面，政府行政機關亦已遷至廣州，華北、華中情勢吃緊，十幾歲的孩子實在無法在短期內決定該何去何從，因此皆願意至台灣。<sup>66</sup> 在獲得各校師生一致同意後，王志信等即約定時間聯袂赴廣州，向教育部請示應變辦法。

王志信與弓英德於5月8日至廣州謁見教育部長杭立武，<sup>67</sup> 將湖南當地情形、學校現況做一初步報告，並報告赴台的意見，請求同意進行，詎料遭到拒絕。杭立武認為台灣原本就以安全為由，拒絕各省

<sup>65</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0月18日。

<sup>66</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12。

<sup>67</sup> 1949年3月21日杭立武出任教育部長。



學生赴台，最明顯的例子，即是國立政治大學亦曾擬赴台灣，被拒後只得轉去重慶；此外，教育部青年輔導委員會原擬在台灣設置辦事處，亦未獲同意，更何況是一群少不更事的毛頭小子，<sup>68</sup> 因此「教育部無能為力」。<sup>69</sup>

教育部並非完全否決山東流亡學生赴台，教育部曾提出兩項取代方案，一是在台陸軍司令孫立人當時正在廣州招收青年去台接受軍官訓練，可以洽辦；二是各校師生拆散，分發廣東當地各中等學校寄讀，但王志信等經過深思熟慮後皆加以婉拒。首先，孫立人亦曾於湖南長沙招募青年，並徵詢王志信意見，但其招收對象限定於及齡男生，及教職員中之壯年男性，拒絕女生和幼年男生，王志信當場以「只批發，不零售」為由加以拒絕；甚至孫立人退而求其次，希望王志信亦能前往鳳山，皆為王志信所拒。<sup>70</sup> 王志信認為，孫立人既然要這批學生，就該全體接收，而非有限度的選擇，否則面對被淘汰的師生，他又該如何處理？基於此先例，王志信斷然拒絕第一項安排。

其次，廣東通貨膨脹情形日益嚴重，港幣與現洋早已取代金圓券。過去貨幣貶值時，師生生活費即經常遲發，遇有不敷使用時，尚得四處借糧暫度難關，若這批學生分發至廣東各中學寄讀，遇有生活費遲發或不足時，各中學並無義務替這群寄讀學生籌措供應，如此一來，學生不但得餐風露宿，嚴重者，甚至客死異域；況且廣東局勢已極不安定，若共軍勢力到達，當地學生尚可各自返家，而人地生疏、語言

<sup>68</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 12。

<sup>69</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師生由穗來台經過補述——兼對劉澤民先生大作解釋說明〉，《山東文獻》15：4（1990年3月20日），頁 12。

<sup>70</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0月18日。

不通的寄讀生並無逃命安身之所，將何去何從？故此項建議亦未可行。<sup>71</sup>

上述方法皆不可行，王志信等開始圖謀他法應變，仍以赴台為第一優先考慮。透過在穗山東籍立法委員，王志信等得知秦德純已至廣州，<sup>72</sup> 王、弓二人隨即晉謁秦德純，並提出請求，說明各校員生為避免中共勢力，忍受困苦，跋涉數千里，只求暫時安心求學之所。秦德純非常贊同赴台一事，但認為向教育部請求設法安置，雖是必經之道，但教育部對赴台之事恐無能為力，必須另行設法。教育部長杭立武認為：

若赴西南或四川或雲南，則教育部仍可照常發給經費；若到台灣成立一個山東聯合中學，則各省已到台灣的中學學生甚多，紛紛援例要求，則教育部恐無法應付。<sup>73</sup>

因此拒絕此項要求。秦德純認為，陸軍四十軍李振清將軍，<sup>74</sup> 亦山東人，現正在台灣整訓，似可向其接洽去台相依之事，且民政廳長傅立平與教育廳長徐軼千亦在廣州，或許可以支援。<sup>75</sup> 王、弓二人乃朝此

<sup>71</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 13。

<sup>72</sup> 1948年9月25日，濟南失守，省主席王耀武被俘。10月間，秦德純以國防部次長身分兼任山東省主席，1949年1月，秦主席又奉命兼任青島市市長。秦主席是安排八個聯中的流亡學生自廣州遷台的關鍵人物。

<sup>73</sup> 秦德純，〈秦德純回憶錄〉（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7年1月），頁 78。

<sup>74</sup> 李振清（仙洲）將軍，山東濰平縣人。抗戰勝利後，升任第十二綏靖區中將司令官兼任四十軍軍長，並兼冀、晉、豫邊區行政長。1949年4月，大局突變，奉命率所屬駐河南新鄉之軍隊及武器經上海船運台灣，任澎湖防衛司令官兼馬公要塞司令。見李振清口述、王全吉筆記，〈李振清將軍行述〉（編者自印，1977年），頁 147。

<sup>75</sup> 傅立平廳長對學生從軍事顧慮甚多，其意擬請教育部將山東各校編併為一專業訓練機構，但眾人認為恐不可行，故未多加以考慮。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師生



方向進行交涉。

### 三、乘桴浮海去台灣

#### (一) 秦德純贊助去台

王志信和弓英德於 5 月 6、7 日分別到穗後，濟南第一、第二聯中校長劉澤民、陳震及煙台聯中校長張敏之亦陸續到達。晤對之後，均贊成赴台，故聯合進行，眾人與秦德純商議後，達成下列共識：(1) 年齡較大學生盡量參加軍訓；(2) 幼年學生另行設立學校或幼年隊收容；(3) 對從軍學生不能以普通兵看待，除國防戰爭外，不得用作戰；(4) 對教職員另予以安置。<sup>76</sup>

首先秦德純以山東省主席身分，致函台灣省政府，請求收容各校學生予以軍事及專技訓練，備為國用。其函文如下：

共匪倡亂，赤燄日熾。敝省流亡學校二十四處，共學生二萬四千餘人，自京杭撤守後，已泰半淪於匪手，橫被摧殘，良堪痛惜。所餘湖南等地學校尚有六處，員生五千餘人，亦以戰區擴大，安全堪虞。如不早謀搶救，深恐陷於京杭各校之覆轍，喪國家之元氣。現政府既已重申戡亂決心，自應培植幹部，充實國力。竊以山東青年，素質純樸，思想正確，亟應妥籌安置。貴省為當前幹部訓練之中心，並為將來復興之基地。擬請准予將各校員生集合編併，移送貴省施以軍事及專技訓練，俾作復興幹部。特附員生數目表一份，函請查照惠允，為荷。

由穗來台經過補述——兼對劉澤民先生大作解釋說明》，頁 13。

<sup>76</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師生由穗來台經過補述——兼對劉澤民先生大作解釋說明〉，頁 13。

此致  
台灣省政府

主席秦德純<sup>77</sup>

此函件中亦將山東省在湘各校人數表列於後。<sup>78</sup>

表 3.10 山東省在湘各校人數表

校 別	教職員人數	學生人數	校 長	備 考
濟南第一聯合中學	60	1,300	劉澤民	
濟南第二聯合中學	30	350	陳 震	
濟南第三聯合中學	102	1,200	王志信	
濟南第四聯合中學	98	1,000	弓英德	
煙台聯合中學	104	1,200	張敏之	
昌濰臨時中學	25	250	劉書芬	
總計	419	5,300		

並請民政廳長傅立平攜函赴台洽辦，台北方面，則由山東省政府委員，當時任東南長官公署軍法處長張銑協助，並函請粵漢鐵路局，免費撥車，運送該路沿線各校學生到穗集合。

時至 1949 年 5 月 30 日山東教育廳接奉教育部〈穗中字第 3774 號〉訓令：

查山東昌濰臨中濟南第一、二、三、四聯中及煙台聯中等六校，近復已受戰事影響，或將受戰事影響，流離播遷。本部為愛護青年之前途，顧瞻事勢之危困，關於臨中學生之處置，特指示三項原則：(一) 各校應鼓勵初中三年級以上學生參加陸軍訓

<sup>77</sup> 見藏於王志信處之正本。

<sup>78</sup> 當時第五聯中師生尚未到穗，故未列入。



練總司令部主辦之軍官訓練。(二)初中三年級以上，年齡體格均合標準之男女生，其不願參加上項軍官訓練者，一律參加集中軍訓。(三)年齡或體格不合標準者，及初中三年級以下男女概行分發寄讀，或設短期技術訓練班，予以訓練。以上三點，與平時教育之形式或有不同，而培植青年備為國器之用心則一。仰該廳遵照上列原則，對各該校作切實之指導。必要時，該廳得自籌辦法，並隨時將處理情形，具報核奪。俾策群力，共濟艱難。除分令外，仰即知照，此令。

部長杭立武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五月三十日<sup>79</sup>

山東省教育廳奉令後，認為實即前文所稱可行之二項指示的複述，仍以青年學生參加軍官訓練為主。筆者認為，抗戰末期，蔣中正所號召之「知識青年從軍」，係以青年學子加入戰爭行列，促使戰爭早日結束為考量，一旦戰爭獲得最後勝利，即可返鄉；然教育部此項計劃以解決學生安置問題為主，並未考慮學生將來出路，一旦身列行伍之中，將永無返校獲取知識之機會，此與當初這批流亡學生離鄉背井求學之初衷大相逕庭。

如此不切實際、只求暫時解決之方案，未獲徐軼千與各校長之認同。即於30日由徐軼千依據王志信等之構想簽復。其簽呈內容如次：

案奉鈞部穗中字第三七七四號訓令，指示本省南來學生處理辦法，並飭於必要時得自籌辦法，隨時報核，等因。奉此，遵即

<sup>79</sup> 此份文件當時雖各校長皆有一份，但現藏於教育部檔案室，由於不對外開放，故轉引自藏於王志信處之文件。

轉陳本省秦主席，並廣諮本省在穗各方人士之意見。經遵照所示三項原則，擬定本省各臨聯中集體來穗學生處理辦法。謹臚陳如次：(一)商請台灣省陳主席將本省學生接運赴台，歸由李司令官振清編併訓練。(二)年在十七以上之學生，除施以軍事訓練外，並准保留其學籍。對各階段應修之主要課程仍繼續傳授，以完成其學業。屆畢業年限，其成績及格者，照案發給畢業證書。(三)年在十六歲以下學生，應另設一教育機構，除予以正常教育外，並施以軍事管理。至年在十七歲以上應受軍訓之學生，其有關課業方面之事項，統由該新設教育機構合併辦理。(四)該新設教育機構之負責人選，應以對部省兩方均為熟悉者為事宜。如以鈞部中等教育司余科長鑑明充任，最為理想。右陳辦法，是否有當？謹請鑑核示遵。謹呈

部長杭

山東省教育廳長徐軼千

三十八年五月三十日<sup>80</sup>

該簽呈所陳各節，即以後奉准來台安置辦法之初步構想，但未說明正在進行。其主要訴求，係以十七歲以上學生雖接受軍事訓練，但仍需保留其學籍，「對各階段應修之主要課程仍繼續傳授，以完成其學業。屆畢業年限，其成績及格者，照案發給畢業證書」，如此既可符合學校率領學生逃難初衷，亦與國防部希望學子接受軍事訓練構想相符。然此文呈部後，並無下文，可見教育部並不認同此函件。

除與教育部公文往來尋求出路外，秦德純亦在廣州廣徵在穗山東

<sup>80</sup> 見藏於王志信處之正本。



籍各方人士對山東流亡學生赴台之意見；然多表不樂觀，或建議改去西南，甚至有人指稱此方向簡直「妄想」，雖然遭遇重重困難，又不獲支持，秦德純與王志信仍堅持赴台之信念。

### (二) 陳誠特准去台

各校長認為既已一致同意赴台，教育部又無良策之際，而李振清處可考慮收容這批學子，或可朝此方向進行洽談，但實施方式則有待研商。因秦德純與陳誠有保定軍校同窗之誼，再三研商後，東南軍政長官兼台灣省政府主席陳誠終特准師生集體赴台，但附有但書，即：

無論教職員學生，凡思想動搖確認有問題者，必須設法除去，否則不能接運赴台。<sup>81</sup>

陳誠之所以會有這層顧慮，是有理可尋的，在政府接收台灣初期，發生「二二八事件」，即是懷疑共黨勢力之滲入，加上抗戰勝利後大陸各地學潮不斷，政府對學生多所顧忌：

在戰後學潮的發展中，中共中央一直是居於主導的地位；……中共黨組織在學潮中的發展，有如滾雪球一般，迅速壯大；中共地下黨策動學潮，鼓勵青年學生參與，然後再從參與的青年學生中吸收黨員，壯大組織。<sup>82</sup>

政府顧慮到在大陸各地中共勢力的滲透，無孔不入，因此更恐蔓延至台灣此蕞爾小島；秦德純為此批青年學生作了背書，他認為由於山東各地方淪陷較早，各員生家庭多數均被中共清算鬥爭，甚至父兄亦多被殘害，對中共早已恨之入骨，故思想上應無問題；但有鑑於大陸學

<sup>81</sup> 秦德純，《秦德純回憶錄》，頁 79。

<sup>82</sup> 廖風德，《學潮與戰後中國政治(1945-1949)》，頁 437-439。

潮不斷，為避免此批學生被共黨利用，甚至夾雜匪諜或職業學生，潛伏策動，故各校皆嚴密防守。<sup>83</sup>

當時局勢混亂，為恐共黨勢力滲入台灣，陳誠的顧慮有其道理。此限制亦非針對山東流亡學生而定，早在 1949 年 3 月 1 日起，台灣即已限制入境，<sup>84</sup> 故此藩籬非專為山東流亡學生而設。

陳誠返台後，即令台灣港口司令部派遣「上海輪」赴穗接運學生。但因所派輪船屢生波折，迄 6 月下旬，始分兩批送運學生由穗赴台，於 6 月 25 日及 7 月 7 日先後到達澎湖。

### (三) 各校校長合作無間

在赴台之事大致底定之後，各校長仍作最後努力。

首先，催請教育部指示學校善後應變辦法。因各校長與秦德純洽商赴台之具體事項，尚未向教育部報告，依以往經驗，教育部可能借口推託，不願負責，故經常向教育部催促，期能擬出妥善辦法。

其次，則是經費問題。當時廣州市面，金圓券已不通用，而港幣流通於市面，然遷至廣州之政府，經費困難，教育部尚得自行籌措經費，按日發給師生生活費，<sup>85</sup> 並由王志信負責每日往返教育部請款。一旦今日未領到經費，明日師生將無法開支。王志信處尚存有 5 月 25 日至 6 月 11 日每日領款及各校分配紀錄。總計 18 天共領到港幣 36,900 元。各校分配數額如下表所示：<sup>86</sup>

<sup>83</sup> 秦德純，《秦德純回憶錄》，頁 79。

<sup>84</sup> 郭延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第四冊，頁 844。

<sup>85</sup> 少者數百元，多者三千元，一般為每天二千五百元。

<sup>86</sup> 當時第五聯中及昌濰臨中師生尚未到穗，故未列入。



表 3.11 各校分配經費

校名	數額(元)
煙台聯中	9,070
濟南第一聯中	7,715
濟南第二聯中	4,280
濟南第三聯中	8,730
濟南第四聯中	7,105
總計	36,900

在向教育部請領生活費期間，各校長合作無間，以解決學生生活問題為最大目標。教育部對各校長亦甚為信任，讓各校長對學生生活費用有最大的決定權限。<sup>87</sup> 各校長雖互相扶持合作，但面對教育部籌措經費的日漸困窘，亦無計可施，而其他零星到達廣州的師生，卻可個別向教育部登記，按時領取生活費，留穗之各流亡學校反而需以學校名義，過著枵腹以待的日子，但不能個人到教育部登記領費，使得學生乞食度日，流落街頭，過著栖栖皇皇的日子，為此各校長深感愧疚，而集體向教育部請辭。各校長對於教育部「對於流亡學生之救濟辦法，其無學校負責人者，學生可到輔導處登記發米，教員可發三個月之薪津。其有校長者，學生既無法登記，教員復無處領薪。」此種雙重標準不滿。<sup>88</sup> 杭立武見此簽呈立即差人至廣州市教育局借款，並面加慰留，各校長方打消辭意。

<sup>87</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 16-17。

<sup>88</sup> 此摘錄自辭職簽呈。轉引自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 17-18。

此外，在第五聯中尚未到穗前，有在財政部服務者，自稱曾在五聯中任教，並已收容五聯中零星到穗學生數十名，向教育部領取學生生活費。五聯中校長毛儀庭到穗後，這些學生理當歸校，該君不能再單獨支領，豈料其竟於財政部宣稱山東各校到穗學生寥寥無幾，各校長均有虛報，財政部應停止撥款，俟點名核實後再發。教育部得知，即轉告各校長，各校長憤慨之餘，乃赴財政部向該君查問；該君堅不承認，並同赴教育部說明。不料至教育部，因言語不遜，致發生互毆事件。<sup>89</sup>

#### (四) 山東臨聯中員生之安置——從軍與就學

教育部對遷台之事表示「愛莫能助」後，各校長與秦德純進行赴台一事反更積極，但恐教育部反對，故從未向教育部說明。現既經東南軍政長官陳誠允准，自當向教育部陳明辦理經過，以利行程。杭立武聆悉後，即允准照辦，並會同各校長共商學生赴台安置原則。後由教育部擬定〈山東煙台聯中濟南第一二三四五六聯中昌濰臨中等八校員生安置辦法〉，商得國防部及東南軍政長官公署同意實施。<sup>90</sup> 其規定要點如次：

- (一) 十七歲以上及齡男生集體從軍，不得任意進退。該項學生保留其學籍，對各年級應修之主要課程，仍得繼續補習，以完成其學業。應屆畢業年限學生，其成績考核及格者，照章發給畢業證書，就業或升學。
- (二) 幼年男生及全體女生，由部另行設置「澎湖防衛司令部

<sup>89</sup> 胡碧濤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1月10日。

<sup>90</sup> 時秦德純任國防部次長代理部務，一心想幫助山東籍青年，故公文往來甚為便利。



子弟學校」安置，自三十八年七月開始。規定學生名額二千名，按月發給膳食費，不得收受原在各臨聯中以外之學生。該項學生逐年畢業後，不得招收新生，自然結束。

(三) 該校設教職員名額一四〇名。此項名額遞減至學生完全畢業時為止。<sup>91</sup>

原則商定後，即由教育部於1949年6月20日以〈穗中字第5411號〉訓令，分令山東省教育廳及各臨聯中遵照辦理。該項訓令及所附辦法，為山東流亡學校學生及從軍學生安置之重要依據：

中華民國三十八年六月二十日

教育部訓令

穗中字第五四一一號

茲檢發本部山東煙台聯中濟南第一、二、三、四、五、六聯中昌濰臨中等八校員生安置辦法一份，仰即遵照。此令。部長杭立武。附安置辦法：

- 一、山東省政府教育廳商請台灣省政府，將各校學生集體送赴台灣，歸澎湖要塞司令部編併訓練。
- 二、年在十七歲以上學生，均須切實遵照軍訓辦法，接受軍訓，不得任意進退。
- 三、前項參加軍訓學生，准保其學籍。對各年級應修之主要課程仍得繼續補習，以完成其學業，但以不得影響軍訓科目為原則。應屆畢業年限學生，其成績及格者，照章發給畢

<sup>91</sup> 轉引自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19-20。

業證書。但課程之補習以集訓方式為之。

四、年在十六歲以下之學生，准設「澎湖要塞司令部附設軍人子弟學校」，由本部補助學生救濟金名額二千名。其員工編制，參照臨聯中編制標準，補助教職員名額一四〇名（每名平均月支底薪法幣二〇元），工役六四名（每名平均月支四〇元）。此項補助費遞減至學生完全畢業時為止。該子弟學校成立後，應即編送員工生名冊，呈送本部核實撥發經費。

五、子弟學校得分設普通班（包括高初中）、職業班、及師範班，並由台灣省教育廳會同澎湖要塞司令部監督指導。所有學生學籍（包括接受軍事訓練學生之學籍亦由該校代辦），均應報經台灣省教育廳審查，轉呈本部備查。

六、子弟學校不得收教原在本部山東臨中及聯中以外之學生。

七、子弟學校畢業生及參加軍訓期滿學生之安置工作等問題，均由澎湖要塞司令部負責解決。該原八校應迅將參加軍訓及子弟學校學生分別造冊報部核備。（名冊分姓名、性別、年齡、籍貫、原肄業臨聯中、現在年級、備註。）

八、各該原八校由原在地遷穗費用，不得再向本部另請撥款。由穗到台旅途費用，及到台後新校覓址、開辦設備等費，亦應自行負責。

九、各該原八校應就實際到穗教職員中，分別將擬隨校赴台工作者，請求在穗遣散者，及按子弟學校編制未能容納者，造冊送部。其請求在穗遣散，及新校未能容納者，准按一



般國立中等學校教職員救濟標準，按月發薪至七月底止。嗣後各該員之工作救濟等，本部不再負責。

十、各該原八校嗣後繼續逃出學生，准按一般流亡學生例，由本部青年復學就業輔導委員會，負責臨時救濟。並由各校共同商派一人駐穗，負責繼續接運學生赴台入校或參加軍訓。

十一、該原八校學生膳費及員工薪餉，准按實際到穗人數，清發至六月底止。自七月一日起，原有番號一律取消，按本辦法第四項補助各項經費。<sup>92</sup>

此項辦法，與5月30日山東省教育廳徐廳長呈教育部簽呈內容，大致相同。

由上述條文可看出，各校長與山東省主席秦德純為使學生能脫離栖栖皇皇的日子，已做了最大的讓步。其與原本欲到台灣本島讓全體學生繼續完成學業、擺脫共黨陰影的理想相比，總有些出入；但依各校長與秦德純與教育部、東南行政長官公署交涉無數次的經驗，只得退而求其次地接受此項安排。

但從第八項條文「各該原八校由原在地遷穗費用，不得再向本部另請撥款。由穗到台旅途費用，及到台後新校覓址、開辦設備等費，亦應自行負責」中可看出，教育部對這些校長要求感到十分頭痛，可說是「又愛又恨」，校長們對於教育部原提方案予以拒絕，對於原本教育部認為「愛莫能助」的赴台一事，竟能達成，總感到不可思議，加上局勢日益吃緊，經費籌措大費周章，因此教育部急欲擺脫此燙手

<sup>92</sup> 見藏於王志信處之正本。

山芋。

辦法商定後，東南長官公署即派台灣港口司令部赴穗接運，李振清並派三十九師副師長羅延瑞隨船赴穗照料。各校學生終於分兩批，於6月25日及7月7日抵達澎湖。

#### (五) 浮海抵馬公

5月中旬，東南長官兼台灣省政府主席陳誠抵穗公幹。山東省主席秦德純乘機求見，面請准予山東學生去台，交由澎湖防衛總司令李振清收容訓練。大陸當時到處學潮不斷，致政府對學生多所顧忌，陳誠特要求秦德純對全體師生的思想背書，赴台一事方由此定案，陳誠並特別說明「此次山東學生去台是特例，其他各省學生不得援例。」<sup>93</sup> 陳誠之所以願意讓山東流亡學生入台，秦德純等人的關說佔很重要的原因，否則山東流亡學生很可能和其他省份流亡學生般，因學校被迫解散而必須返回早已為中共解放的故鄉，而原本即因「家庭背景」為地主等特殊身分的他們，因害怕中共的鬥爭，方被迫逃離家園，如今若真的必須回鄉，遭受更慘烈的鬥爭是可想而知的。

陳誠返台後，即指示各有關機關分別辦理接運事宜。5月26日秦德純接到傅立平25日兩電，報告台灣準備的情形：

(一) 急國防部次長秦，六六三八密。敬電計邀鈞覽，到基隆學生二百餘人（按：即海岱臨中學生），及廣州學生事，李仙洲（即李振清）司令已派專員料理，糧款亦正籌措中。知注，敬聞。職傅立平有（二十五）印。

(二) 次長秦：六六三八養電奉悉。此間辭公（即陳誠）已派

<sup>93</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21。



令郝副司令登上海輪赴穗接運學生五千三百人至馬公島，請預作準備，為禱。職傳立平有（二十五）印。<sup>94</sup>但事情多難預料，「上海輪」抵穗後，竟謊稱需要修船，得港口司令部同意，開赴香港，但卻未見返期。港口司令部雖曾先後兩次改派他輪（「濟和輪」），但亦均藉口修船，無法啓航。各校長見港口司令部如此拖延，開航遙遙無期，恐夜長夢多，深以為慮，乃請由教育部代電聯勤總司令部派船運送；但又恐教育部代電效果太慢，以「愛莫能助」的態度處理此事，而延遲遞送，故另由各校長聯名備具呈文，逕行晉謁行政院院長閻錫山報告，請求早日啓運赴台。報告文如下：

屬校等學生五千三百餘人，自去秋濟南淪陷後，即離鄉流亡。蒙政府於蘇浙贛湘各地設校收容，半年以來，弦誦未輟，近以共匪強行渡江，戰區擴大，設校地區安全堪虞。全體師生既恨共匪之殘暴，不共戴天，尤痛國事之凋瘵，有失民望。爰本國家興亡匹夫有責之義，決定投筆從戎，以圖報國。遂請准將全體師生遷赴台灣，交馬公要塞司令李振清予以訓練，備作干城，以謀復興。乃來穗集中，候船赴台。迄今將近匝月，船隻屢出問題。初由台北聯勤總司令部郝副司令派定新上海輪，來穗接運。該輪到後，即報請修理，開赴香港，已無返期。嗣經請准港口司令部另派濟和輪負責載運，而該輪亦報請修理，延誤時日。且以濟和輪僅容三千餘人，其餘二千餘人尚無辦法。一誤再誤，目的難達。數千餘人，候船無事，深恐夜長夢多，易生是非。或奸人乘機蠱惑，功虧一簣，誠堪憂慮。為此恭懇均鑒

<sup>94</sup> 見藏於王志信處之正本。

俯念員生報國之至誠，准予飭令負責當局，即撥適用船隻，使全體師生早日成行。實所盼禱。謹呈  
院長閣

（由七校長聯銜具名）<sup>95</sup>

行政院當即電洽聯勤總司令部，限一週內將山東學生運離廣州。聯勤總司令部又速電港口司令部，限三天內運走，港口司令部始派船分兩次運送。第一批為濟南第一、二、三聯中及煙台聯中四校師生，於6月25日抵馬公，進駐漁翁島。第二批為濟南第四、五聯中及昌濰臨中三校師生，於7月7日抵達馬公。

這批師生歷盡千辛萬苦，透過秦德純等人的關說，陳誠方允諾同意他們來台。但豈料這並非苦難的結束，而是另一個災難的開始，抵達澎湖後的際遇，是他們在登上濟和輪前無法想像的。

### 第三節 南下途中的教學與生活

流亡學生逃難途中一方面需躲避無情戰火，一方面又需在經費有限之情形下自謀生活，其困頓情形非現今民眾所能想像。本節就各流亡學校日常生活之情形分門別類加以敘述之。

#### 一、食

民以食為天，在逃難途中，食的問題成為各校校長首要解決之問

<sup>95</sup> 見藏於王志信處之正本。



題。雖教育部仍繼續依照國立中學公費生辦法發給流亡學生膳食費，但通貨膨脹陰影已籠罩在山東流亡學生心中；1948年3、4月間，各地已有難民搶食物之情事，<sup>96</sup> 物價連日飛漲對各行各業造成嚴重影響，<sup>97</sup> 通貨膨脹造成民生凋敝，為穩定金融行情，蔣中正於1948年8月19日頒布財政經濟緊急處分令，實行幣制改革，發行金圓券，加強管制經濟，<sup>98</sup> 但成效不彰，物價持續飛漲，教育部所發膳食費漸不足用，民生物資非常缺乏。在徐州停滯之流亡學生只得沿街尋找廉價之高粱或玉米煎餅果腹，<sup>99</sup> 較幸運者尚可獲得家鄉父老的捐糧，暫時解除食的問題，<sup>100</sup> 其他大多數的學生則必須餐風露宿。

政府徐蚌會戰失利，齊魯學子紛紛南奔，徐州收容站早已人滿為

<sup>96</sup> 當時各地已有不少因糧價不斷上漲而發生搶米事件，以瀋陽為例，1948年5月10日高粱米每斤三萬元，15日漲至四萬元，6月27日為六萬元，7月16日為11萬元。郭廷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第四冊，1948年3月27日、4月27日，頁739、750。

<sup>97</sup> 不單是私人行業受到影響，連地方政府發行之省政府公報也是同樣的情形，以《山東省政府公報》為例，其1947年6月29日發行之復刊號56-59期（合冊）售價為五千元，至1948年6月27日之108-111期（合冊）即已飆漲至每冊十五萬元。見黨史會藏，《山東省政府公報》（山東省政府編譯室發行）。

<sup>98</sup> 政府規定發行金圓券，收兌法幣及金銀外幣（法幣三百萬元折合金圓一圓，金圓二圓折合銀幣一圓，金圓四圓折合美鈔一圓）。郭廷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1948年8月19日，頁781-782。

<sup>99</sup> 根據陳永昌之回憶，當時在徐州一天的生活費只需金圓券四毛即可打發，半個月後至上海，一碗麵即要一圓，物價飛漲的速度令人咋舌。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0月18日。

<sup>100</sup> 如臨沂專員王洪九即在徐州撥給臨沂縣籍流亡學生們每人小麥十斤。曹繼曾，〈泊痕——一個流亡學生的回憶〉，《台灣省立員林崇實高級中學校友聯誼會慶祝母校建校三十週年紀念特刊》（以下簡稱《三十週年紀念特刊》，1981年12月），頁130。

患，政府遂移至南京繼續擴大收容，並在江南各地設校復課。

1949年春，金圓券急劇貶值形同廢紙，物價飛漲，較晚成立之學校，經費頓感困難。首先面臨的困難即是糧食不足，教育廳規定學生每日米16兩，菜金1圓，由各校自行解決煮食問題，但正值發育年齡之青年學子，怎堪長期處於飢餓狀態？為此，各校長莫不絞盡腦汁，向各方尋求奧援。如「遣湘學生總領隊」王志信所率領之赴湘學生，到達湖南之初，湖南各界不但為這批學生預為勘定校址，並預借一個月的食糧，十一綏靖區司令官劉安祺將軍亦多次救濟學生服裝、糧食和金錢。<sup>101</sup> 然物價飛漲，撥匯週轉費時，故預借之食糧不多時即告用罄，不得不繼續向湖南省政府商洽繼續撥借。<sup>102</sup> 但由於公文文書往來費時，加上教育部只發給各流亡學校膳食費，並不清楚實際的物價波動情形，1949年2月間，湖南省政府終止了流亡學校的借糧申請。<sup>103</sup> 為向湖南省政府借糧，王志信不得不向各方遊說尋求協助，望能打開僵局。試想學生一旦絕糧，必不甘坐以待斃，屆時若發生不可預料的社會問題，即使將滋事學生逮捕拘禁，政府仍要提供獄

<sup>101</sup> 劉安祺口述、張玉法等訪問紀錄，《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6月），頁152。

<sup>102</sup> 在洽商借糧時，湖南省政府認為，王志信雖為第三聯中之校長，但山東省教育廳致湖南省教育廳之公文中即已言明，王志信是山東省教育廳的代表，因此凡是到達湖南的山東流亡學校（三聯中、四聯中、煙台聯中）需向湖南省政府借糧時，應由王志信全權代表，甚至日後在湖南的各流亡學校發生任何事情，亦都由王志信居中斡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417-418。

<sup>103</sup> 在1949年2月間，湖南田糧處呈報糧食部山東流亡學校借糧之事，糧食部向教育部查詢此事，然教育部未顧及實際情形，卻表示山東各流亡學校學生的膳食費，均由教育部發給，因此糧食部要求以後湖南田糧處只可協助各學校購買糧食，不需再行撥借。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中學生食糧，這正是王志信所不願見到的結果。但另一方面，湖南省田糧處亦有其考量，湖南省各縣當時大都已無餘糧，需由田糧處商洽撥糧地區，田糧處亦無把握。<sup>104</sup> 王志信耗時一個月的多方努力奔走，舌敝唇焦，終告塵埃落定。但此次借糧亦只有一個月的份量，故在 1949 年 5 月東南軍政長官兼台灣省主席陳誠允准山東學生赴台前，王志信都必須未雨綢繆，四方設法尋求借糧之管道。<sup>105</sup>

在王志信隻身往返於湖南省各處室之際，4 月中旬四聯中二分校已瀕臨絕糧之境，該分校長宋東甫率師生三百餘人，動身赴長沙請願。<sup>106</sup> 王志信等乘機聯名呈報教育部請願借糧之事，並表示若無結果，將赴廣州教育部請命，請速匯款應急；亦說明長沙已拒用金圓券，請改發銀幣以應實際需要。王志信等更進一步表示，由於各校長教導無方，致使學生有請願之舉，故希望教育部能另聘賢能之士接任校長職務，若無款匯發，亦無人接替，則請教育部明令解散學校，讓學生自謀生路。然教育部尚未作出回應，湖南省政府業已允准再借兩個月的食糧，一場小型請願活動即不了了之。<sup>107</sup> 事後，湖南省政府作出決議，由三、四聯中致電山東省政府轉請教育部及財政部，嗣後以銀

<sup>104</sup> 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419。

<sup>105</sup> 根據王志信之回憶，在 1949 年 7 月間，流亡學校已集體至澎湖，一日，忽接到教育部之公函，要求王氏需償還第三聯中、第四聯中、煙台聯中、昌濰臨中等四校五千多名師生自 1948 年 11 月至 1949 年 5 月間向湖南省政府所借之食糧，然依照當時政情局勢，根本無能為力，此乃「公文政治」使然。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0 月 18 日。

<sup>106</sup> 蘇佩言，〈鄉賢宋校長東甫先生百歲冥誕紀念文——大陸撤退前後流亡學生收容就讀來台經過〉，《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專集》（編者自印，1991 年 12 月），頁 20。

<sup>107</sup> 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420。

幣代替金圓券發給膳食費，並由湖南省財政廳暫借給四聯中二分校銀幣二百元，湖南省政府繼續借糧兩個月等。王志信戲稱「會哭鬧的孩子有糖吃」，其辛苦四處奔走月餘，處處碰壁，四聯中二分校請願，馬上看到成效；雖為戲謔之語，但卻道出王志信心中的無奈與淒涼；但令其自豪的是，在湖南時期的山東流亡學生從未有過斷炊的情形。<sup>108</sup> 在借糧尚未有眉目時，湖南地區的流亡學校有些人批評王志信「工作不力」、「借糧無方」，王志信有著「啞巴吃黃蓮，有苦說不出」的委屈與無奈，但是為求息事寧人，只能咬牙厚顏繼續向各方反映及奔走。

即便借糧有了結果，運糧工作則需由流亡學校自行解決，如四聯中二分校，雖獲准撥糧，但糧食來源卻在距校址 40 里外之永興縣，沿途盡係山地，既無法用車搬運，又乏僱工之資，故均由強壯之師生自行搬運。學生基於果腹，只得肩負步行於崎嶇山徑，汗流浹背，吃盡酸辛，往返路程幾達一日，「終於像北方的驢販子一樣，背著滿米的米袋子」，<sup>109</sup> 始將穀物運回充饑。<sup>110</sup>

各校生活雖然艱辛，但在各暫時安置地點時期挨餓的情形亦未常見。<sup>111</sup> 以一聯中為例，雖然經費短絀，但在校長劉澤民堅持下該校每名學生可發棉衣棉褲一套，每日更可發 24 兩米，菜金 3 元，比起

<sup>108</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 年元月 14 日。

<sup>109</sup> 張冠五，〈憶湖南永興背米記〉，《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專集》，頁 109。

<sup>110</sup> 蘇佩言，〈鄉賢宋校長東甫先生百歲冥誕紀念文——大陸撤退前後流亡學生收容就讀來台經過〉，頁 20。問卷編號 No.359。

<sup>111</sup> 劉朝賢，〈海岱臨時中學概況與來台經過〉，頁 515。



山東省教育廳所規定之每日學生生活費要高。<sup>112</sup> 此因劉澤民到處籌款，學生生活方可改善，而學生也多能隨遇而安，體諒校長四處籌款之辛勞與不易。

由於學校剛剛成立，行政尚未步上軌道，加上學生人數眾多，<sup>113</sup> 無法集體開伙，故一聯中採行每日發米方式，而每日早晨發米時，大排長龍、絡繹不絕之景，蔚為奇觀，也使原本寂靜的長安鎮頓時「像開了鍋」。<sup>114</sup> 長安鎮周圍民家十分同情學生之遭遇，願意提供炊具、菜餚，幫助解決學生食的問題，學生們暱稱這些民家為「房東」，相處極為融洽，讓學生體會人間溫情；雖後來因學校開始集體開伙而中止與民家搭伙的方式，但學生與房東的往來仍持續著，學校在倉皇遷校之際，亦有不少動人的離別場面，<sup>115</sup> 由此可知，一般民眾對這些流亡學生的評價尚屬良好。

但當各校決定集體前往廣州時，途中的煮食成爲一大問題。逃難途中，或乘火車，或徒步，煮飯便成爲與時間競賽的工作；遇到休息或停車時間，學生必須馬上淘米煮飯，四處撿拾枯枝敗葉，以臉盆就鍋，隨地生火煮食。由於毫無經驗、時間匆促，即使米飯半生不熟，都必須視爲活命的仙丹，<sup>116</sup> 甚至因煮食困難，而有吞食生米的情

<sup>112</sup> 當時山東省教育廳規定，每日學生生活費爲 16 兩米、菜金 1 元、全體學生棉衣只有 80%。見劉澤民，《海隅談往》，頁 119。

<sup>113</sup> 男生當時約有三千多人，女生則有一千多人。見呂道賢，〈何事到天涯〉，《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 86。

<sup>114</sup> 見呂道賢，〈何事到天涯〉，頁 87。

<sup>115</sup> 學生們都將幫助提供搭伙的人家稱爲「房東」。見呂道雅，〈身歷長安風雨——祝老校長澤公八十大壽兼記一段辛酸往事〉，《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頁 177。

<sup>116</sup> 傅家英，〈絳帳春風三十年——母校員林實中建校三十年抒懷〉，《三十週年紀

事。<sup>117</sup> 在逃難途中，學校皆事先發米給學生，由學生自行保管、煮食，由於稻米數量有限，常有人夜裡偷取稻米；<sup>118</sup> 逃難途中水土不服，甚至在飢不擇食的狀況下誤食不明食物以至生病者，也大有人在。<sup>119</sup>

逃難途中師生亦曾集體食用大鍋飯及大鍋菜。由於漸漸抓到炊煮訣竅，大鍋飯的美好滋味成爲許多流亡學生心中美好的回憶；<sup>120</sup> 但大鍋菜的菜色則令人不敢恭維，其菜色多是清水煮青菜，少油無鹽，因衛生條件差，故常見湯中夾雜著泥沙，沒有口感亦無營養，許多流亡學生至今不喜食青菜，師生們營養不良及患腸胃疾病情形嚴重，多有「三月不知肉味」之嘆！<sup>121</sup>

相對於湖南與滬杭線上的流亡學校尚可四處至公家單位借糧，其他各鐵路沿線流亡學校則未必如此幸運。如位於江西省貴溪的第五聯中，因交通中斷，教育部無法發下經費，校長毛儀庭需率領師生到各鄉鎮向慈善團體或商會募捐稻米，<sup>122</sup> 甚至不少人在逃難途中，由於飢餓難忍，在氣盡力竭之際，不得不向路人或住戶搶食、乞食，<sup>123</sup> 因

念特刊》，頁 52。

<sup>117</sup> 問卷編號 No.7。

<sup>118</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18 日。

<sup>119</sup> 張玉法，〈童年走過的一段路〉，《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專集》，頁 120。

<sup>120</sup> 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瑣記〉，《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集》，頁 134-135；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405；曹繼曾，〈泊痕——一個流亡學生的回憶〉，頁 139。

<sup>121</sup> 郁化清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8 月 24 日。

<sup>122</sup> 高明文，〈國立濟南第五聯合中學師生逃亡記〉，《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 192。

<sup>123</sup> 翟國安，〈逃難途中又失群〉，《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 70；蘇佩言，〈鄉賢宋校長東甫先生百歲冥誕紀念文——大陸撤退前後流亡學生收容就讀來台經



而大腿遭狗咬傷，<sup>124</sup> 甚至有些學生上山挖掘野菜、在收成後的地瓜田中撿拾遺漏的地瓜瓜根，<sup>125</sup> 或在田間溝渠中捕捉小魚，以鐵罐加水無鹽煮食，都視同山珍海味。<sup>126</sup> 救濟的脫脂奶粉，因受潮而發霉並結成塊狀，學生將其烤成焦黃狀啃食，也顧不得是否吃壞腸胃。<sup>127</sup> 一些同學甚至以睡覺打發飢餓時之痛苦，或外出撿拾豆粒、地瓜、青菜葉以補伙食之不足；<sup>128</sup> 而一些較有生意頭腦的學生則以「跑單幫」方式，做些小生意，藉以度過難關。<sup>129</sup>

各校遷至廣州後，吃飯仍是最待解決的問題，雖然每人每天發港幣二至四毫（約合新台幣 5-10 元），但仍無法生活；有人至菜市場撿拾丟棄的菜葉煮食，食用大飯店的酒席剩菜、善心人士在街口所擺的成桶米飯；<sup>130</sup> 更有人不忍夥伴挨餓，至住戶或大飯店乞討，甚至遠赴香港、九龍乞討食物和港幣，來救濟不擅乞討正在飢腸轆轆的同學。<sup>131</sup> 爲了生存，他們拋棄自尊，食用剩菜剩飯，甚至厚顏行討、偷竊。

逃難途中地方士紳、民眾多願意慷慨解囊，贈送食物給學生，<sup>132</sup>

過），頁 15-16。

<sup>124</sup> 問卷編號 No.341。

<sup>125</sup> 問卷編號 No.341。

<sup>126</sup> 問卷編號 355。

<sup>127</sup> 任緒志，〈流浪三部曲——流亡、從軍與教學〉，《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專集》，頁 148。

<sup>128</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18 日。問卷編號 No.38。

<sup>129</sup> 鄭天錫，〈省中與我〉，《山東省立青島臨中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 178。

<sup>130</sup> 張玉法，〈童年走過的一段路〉，頁 122。

<sup>131</sup> 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瑣記〉，頁 142-143。

<sup>132</sup> 翟國安，〈逃難途中又失群〉，頁 70。

些學生從福州乘商船至香港途中，在船上亦有旅客捐錢給他們，與其他乘客相比，衣衫襤褸的流亡學生「好似鳳凰群裡的一窩雞」；<sup>133</sup> 部份學生逃難至福州市時，福州大學同學會舉辦一次公演，讓流亡學生負責賣票，以濟助流亡學生；<sup>134</sup> 亦有學生利用星期假日自行組隊遠赴煤礦挑煤及穀倉挑米，<sup>135</sup> 甚至趕赴市集兜售從家中帶來之衣物，自籌生活費用，<sup>136</sup> 皆可算是學生自力救濟，靠自己勞力謀生又心安理得的方法。

獲准赴台後，學生從廣州的黃埔港登上「115」號登陸艇「濟和號」，每人配給 4 磅餅乾，作爲船上糧食，但次日餅乾即被風雨浸濕，變成一團麵糊，再加上許多人暈船，一聞到餅乾的味道就反胃。起初尚可勉強靠它充饑，但吃久了簡直難以下嚥；許多學生一聞到那種酸澀不堪入鼻的味道，幾乎人人嘔吐！<sup>137</sup> 有些同學摻著鹹菜和豆腐乳食用，勉強熬過這五天四夜的苦日子，至今仍有人不喜歡吃餅乾，即是當時遺留的後遺症。<sup>138</sup>

## 二、衣

由於跟隨學校南遷的學生，多半已與家庭失去聯繫，經濟來源堪

<sup>133</sup> 翟國安，〈逃難途中又失群〉，頁 70-71；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18 日。

<sup>134</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18 日。

<sup>135</sup> 徐承烈，〈煙台聯中滄桑錄〉，頁 71。

<sup>136</sup> 李運鳳，〈流亡生活憶往〉，《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專集》，頁 170。

<sup>137</sup> 劉廷功，〈歷史的烙痕——獻給四十年前在澎湖罹難的恩師、難友（上）〉，《山東文獻》15：4（1990 年 3 月 20 日），頁 21-22。

<sup>138</sup> 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瑣記〉，頁 144-145。



慮，且9月濟南淪陷，正值秋高氣爽，學生多穿著單衣，倉促逃亡之間身無長物；江南氣候宜人，但秋冬仍需禦寒衣物。另一方面，因金圓券貶值嚴重，物價波動嚴重，而教育部只提供有限的膳食費給流亡學生，並無額外的經費購買冬衣，因此各校長除需張羅學生之主副食費外，亦需為學生禦寒衣物費心。

一聯中為發放棉衣曾發生短暫學潮，由於全校二千多名學生，劉澤民認為每人至少應有一套棉衣褲方可禦寒，故赴滬晉謁京滬警備總司令湯恩伯，尋求援助，然一時之間無法完全募齊，遂主張將棉衣募齊後，一次發放給學生，以免厚此薄彼。但學生當中潛伏共黨「職業學生」何良，趁劉澤民公出不在，鼓動不良份子，以棉衣不發放為由，擅自打開倉庫將棉衣盡都發出，要求打倒劉澤民，學校頓成無政府狀態。幸劉澤民返校後，此學潮方迅速平息，何良等人逃之夭夭，校園恢復寧靜。<sup>139</sup> 當時各省學潮不斷，共黨職業學生滲透至各級學校中，對學校管理與地方治安影響甚鉅，一聯中能在短時間內將學潮平息，實屬不易。<sup>140</sup>

湖南各流亡學校，於1948年11月中旬由南京動身來湖南，天氣已漸進入冬季。湖南雖位於長江之南，但氣候與山東極為相近。學生攜帶棉衣者極少，故「山東遣湘學生總領隊」王志信在向湖南省政府提請借糧時，亦提出棉衣禦寒問題，湖南省主席程潛慨然應允贈發棉軍衣，使得各校學生得以過冬。1949年4月，時近夏季，因學生無單衣，故再度向湖南省政府洽詢；然因單軍衣已無庫存，無法撥發，

<sup>139</sup> 王傳璞，〈青年才俊、反共英雄——慶祝劉校長澤民公八秩華誕〉，《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頁128。

<sup>140</sup> 劉澤民，《海隅談往》，頁118。

學生單衣問題，只有自求多福。<sup>141</sup> 許多學生在身無分文的情形下，早將隨身衣物典當完畢，實無禦寒衣物。有人甚至穿著抗戰時期國軍留下的破爛衣物，如劉安祺即贈送舊軍服，既破又髒，因數量不足，為求禦寒，大家爭相輪流穿著；<sup>142</sup> 一些學生在夏末秋初或冬末春初向民眾以冬衣換單衣或是單衣換冬衣，只求度過難關。

### 三、住

山東流亡學生逃難至徐州、南京，街頭巷尾皆可看到成群結隊或是隻身一人的流亡學生。幸運者尚可借住於中學教室內，大多數人或露宿公園，抑或大馬路旁，<sup>143</sup> 大批南下學生的安置成為亟需解決的問題。

各流亡學校均自行尋求暫時棲身之所，<sup>144</sup> 雖睡大通舖，不如住家般安適，但能讓師生免於露宿街頭之苦；在徐州、南京出發前往各校預定地以及遷校前往廣州途中，餐風露宿考驗每位學生的忍耐度。

共軍逐漸南下，各鐵路要道幾乎被共軍所佔領或炸毀，各流亡學校在後有追兵的情形下，不敢稍事休息，途中若遇有人去樓空的住家，<sup>145</sup> 得以較舒適地休息一晚尚屬幸運，有些困乏至極的學生夜晚只得和其他路人露宿於廟寺的屋簷下，翌日清晨醒來，方知那些路人

<sup>141</sup> 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425-426。

<sup>142</sup> 任緒志，〈流浪三部曲——流亡、從軍與教學〉，頁148。

<sup>143</sup> 如四聯中二分校借住於徐州中學內，白天在操場上課，夜晚則住該校教室或飯廳。

<sup>144</sup> 如第一聯中借用浙江長安鎮長安及連元絲廠、第二聯中之校址則位於杭州市西湖濱各大廟寺，湖南省各流亡學校則借住於私人大宅院或某些中學舊址，第五聯中亦借住江西省道教聖地張天師府，昌濰臨中則暫住於華北煙酒公司。

<sup>145</sup> 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瑣記〉，頁129。



是早已氣絕多時之死屍，心中的不悅與恐懼可想而知。<sup>146</sup> 因鐵路部份路段被共軍炸毀或佔領，使得有些流亡學校被困於火車站，故學生睡臥於月台邊的景象處處可見。即使好不容易登上擁擠不堪的火車，因害怕一旦下車便不能再擠上車，故學生只能擠在擁擠的車道或貨架上、車頂上，更有人表示曾見人以繩索綁住身體懸在火車外面；吃喝拉撒都在車上解決，不但無法洗澡更衣，其臭氣薰天的味道更令人作嘔。<sup>147</sup>

流亡學生齊至廣州後，分別安置於廣州各小學或街道口，根據王振起回憶，暫住在中山堂的眾多學生，將中山堂擠得水泄不通，甚至曾阻礙原欲赴中山堂主持會議之廣東省主席薛岳去路，使其無法主持會議。<sup>148</sup>

#### 四、行

時局不穩，一來國軍、共軍炸毀鐵、公路，阻斷交通，二來處處都有抓百姓補充兵源的現象，<sup>149</sup> 三來因所有車輛均歸軍方指揮，故南遷的學生專車無法調度，許多流亡學生都曾經在後有追兵，甚至槍林彈雨的情形下冒險徒步數十里的經驗。

逃亡之初，學校行進間為求掌控管理方便，將學生予以分隊，尚可掌握學生人數與行蹤，若遇前有戰事，只能四處逃亡，自求多福，每每學生大隊在戰火中解體，後逐漸聚攏時，人數必大幅減少，未能

<sup>146</sup> 翟國安，〈逃難途中又失群〉，頁 69。

<sup>147</sup> 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瑣記〉，頁 138。

<sup>148</sup> 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瑣記〉，頁 142。

<sup>149</sup> 翟國安，〈逃難途中又失群〉，頁 70。

再度集合的學生，其去處有多種可能，如不幸罹難，或逃往其他方向，甚至被俘，劫後餘生的學生只能慶幸自己的幸運，但往後能否如此，則沒有人有把握。

1949年4月，共軍渡江，各流亡學校追隨政府南遷，在各火車站人潮如同錢塘江的浪潮，人聲鼎沸中夾雜著遠處傳來的隆隆砲聲，風聲鶴唳的景象，令人不寒而慄；無論是平民、流亡學生，甚至脫隊的軍人，無人能把握可否登上火車。

各校長不斷向各火車站甚至軍隊交涉車輛，試圖將學生平安送離。第一聯中甚至在交涉無望時，師生臥軌以求可登上原本過站不停的火車，當時全體師生坐於鐵軌上，面對著疾駛而來的火車，如此儼人心魄的畫面，傳達的不只是流亡學生的無奈，更是破釜沉舟的決心與行動。<sup>150</sup>

只要有車靠站，馬上就被學生及難民擠滿，甚至連車頂上、盥洗間、貨架上，甚至兩車廂之間的詹天佑掛勾上，<sup>151</sup> 都擠滿了人。特別是在車頂上的學生，處境最是危險，因車頂有些弧度，中間高，兩邊低，一些男同學將行李固定於車頂上並綁上繩子，並將繩索另一端繫於身體瘦小的同學腰間，使得這些學生可以坐在車頂的邊沿上；火車疾駛途中，不乏在過隧道或碰到天橋時，掉下火車的例子，其危險程度可想而知，<sup>152</sup> 甚至行經大橋時，亦能聽到重物落水的聲音，究

<sup>150</sup> 劉澤民，〈海隅談往〉，頁 124；呂道賢，〈何事到天涯〉，頁 92。

<sup>151</sup> 所謂「詹天佑」係指在兩節車廂之間，如拳頭般大小的車掛鉤，因由詹天佑所發明改進，故俗稱「詹天佑」。

<sup>152</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竟是人抑是物，誰也無心去探究。<sup>153</sup>

呂道賢對當時的景象與心境有著十分傳神的描述：

在紛亂與叫喊之中，同學們就那樣一批一批的爬上火車走了；爬不上去的還留在月台上。當火車開時，車上與車下想起一片吼聲，並不是互道珍重再見所匯集的聲音，而是代表著在亂世的生離時最悲傷的語言——那是相互無告的呼應，是生死連接的象徵，直到火車走了很遠，那種呼應依舊相連，也許那就是呼天不應的絕境和心聲。那時我們還是孩子，而我們卻肩負和承受國家如許的苦難。雖然大家淚眼盈盈的站在月台上，但卻沒有一個人哭出來，我想那是校長所表現的「願與爾皆亡」的悲壯所使然；別的我想不到什麼道理來。<sup>154</sup>

火車奔馳中，隨時都有停止的可能，如前面的鐵路或大橋已被戰事阻斷；更甚者，前面鐵路不通，後又有共軍逼近，呈現進退兩難的局面；甚至遇有共軍手持步槍環伺，大家跳車逃生，頓時槍聲刺耳，子彈橫飛，而身旁子彈，落地有聲，塵土飛揚，為求逃命，只得將隨身行李棄置，以求儘速逃離戰區。<sup>155</sup> 或遇有下車稍事休息時，亦不能大意，因火車隨時皆可能開動。

除搭乘火車外，遇有乘船機會，流亡學生為求保命，連超載的船隻已成水泄不通之狀亦得搭乘。張玉法回憶，其所屬的第四聯中二分校需由鎮江渡河至對岸之瓜州，當時船隻安全容量只有 80 人，但因

<sup>153</sup> 傅家英，〈絳帳春風三十年——母校員林實中建校三十年抒懷〉，頁 51。

<sup>154</sup> 呂道賢，〈何事到天涯〉，頁 89。

<sup>155</sup> 翟國安，〈逃難途中又失群〉，頁 69。

人多船少，每船至少擠了 300 人，如今回想起來，簡直像在玩命。<sup>156</sup> 無車可搭時，只得徒步到達安全地區，因大馬路多被共軍佔領，故多尋崎嶇山路小徑，不分晝夜陰雨，徒步爬行前進，長期下來，疲倦的學生早已練就邊走路邊睡覺的本事。<sup>157</sup> 特別是陰雨綿綿的夜晚，既無月光又無照明用具，全身泥濘不堪，卻也得咬緊牙關繼續趕路；遇有橋樑被共軍佔領時，只得冒險涉水渡河，水深湍流，深不可測，亦有人因此喪命。<sup>158</sup>

夜以繼日地趕路，加上天氣陰晴不定，人人腳底早已磨出水泡，夜晚只能採取頭部靠近火堆取暖，而雙腳朝外的方式休憩，否則一旦水泡烘乾，翌晨即無法再度趕路；<sup>159</sup> 腳程緩慢的同學一旦落單，即有可能被共軍截獲，故即使身體不便，亦只能繼續向前。一路上雖然精神備受威脅，加上體力的透支、食宿艱苦，但在驚恐中只能相互鼓舞，竭盡智慮，克服困難。

在廣州待命時期，對於未來動向，出現許多說法，莫衷一是，但大致有兩種說法，一是赴台，一是入川，<sup>160</sup> 人心浮動，大家都在等待不可知的未來。

獲得赴台之同意後，學生登上「濟和號」，由於不適船上生活，因此途中都可聽到嘔吐和呻吟的聲音，船尾更有成群的海狗拚命追

<sup>156</sup> 張玉法，〈童年走過的一段路〉，頁 119。

<sup>157</sup> 問卷編號 No.28。

<sup>158</sup> 翟國安，〈逃難途中又失群〉，頁 69。

<sup>159</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18 日。

<sup>160</sup> 之所以會考慮至四川，乃因抗戰時期山東流亡學生有入川之經驗，並認為政府很有可能遷都重慶，故有此說法。呂道賢，〈何事到天涯〉，頁 93；張玉法，〈童年走過的一段路〉，頁 122。



趕，五天後抵達澎湖。

### 五、育

戰火漫天的歲月中，流亡學生跟隨著學校逃離家園。既然名為臨時或聯合中學，故流亡途中，乃至各校到達暫時安置地點後，即開始在艱困環境下恢復上課，各校也多能在暫時安定的環境下，按照既定的課程、時間上課。校長們的堅持與辦學精神讓師生們不敢馬虎，直至今日，仍有許多流亡學生對當時師長們的執著津津樂道。

因沒有教室及課桌椅，一切從簡，各校幾乎有類似的克難情形。在課桌椅方面，經費拮据、生活困苦的同時，實無額外經費購置課桌椅；學生只能坐著小板凳，脖子上套著小圖板，仰望著口沫橫飛的老師上課。日間上課的教室即為夜晚學生宿舍。張玉法回憶，在徐州，當地學校皆認為流亡學生杞人憂天，他們並不認為局勢會惡化，故不打算跟進南下，反倒是流亡學校利用當地中學的教室或飯廳，做為夜晚的寢室；翌晨稍事整理，又成為該校學生教室，而作客的他們，只得在吵雜的操場甚至河邊吃力地聽著老師們講課。<sup>161</sup> 因長期的流離失所，加上外在環境紛亂，老師們即使站在活動黑板前，也是愁容滿面，學生亦多陷入愁苦中。<sup>162</sup>

泰半師生在倉皇間離家，只攜帶簡單衣物，來不及帶書本；即使有，也多在逃難途中為加快腳程，減少不必要的負擔而沿途丟棄。<sup>163</sup> 恢

<sup>161</sup> 張玉法，〈童年走過的一段路〉，頁 118；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瑣記〉，頁 133。

<sup>162</sup> 見呂道雅，〈身歷長安風雨——為祝老校長澤公八十大壽兼記一段辛酸往事〉，頁 177

<sup>163</sup> 陳永昌在逃難時，曾攜帶第一聯中所發的一套書籍，但在槍林彈雨中為求活命，

復上課時，除教室地點、課桌椅極為克難外，教科書的來源亦為另一大問題。在暫時安置之處，多為群山環抱之處或交通中斷之所，交通極為不便，課本闕如，教師僅能就課程資料口述梗概；較為幸運的學校，在逃難時仍攜帶部份的書籍，<sup>164</sup> 處交通較方便之學校尚可至大都市購得部份的教本及參考書，利用有限的書本，分班授課，讓資源已嚴重不足的學生多獲得一些知識。<sup>165</sup> 至於課程內容，多依中學課程之規定，如國文、英文、數學、理化等基本科目，時局暫時安定時，部份學校尚能正式編班上課，月考照常舉行，並依規定發給成績單，與一般學校並無差別。<sup>166</sup>

在湖南地區之流亡學校因局勢穩定，較能依照一般學校行政措施進行；王志信先後接到湖南教育廳及山東教育廳轉頒教育部代電，規定流亡學校學生除疾病外，概不准請假，凡以其他事故請假離校者，開除學籍，而學校亦舉行訓導會議，商定學生管理辦法，並嚴格執行。<sup>167</sup> 之所以如此嚴格，主要原因是為了不讓學生鎖日在外閒逛，而予當地居民不良印象。

不不得不棄置。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sup>164</sup> 如第四聯中第二分校在逃難之初搶救出一整套的「萬有文庫」叢書，在逃亡路上攜帶此批書籍實屬不易，但亦成為師生們逃難途中之精神食糧及教學之依據。蘇佩言，〈鄉賢宋校長東甫先生百歲冥誕紀念文——大陸撤退前後流亡學生收容就讀來台經過〉，頁 19-20。

<sup>165</sup> 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409。

<sup>166</sup> 劉朝賢，〈海岱臨時中學概況與來台經過〉，頁 515；傅家英，〈絳帳春風三十年——母校員林實中建校三十年抒懷〉，頁 50。

<sup>167</sup> 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410-411。



## 六、樂

各校長雖需為學校經費與糧食眉頭深鎖，但因流亡學生畢竟只是十幾歲的孩子，無法體會校長心中的隱憂，只知在時局艱困下，跟著學校行動即可。此外，大多數學生都是生平第一次離開家鄉，甚至第一回乘坐火車、搭船，<sup>168</sup> 雖來到人生地不熟的外地，一切都是新奇，在想家的同時，亦飽覽了各地風光，如西湖、錢塘江等風景名勝都有過流亡學生的足跡。甚至在南京、杭州等大都市，流亡學生尚可至電影院看電影；而在南京，亦可到類似今日台北西門町般熱鬧非凡的新街口逛街、消遣，因身上並無額外金錢可供花用，故只能逛逛，不能消費。<sup>169</sup>

如一聯中甫成立，由於行政尚未就緒，學生們終日無所事事，「尤其晚飯之後的那一段時間，成群結隊，像沒頭的蒼蠅，到處瞎撞」；<sup>170</sup> 因初期學校不上課，亦不點名，加上流亡學生乘車免費，又與設於杭州市的第二聯中相距不遠，<sup>171</sup> 因此學生最大的消遣即是鎮日裡乘車往來於杭州、上海之間，一則與位於杭州之二聯中老同學相聚，二則亦可欣賞「人間蘇杭」之美景。正值發育年齡的學生，能吃能睡，因此常有學生坐火車睡過站，學生一整晚來來回回於各站之間的情景也就見怪不怪。<sup>172</sup>

<sup>168</sup> 張玉法，〈童年走過的一段路〉，頁 118。

<sup>169</sup> 問卷編號 No.278。

<sup>170</sup> 見呂道賢，〈身歷長安風雨——為祝老校長澤公八十大壽兼記一段辛酸往事〉，頁 175。

<sup>171</sup> 見呂道賢，〈何事到天涯〉，頁 88。

<sup>172</sup> 見呂道賢，〈何事到天涯〉，頁 88。

為調劑生活，學校亦提倡課外活動與寫作競賽，舉辦班際比賽及活動，如壁報比賽、話劇表演等，除增進師生彼此感情外，亦藉此邀請地方各界到校參觀以了解流亡學校生活情形。<sup>173</sup>

此外，打籃球或排球等運動亦是學生們常作的運動。同學亦自製笛、簫自娛娛人，但在寂靜的夜晚吹奏，淒涼的樂曲常會引起眾人傷感。<sup>174</sup> 而第四聯中在 1949 年 3 月 12 日植樹節當天，亦曾於湖南省宜章縣城外山坡上每人種植一棵樹木，算是在他鄉作客之紀念。<sup>175</sup>

## 七、疾病照顧

有鑑於學生逃亡南下途中，餐風露宿、沐雨櫛風，加上水土不服，感染疾病者大有人在。王志信率領赴湘學校在到達湖南後，即與當地衛生機關協商，陸續派醫師到校為學生治病，若遇有較重病患，則住院治療。<sup>176</sup> 但其他路線的學校甚至於全體集合至廣州時，醫療設備的缺乏，使得患病學生只能設法以古法自行治療。

逃命期間，一旦有幸搭上火車，一切生活起居均在火車上解決，不但車上臭氣薰天，蝨子更沿著衣領到處爬行。逃亡期間，常常飢寒交迫，無暇顧及個人清潔衛生，加上江南氣候較為潮濕，故人人幾乎身上都藏了蝨子，在筆者所回收的問卷回函中，幾乎都提到曾因蝨子

<sup>173</sup> 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411；劉朝賢，〈海岱臨時中學概況與來台經過〉，頁 515。

<sup>174</sup> 問卷編號 No.32。

<sup>175</sup> 問卷編號 No.47。

<sup>176</sup> 在湖南時期，不單是借糧十分吃力，甚至連藥品之供應亦困難重重，原本該省衛生部辦事處答應一切配合流亡學校之藥品需求，但不知何故，短短兩三天後態度迥然不同，王志信則只能接受其態度。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 415-417。



而得疥瘡；此外腸胃疾病、痢疾、晝盲症、夜盲症、黃疸病、「繡球風」等，<sup>177</sup> 與肺病、猩紅熱、瘧疾比起來，算是小巫見大巫，但上述這些病症常常出現在流亡學生身上。長期在濕冷的環境下步行，卻因趕路而未能有適當的休息，得到關節疾病者也只能咬緊牙關繼續走下去。

學生若患病，只能自求多福，因填飽肚子都已成問題，怎有額外的金錢看病？一旦無藥可醫，拖延病情，死後亦只能匆匆在當地下葬，其家屬可能至今都不知其子弟早已病死異鄉。

## 八、特殊事件之處理

### (一) 左傾思想的滲入

學潮與國共戰爭時期的變化有著微妙的關係，中共訓練職業學生，滲入學校，鼓動風潮，擴大事件範圍，擾亂後方社會安寧，<sup>178</sup> 前述第一聯中在長安鎮時期所發生的職業學生何良鼓動學生抗議事件即是一例。

各校長極力避免共黨勢力的入侵，如各流亡學校在湘期間，長沙湖南大學及清華中學學生代表慰問團到校慰問時，其帶來大批慰問品，如書籍、衣物，以及信件。信裡盡是「何處是歸宿？不如回家去。」

<sup>177</sup> 由於流亡途中無法天天沐浴更衣，加上趕路流汗、日曬雨淋，使男生都染上「繡球風」，所謂「繡球風」，係指兩個睪丸的外皮均紅腫如球，奇癢無比，許多男生常坐著雙手捧著睪丸搓揉，希冀減少癢的程度，男生都把這個動作戲稱為「玩蛋運動」，此病需擦拭酒精，等睪丸外皮結痂脫皮，方算痊癒。謝燦章，〈我被管束自由一〇七天〉，《山東文獻》16：4（1991年3月20日），頁94-95；問卷編號No.432。

<sup>178</sup> 廖風德，《學潮與戰後中國政治(1945-1949)》，頁406。

的字眼，書籍中夾雜赤色宣傳品；舉行晚會時，表演共黨最常表演之扭秧歌、左傾歌曲等。流亡學生之所以願意離鄉背井，主因即是為躲避共黨勢力，如今怎能讓這股共產思想介入校園？學生們把赤色宣傳品當眾焚毀，更在晚會上予以噓聲回敬。幸學校處理得宜，他們順利的來到，第二天平安的回去，結束了一場心戰。<sup>179</sup>

### (二) 藍田事件

煙台聯中由校本部及三個分校組成，<sup>180</sup> 原達成協議煙台各校高中及師範部學生集中，歸校本部辦理，各分校則專辦初中部。詎料抵達湖南後，趙蘭庭、鄒鑑拒將高中部學生交出，且於12月中旬發生趙蘭庭開槍誤傷高中部學生事件。<sup>181</sup> 事後，張敏之與王志信等人協商結果，張氏擬將趙蘭庭派至長沙，任學校代表，將第一分校初中部學生分配給第二、三兩分校，校本部仍設在藍田，此事暫告平息。<sup>182</sup>

1949年初，華中地區戰雲密布，到處可見由北方逆轉撤退之部隊及散兵，夾雜著各地土共之騷擾，交通與社會均已失序，湖南省主席程潛態度已呈曖昧，<sup>183</sup> 各地亦可見到抗征抗糧及反政府之標語出

<sup>179</sup> 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411。

<sup>180</sup> 各校長分別如下：校本部——張敏之、一分校——趙蘭庭、二分校——鄒鑑、三分校——徐承烈。

<sup>181</sup> (1948年)12月中旬，一分校高中部學生劉永祥等，依照協商結果到校本部申請入學上課。分校長趙蘭庭聞知不滿，乃至校本部向張敏之理論，要求不得收留該批學生。劉永祥等聞知，聯合到校長室與趙理論，在爭執互毆時，學生馬鴻福被趙開槍擊中腿部。學生乃奪取趙之手槍，到法院控訴，後趙蘭庭奔赴上海。周紹賢，〈澎湖冤案始末〉，《山東文獻》15：3（1989年12月20日），頁20。

<sup>182</sup> 事件經過詳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430-431。

<sup>183</sup> 程潛於1949年8月與中共簽訂長沙和平協定，正式投共。郭廷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第四冊，1949年8月3日，頁889-890。



現。在前述湖南中上學校代表赴各校宣傳共黨思想時，學生皆以消極的態度待之，既不回應亦不支持，孰料該批學生代表赴藍田時，趙蘭庭竟將學生代表四人扣押，遂引起軒然大波。

湖南大學學生自治會見同學被扣押，遂發出號外要求各界支援，並發動千餘名學生至湖南省政府請願抗議，要求煙台聯中釋放被扣押學生，並公開懲兇道歉。後經山東省教育廳及湖南省政府等相關人員協商後，要求山東省教育廳調查事件真相，並釋放被扣押學生。

在此事件中，姑且不論湖南大學所宣傳思想是否為流亡學生所接受，趙蘭庭扣押該校學生代表即已不妥，更何況流亡學校避難至湖南省，理當感謝省政府願意安置流亡學校之美意，怎可如此魯莽？故湖南省教育廳主張趙蘭庭應予調職，方可平息眾怒。

1949年元月調查結果揭曉，認為湖南大學學生代表到藍田時，確有不當言論，且有為中共宣傳嫌疑，但趙蘭庭之措施亦屬失當；又稱煙台聯中內部，因趙處處自作主張，亦多問題，因此調職為宜。

趙蘭庭迫於湖南大學之抗議、及湖南當地輿論壓力，乃逃至上海，並向教育部誣告張敏之唆使學生發生槍擊事件，但因時局日漸惡化，教育部復遷至廣州，無暇顧及此事，因而不了了之。<sup>184</sup>

### (三) 其他學生事件

山東流亡學校多為少不更事之學生，雖建立起同甘苦、共患難之精神，但長期相處中，亦曾發生小型糾紛，甚至因些微事故，兩派對立，壁壘分明，形同鬩牆，<sup>185</sup>但幸未釀成大禍。如一聯中學生與火

<sup>184</sup> 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430-433。

<sup>185</sup> 如四聯中二分校即曾發生各中隊之間發生群毆事件。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項記〉，頁137。

車服務員因誤會而起衝突，雙方人馬僵持不下，幸劉澤民處置得宜，化解危機；<sup>186</sup>又如1949年年初，學生遠赴江西採辦年貨，因言語不通，與當地居民發生齟齬，流亡學生被刺受傷。<sup>187</sup>

廣州待命時期，因各校住地分散，加上校長們與軍方、台灣方面協商等待船期，無法復課，學生們三五成群閒逛，廣州市大街小巷，到處都可見衣衫襤褸，面黃肌瘦的流亡學生，因而產生社會問題，如偷摘私人果園中之果實、看電影不買票等與當地居民所引起之衝突，均在廣州引起不小之漣漪。<sup>188</sup>

### 九、部份學生從軍、投身警界

因時局不穩，流亡學校抱著反共之心態流亡他鄉，在糧食匱乏情形下，眼見共軍勢力逐漸渡江，義憤填膺之餘，部份男生投筆從戎，如1949年4月間，湖南地區流亡學生即參加台灣鳳山孫立人將軍主持的陸軍訓練司令部在長沙之徵募；<sup>189</sup>再如第二聯中同學在杭州投考台灣省警務處在當地所舉行之考試，進入警察學校就讀；<sup>190</sup>在流亡各地時，都有少數流亡學生投身軍旅。

### 十、學生心態

流亡學生生活清苦，但過著團體生活，且身處異鄉，極易被新鮮

<sup>186</sup> 呂道賢，〈何事到天涯〉，頁88-89。

<sup>187</sup> 呂道賢，〈何事到天涯〉，頁89。

<sup>188</sup> 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項記〉，頁143。

<sup>189</sup> 問卷編號 No.56、No.317；王志信，〈三湘設校誌——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概述〉，頁415。

<sup>190</sup> 問卷編號 No.408。



事物所吸引，沖淡不少思鄉之苦。但在地度過農曆春節、端午節、中秋節時，看著當地家家戶戶團聚享用美食的同時，流亡學生雖亦自行採買年貨、粽子，但「每逢佳節倍思親」的惆悵卻在同學之間表露無遺。以陳永昌為例，他在 1948 年中秋節前一天離開家鄉，次日夜晚，他對著空中皎潔的月亮卻只能低聲啜泣，心中感嘆雖與家人仰望同一個月亮，卻已離家甚遠，返家之日遙遙無期。<sup>191</sup> 有些學生趁機借酒澆愁，甚至躲至深山茶林中抱頭痛哭，看在校長眼中又何嘗不心痛！<sup>192</sup>

從抗戰以來，各階段的山東流亡學生境遇都相差不遠，雖然教育部願意撥款給各流亡學校，但卻不能及時制定一套流亡學生的管理及應變處理辦法，反而採取在事件發生後方予以處理，甚至必須由各流亡學校校長赴教育部、省教育廳請願後，才得到解決辦法，卻不能未雨綢繆地先疏通各有關單位給予流亡學生最大的幫助。

因此，各校長在形勢急迫的情形下，多半採取先斬後奏方式，如在湖南的學校必須自行與湖南省政府交涉借糧事宜，或將學生從原來教育部指定的暫時安置處遷至廣州，自行找尋管道與東南軍政長官公署交涉學生遷台事宜，此又牽涉到各部會運作欠缺溝通協調與聯繫的問題。教育部在處處掣肘的情形下，多半只能接受各校長進行交涉的結果，如歷盡層層管道的關說、奔走，終於打破陳誠不願讓流亡學生赴台的規定，各校長自行的運作減少教育部不少人事運作的困難。

<sup>191</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18 日。

<sup>192</sup> 王振起，〈從嶧中到聯中往事瑣記〉，頁 140。

## 第四章

### 澎湖馬公時期(1949.6-1953.2)

1948 年 9 月濟南淪陷，山東流亡學生踏上逃難的旅程，長途跋涉至湖南、江西，得到稍事喘息的機會。共軍渡江後，濟南第一、二、三、四、五、煙台、昌濰、海岱等八所臨聯中的師生，經各校長奔走交涉，分途到達廣州，轉至澎湖；依照廣州協商結果，大多數的男生投筆從戎，較年幼之男生與全體女生組成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暫時劃下流浪之句點。

#### 第一節 所謂「知識青年從軍」

山東各臨聯中經過千辛萬苦抵達澎湖後，即依教育部訓令〈穗中字第 5411 號〉，將及齡男生編組為「青年教導總隊」，接受軍訓，其他男女生則籌備成立「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山東省教育廳



長徐軼千亦於 1949 年 7 月 1 日以 (38) 台臨字第 (無) 號呈，呈報教育部核備：

案奉鈞部穗中字第五四一一號訓令，頒發山東各臨聯中員生處理辦法。遵向台灣省政府洽妥，將山東各校學生撥歸澎湖防守司令部李司令官振清分別處理。將壯年生編為青年教導總隊，由李司令官兼任總隊長，陸軍第三十九師韓師長鳳儀及防守司令部劉參謀長惠蒼、李副參謀長鳳鳴兼任副總隊長。其幼年男生及女生全部劃設為「澎湖防守司令部子弟學校」，由職兼任校長，前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校長王志信為副校長。均已分別編組籌備成立，著手開課訓練。理合將處理情形，備文呈請鑒核備查。謹呈  
部長抗

山東省教育廳廳長徐軼千

在當時，澎湖仍屬尚待建設地區，依據李振清之回憶：

當我們到達澎湖的時候，那裡還呈現一片荒涼，既沒有農田的計劃經營，也沒有作戰的準備，蔬菜尤須台灣供應，漁業也尚須大力恢復，要想建設起來，又沒有適當人員可資任用。<sup>2</sup>

李振清抱持著「爲了達成防衛澎湖、屏障台灣之安全之使命」，<sup>3</sup> 認爲欲維繫台、澎安全，澎湖的防衛與建設乃當務之急；然其手邊卻只

<sup>1</sup> 其正本現藏於王志信處。

<sup>2</sup> 李振清口述、王全吉紀錄整理，《李振清行述》（編者自印，1977 年 4 月），頁 147。

<sup>3</sup> 李振清口述、王全吉紀錄整理，《李振清行述》，頁 148。

有五百餘位幹部，形成有官無兵之窘境。<sup>4</sup> 此時，同爲魯籍之山東流亡學生留滯廣州，前途渾沌未明，形同熱鍋上的螞蟻，政府亦無力安排這批學子就學、就養和就業；爲搶救這些青年，解決其生活問題，並充實澎湖軍政幹部，進而培植反攻大陸建設山東的人才，當時朝野皆有「短時間內必可反攻大陸」的認知，李振清亦作如是想，認爲短期內必可帶此批學生風光地返回故里。<sup>5</sup> 基於上述考量，便與山東省主席秦德純、王志信等人研商如下之對策：

- (1) 在澎湖成立子弟學校（分高中和初中），收容 18 歲以下的男女學生繼續予以正常的學校教育，使他們有升學就業的能力。
- (2) 18 歲以上的男女學生編入部隊，接受軍事教育，充實部隊戰力。並成立幹訓班，遴選優秀學生接受幹部訓練或保送軍事學校接受軍官教育。
- (3) 學校教職人員除留子弟學校服務者外，依其志願分發各部隊工作。<sup>6</sup>

<sup>4</sup> 澎防部是 40 軍 39 師，原隸屬西北軍系馮玉祥舊部。1930 年中原大戰，軍長龐炳勳，率部投誠中央，受編爲 40 軍，駐防在河北省及安徽省一帶。抗戰軍興，於太行山一帶打游擊；1943 年日軍大舉掃蕩，龐氏被俘。抗戰勝利後，軍長易人，由山東人李振清接掌，駐防在河南省安陽縣一帶，參加戡亂戰爭，曾屢敗劉伯誠。1949 年，大局逆轉之際，原戍守河南省安陽縣之李振清作戰負傷，安陽失守，官兵非死即被俘虜，時任團長現任師長的韓鳳儀，後被共黨釋放。歸建者約五百餘人，被東南長官公署長官陳誠接運來台，戍守澎湖，李氏爲防衛司令官。40 軍番號，名存實亡，僅有 39 師番號，有官無兵。樂秉傑，〈誰的錯〉，《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84。

<sup>5</sup> 李振清口述、王全吉紀錄整理，《李振清行述》，頁 148。

<sup>6</sup> 轉引自李振清口述、王全吉紀錄整理，《李振清行述》，頁 148。



與 1949 年 6 月 20 日教育部訓令〈穗中字第 5411 號〉相較略有出入。首先，教育部訓令規定以 17 歲為分界線，作為劃分為編兵或就學之依據，然李振清之回憶則以 18 歲為中界點，或許因中國人計算年齡時有實、虛歲之分所致，並不影響其原則。其次，廣州協議是只將及齡男生編入部隊，未及齡男生以及全體女生則一律進子弟學校就讀，而李振清則認為 18 歲以上之男女生皆需編入部隊，但事實上在編兵當日，女生並未參與。再者，各校教職員未如預期獲得良好待遇，以煙台聯中為例，各教職員接到子弟學校聘書者不到三分之一，其餘只好至馬公街頭擺地攤維生，一時馬公馬路兩旁擺滿攤販，為馬公帶來繁榮的假象，事實上卻是這些教職員失業所致，<sup>7</sup> 另一部份人員則至台灣本島或參加海軍以謀出路。<sup>8</sup> 可見在倉促間雙方的共識存有盲點，但亦或許有此認知差異，種下日後編兵時的慘劇。

學生至澎湖稍事休息後，即依照事先擬定之計劃，老師及其眷屬、全體女生及初中一年級身材較矮小的男生共計一千餘人，均移往馬公新設之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sup>9</sup> 其餘男生則留在漁翁島上待編。1949 年 7 月 13 日開始依據教育部訓令進行編兵，由四十軍三十九師師長韓鳳儀負責，將初、高中學生集合於馬公澎湖防衛部大操場（俗

<sup>7</sup> 孟憲蘊，〈我的長子孟慶康也在澎湖被編兵〉，《山東文獻》23：1（1997 年 6 月 20 日），頁 123。

<sup>8</sup> 徐承烈，〈煙台聯中滄桑錄〉，頁 27。

<sup>9</sup> 關於「子弟學校」名稱問題，當初在廣州會商時，原提出的名稱是「國立山東聯合中學」。但教育部認為山東流亡學生之所以能去台灣，完全是靠自己的力量達成，教育部並未為力，深恐其他各省學生不知箇中原委，看到以「山東」為名，必將援例要求，則教育部勢將難以應付，徒增困擾，故不表同意。最後為遷就事實，始定名為「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0 月 19 日。

稱「大院」），在逐一點名之後，繼而宣布無論是高中生或初中生，一律排隊，凡身材合於扛槍標準者，一律編入「青年教導總隊」，其中不乏比槍枝矮的幼小男生亦被強行編隊。<sup>10</sup> 韓鳳儀等人預計編兵後將學生帶回原駐防地，開始施行軍事訓練。

面對突如其來的安排，學生們知道已誤上賊船，憤怒和恐慌交織在腦際，交相商議後，許多學生欲衝出營門返回學校，詎料營門與操場四周早已架上機關槍，步槍也已上了刺刀，學生們高喊著追隨政府的口號，呼聲鼎沸；各校長見此安排與廣州協商結果不符，乃與各軍官理論。他們認為，協商結果是有條件的讓部份年長學生實施「半訓半讀」方式，並強調教育部讓學生來澎湖之本意是受教育而非當兵，如今三十九師卻背信毀義，此舉豈能服人？在據理力爭下，挑出幼年體弱學生百餘人回子弟學校，煙台聯中校長張敏之反應最為激烈，學生指責李振清違約，全場譁然，並要求晉見李振清，履行教育部命令。

李振清原本估算，澎湖防衛司令部（以下簡稱澎防部）及當時駐紮在澎湖之部隊，都是由撤退來台時，各種機構人員混編而成，<sup>11</sup> 份子複雜，生活習慣與作戰觀念均不一致，缺乏積極的戰鬥意志；眼見幾千名精神奕奕、體格強壯的青年，若將之編兵，或有近一個師的力量，三十九師缺的正是兵源，雖不能真正充實，但終可維持三十九師，而相較於三十九師原來之成員，這批學生素質良好，相等於抗戰時期

<sup>10</sup> 樂秉傑，〈誰的錯〉，《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85。

<sup>11</sup> 包括四十軍、青島團管區、山東保安旅、青島警察局、青島團管區砲兵團、及北平、天津、青島逃難來台之軍政人員。見李振清口述、王全吉紀錄整理，《李振清行述》，頁 148。



的知識青年軍；<sup>12</sup> 然面對著師生的抗議，特別是張敏之的仗義執言，產生極大的忌恨，因此種下了日後「澎湖冤獄」的禍因。

另一未被證實之說法，在編兵過程中，外號「李鐵頭」的李振清曾生氣地表示這批流亡學生是他「以三塊大頭買一個的價碼」購得的，哪有資格和他討價還價？<sup>13</sup> 陳庭華認為，澎防部缺乏兵源，李振清透過教育部、國防部，以口頭約定完成這筆交易。<sup>14</sup> 但因其為不被證實的說法，因此真相究竟如何，誰也無法得知。

李振清毫不理睬師生的騷動，見安撫不成，惱羞成怒遂一拐一瘸地拄著拐杖走上司令台（其於大陸作戰時期曾經腿部受傷），要求學生代表至司令台前說話。幾位學生代表欲上前交涉，豈料還沒走近司令台，埋伏在操場四周之衛兵即鳴槍示警，頓時秩序大亂。未等學生代表開口，士兵即進場鎮壓手無寸鐵的學生，造成多名學生大腿及屁股血流如注，哀嚎與尖叫聲不絕於耳；少數教師遂要求學生勿輕舉妄動，靜候處理，免被屠殺。這突如其來的殺人流血場面，不僅震驚全場學生，連各校長亦面如土色，眼見三、四位同學倒臥於血泊之中，人人噤若寒蟬。以四聯中二分校的黃端禮為例，受傷的學生代表李樹民離他只有五步之遠，亦不敢上前搭救；<sup>15</sup> 而黃傳潤則看見學生代表

<sup>12</sup> 顧樹型，〈國立中學在澎湖〉，《山東文獻》15：1（1989年9月20日），頁51。

<sup>13</sup> 陳庭華，〈眼含血淚話當年〉，《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頁230；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sup>14</sup> 陳庭華認為，「如以我於民國三十四年(1945)初流亡到皖北抗日游擊戰區抓兵及交兵的所見所聞，李振清所說，他以三塊大頭一個買了我們？應該是道出在以前的混亂局勢裡，靠以公帑作獎金，鼓勵職業部隊抓壯丁，充兵源的作風，應該算是一句不折不扣的老實話。」陳庭華，〈眼含血淚話當年〉，頁230。

<sup>15</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未刊稿）（編者自印，1997年10月），頁6。

唐克忠腿部亦被刺傷，<sup>16</sup> 受傷學生逐一被架走。有些同學見到機關槍嚇得蹲在地上啜泣，再也無人敢提回學校之事。

編兵時，根據張玉法回憶，士兵將繩索高度調至與槍枝高度相同，符合高度者即必須編入部隊，不及者，則進入學校讀書，而他見相依為命的堂兄亦被編兵，即使其年齡、高度不符，仍想與堂兄在一起，其堂兄不願其忍受當兵的痛苦，乃用力將他踹回隊伍中，要他繼續讀書。<sup>17</sup> 張玉法的例子代表著許許多多山東流亡學生的無奈與感傷，畢竟，僅只一線之隔，即決定了日後的命運。

黃昏時刻，編兵結束後，受編學生被送至漁翁島，<sup>18</sup> 如同驚弓之鳥的學生正式入伍，換上戎裝並剃去頭髮，<sup>19</sup> 開始接受軍事訓練；並依據協商，應採半日教授普通中學課程、半日實施軍事訓練之「半訓半讀」方式，山東各臨聯中從此結束，此即「七一三事件」。各校受編人數不一，總計約有五千餘名，被編入部隊。

次日，「青年教導總隊」開始運作。有鑑於編兵時所發生之流血事件，為安撫學生情緒，都以「同學」稱之，並誑騙學生「不久即可

<sup>16</sup> 黃傳潤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8月23日。

<sup>17</sup> 張玉法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5日。

<sup>18</sup> 漁翁島長7、8里，寬2、3里，僅三、四個村落，幾十戶人家，但人口外流情形相當嚴重，剩下的都是老弱婦孺。居民靠捕魚或種植花生、地瓜為生。每至夏末秋初常有颱風吹襲，塵沙飛揚，人在曠野中無法站立，而風沙強勁，致使農作物產量很少，吃用全賴外地運來。

<sup>19</sup> 所謂的戎裝是指抗戰勝利，日軍投降後所留下之軍服，不管合不合身，學生都需全盤接受，故形成有些高個子的學生穿起過短的衣褲，活像緊身衣與七分褲的景象；有些學生在剃光頭後，握著剪下的頭髮哭泣。劉廷功，〈歷史的烙痕〉，《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編者自印，1989年12月），頁98。



補課應考，目前不過是施行軍事管理而已」。<sup>20</sup> 為實踐「半訓半讀」之承諾，作息時間表上安排了國文、英文、數學等普通學科，但未見老師來上課，只是徒具形式。<sup>21</sup> 半個月之後，軍事操練逐漸加強，仍不見復課跡象。在此「上課」時間，因無老師授課，學生無所事事，他們認為當初的協商——「半訓半讀」——恐已成泡影。部份同學認為，復學既然無望，從軍報國也不失為正途，但卻不甘心如此莫名其妙地當兵。以劉廷功為例，他對於澎防部違約編兵，雖感到遺憾，但回想起之所以不辭辛苦地從家鄉逃出，其目的就是希望有一天打回家鄉，現在國家偏處彈丸之地，就算犧牲學業，能執干戈以衛社稷亦是值得的，因此他並不排斥入伍，但對於部隊的詭人伎倆，卻不以為然。<sup>22</sup>

未幾，國防部點驗組為查證軍中有無虛報名額乙案前來點名，學生們這才發現，人人早已被冠上「一等兵」、「二等兵」的軍銜，正式成為軍人。牟宗遠回憶，其所屬的青年教導總隊第一大隊第三中隊中隊長事前一再聲色俱厲地警告學生，不可向點驗人員報告任何事情，違者重罰；然隊中仍有學生冒險向點驗人員表明其不是士兵，當場即被其他士官以精神錯亂為由強行架走，留下滿頭霧水的點驗人員及一臉錯愕的學生。<sup>23</sup>

山東省政府民政廳長傅立平等人到澎湖視察，原本學生們懷抱一絲希望，認為山東省主席秦德純為流亡學生問題大力奔走，故傅氏等

<sup>20</sup> 牟宗遠，〈澎湖冤獄紀實（上）〉，《山東文獻》22：2（1996年9月20日），頁64。

<sup>21</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0月18日。

<sup>22</sup> 劉廷功口述，作者紀錄整理，1997年10月9日。

<sup>23</sup> 牟宗遠，〈澎湖冤獄紀實（上）〉，頁64。

人的到來，編兵一事當出現轉機；孰料，傅氏絕口不提為流亡學生解決出路之事，使得同學們憤慨不已。傅立平視察完畢後，作息表上的普通學科時間，便換成了《步兵操典》中的各種基本教練。

各校長面對千辛萬苦帶來的學生得到此結果，心中悲憤可想而知，<sup>24</sup> 眼見不能要回未及齡學生，憤怒之餘，乃退而求其次，會同國防部到連隊挑選年齡過小或個子小的學生回校讀書。山東省政府已知因編兵問題，造成衝突，故於8月下旬，教育廳長徐軼千至澎湖視察編兵情形，要求受編學生在防衛部操場集合。徐軼千與張敏之分別向學生聲明「凡年齡不滿16歲之同學，可返校唸書」，起初並未有學生出列，經張敏之一再保證，始有三十餘名學生站出來，返回子弟學校。因部隊已接到通知，將較小之學生預先選出，帶到海邊撿貝殼、抓螃蟹，美其名為出差，<sup>25</sup> 實則減少被帶回子弟學校之人數，其餘則加以威脅不得出列，否則日後將秋後算帳，嚴重處罰。這群出差的學生在事後知道真相時，都懊惱不已。張敏之認為應不止這些人數，復要求徐軼千再會同至各營區檢視時，遭到部隊拒絕，此又再度造成澎防部對張校長之怨恨，種下日後澎湖冤獄之種子。<sup>26</sup>

根據陳永昌回憶，在徐軼千等人重新召集學生，詢問回校意願時，並未確實核對年齡，其前排一名個子高瘦之學生馬上出列；在出列前詢問陳永昌是否願意出列，然陳永昌見該班並未有其他學生出列而放

<sup>24</sup> 劉朝賢，〈滄桑歲月五十年（二）〉，《山東文獻》23：2（1997年9月20日），頁109；樂秉傑，〈誰的錯〉，《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86-87。

<sup>25</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6。

<sup>26</sup> 徐承烈，〈煙台聯中滄桑錄〉，頁27。



棄此機會，他感嘆即在此一念之間，便決定了日後之命運。<sup>27</sup> 歷經「七一三事件」之後，泰半的流亡學生早已認命，只得做任人宰割的羔羊，早已無力爭取自己的權利；再加上血腥的場面歷歷在目，又豈是十餘歲孩子所能承擔的？

阻撓年紀過小的學生回子弟學校外，當兵的學生亦不得擁有私人書籍；值星官將學生帶至營外，其餘幹部則趁機搜查行李，沒收書籍，只准高聲朗誦《步兵操典綱領》和《戰鬥十三條》，從此正式脫離學生身分。<sup>28</sup>

各校長為爭取從軍學生權益，這些學生雖已被強迫編兵，但〈禮中字第 5411 號〉訓令規定，即使參加軍訓的學生，仍可繼續各年級主要課程，並可繼續升學。故王志信、張敏之兩人大力奔走，澎防部終於舉辦唯一一次應屆畢業生的升學考試，有十三名學生獲准赴台升學，其詳細情形見第六章第二節〈多能力爭上游〉。

9 月下旬，新兵訓練告一段落後，在漁翁島的高中部學生編為三十九師 115 團、突擊排、師部砲兵營，在馬公的初中部則編為 116 團，另有防衛司令部特務營、通訊營等，再加上山東地方鄉公所之行政人員所編成之 117 團，於是四十軍三十九師建軍完成。<sup>29</sup>

<sup>27</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18 日。

<sup>28</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 6。

<sup>29</sup> 116 團中尚包括山東省膠縣團管區人員。膠縣團管區於 1945 年冬組成，雖名為膠縣團管區，但卻位於青島，負責在戡亂時期對兵源之補充，其成員中除司令蔣濤為湖南人外，其餘多為河南人，並在青島當地招募班長及士兵。1949 年大局逆轉，青島撤退，該團體隨劉安祺將軍來台後，並未跟隨至海南島，許多單位積極爭取此團，李振清亦派人遊說，後至澎湖編為第三營，10 月新兵整編時，將第三營編散至 116 團各營連中。楊學孜，〈活在那個年代裡——三十八年(1949)116 團在澎湖湖西的片段回憶〉，《山東文獻》18：3（1992 年 12 月 20 日），頁 92-93。

部隊向來重視體能與戰技訓練，因學生未受基本軍訓，故三十九師特別加強徒手基本教練、內務規則及政治講堂等訓練，以鍛鍊體能為重點，其他則依《步兵操典》作制式動作，不能隨意更改，如投假手榴彈練習、刺槍戰技訓練等。無論體力如何都必須晨跑，起先是徒步跑步，以星期為單位，逐期增加距離，由一千公尺增至三千公尺，一個月後又要求攜帶武器跑步，因每人體力不同，隊形凌亂可想而知，即使體力不支跌倒，導致膝蓋鮮血直流，仍得繼續跑步。<sup>30</sup>

一些年紀較小、身體羸弱的學生，先天體型上即因尚未發育而飽受折磨：

在湖西，我受的罪也比人家多，身體瘦弱上不去單槓還不算，最痛苦的是「九九式」步槍的長刺刀，不長不短，皮鞘的鐵頭「斜打正著」，一步一下打著光赤的腳跟，滴滴鮮血常滴在湖西、良文港，或天天打勝仗的「一八點二」高地上。<sup>31</sup>

身體上的折磨不僅如此，日間的操練、競技比賽外，因 1950 年 3 月台灣海峽局勢緊張，澎防部下令全面構築防禦工事，學生亦參加作戰工程，所謂作戰工程；即是在海邊灌水泥碉堡、高地上挖戰壕。其體力透支情形更為嚴重，常常一天持續疲勞操練及構築工事達 16 小時。<sup>32</sup>

挖戰壕，係指將小山頭當作戰鬥據點，周圍需挖掘寬、深各三公尺之外壕。根據黃端禮回憶，一個班需挖 15 至 20 公尺長的距離，為使挖掘速度加快，連長甚至舉行班際比賽，以牛肉罐頭做獎品，以期早日完成；班長們為爭第一，不惜暗地裡要求學生夜晚繼續挖掘，學

<sup>30</sup> 劉朝賢，〈滄桑歲月五十年（二）〉，頁 111。

<sup>31</sup> 解宏賓，〈澎湖尋舊夢〉，《中華日報》，1984 年 10 月 25 日。

<sup>32</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2 月 20 日。



生無力反抗，只得拖著疲憊的身軀摸黑持續工作。<sup>33</sup> 山頭泥土夾雜著土石，十字鎬刨下去震得兩手發麻、起水泡，就算精疲力盡，亦需不斷的挖掘，因此圍著陣地一圈的戰壕，可說是用血汗交織鑄成的。

而灌碉堡，以位於馬公的 116 團為例，需從湖西村向海邊工地運 50 公斤重的水泥，年齡小或個子小的同學，被壓得兩腿無法支撐而歪歪斜斜地走著，甚至邊走邊哭，也不敢稍事休息，恐因休息而無法再挑起水泥，只好咬緊牙關哭著向前走。

灌碉堡除需搬運水泥外，也需淡水，因水利不發達，海邊並無淡水裝置，故學生需到村裡挑水。挑著兩個裝滿水的木桶，再加上走在鬆軟的乾沙灘上更形吃力，前腳向前邁步，後腳因用力而向後滑約 10 公分，走一步退半步，一趟沙灘擔水兩腿肌腱即酸痛難忍，若在途中一個踉蹌水濺出太多，即會被要求重擔一次。此外尚須將大塊石頭以斧錘打成建築用的小石塊，即使手磨破，亦需紮上布條繼續工作。

面對嚴重的體力透支，加上長期的精神壓力，學生敢怒不敢言。另一方面，或許因長時間勞動的關係，許多學生在此時期都突然長高不少，此或許是學生們唯一值得安慰的地方。<sup>34</sup>

夜以繼日地築碉堡，學生臉上佈滿疲憊，他們揮灑血汗及淚水完成全島的防禦工事。或許在科技昌明的今日看來，這些血汗長城，在新的時代下，新的掩體與武器已經代替了它，但卻否定不了近五十年前它對保衛大台灣的功績。解宏賓回憶那段苦澀不堪的日子道：

那五年，我扮演的是一個執干戈以衛社稷的小兵，從 15 歲起，

<sup>33</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 9。

<sup>34</sup> 楊正甫，《自投筆從戎到執教上座——一位山東流亡學生艱苦奮鬥歷程》，《山東文獻》21：1（1995 年 6 月 20 日），頁 108。

以一千八百個日子，踏遍了馬公、白沙兩島的每一寸土地；它的每一粒沙土、每一條小徑，都滲有我的血汗；每天穿著紅褲頭，禿著頭、赤著腳，拿著比自己還高的步槍，高唱著「保衛大台灣！」意志昂揚，也頗不可一世；一直讓時光把尖細的童音變得圓潤粗壯，才離開那兒。<sup>35</sup>

碉堡築成，槍砲彈藥及飲水糧食等戰備物品皆準備齊全後，即開始密集的戰鬥訓練，並舉行全團大戰鬥演習，為台海緊張局勢備戰，演習當中人員的傷亡，血淋淋的場面更使學生體驗到戰爭的無情。

除此之外，最頭痛的應是夜間站衛兵，擔任巡守的工作：

在月黑風高的夜晚，站在佈滿了地雷的「萬年青」叢中，面對著巨浪撲岸的大海，對一個十五、六歲的小兵，以幼稚的心靈去迎合艱鉅的捍衛國土重任，是最易有風聲鶴唳、草木皆兵的感覺了；但在同仇敵愾的鼓舞下，誰也不肯認輸——沒人承認自己的恐懼。<sup>36</sup>

韓戰爆發前，台灣在美國眼中一直屬於不受重視之地，國民政府撤退來台後，美國甚至一度發表「中美關係」白皮書。<sup>37</sup> 1950 年 6 月 25 日韓戰爆發，美國始知台灣雖屬彈丸之地，但仍是重要的防禦據點，故開始援助台灣，以防中共武力犯台。據麥克阿瑟回憶：

我接到命令，要使台灣的自由中國方面和大陸處於隔離狀態，

<sup>35</sup> 解宏賓，《澎湖尋舊夢》，《中華日報副刊》，1984 年 10 月 25 日。

<sup>36</sup> 解宏賓，《澎湖尋舊夢》，《中華日報》1984 年 10 月 25 日。

<sup>37</sup> 1949 年 8 月 5 日美國務院發表《中美關係白皮書》，說明對華政策，指責中國政府腐敗無能，蘇聯協助中共，中共為蘇聯利益服役，美國應鼓勵中國民主勢力，支持門戶開放及中國獨立，領土主權完整。郭廷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第四冊，頁 890。



令美國第七艦隊隸屬我的指揮之下，遏止中共自大陸攻擊台灣，並請自由中國政府不要從台灣向中國大陸進攻。<sup>38</sup>在美援之前，政府原欲派兵參加韓戰，但美國卻有所顧慮，因台灣若參戰，中共、蘇俄必會援助朝鮮共軍，屆時勢必會擴大為第三次世界大戰，此非美國所樂見，台灣方打消派軍援助朝鮮。

台灣原本的考量是，若需派兵參戰，第一批可作戰的部隊，就是位於澎湖的三十九師，甚至派高魁元至澎湖擔任軍長一職。原因無他，首先，三十九師中的山東流亡學生皆屬北方人，能適應朝鮮氣候；其次，這批學生部隊是最早接受美援的軍事武器訓練，必可與美軍合作。但因麥克阿瑟來台，第七艦隊協防台灣海峽，台灣方打消此念頭。<sup>39</sup>1952年，三十九師整編為陸軍第五十七師，各臨聯中同學編在169團及師直屬部隊，1954年春始從澎湖移防台灣。

編入部隊的學生，活動的空間越來越小，縱然星期例假日，未經核准，亦不得離開規定的活動範圍。渴望自由又想念師長們的學生，只得利用公差或出外參加球類比賽，方可趁機外出。<sup>40</sup>因不斷的操課、構築工事，或因正值發育年齡，身上的衣著和鞋子磨損速度極快，「天方亮就是三千公尺長跑，整天的操場和野外教練。一雙新鞋穿五六日，就『空前絕後』了」，<sup>41</sup>因澎湖物資缺乏，部隊無法及時補給，學生每月薪餉僅新台幣七元五角，亦無力購買，只得自力救濟就地取材，割取當地特產瓊麻葉片，榨取其中的纖維，洗淨曬乾後，摻以破布條，

<sup>38</sup> 唐玉美主編，《麥克阿瑟回憶錄》（台北：文化書局，1985年10月），頁208。

<sup>39</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2月20日。

<sup>40</sup> 劉朝賢，〈滄桑歲月五十年（二）〉，頁112。

<sup>41</sup> 任緒志，〈流浪三部曲——流亡、從軍與教書〉，頁152。

自行編織成草鞋；<sup>42</sup>利用破舊的學生服或被面，裁製內衣褲。<sup>43</sup>

每日透支體力的操練，使得學生食量大增，但卻未能得到妥善的照顧，<sup>44</sup>因營養不良而感染各種疾病，如眼疾（夜盲或晝盲）、胃病、關節炎。<sup>45</sup>幸運者，尚可託友人自台灣購買針藥，注射治療，<sup>46</sup>多數的病患，只能自求多福，甚至延誤醫治時機，造成終身痼疾。而開飯前所唱的開飯歌〈吃大鍋飯〉雖能振奮人心，<sup>47</sup>但伙食非常差，<sup>48</sup>絕大多數都吃不飽，甚至至1951年春節，「將近兩年總算吃了一次摔死的豬肉」。<sup>49</sup>澎湖地質貧瘠，盛產地瓜，就算飯裡摻了地瓜絲都無法吃飽，學生只得至海邊偷拔花生田裡的花生充饑，在野外教練時，挖些農人遺落在泥土裡的花生、野菜；游泳訓練時順便捕捉蝦蟹補充營養。但飢不擇食的結果，因誤食而集體中毒的事件時有耳聞；<sup>50</sup>因三餐吃不飽發生搶食的糾紛，亦常常發生。

雖被編兵，無法繼續唸書，但許多學生在鎮日操練後，仍在晚上

<sup>42</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楊正甫，〈自投筆從戎到執教上庠——一位山東流亡學生艱苦奮鬥歷程〉，頁108。

<sup>43</sup> 任緒志，〈流浪三部曲——流亡、從軍與教書〉，頁152。

<sup>44</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2月20日。

<sup>45</sup> 孟憲蘊，〈我的長子孟慶康也在澎湖編兵〉，頁124。

<sup>46</sup> 任緒志，〈流浪三部曲——流亡、從軍與教書〉，頁153。

<sup>47</sup> 根據黃端禮之回憶，開飯號之旋律聽起來好像：「大米大米米乾飯、白菜湯白菜湯」。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9。

<sup>48</sup> 如很少油水的鹽水煮白菜、地瓜葉等，一日兩餐，十二三人擠在一起吃一盆的菜。

<sup>49</sup> 任緒志，〈流浪三部曲——流亡、從軍與教書〉，《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專集》，頁152。

<sup>50</sup> 如誤食淡水螺螄、不明魚種之魚肝。楊正甫，〈自投筆從戎到執教上庠——一位山東流亡學生艱苦奮鬥歷程〉，頁109。



拖著疲憊身軀，在海風呼號的碉堡裡點盞微光如豆的煤油燈，<sup>51</sup>偷偷摸摸地看書寫字，即使薰了整晚的煤油，導致次日鼻孔變成黑色，甚至視力減退、精神不濟，亦甘之如飴。<sup>52</sup>但若被班長發覺，少不了要受斥責。為吸取新知，甚至犧牲午休讀書。<sup>53</sup>一些學識較豐、年紀較長的學生亦在部隊中善盡學長之責，為學弟講解課程，學生們十分珍惜好不容易獲得的讀書機會。

集體從軍之青年屈服於槍桿之下，廣州協商並未考慮到這批學子日後的出路問題，導致大多數的學生在行伍中度過近十個寒暑，1955年始有一小部份學生得以退伍至員林實中復學，而其他大多數人則直至1960年左右，方得以退役復學。

## 第二節 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的成立

### 一、王志信實際主持校務

1949年「七一三事件」三千餘名男生集體編兵後，幼年男生及全體女生，則奉教育部令，自7月1日另行設置「澎湖防衛司令部子

<sup>51</sup> 所謂的煤油燈，係學生們以墨水瓶所作的克難式煤油燈，有些學生在床上蒙著被子偷看書，亦有人把煤油燈裝在砲彈外筒中，筒上挖個透光的小洞，利用微量的光線看書。

<sup>52</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sup>53</sup> 解宏賓，〈澎湖尋舊夢〉，《中華日報》，1984年10月25日。

弟學校」(以下簡稱子弟學校)，<sup>54</sup>收容安置，繼續教育。因無校址，只得暫借馬公國校部份教室居住兼上課。教育部電令，山東省教育廳長徐歎千兼任校長，前濟南第三聯合中學校長王志信任副校長，負責實際校務。<sup>55</sup>

迨1950年2月，徐兼校長因病辭職，教育部另聘防衛司令官李振清兼任校長。之所以聘任李振清兼任校長，無非想借重其當時之身分地位，<sup>56</sup>俾使校務能順利進行。

### 二、無中生有白手成家

子弟學校倉促中成立，既無開辦費，亦無設備費，更遑論校地的取得，有的只是教職員與學生。且與一般新設學校截然不同，新設學校皆是校地、人事、設備皆已齊備後，始行招生；子弟學校則是先有教職員及學生後，尚須自行張羅一切事宜與經費，可謂「無中生有、白手起家」。依照廣州教育部訓令〈穗中字第5411號〉中規定：

……由穗到台旅途費用，及到台後新校覓址、開辦設備等費，亦應自行負責。<sup>57</sup>

亦即任何經費、校址都需自行負責籌劃。政府播遷之初，兵馬倥傯，

<sup>54</sup> 該校原名「澎湖防守司令部子弟學校」，除原本在廣州協商時命名為此外，該校後成立之「校務委員會」亦定名為此校名，其後防「守」部更名為防「衛」部，該子弟學校亦隨之改防「守」司令部為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見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山東流亡學校史》，頁622。

<sup>55</sup> 澎湖防守司令部1949年9月14日防總善字第2號代電，轉引自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596。

<sup>56</sup> 因澎湖係戰區，當地黨政軍機關均歸其指揮監督。見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編，《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1145。

<sup>57</sup> 詳見第四章第二節。



教育部實無力替流亡學生設想。山東流亡學生能夠透過層層關卡來到台灣，已算是特例，教育部不想使其他省份學生援例依循，故不得不拒絕負責澎湖設校事宜，但教育部對於設校後之教育經費，則仍比照其他學校發放。

初期，教育部只發給學校經常費，然學校初設，額外開支頗多，加上學生歷經數月長途跋涉，生活費用均需仰賴學校負責。根據王志信回憶，只要有學生生病住院，即耗用全校半年預算之醫藥費，使學校原本短絀之經費更形困難。<sup>58</sup> 學校 7 月甫成立，但 7、8 月份的經常費及膳食費，直到 10 月底才由教育部輾轉撥到，此乃因中國人的惡習所致，公務機關公文旅行往返往往耗時誤事，卻不知此教育經費對下屬機關之重要性。因此，爲了學校的經費，學校必須籌備週轉。另外，因國民政府已遷至重慶，與台北之間已不通匯兌，尚須派人親赴重慶提領教育部經費，無形中更增添困難。<sup>59</sup> 雖經費時常無著落，但比起逃難時期的驚慌失措，學生仍抱持感恩的心情，因此多能在艱困環境中求學，合力創造，不半年即步入軌道，奠定基礎。

### 三、團結至上，泯弭畛域

山東省教育廳長徐軼千及澎湖防衛司令官李振清雖名爲子弟學校

<sup>58</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 25。

<sup>59</sup> 因當時國民政府已遷至重慶，而教育部認爲重慶台北之間因局勢危急而不通匯兌，故需派人至重慶提領 7、8 兩月的教育經費，11 月初王志信本欲親自前往，後因班機機位難求，稍有延誤，後由秦德純將此筆款項代爲領出，未幾，重慶即行淪陷。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 25。亦可見澎湖防守司令部 9 月 14 日防總善字第 2 號代電：「……膳副薪餉已照學生二千，教職員一百四十，工役六十四名，墊發七月份全月八月份半月，並由秦主席代領轉發……」，轉引自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596。

第一、二任校長，然實際負責運作的卻是副校長王志信。子弟學校係由八所學校的師生所組成，各有不同校風，一旦匯集一處，難免扞格。爲避免可能形成小團體勢力，影響學校的和諧團結，王志信乃以身作則，在接任之初即率先消弭畛域，將三聯中學生名冊置放箱底，迄辭職離澎，未再取閱，手邊只有子弟學校全體教職員和學生名冊，以免學生有差別待遇，甚至連李振清將其次子及侄子由台北轉至該校就讀時，王志信亦與其約法三章，一視同仁。<sup>60</sup>

爲求公平起見，教育部核定之教職員名額爲 140 名，<sup>61</sup> 對於教職員的遴聘，一律按八校人數比例分配，絕未獨厚三聯中教師，亦無親疏厚薄之分，各處室負責人的選任，均非三聯中教師。<sup>62</sup> 然八校到澎湖的教職員共計 399 名，超出規定名額。王志信唯恐處事不盡周詳，而有遺珠之憾，特地拜訪各臨聯中校長，分析該校教職員優劣，以求遴選出優良教師，但亦擔心其餘落選者於偏僻的澎湖沒有謀生之路，故向軍方政工方面介紹安置，其餘則多在澎湖街頭自營維生。

經如此安排，雖未能盡泯成見，但教師學生彼此間均能互信互賴，相處融洽。時至今日，師生間感情融洽和諧，仍能如家人一般，相信與此項措施當有直接關係。

<sup>60</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 25。

<sup>61</sup> 見教育部訓令穗中字第 5411 號；亦或見《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1145。

<sup>62</sup> 教務主任先爲昌濰臨中的趙設科，旋趙先生以故去台灣本島，繼聘煙台聯中陳厚德；訓導主任爲一聯中的張文光；總務主任爲四聯中邴居正。至於會計主任王樹勛，雖係原三聯中的會計主任，但係山東省政府會計處所派充。原八校會計主任均係省會計處所派充，其來台者，只有煙台聯中的吳軍容，三聯中的王樹勛和四聯中的安樹文三位。



#### 四、學生編級分班

子弟學校學生來自八所臨聯中，依照各校所移交之學籍冊，按照教育部訓令指示，分編為高中、初中、師範、簡師、初中補習班等五部。然因無既定標準，加上移交名冊所分列之班級程度，多為浮濫，以致開學上課一週後，學生程度參差不齊，嚴重阻礙教學進行。王志信乃與教務主任陳厚德一再研商解決之道，咸認為除重新能力編班外，別無他法，徵得全體老師同意後，開始實施為期兩個星期之能力編班。<sup>63</sup> 至於編班，為求嚴格公正，決定採取「長蟲蛻皮」式辦法，即以兩個星期時間測驗學生程度，訂立成績標準，隔一天編一個年級，從高中三年級開始編起，並安排測驗結果不及格之學生，繼續參加下一年級能力測驗，直到初中一年級為止。由於子弟學校最低只設立初中部，未達初中程度之三十餘名學生與子弟學校教職員之幼年子女無處安置，且該校設有師範部，需有教學實習之學校，因此幾經向教育部申請，始准另設「初中補習班」，授以小學課程。<sup>64</sup> 學生經兩週依次授編的結果，淘汰率頗高，只有 19 名符合高中三年級程度，更甚者有由高中三年級一路受編，降到初中一年級者。

王志信表示，曾有老師反對此種方法，認為此舉可能使學生心中不服，而滋生事端；然他認為唯有大刀闊斧地加以改革，才能依照學

<sup>63</sup> 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校務委員會第一次會議記錄（1949年7月19日），轉引自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625。

<sup>64</sup> 就是第一個星期的星期一編高中三年級，星期二發榜；其不及格者，於星期三隨同高中二年及學生受編；其成績於星期四公佈，其不及格者，於星期五隨同高中一年級學生受編。其高中一年級不及格者，則於第二個星期隨同初中部依年級受編。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26。

生程度授課，學生亦能真正獲取知識。經如此大費周章地測驗編級後，學生程度相當齊一，教師授課亦十分順利。<sup>65</sup> 因早在流亡前，山東各地學校早已因局勢緊張，而未能真正上課，因此學生素質不一屬預料中事，且顛沛流離荒廢學業經年，學生深知求學機會不易，因此皆能惜福，三個月後，即步入正軌，進步極快。子弟學校高中部學生參加大學聯考的成績表現不俗，多能繼續升造，即為明證。<sup>66</sup>

#### 五、整理學籍

一切步入正軌後，子弟學校即開始整理學生學籍。學籍係學生在學的名籍，紀錄著學生姓名、籍貫、年齡、及成績等事項，是一項永久保存之重要紀錄，倘有錯誤，事後更正極為麻煩。各臨聯中所移交的學生學籍簿，因多數學生已編兵入伍，需自學籍簿中除名，且當初在兵荒馬亂之際之紀錄謬誤甚多，故需重新整理。

在整理學籍時，王志信發現山東省各臨聯中裡何以有不少其他省籍的學生，而筆者處理回收之問卷亦發現此現象。<sup>67</sup> 所以會有此種情形，源於在南京時教育部登記收容流亡學生，係以已淪陷省份的學生為原則，凡省政府仍存在之省份，其失學學生，由省政府負責收容，教育部不負責；山東省雖已遭共軍佔領，但省政府仍存在，故山東省教育廳負責收容安置自淪陷區逃出之學生。但以江蘇為例，當時蘇北各縣雖已淪陷，其省政府仍能在鎮江施行職權，故蘇北學生流亡到南

<sup>65</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年元月14日。

<sup>66</sup> 王志信表示，1955年的升學率即有七成以上，若加上報考軍校的學生，則幾達九成。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年元月14日。

<sup>67</sup> 筆者所整理之有效回收問卷中，除了山東籍流亡學生為最大宗之外，另有蘇北、遼寧、河南等籍貫之學生。



京者，理應到鎮江登記；但蘇北當時大多已淪陷，蘇南亦不安定，江蘇省教育廳實無力收容蘇籍流亡學生，學生亦因蘇南地區不安定而不願至鎮江登記，改往山東省教育廳求援，希望由教育部負責其生活安置；山東省教育廳礙於法令，實愛莫能助，經再三研商，基於愛護青年及顧念事實，乃規定蘇北籍學生若能放棄原籍貫，冒籍山東籍（當時無身分證），即准予登記，其他省份者亦然，因此山東省籍學生中摻有部份他省學生。

另有一說法，1948年徐州設站收容大批南下學生時，徐州市各公私立學校不為所動，認為南下之山東流亡學生杞人憂天；雖有部份青年意欲南下，易地讀書，但老師不率之於前，學生亦無法追隨於後，故少數學生不惜更換籍貫，以魯籍身分隨山東各臨聯中至後方就學。當時並無身分證制度，只要有學歷證明，即可矇混過關，負責登記和審核證件之人員明知學歷證明之偽，亦予以通融。在局勢逆轉之際，本著為國家搶救一個青年，即將來多一個人材之考量，與其多留一名青年在淪陷區，不如爭取以為政府所用，因此方有冒籍學生。<sup>68</sup>

迨來到澎湖設校，呈報學籍時，前述冒籍問題即浮上檯面，亟待解決，子弟學校遂向教育部陳報事實經過，並請求恢復非魯籍學生之原籍。經教育部同意，這群學生始得放棄假籍貫，恢復原籍。

#### 六、分層負責增進效率

為增進辦事效率，子弟學校特別強調「分層負責」與「分層授權」之實施，即授權各行政單位，在其負責範圍內事務，皆可自行處理，

<sup>68</sup> 蘇佩言，〈鄉賢宋校長東甫先生百歲冥誕紀念文——大陸撤退前後流亡學生收容就讀來台經過〉，《山東文獻》16：3（1990年12月20日），頁13-14。

毋需事先向上級請示。李振清雖為行伍出身，但仍能贊同王志信的論點，故施行並未有所阻礙。

子弟學校亦規定，每日八時上班，各處室主任需至校長辦公室舉行會報；如涉及兩個單位以上之業務，即須提出討論，一旦有結論後，即爭取時效，立即實施，無須看到會議紀錄後再辦。至於各單位本身之問題，可隨時向校長報告研商，以免浪費他人時間。

如此分層授權後，各單位皆能在其職權範圍內，盡力負責施為，遇事毫無推託現象，工作效率大為提高，達成今日事今日畢之目標；校長亦可避免瑣務，專心處理全校事務，並隨時多與教師學生接觸，了解各方情形，俾供校務改進之參考。

#### 七、加強學生就業教育

子弟學校逐漸步入正軌後，原有師範部設有兩個年級，教育部不准繼續招生，擬於該師範部學生於1951年畢業後，即自動結束。王志信認為，子弟學校女生甚多，<sup>69</sup>男女生若均升學高中，畢業後倘不能考上大學，則日後無一技之長，畢業即失業。若能讓英文等主要學科程度較差，且無升學興趣者，升入師範班，畢業後即可充任國民學校教師，無失業之虞。經一再申請，一年以後，始獲教育部允准繼續招生。師範部學生第二、三兩屆中間落空一年，原因即在此。

根據《第三次教育年鑑》之紀錄，子弟學校自1949年7月至1953年2月遷至彰化縣員林鎮為止，師範部的學生人數異動如下表：

<sup>69</sup> 女生約一千餘人，男生則五百人左右。



表 4.1 子弟學校師範部人數統計表<sup>70</sup>

學年度	學級數	學生數	畢業生數
38 學年度(1949)	3	19	10
39 學年度(1950)	3	39	16
40 學年度(1951)	2	28	—
41 學年度(1952)	4	128	23

由表中可知，正因為教育部不同意繼續招生，因此在 1951 年出現斷層；因王志信堅持，用心良苦的培植學生有一技之長，師範部方繼續招生。

既設有師範部，畢業後即須分發實習任教，但子弟學校隸屬於教育部，教育部並無直轄之國民學校，<sup>71</sup> 故無從分發，只有與台灣省教育廳商洽師範畢業生分發任教事宜；經向陳雪屏廳長多次洽商，得與台灣省各師範學校畢業生同樣分發。惟師範班學生畢業考試時，須由教育廳派員監試，此解決一部分學生就業問題。

嗣高中畢業生漸多，除每年七月赴台參加大學聯考外，為增加學生就業機會，經請准教育部增設特別師範班（簡稱特師班）予以教育學科訓練，一年畢業，可充任國校教師。<sup>72</sup>

<sup>70</sup> 《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340。

<sup>71</sup> 三十八學年度至四十一學年度(1949-1952)台灣有 8 所省立師範學校，全隸屬於台灣省教育廳，見《台灣省教育廳四十五年度教育統計》資料，轉引自《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325。

<sup>72</sup> 根據 1948 年 11 月 6 日以國字第 60963 號訓令規定：「……其他短期師訓班，今後非有特殊需要，無庸再辦。惟各省市為應推行國民教育之需要起見，得多辦特別師範科，以資造就合格師資。特別師範科以由師範學校兼辦為原則；師範學校缺少之地區，得由高級中學兼辦之。」《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300。

復為適應時代需要，配合國策，增強學生就業技能，乃施以實用技術訓練。於 1949 年底與澎防部通訊營合作，於初中三年級設置電訊訓練班，由通訊營提供教官及教材，授以相關課程，俾使學生習得技術。該班學生畢業後，部份經國防部錄用，擔任軍中通訊工作。

#### 八、闢地建校

子弟學校創設之初，係借用馬公國校校舍，一切生活起居作息均在其中，故顯擁擠不堪；相對地，馬公國校亦因使用空間縮小，處處感覺不便。未幾，該校反悔當初協議，屢次表達收回教室之意願，<sup>73</sup> 雖達成協議暫時平息，但學校未能擁有屬於自己的校地與校舍，終非長久善策。然教育部未發給開辦費、設備費，更遑論建築費，故籌建校舍，可比登天之難。由於實際需要，王志信乃向教育部請求撥發建校經費，以完成設校初衷。詎料教育部仍堅持原意，不願協助，並將此責任推給東南軍政長官公署及澎防部。1949 年 9 月接奉澎防部 9 月 14 日防總善字第 2 號代電，內開：

案奉東南長官公署長官陳(38)申文署三充華電，略開：……校舍問題，仍請電李司令官辦理。……校舍問題，應即於馬公附近較遠之小島上，利用廟宇祠堂修建。需款若干？速造預算，逕送教育部請發。必要時，可報請本署核墊一部，嗣由教育部款內歸還。未從軍之教職員及其眷屬幼年等八月半以後之薪糧副食，由本署再電教育部繼續發給。至前墊未從軍人員七月

<sup>73</sup> 馬公國校向縣議會反應，轉而向子弟學校要求收回。而縣政府教育科長孫鴻章乃居中斡旋，始得暫維苟安之局。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595。



份以後之薪糧副食，希繳還歸墊。除分電教育部及抄副本送補給部外，特電遵照。等因……。<sup>74</sup>

由上項代電可知，教育部若願意撥給建設校舍費用，必要時，「可報請本署核墊一部，嗣由教育部款內歸還」，但對於校址及校舍事宜，仍不願負責。教育部在廣州協商時，即對山東流亡學生來台事宜愛莫能助，故對於校址、校舍等開辦事宜並不積極協助，王志信見狀，不得不自行尋求解決之道。

首先就代電中所提「馬公附近較遠之小島上利用廟宇祠堂修建」問題商討。但由代電中可知，教育部對澎湖馬公之地形與人文環境並不熟悉，因地處偏僻，馬公本島尚無較大之廟宇祠堂可資使用，遑論附近之小島；其次因交通不便，物資缺乏，更不適合設立學校。幾經思維後，他認為李振清既然願意安置學生，如今校址等事宜發生問題，更應予以資助，但鑑於「七一三事件」，對於軍方的作法，子弟學校心中仍存有芥蒂與陰影，但建校此等迫在眉睫之事，惟有請軍方協助，別無他法。

經與李振清多次籌議研商，選定馬公島光復里之火燒坪，俗稱「紅毛城」的廣場約三千餘坪為校址。<sup>75</sup>校地勘定後，即請縣政府建設科義務設計並監工；所需建築材料，均以軍用名義向聯勤總部申請配發，由澎防部工兵營施工，費時年餘完成，內部隔間及粉刷則由子弟學校

<sup>74</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596。

<sup>75</sup> 此廣場顧名思義，係荷蘭人據台時所修之兵營，滿清沿襲使用。清光緒 9 年（1883），中法戰爭，法以海軍攻澎湖，為劉銘傳所敗，其將孤拔即戰死紅毛城，葬於澎湖，今其墳仍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其地又為美軍所轟炸，城內房屋已無餘存，只圍牆尚殘存。

負責，基本教室一應俱全。<sup>76</sup>學生於 1951 年 4 月遷入，勉敷使用。至於院中廢料土石之清理，校院、運動場之平整，及圍牆之修築等，均由該校教師於課餘領導學生為之，既勞動健身，又節省經費，在窮困中可謂一舉數得。

### 九、山東人的壯舉

山東各臨聯中奉教育部令於 1949 年 6 月結束，子弟學校則自 7 月相繼開辦。但開辦之初，教育部經費有限，對於子弟學校之設立，無法立即編列預算，故既無開辦費，亦無設備費，且 7、8 月之經常費及學生膳食費遲至 10 月底始由重慶撥到。在此青黃不接之際，王志信只得開源節流，除要求師生體認時局艱困，共度難關外，並由軍方借給軍糧，始得勉強維持最低生活。在 1949 年 8 月 16 日接到第三十九師師部經糧字第 126 號代電，內開：

- 一、貴校經費，遵照教育部「山東煙台聯中、一、二、三、四、五、六聯中、昌濰臨中等八校員生安置辦法」第四條規定，應造具員生名冊，呈送教育部核實撥發。
- 二、除今後員生糧款不應由本部負責外，其七、八月份已由本師借用副食費新台幣壹萬肆仟參佰貳拾壹元柒角伍分，糙米柒萬肆仟壹佰肆拾捌斤，請即派員前來換填正式印據，以憑轉報。
- 三、敬希查照。

師長韓鳳儀。<sup>77</sup>

<sup>76</sup> 計共得教室 24 間，辦公室 10 間，特別教室 2 大間，以及廚房、廁所等。

<sup>77</sup> 藏於王志信處之正本。



由「今後員生糧款不應由本部負責外，……其七、八月份已由本師借用（糧款）……可以換填正式印據，以憑轉報。」看來，其意似乎是指所借糧款可不須償還。詎料 9 月間接到防守司令部轉來東南長官公署（38）申文署三充華代電：

未從軍之教職員及其眷屬幼年等八月半以後之薪糧副食，由本署再電教育部繼續發給。至前墊未從軍人員七月以後之薪糧副食，希繳還歸墊。除分電教育部及抄副本送補給部外，特電遵照。<sup>78</sup>

亦即 8 月 15 日以後，東南長官公署願通知教育部繼續發給糧款，然子弟學校需先將以前的借款還清；但若將教育部經費購糧償還澎防部，子弟學校勢必又將面臨斷炊之窘境，但學生原本即是無資格食用軍糧的，故此筆款項短期內勢必歸還，因此王志信必須自行籌款償還前所借糧款。

1949 年 10 月王志信赴台張羅學校經費；他認為，既然東南長官公署要求償還借款，為今之計，只得晉見東南長官公署長官陳誠，當面說明子弟學校之狀況，方有轉圜餘地；但恐過於突兀，故希望由第三者代為說明。台灣大學校長傅斯年非常愛護青年，又為陳誠素所欽重，實為進言之最佳人選。傅斯年對於子弟學校學生歷盡千辛萬苦後，安然到達澎湖，甚表讚許，直誇「這是我們山東人的壯舉！」<sup>79</sup>並向陳誠表達子弟學校的意見。未幾，即接到長官公署通知，子弟學校前所借之糧款，已奉長官批示「暫緩償還」，借糧問題總算解決，而 7、

<sup>78</sup> 藏於王志信處之正本。

<sup>79</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0 月 18 日。

8 月的糧款也就成為日後的「週轉金」。王志信對於傅斯年能秉持教育精神，不願見到家鄉學生流離失所，而居中協調，甚為感激。

澎湖孤處大海，物資貧乏，一切生活物資，均需仰賴台灣本島供應。學生 1949 年 7 月時每人每月膳食費只 12 元，至 1950 年經向教育部力爭，始調整為每人每月 24 元，但仍不敷支應，故子弟學校只得開源節流，處處精打細算，始勉可維持。

#### 十、申請漁業物資剩款的周折

子弟學校學生絕大部分自 1948 年 9 月濟南淪陷後逃亡，至 1949 年底，為時已有年餘。因當初情勢緊急，身上無多餘盤纏，顛沛流離，毫無經濟來源，倉促之間，亦無暇顧及衣著，故一年下來，穿著皆已破爛不堪；而離家之初，正值夏末秋初，衣著更是單薄，若遇冬季，學生皆瑟縮縮身，其狀甚為可憐，因此，不單是學生食的問題有待解決，其衣物鞋襪的張羅更是迫在眉睫。

王志信適時聞知山東省政府前經行政院在抗戰後發給的漁業救濟物資，尚有不少剩餘物資，運至台北，並已組成山東省漁業救濟剩餘物資保管處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處理委員會）籌議分配處理。<sup>80</sup> 王志信 1949 年 10 月底到台北，亦向該委員會申請撥給一部分，以救濟子弟學校學生。

10 月下旬，王志信與弓英德造訪山東省政府秘書長楊展雲，商

<sup>80</sup> 此管理委員會由 9 個單位分別推派代表所組成：計山東省政府、省參議會、省黨部、各縣參議會聯誼會、監察委員、國民大會代表、漁業公會、物資處理會、山東同鄉會。由楊秘書長代表秦主席主持。（立法委員原亦派代表參加，為組織單位之一，旋因故退出。）



談申請漁業剩餘物資一事，並赴會就學生目前困窘情形據實報告。然弓英德認為該會某委員因私人原因，對山東省教育廳懷有成見，故申請經費一事恐不樂觀。<sup>81</sup>事後，證以此事由 10 月 26 日報告學生情況提出申請，迄 12 月 13 日始領到救濟款，共費時 49 天，弓英德所慮，恐非庸人自擾。<sup>82</sup>處理委員會成員中亦有人持反對意見，認為該筆餘款早已分配就緒，<sup>83</sup>如今若重行分配，恐引起眾怨；王志信不願見學生餐風露宿，故仍積極到會進行說明，多方疏通，希望能有轉圜餘地。

經多方協調，12 月 7 日處理委員會開會，議決提撥子弟學校一次救濟款二萬五千元，另撥一萬元作為升學獎助基金，統由李振清主持處理。前後費時 49 天，幾經週折，得來實非容易，故王志信感慨：「登天難，求人更難。」<sup>84</sup>

二萬五千元即分配給學生自行裁製衣服，而獎助升學基金一萬元，首先嘉惠的學生即是當年升學之 13 位從軍同學。

### 十一、八千美元濟急困

因子弟學校經濟財務拮据，捉襟見肘已司空見慣。基於開源節流

<sup>81</sup> 據弓英德稱：抗戰勝利，復員濟南後，此處理委員會中的一員即進佔當地一所私立中學，指為敵產，據為己有。事實上該校在抗戰前即已成立若干年，為濟南人士所共知，教育廳也有案可稽。嗣經該校校長向省政府陳情，被判決發還該校所有人，因此此位先生對教育廳大為反感，並遷居在教育廳服務的人。（按弓英德當時任教育廳中等教育科長）

<sup>82</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02。

<sup>83</sup> 如準備在不久的將來，能提供反攻大陸時的魯籍游擊隊使用，但王志信赴會說明時，曾質疑漁業物資與打游擊之關係，且事後證明領受打游擊資助者，多滯留台灣，未曾返魯。《新聞天地》雜誌曾刊有〈山東游擊在台北〉之文。且亦有人將此筆餘款挪借為墾地、開設紡織廠之用，與此委員會的初議完全不符。

<sup>84</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0 月 18 日。

的認知，在節流方面，王志信要求教職員務必將每一筆錢做最高價值的運用，多加斟酌；<sup>85</sup>在開源方面，雖王志信多次往返台澎之間，多方奔走爭取學生生活經費，然學生生活水準仍嫌不足，故需以多管齊下的方式尋求經濟支援。

當時教育部在大陸廣州、重慶、成都各地，播遷無定所，實在鞭長莫及，無暇顧及子弟學校。至於山東省政府，雖已隨政府來台，但因省主席秦德純尚未來台，故山東省政府群龍無首，王志信原本考慮向山東省政府請示可否動用山東省政府經費結餘，但因無人能主持撥用而作罷。

12 月 9 日秦德純抵台，王志信曾多次向省主席請求撥用省政府結餘經費，經多次商討後，方得原則決定，倘若有結餘款，當盡可能撥歸子弟學校使用。後因山東省政府業務清結完畢，共結餘美金八千元，業經省府委員會議商決，撥交子弟學校使用，並按市值折換新台幣 53,761.5 元。<sup>86</sup>在極端困窘之下，能得此補助，不啻天降甘霖，子弟學校之財務困境稍得紓緩，學校的運作亦得以繼續。該款領到後，一部分用以歸還以前澎湖防衛司令部先行借墊之款項，一部分則應急要支用。<sup>87</sup>

<sup>85</sup> 根據王志信之回憶，譬如買一把掃帚，也須就財務情況，多方考慮，斟酌應否採買，其處境之困頓，可想而知。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 年 1 月 14 日。

<sup>86</sup> 1949 年 6 月 15 日台灣省改革幣制，發行新台幣，以 5:1 之比率直接聯繫美金，郭廷以，《中華民國史事日誌》，1949 年 6 月 15 日，頁 878；王志信，〈澎湖防校瑣憶〉，《山東文獻》16:1（1990 年 6 月 20 日），頁 16-17。

<sup>87</sup> 該筆款項之花費，總計醫藥等費支用五千餘元，家具支用約一萬四千元，圖書支用一萬七千餘元，運動器材支用二千餘元，學生膠底鞋支用四千餘元，另雜支費支用一萬餘元，共 53,761.5 元，除支無存。王志信，〈澎湖防校瑣憶〉，頁 18。



## 十二、曇花一現的校務委員會

子弟學校成立之初，首任校長徐軼千因病，到校任職時日不多，即行辭職；爲使校務推展順利，原各臨聯中校長乃商定成立「校務委員會」，由八位校長擔任委員，<sup>88</sup> 由李振清兼任該會主任委員。

該委員會成立後，於 7 月 19 日舉行第一次會議，就子弟學校組織，及各校務委員工作分配等事項加以討論，而學校日後即依此規定進行組織。嗣因各校長先後離開澎湖，致該委員會解散，雖只召開一次會議，但所決定之事項卻成爲日後所遵循之依歸。<sup>89</sup>

## 十三、教育部長關懷校務

首任校長徐軼千因病辭職後，教育部改聘李振清兼任校長。教育部認爲，李氏爲山東人，基於愛護同鄉青年、提攜後進之心理，理應多加照顧這批學子；其次，則是欲借重李氏之身分地位，俾使校務推展能順利進行。李振清爲行伍出身，對校務並不熟悉，應不至於多所干涉，故聘其爲校長，只是名義上的考量，並不希望其參與行政業務，實際領導校務行政者仍是副校長王志信。

教育部長程天放時常利用王志信至教育部述職時，詢問李振清對學校的態度，甚恐軍方勢力介入學校行政。王志信認爲，李氏雖非文人，但對文人卻相當敬重；對於校舍之籌劃建築，若非其相助，將無法順利達成；<sup>90</sup> 此外，對於學生日常用品之張羅、生活細節等，亦費

<sup>88</sup> 劉澤民、陳震、王志信、弓英德、毛儀庭、張敏之、劉書芬、單一之等八位校長。

<sup>89</sup> 其討論事項詳見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22-626。

<sup>90</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 年 1 月 14 日。

心不少。<sup>91</sup> 程天放認爲，應以校務推展順利爲首要任務，但爲避免李氏妨礙校務，特別下達指示，嗣後一切呈送教育部之公文，都需由王志信副署；換言之，有王志信副署之公文，程天放方研究處理，若遇李兼校長顛預干預，而王志信無法認同的事，即不副署，程天放亦不考慮該公文之建議內容。撇開「七一三事件」及澎湖冤獄，王志信對李振清之評價仍是正面的，若非其對子弟學校支援，該校在經濟困頓的情形下，勢將無法正常運作，甚至胎死腹中。<sup>92</sup>

1952 年 7 月及 11 月，李振清及王志信相繼辭職，<sup>93</sup> 教育部派教務主任苑覺非代理校長。鑑於澎湖地瘠民貧，物產欠豐，全校師生所用糧煤菜蔬等物，均需由台灣本島取得，無形中增加運輸等不必要之費用，學生生活至感艱苦；此外，畢業學生升學就業，招收新生，均感困難，經向行政院、教育部及山東同鄉籲請將該校遷至台灣本島，因此該校於 1953 年 2 月遷至彰化縣員林鎮。

<sup>91</sup> 如學生之醫療照顧，即常派軍醫協助診療，見《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228-229。

<sup>92</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2 月 10 日。

<sup>93</sup> 王志信於國共內戰期間即奉命率流亡學校赴湖南設校，1949 年 5 月再播遷廣州，繼來台灣澎湖，復依教育部令，創設子弟學校。數年奔波，輾轉流離，備嘗艱苦，以至心臟、高血壓等宿疾復發，身心交瘁，萬不得已，乃至 1951 年 11 月奉准辭職，教育部聘爲特約編審，至台灣本島休養。王志信，〈我的鄉里與家世〉，《山東文獻》23：3（1997 年 12 月 20 日），頁 88。



### 第三節 師生冤獄的過程

澎湖防衛司令部（以下簡稱澎防部）設於馬公，司令李振清與三十九師師長韓鳳儀，二人在大陸期間本是舊同事，但 1949 年起韓鳳儀暗中卻與李振清作對。因韓鳳儀的隊伍已在大陸敗散，僅有隨身屬員來到澎湖，山東數千學生來到澎湖後，教育部命李振清全權處理，使得這些年輕力壯的學生直等於李振清的士卒，而韓鳳儀只徒有師長之空銜，因此，他在心態上是妒忌李振清的，但是李振清卻毫無所悉，仍視韓鳳儀為其得力助手，商辦公務，從來不曾存有疑心。<sup>94</sup>

如上節所述，李振清認為在當時政局不穩下，政府根本無力安排這些學生就學、就養和就業的問題，為了搶救這些青年，解決其生活問題，充實澎湖的軍政幹部，並培植將來反攻大陸、建設山東的人才起見，方和各臨聯中校長、山東省教育廳研究安置學生之原則。<sup>95</sup> 然事實上，李振清之所以願意收容這些學生，說穿了是因其和韓氏一樣，也對這些學生打著如意算盤，他認為有人就有兵，有兵可使澎防部繼續維持下去，其司令官之職位亦可保。<sup>96</sup>

人人都認為反攻大陸是遲早的事，陳誠奉命出掌東南軍政長官公署，保衛台澎。李振清獲得陳誠之信賴，出任澎湖司令官兼馬公要塞司令。韓鳳儀係行伍出身，而李振清手下管理學生的軍事教官中，中央軍校畢業的就有三人，再加上當時國防部次長兼山東省主席秦德純亦係山東人，省籍關係加上部屬的關係，使得李振清上有依靠，下有

<sup>94</sup> 王志信先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 年 12 月 15 日。

<sup>95</sup> 李振清口述、王全吉筆記，《李振清將軍行述》，頁 85。

<sup>96</sup> 李瞻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群眾；相較之下，河南籍的韓鳳儀自身毫無憑依，他自忖將來師長一職必為軍校出身之教官所取代，且眼見李振清不費吹灰之力，馬上又擁有數千名學生，因此心態上十分消極。<sup>97</sup>

事實上，隨著韓鳳儀來到澎湖者當中夾雜著匪諜，據苑覺非之回憶應不只一人，但事後露出真面目者只有陳復生一人，其蠱惑韓鳳儀製造事端，從中挑撥，使韓鳳儀對李振清陽奉陰違，並尋釁製造糾紛。<sup>98</sup>

韓鳳儀在澎湖，自慮勢力弱小，並忌妒李振清之得志，遂與陳復生密謀，為李振清製造困擾，強迫學生編入隊伍後，又復虐待學生，如每天要求學生不停地操練，構築各種防禦工事，如灌礮堡、挖戰壕等，使學生身神疲敝，根本不提讀書一事。<sup>99</sup> 學生們不知韓鳳儀、陳復生從中作祟，皆銜恨李振清。陳復生挑動學生與士兵結怨，兩相敵對。學生以為每日所受之折磨，皆出自李振清之批示，故對李振清產生惡感；而韓鳳儀則屢向李振清報告學生不受管理，及與士兵衝突等事，李振清不察，對學生有了不良印象。<sup>100</sup>

如上節所述，煙台聯中校長張敏之對李振清要求遵行教育部與國防部之規定，使學生完成高中學業，並將年幼男生釋回，不宜使之廢學入伍，以及苦於管訓等事；李振清則認為張敏之過於袒護學生。事

<sup>97</sup> 徐啓明口述，王國璋記錄整理，〈澎湖冤獄又一章〉，《山東文獻》16：4（1996 年 12 月 20 日），頁 89。

<sup>98</sup> 陳復生原名陳海如，原係匪諜，被獲投降，改名「復生」，以誌不死之意；苑覺非先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 年 11 月 11 日。

<sup>99</sup> 王國璋，〈「張故校長敏之二三事」讀後書見〉，《山東文獻》15：4（1990 年 3 月 20 日），頁 18。

<sup>100</sup> 王志信先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 年 12 月 15 日。



實上，李振清並不清楚學生在受編後實際上所受到的待遇情形，而只是一味聽信韓鳳儀的報告，因此李振清對張敏之大為不滿，二人的協商不歡而散。

韓鳳儀與陳復生所施之分化伎倆，使得李振清與師生彼此之惡感日深，乃首先以張敏之所領之煙台聯中為對象，查出有煙台學生曾在大陸加入「三民主義青年團」者十餘人，陳復生更搜出學生之青年團證，當場焚之，並訓斥學生「什麼三民主義、社會主義？任何主義都要吃飯，我就是吃飯主義，你們能反對吃飯主義嗎？」。<sup>101</sup>

1949年底，軍中「保護大台灣，檢舉匪諜」的聲浪高漲。據楊學孜表示，其所屬之116團第五連之指導員將此口號誤聽為「選舉匪諜」，立即召集全連官兵開會，要求大家「選舉匪諜」，事實上，人人不懂「匪諜」的意義，甚至認為「當選後或許事一件好事」，反而鬧出笑話。<sup>102</sup>

抗戰勝利，共黨勢力最早進駐膠東地區，而煙台聯中的學生多係膠東各縣不肯接受共黨思想而逃出家園之青年，陳復生乃選擇此校學生中較活躍者，捏造不實口供，強迫其承認曾受共黨之訓練，並參與共黨工作，使李振清一時不察，誤認學生中真有「匪諜」，連帶懷疑校長張敏之、鄒鑑為其首腦人物。<sup>103</sup>

韓鳳儀暗中欲奪取李振清的權力，乃不時赴台尋找線索，為己鋪路。龐炳勳為西北軍馮玉祥之舊部，但抗戰有功，著名於世，李振清、

<sup>101</sup> 周紹賢，〈澎湖冤獄始末〉，頁35。

<sup>102</sup> 楊學孜，〈活在那個年代裡——三十八年(1949)——六團在澎湖湖西的片段回憶〉，頁93-94。

<sup>103</sup> 解宏賓，〈澎湖尋舊夢〉。

韓鳳儀皆其舊屬。年邁的龐氏隨政府播遷來台，韓鳳儀時往拜訪，並請引見東南軍政長官公署長官陳誠；陳誠詢問澎湖防務及士兵的情形，韓鳳儀向陳誠提及澎防部之山東流亡學生中「似有匪諜份子」，陳誠憤怒之餘要求韓鳳儀嚴格查辦，韓鳳儀得到長官此項命令，乃速返澎湖與陳復生等積極進行其陰謀。<sup>104</sup>

前因李振清受韓鳳儀之蒙蔽，發生「七一三事件」，發生學生流血衝突，各校長見事態惡化，且學生已歸澎防部管轄，實無久留之必要；另一方面，校長們亦認為澎湖為是非之地，嫌隙既已造成，乃離澎赴台，欲晉見教育部長杭立武，惟總代表煙台聯中張敏之、鄒鑑等尚未離去。他們認為，在山河變色之際，既然接受山東父老所託，即應妥善照顧學生之求學與日常生活，孰料至澎湖後，軍方竟會違反廣州協商，將學生強行編兵，因此仍希望能向澎防部交涉。「七一三事件」中，張敏之抗議最烈，早已引起韓鳳儀之不滿，如今見張敏之向部隊要人，遂向李振清反映，誣賴張敏之反對學生接受軍訓，有「妨礙建軍」之罪，遂逮捕張敏之入獄。

張敏之為國民黨中央政治學校首屆畢業，與黨中央關係良好，自北伐時期起即從事教育工作，甚至當他被誣以「妨礙建軍」之罪入獄時，各校校長、山東各界來台人士無人置信。國共戰爭時期，鑑於青年學子相率逃至青島，流落街頭，時任煙台市黨部書記長之鄒鑑，乃毅然向多方籌募經費，成立國華中學，收容流亡學生，<sup>105</sup> 其心昭然若雪，然亦無辜被司令部監視。「七一三事件」後，鄒鑑赴台，希冀

<sup>104</sup> 周紹賢，〈澎湖冤獄始末〉，頁37。

<sup>105</sup> 中研院近史所藏，《朱家驊檔》，No.180，1946年。



尋求山東籍大老們之援助，豈料在台中火車站被捕並強行押回澎湖。韓鳳儀宣布張敏之、鄒鑑之罪狀為：

張敏之、鄒鑑皆投共黨，張敏之曾勸分校長趙蘭庭加入其夥，被趙蘭庭拒絕，張敏之懷恨在心，學生劉永祥等，為張敏之之同黨，在湖南群起毆打趙蘭庭。<sup>106</sup>

事實上，煙台聯中在湖南時期，因趙蘭庭不服教育部之命令，遂發生「藍田事件」，在混亂衝突中，趙蘭庭誤傷學生劉永祥，學生們憤怒之餘，至地方法院控訴，趙蘭庭畏罪潛逃至上海，實非韓鳳儀所言。<sup>107</sup> 韓鳳儀只在藍田事件中，張、鄒二人曾與趙氏發生衝突，並未明瞭事情之來龍去脈，即隨意羅織匪諜罪名。

韓鳳儀除扣押張、鄒二人外，又逮捕劉永祥等，用酷刑逼其承認「與張敏之、鄒鑑同為共黨工作」等罪名，又逼其說出同夥之人，劉永祥只得濫舉姓名，以求鬆刑。根據周紹賢之回憶，當時在種種酷刑下，他過著生不如死的日子，在數度昏死過去、精神恍惚的狀態下，他只得胡亂供出「同夥」。<sup>108</sup>

韓鳳儀、陳復生捏造張敏之、鄒鑑之口供，承認加入共黨之一切罪行，並以酷刑逼其親筆寫出，加蓋指印；二人皆因不勝種種慘刑之痛苦，只得屈服接受速決之死刑，遂將性命付與韓鳳儀、陳復生。張敏之、鄒鑑分囚於二室，鄒鑑曾揭取窗上之玻璃自殺未遂，在酷刑之下，言語錯亂，竟將其妻崔氏牽累在內。劉廷功表示，他在澎湖牢中

<sup>106</sup> 鄭恆萃，〈追懷鄒伯陽校長二三事〉，《山東文獻》15：4（1990年3月20日），頁28。

<sup>107</sup> 藍田事件經過，見王志信，〈三湘設校誌〉，頁430-433。

<sup>108</sup> 周紹賢，〈澎湖冤獄始末〉，頁37。

曾見過張敏之一面，張敏之當時因嚴刑拷打之故，整個人已形同槁木，只想儘早結束生命，已無求生的意志。<sup>109</sup>

張敏之、鄒鑑、劉永祥等被列為主犯，三分校校長徐承烈、教員季道章、蘇若冰等連同40名學生為從犯，46人皆押往台北保安司令部（今獅子林大樓），由軍法處判罪，<sup>110</sup> 另外60人則交付位於澎湖天后宮之新生隊處置。

46名「匪諜」在抵達基隆港碼頭時，圍觀民眾不斷丟擲水果、吐口水、辱罵這群「匪諜」。畢竟在「檢舉匪諜、人人有責」的年代裡，一旦被扣上匪諜的罪名，就再也洗不清了。

此案既定，山東流亡師生陷於恐懼之中，受編學生白天除要操練、構築防禦工事外，晚上尚須開會坦白、「自首」，人人自危，不知何時誰會是下一個倒楣者。<sup>111</sup> 一些軍中指導員，「為了表示忠貞起見」，利用部隊出操時檢查寢室，若發現書籍，立即撕毀，<sup>112</sup> 他們認為有思想者不易管教，故甚為反對學生唸書：

你們要唸書，唸書有什麼用？敵人是機關槍打跑的、刺刀刺跑的，不是代數代跑的，不是幾何幾跑的！你們要知道，小學生是小流氓，中學生是中流氓，大學生是大流氓，所以說：大家不要去唸書，當兵最好。<sup>113</sup>

<sup>109</sup> 劉廷功，〈歷史的烙痕〉，《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115。

<sup>110</sup> 當時台灣省保安司令為東南軍政長官陳誠兼任，由副司令彭孟緝代行。

<sup>111</sup> 楊學孜，〈活在那個年代裡——三十八年(1949)——六團在澎湖湖西的片段回憶〉，頁95。

<sup>112</sup> 白虹，〈「七一三」前後〉，《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專集》，頁174。

<sup>113</sup> 白虹，〈「七一三」前後〉，頁172。



學生若已「認罪」，尚須依照上級所需之自白書內容編寫從未聽過的共黨祕密組織編制，被要求自行挑選共黨祕密工作團的職銜，一旦不幸挑到隊長職務者，更要「咬出」其屬下成員，爲了活命，只得胡亂再填上倒楣同學的名字。<sup>114</sup>

口供多在嚴刑拷打下完成，由於全爲杜撰，大家的口供始終無法相符，前後矛盾，破綻百出，「過堂」（即審訊）後尚須經過三番兩次的修改，以符合軍方所要的答案：

過堂的內容，不外乎，編寫、修正、謄清，再編寫，再請修正，再謄清，反反覆覆，直到他們把給我們的底稿收回去之後，仍能背得滾瓜爛熟，無大窒礙，再等他們點頭滿意為止。<sup>115</sup>

另外最爲嚴重的，據聞發牢騷、幹部看不順眼者、脫逃被捕獲者，夜裡被裝入麻袋擲入海中（稱爲「拋錨」）以示懲戒，但並無可靠的證據，<sup>116</sup>鄒鑑之子鄒本農即被恐嚇將被拋錨；<sup>117</sup>前調查局人員谷正文認爲當時被拋錨者，將近二百人，<sup>118</sup>一些負責看守學生的老士兵們還穿著被拋錨學生之衣服，讓這些未被證實之說法甚囂塵上。<sup>119</sup>女生被誣爲有問題者，則拉至海濱僻處，剝去衣服，命其平躺於珊瑚石上，受烈日炙曬。許多學生被折磨得不成人形，根據陳庭華回憶，當時他身高 174 公分，體重突降成 44 公斤，對於有人被吊在旗杆上重

<sup>114</sup> 馬壽三回憶，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115</sup> 錢廷祿，〈澎湖蒙難的回顧〉，頁17。

<sup>116</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年12月15日；此外苑覺非先生、胡碧濤先生、家父陳永昌先生當時亦對此消息有所耳聞，可見應非空穴來風。

<sup>117</sup> 鄒本農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118</sup> 谷正文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119</sup> 黃傳潤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年10月23日。

重摔下而死，特意將身體不好的學生概以結核病患看待，集中於同一營以便傳染，甚至生存意志低落的學生，互相舉槍對射集體自殺的事件，早已充耳不聞。<sup>120</sup>受刑不服者，則加以匪諜嫌疑之名。

被逮捕者，以匪諜罪名呈報上級，上級嘉獎破案有功，頒發獎章以資鼓勵，韓鳳儀等既感激上級長官，亦自感光榮；李振清不知實情，誤以爲有此龐大的匪諜案件，竟被韓鳳儀等人偵破，自感有玷，對韓鳳儀更加信服，故將匪諜之事交付給韓鳳儀全權處理。<sup>121</sup>

李振清至陽明山革命實踐研究院受訓，韓鳳儀等人食髓知味，未報請李振清核准，即在澎湖擴充冤案，照前例如法炮製，逮捕無辜，捏造口供，以邀防諜之功，除可保持原四十軍舊有人員之工作崗位，更可藉以達成升官獲獎之目的。在戒嚴的年代裡，「匪諜」成爲聞之色變的名詞，但是匪諜究竟有何罪狀，人們似乎又答不出所以然，予人極大的定義空間，「寧可錯殺一百，不可錯放一人」的政策成爲最高指導原則。

學生處於恐懼之中，韓鳳儀等人更肆無忌憚地虐待學生，時有「鬧營」與「炸營」發生。所謂鬧營，係指夜裡大家都沉睡時，忽有人夢魘，嗷嗷大叫，其他人夢中驚醒，朦朧中，亦莫名其妙的跟著大吼大叫，或者，有人像殭屍似的，從床舖上跳起，手舞足蹈，唸唸有詞，奔向屋外，大家也和鬼魅附體似的，集體隨著衝向門外；翌晨，無人得知其中原委。所謂炸營，是指晚飯後、晚點名前，全體集合，繞著操場唱軍歌、長官訓話等，大家圍坐於露天之下，有些學生會莫名其

<sup>120</sup> 陳庭華，〈眼含血淚話當年〉，《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頁226。

<sup>121</sup> 王志信先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年9月22日。



妙地大叫，錢廷祿即指出，其朋友張書紳好似摸到毒蛇，抑是被異物咬傷，突然，一竄而起，口中大叫，倉皇而逃，大家也一闕而散，不明究理。次日，張書紳即告失蹤，指導員告訴其他學生，張氏開小差，學生們亦信以為真，類似此種離奇失蹤者甚多。<sup>122</sup>

韓鳳儀等人隨意羅織罪名，如隋永續，抗戰之初即在地方組軍抗戰，歷任團長、旅長、師長，1949年撤退來台，軍隊改編，攜家眷住在澎湖，韓鳳儀嫉之，欲傳其到案受審，隋離澎入台，始免去災難。又如山東省議員任新舫，隨濟南聯中至澎湖，受李振清倚重，委為司令部祕書，曾當眾表示「山東歷代出偉人，就目前來說，文人有台大傅校長（斯年），武官有李司令（振清）在此」，此語大為韓鳳儀所忌妒，趁李振清在陽明山受訓之際，藉故逮捕任新舫，以疲勞審問方式，任新舫被迫承認附匪。<sup>123</sup>

韓鳳儀陸續拘捕其他已赴台之各校長審問，但未獲任何結論，<sup>124</sup>後又追索案中諸人之友朋，皆緝捕論罪，如荷澤游擊司令兼縣長張奎生、青島團管區副司令王敬為、學生教官郭益增、煙台中學教員孫喬南等，皆被捕下獄；又追捕煙台學生孫仁山，當時他已考入台灣省立師範學院國文系，仍被捕入獄；<sup>125</sup>報考大學已錄取之巴信誠，亦以考試時作弊之嫌而被強行逮捕。<sup>126</sup>

韓鳳儀嘗言「山東為老解放區」，認定山東人多為匪諜，似乎本

<sup>122</sup> 錢廷祿，〈澎湖蒙難的回顧〉，頁10-11。

<sup>123</sup> 苑覺非先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年11月11日。

<sup>124</sup> 劉澤民，〈海隅談往〉，頁136-138。

<sup>125</sup> 孫仁山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126</sup> 巴信誠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案正待搜捕之人尚多，加上逮捕的層面越來越廣，山東人俱皆危懼，國大代表、立法委員皆對此案談虎色變，憂心懍懍。韓鳳儀等常將「匪諜自首可予減刑、知匪不報罪同匪諜」宣傳單帶到子弟學校，向師生精神訓話及恐嚇，要大家坦白自首，對學校師生造成極端的恐怖與威脅。一些受不了精神壓力的學生多尋路潛逃，或逃入海軍，或毫無目的的流浪，澎防部遂命部隊嚴加防制。<sup>127</sup>

被捕入獄者不斷接受嚴刑拷打，強迫他們認罪，張敏之從獄中傳出的小紙片寫道：

……韓（鳳儀）部欲加敏之以妨礙建軍罪。

學生受酷刑逼學生承認匪諜、學生應聲說「是」！即停刑。逼學生說出做匪諜的介紹人，學生受不過、順口說，校中陳先生，問口供的說不是！再加刑。學生說：苑主任，問口供的說不是，再刑。學生說：張校長。問口供的人說：對啦！對啦！你早這樣說，不就好了嗎？<sup>128</sup>

周紹賢、樂秉傑等人對這一段的回憶皆以「不堪回首」來形容，<sup>129</sup>如長時期坐在電椅上接受電擊而造成膽囊破裂，又如當時受皮鞭抽打，致使頸骨歪斜，壓迫腦神經，常感頭痛、發暈，終生需受肉體上的折磨。由他們受虐的情形看來，「屈打成招」是韓鳳儀等人的手段，也是最終目的。

被送往保安司令部的46人一致認為，到了台灣冤情必可洗雪，

<sup>127</sup> 白虹，〈「七一三」前後〉，頁174。

<sup>128</sup> 轉引自《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前。

<sup>129</sup> 周紹賢，〈澎湖冤獄始末〉，頁40；另見樂秉傑，〈誰的錯〉，《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85。



在看守所中，張敏之對於還其清白仍懷抱著一絲希望：

孫盟組織，我絕未參加。在馬公韓部用酷刑強迫學生承認匪謀，並強迫學生牽掣我入案。我被捕遭酷刑，韓部捏造口供，強迫我繕寫簽字。來到台北等候法官二次傳訊，我一定要把以前捏造口供的事實說明，因為第一次法官問我的話很簡單，不讓或多說話。<sup>130</sup>

但從9月到12月始終未予以審訊，突然於12月11日，將張敏之、鄒鑑及學生劉永祥、譚茂基、明同樂、張世能、王光耀等7人移送軍法處，當時未被移送的師生皆認為事情可得平息，不久即可出獄，不料從新進獄友處得知張敏之等7人在12月11日已押至跑馬町執行槍決，12月12日《中央日報》刊出一篇名為〈你們逃不掉的〉之報導：

保安司令部，昨（十一）日上午十時又將七名匪諜，發交憲兵第四團，綁赴馬場町刑場執行槍決。當刑車所過之處，市民均對他們怒目而視，送到馬場町刑場時，觀眾人山人海，槍聲響處，各匪相繼倒地，圍觀民眾，莫不稱快。槍決匪諜要犯名單：張敏之：男性，年四十三歲，山東牟平縣人，匪膠東區執行委員。

鄒鑑：即鄒伯陽，又名鄒慎之，男性四十三歲，山東牟平縣人，匪煙台市黨部委員兼匪煙台新民主主義青年團主任。

劉永祥：又名劉壽山，男性，年二十三歲，山東益都縣人，匪煙台新民主主義青年團第八分團長。

<sup>130</sup> 轉引自《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前。

張世能：男性，年十九歲，山東煙台市人，匪煙台新民主主義青年團第一分團副分團長。

譚茂基：男性，年二十歲，山東濰縣人，匪煙台新民主主義青年團第一分團第一區隊長。

明同樂：男性，年十九歲，山東昌邑縣人，匪煙台新民主主義青年團第一分團第二區隊長。

王光耀：又名王治中，男性，年十九歲，山東萊陽縣人，匪煙台新民主主義青年團第二分團第二分團第一區隊第二組員。

這七個匪諜，都是潛伏在澎湖第三十九師，企圖做所謂「兵運工作」而被省保安司令部破獲的。<sup>131</sup>

不單七人都有明確的頭銜，甚至連「為匪效命」之詳細情形亦有：

張匪敏之，在民國三十五年（1946）冬即在青島由要匪周英、劉次蕭等介紹加入匪黨工作，最初係在所謂「文化工作研究會」做嘍囉，此時他便利用新聞記者聯誼會等名義，為虎作倀，吸收文化新聞界人士參加共匪組織。到三十六年（1947）秋天，又奉匪方的命令，利用訓練難童和青島自衛隊機會，作匪的揚聲筒，並擴張組織，獲得匪方「歡寵」，升任為匪膠東區執行委員，派在煙台聯中，做匪方所謂「新民主主義青年團」的頭子。這一個團的頭子，原來是匪煙台市黨部委員鄒鑑兼任的，……。<sup>132</sup>

<sup>131</sup> 《中央日報》，1949年12月12日，第三版。

<sup>132</sup> 《中央日報》，1949年12月12日，第三版。



學生劉永祥等五人都在「新民主主義青年團」中擔任要職，並「以流亡學生身分為掩護，散佈謠言，煽動學潮，擾亂治安，破壞政府。」在大陸流亡時期，亦發動學潮，製造事端；最顯著的一次，當推 1948 年 11 月 15 日搗毀杭州車站。<sup>133</sup> 而到了澎湖，「不但不革面洗心，仍膽敢聽從匪方的指使，潛伏軍中，祕密活動，陰謀破壞建軍工作」，其內容及判決結果為：

調查部隊主官姓名，裝備情形及要塞情形，企圖作為匪犯台灣的內應，而達其顛覆政府的目的。王匪光耀，更敢屢次與香港匪方往來，報導活動情形，均經三十九師查出，報由省保安司令部，審訊明確，報奉東南軍政長官公署以署詳字第二〇五號代電，將該匪等七犯，各處死刑，並褫奪公權終身。<sup>134</sup>

保安司令部標題名為〈對叛徒不寬容〉的談話，則仍是心戰喊話多於實質的意義：

匪黨妄想以兵運之方式潛入台灣，策反軍隊，……即使匪黨兵運能僥倖滲入，亦能隨時徹底肅清，因此匪黨兵運不過是盲目蠢動，……鄒匪鑑係中國國民黨煙台市黨部書記長，張匪敏之為煙台市聯中校長，竟甘背黨叛國，……今後各級政府各級黨部及各人民團體，全體上下，應秉「對敵人寬恕即是對自己殘忍」之名言，如再發現類似鄒張兩匪之敗類叛徒，決不能擾容寬恕，隨時嚴密防範檢舉，……。<sup>135</sup>

不久，剩下的 39 人決定以絕食做為消極的抗議，但卻被予以警告。

<sup>133</sup> 《中央日報》，1949 年 12 月 12 日，第三版。

<sup>134</sup> 《中央日報》，1949 年 12 月 12 日，第三版。

<sup>135</sup> 《中央日報》，1949 年 12 月 12 日，第三版。

學生王子彝、尹廣居因營養不良，造成嚴重水腫相繼病死獄中，又增添兩名冤魂，王子彝在嚥下最後一口氣前，口中仍喊著「中華民國萬歲！中國國民黨萬歲！」，令醫護人員錯愕不已。<sup>136</sup> 如此不平等的待遇及莫須有的罪名，使流亡師生憤慨不已，但韓鳳儀仍不時對師生進行訊問，使得人人自危，心中怒氣無處可發。

被認定有問題的剩餘 37 位師生被帶往位於現今內湖國小的「新生營」，進行所謂的新生訓練、思想改造。樂秉傑指出，「新生營」共分為三隊，每三個月為一期，訓練方針以「管」、「教」、「訓」為主。所謂「管」是指在生活、行動上採軍事化管理；「教」是指在思想上受主義薰陶，課程有三民主義、國父遺教、領袖言行等；「訓」則是每日上午三個小時的小組討論會，範圍多在思想、生活方面，規定每人皆要發言。<sup>137</sup> 這些課程無異要將這些所謂的「匪諜」洗腦，進行所謂的思想改造。他們自覺仰俯無愧，心安理得，心裡的委屈卻因疲勞轟炸而百口莫辯。

「新生營」共進行了三期九個月，1950 年底方將他們重新發配至部隊中，分配到陸軍第六軍 363 師 1088 團第 3 營機槍連，並與 1949 年受編學生一起在 1959 年退役；但袍澤卻常用異樣的眼光看待身分敏感的他們，讓他們深感羞辱。無數次的嚴刑拷打，使他們養成「沉默是金」的認知，畢竟他們是一群從鬼門關邊走一遭的人。在澎湖天后宮所權充的臨時拘留所，亦即所謂「新生隊」內，被冠上政治色彩的 60 名師生即在此展開慘無天日的生活。四周居民對

<sup>136</sup> 王來賓，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sup>137</sup> 樂秉傑，〈誰的錯〉，頁 94。



學生劉永祥等五人都在「新民主主義青年團」中擔任要職，並「以流亡學生身分為掩護，散佈謠言，煽動學潮，擾亂治安，破壞政府。」在大陸流亡時期，亦發動學潮，製造事端；最顯著的一次，當推 1948 年 11 月 15 日搗毀杭州車站。<sup>133</sup> 而到了澎湖，「不但不革面洗心，仍膽敢聽從匪方的指使，潛伏軍中，祕密活動，陰謀破壞建軍工作」，其內容及判決結果為：

調查部隊主官姓名，裝備情形及要塞情形，企圖作為匪犯台灣的内應，而達其顛覆政府的目的。王匪光耀，更敢屢次與香港匪方往來，報導活動情形，均經三十九師查出，報由省保安司令部，審訊明確，報奉東南軍政長官公署以署詳字第二〇五號代電，將該匪等七犯，各處死刑，並褫奪公權終身。<sup>134</sup>

保安司令部標題名為〈對叛徒不寬容〉的談話，則仍是心戰喊話多於實質的意義：

匪黨妄想以兵運之方式潛入台灣，策反軍隊，……即使匪黨兵運能僥倖滲入，亦能隨時徹底肅清，因此匪黨兵運不過是盲目蠢動，……鄒匪鑑係中國國民黨煙台市黨部書記長，張匪敏之為煙台市聯中校長，竟甘背黨叛國，……今後各級政府各級黨部及各人民團體，全體上下，應秉「對敵人寬恕即是對自己殘忍」之名言，如再發現類似鄒張兩匪之敗類叛徒，決不能擾容寬恕，隨時嚴密防範檢舉，……。<sup>135</sup>

不久，剩下的 39 人決定以絕食做為消極的抗議，但卻被予以警告。

<sup>133</sup> 《中央日報》，1949 年 12 月 12 日，第三版。

<sup>134</sup> 《中央日報》，1949 年 12 月 12 日，第三版。

<sup>135</sup> 《中央日報》，1949 年 12 月 12 日，第三版。

學生王子彝、尹廣居因營養不良，造成嚴重水腫相繼病死獄中，又增添兩名冤魂，王子彝在嚥下最後一口氣前，口中仍喊著「中華民國萬歲！中國國民黨萬歲！」，令醫護人員錯愕不已。<sup>136</sup> 如此不平等的待遇及莫須有的罪名，使流亡師生憤慨不已，但韓鳳儀仍不時對師生進行訊問，使得人人自危，心中怒氣無處可發。

被認定有問題的剩餘 37 位師生被帶往位於現今內湖國小的「新生營」，進行所謂的新生訓練、思想改造。樂秉傑指出，「新生營」共分為三隊，每三個月為一期，訓練方針以「管」、「教」、「訓」為主。所謂「管」是指在生活、行動上採軍事化管理；「教」是指在思想上受主義薰陶，課程有三民主義、國父遺教、領袖言行等；「訓」則是每日上午三個小時的小組討論會，範圍多在思想、生活方面，規定每人皆要發言。<sup>137</sup> 這些課程無異要將這些所謂的「匪諜」洗腦，進行所謂的思想改造。他們自覺仰俯無愧，心安理得，心裡的委屈卻因疲勞轟炸而百口莫辯。

「新生營」共進行了三期九個月，1950 年底方將他們重新發配至部隊中，分配到陸軍第六軍 363 師 1088 團第 3 營機槍連，並與 1949 年受編學生一起在 1959 年退役；但袍澤卻常用異樣的眼光看待身分敏感的他們，讓他們深感羞辱。無數次的嚴刑拷打，使他們養成「沉默是金」的認知，畢竟他們是一群從鬼門關邊走一遭的人。

在澎湖天后宮所權充的臨時拘留所，亦即所謂「新生隊」內，被冠上政治色彩的 60 名師生即在此展開慘無天日的生活。四周居民對

<sup>136</sup> 王來賓，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sup>137</sup> 樂秉傑，〈誰的錯〉，頁 94。



於天后宮內不時傳來的哀嚎聲感到害怕，不明原委的他們以為裡面都是精神不正常的「政治犯」，被軍方進駐的天后宮也因此披上一層神祕的面紗，而成爲禁地。<sup>138</sup>

如同集中營的新生隊裡，<sup>139</sup> 除思想上的疲勞轟炸，就是打、罰、過電。如將學生綁住兩手大拇指，高高調起，或通電，或鞭打，若不堪受虐而昏死過去，以冷水潑醒後，仍繼續冗長的審問、行刑直到認罪爲止。馬壽三回憶，當時只有 14 歲的他，單腳被高高吊起，雙手扶地，血液衝入腦門的結果，眼珠幾乎快要凸了出來，但是他仍不知軍方要何種標準答案，即使軍方早已寫好自白書，他也不敢看內容爲何；<sup>140</sup> 曹景雲亦在受不了夜以繼日的折磨，只能認命地簽下匪諜自白書。<sup>141</sup>

謝燦章表示，在天后宮內，除了嚴刑拷打外，飲食起居皆被嚴密監視，爲了逼供，非但不給食物，連水亦不提供。飢渴之餘，「乃喝痰盂內汗水，鬧了多天的惡痢，幾乎送上了他那條命。」有煙癮的同學，只能趁機撿拾衛兵丟在地上之煙蒂過過癮。衛生條件極差，人人身上皆長蝨子，因終日不見陽光，非常潮濕，人人均患「繡球風」，奇癢無比。他們進行所謂的思想改造，爲何被關，誰也不得而知。<sup>142</sup> 直

<sup>138</sup> 林文鎮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139</sup> 原名「管訓隊」，負責洗腦的指導員爲張希鑑，後此單位更名爲「新生隊」。楊從伯，〈我被關進澎湖卅九師「新生隊」的始末〉，《山東文獻》19：4（1991年3月20日），頁57-58。

<sup>140</sup> 馬壽三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141</sup> 曹景雲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年10月18日。

<sup>142</sup> 謝燦章，〈我被管束自由一〇七天〉，《山東文獻》16：4（1991年3月20日），頁91-98。

至 1950 年，澎防部成立「儲備幹部訓練班」，此批師生方移至此受訓，脫離生不如死的新生隊生活。

趙儒生表示，在他日後因退役復學一事走訪李振清時，李振清方道出一不爲人知之祕密：

當張、鄒校長等人罹難以後，留在澎湖被捕學生仍在所謂「新生隊」受訓的六十餘人，韓鳳儀和陳復生等竟建議他全部予以謀殺，免留活口以遺後患。幸李嚴令制止，並立刻成立澎防部儲備幹部班，把新生隊六十餘人全部納入。李並聲稱：他爲怕意外，他自己每週必親自到儲備班找這批人點名。<sup>143</sup>

李氏的說法真僞有待商榷，或許他抱著贖罪的心情搶救這些身心遭受塗炭的學生，但亦有可能是爲了替自己脫罪，所謂的親自點名，亦可能是另一種監視方式。

徐啓明，濟南第一聯中及澎防部子弟學校英文老師，被李振清借調爲其翻譯兼祕書。1951年5、6月間，李振清審問一位在憲兵隊收押的三十九師幼年兵，關於澎湖冤案事實之真相，由徐啓明紀錄整理。這位幼年兵稱：1949年夏秋之間，編兵之後，三十九師一河南籍連長及特務長威脅其若欲擺脫匪諜罪嫌，則需羅織其他學生匪諜罪名方可脫罪。在連長授意下，此生乃外出刻「中共南下工作團」圖章，利用同學出操打野外時，偷取同學照片，以供特務長貼在假造之中共證件上，並加蓋「中共南下工作團」字樣、假造名冊，以做爲逮捕陷害之根據。澎湖冤案於 1950 年夏結案，次年李振清或許懷疑爲下屬所

<sup>143</sup> 趙儒生，〈從海角到天涯——流亡生活儼如夢〉，《山東文獻》23：4（1998年3月20日），頁124。



矇蔽，並對案情求證，俾向山東籍大老們交代，而提審此一被利用後在押之山東小兵。<sup>144</sup>

李振清雖為山東人，但在河南從軍發跡，所用幹部多為河南籍行伍軍人，加上李振清對部下處事認識不清，聽信捏造之偽證，方造成當時山東流亡師生們之悲劇。

張敏之等人被捕入獄，一直到被槍決為止，山東籍國大代表、立法委員到處奔走，欲替他們平反，但始終不得要領。張敏之等人在臨刑之前，曾有一線轉機，山東省議長兼國民黨部主任裴鳴宇，對此案件甚感可疑，因山東多位校長被捕、株連人數太多，實應審慎處理。裴鳴宇向保安司令部質詢，要求將張鄒之案加以複審，並邀請立法委員到軍法局列席旁聽，審查無疑問方可定刑，乃決定於 12 月 10 日複審。裴鳴宇託立法委員林鳴九、牟尚齋二人，屆時前往列席審查，因林、牟二人與張、鄒素日皆為好友，參加複審，定可揭開案情真相。<sup>145</sup>

但林、牟二人認為此案重大，對於出面審查、甚至替「匪諜」洗脫罪名有所顧慮，唯恐日後留下不良後果，故未依約前往；軍法局認為只要立法委員不來列席，複審即不舉行。次日（11 日）為星期日，依照習慣，星期日不處決人犯，但韓鳳儀執林、牟二人未到為其有力證據，認為張、鄒等罪無可疑，故立委不出席複審，遂促軍法局迅速執行槍決，於 11 日將張、鄒等 7 人執行槍決。

軍法局是否受到韓鳳儀之愚弄或利益輸送不得而知，但從韓鳳儀可隻手遮天看來，他之所以如此膽大妄為，乃因政府十分重視破獲匪

<sup>144</sup> 徐啓明口述、王國璋記錄整理，〈澎湖冤案又一章〉，頁 89-90。

<sup>145</sup> 王志信先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 年 12 月 15 日。

諜的案件，韓鳳儀在澎湖受到政府鼓勵，膽子自然也大了起來，說話益形有相當的份量，因此，軍法局方在不舉行槍決的星期日將張敏之等人予以槍決。政府睜一隻眼、閉一隻眼的心態，加上「寧可錯殺一百，也不可放走一個匪諜」的作法，使張敏之等人做了百口莫辯的冤魂。

二位校長及五位同學被槍決的消息傳回澎湖，師生們莫不驚歎不已，卻也無能為力。

1952 年三民主義實踐研究院舉辦研習會，青島市國大代表談明華趁蔣總統召見時，向其提出澎湖冤案的報告。蔣總統對此事件一無所悉，震怒之餘，要求總統府中將參軍張公度調查此案，<sup>146</sup> 但因證明資料闕漏，故談明華只得蒐集山東省各方事後之證明文件提供調查所需，希望能還張敏之等人清白。<sup>147</sup>

從《中央日報》所刊本案判決書中所列的犯罪事實，再配合談明華蒐集的證明文件可明顯看出，此案件實乃冤屈，現分析如下：

張敏之於民國三十五年（1946）冬，在青島由要匪周英、劉次蕭等介紹加入匪黨；初在文化研究會工作，並利用新聞記者聯誼會等名義，從事吸收文化新聞界人士參加共匪組織。

首先，張敏之為國民黨員，自 1937 年起，任山東省立第六聯中校長，1946 年冬，尚在皖北臨泉縣長官店山東省立第一臨時中學校

<sup>146</sup> 張公度係清南洋大臣張之洞之孫。

<sup>147</sup> 裴鳴宇在〈致張參軍函〉中，附列了相關人士之證明文件共計 26 件，由於大陸時期之資料散失，立法委員高惠宇於 1996 年曾對此案展開調查（見《中央日報》1996 年 10 月 9 日），但相關資料亦無所獲，因此本文下列所用文件，只得參考裴鳴宇該函中所附之相關證明文件，其 26 件證明詳文見《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9-18。



長任內，並不在青島，而前後任山東省主席秦德純、沈鴻烈及山東省府秘書長牟尚齋亦證明在抗戰期間及國共戰爭時期，張敏之不但搶救淪陷區學生，使其免受戰火蹂躪，在 1945 年，蔣中正「號召知識青年從軍」，張敏之更積極發動第一臨中學生響應從軍。<sup>148</sup>

其次，從當時任教育部長兼中研院院長朱家驊及崔唯吾之證明文件中可看出，所謂的周英，並查不出其來歷，甚至此人之真實性亦值得懷疑；劉次蕭則是國民黨員，1946 年冬，尚在南京任中研院文書主任，1947 年 5 月始至青島，任山東大學訓導長。判決書中所謂 1946 年冬即經介紹進入匪黨，實屬錯誤；且 1947 年其未隨政府播遷來台，反遭共黨殺害。<sup>149</sup>

再者，國共戰爭時期，青島市報業工會兼新聞公會常務理事姚公凱表示，青島市並無所謂「文化研究會」及「新聞記者聯誼會」等組織，所有外勤聯誼會，以各報外勤記者為限，即使張敏之當時在青島，也無資格參加。<sup>150</sup>

嗣於三十六年（1947）冬，又奉匪方命令，利用訓練難童及青島自衛隊等機會，從事宣傳共匪主義，開展組織，並升任膠東區執行委員，奉派在煙台聯中，領導匪新民主主義青年團。

山東省立第一臨中於 1947 年 9 月底，因皖北有共黨勢力，方由張敏之率領師生，倉促由臨泉遷徐州欲作回魯之計。但因交通受阻，暫在徐州開學，11 月辭去校長職務到青島任市府參事，故當時並未

<sup>148</sup> 〈山東省政府證明書〉、〈沈鴻烈先生證明〉、〈牟尚齋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0。

<sup>149</sup> 〈朱家驊證明〉、〈崔唯吾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0-11。

<sup>150</sup> 〈姚公凱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0。

在青島及煙台。<sup>151</sup>

抗戰勝利，魯東地區除青島外，均為共黨勢力範圍，百姓紛紛逃出，前青島市長李先良鑑於學童人數眾多，乃創辦難童學校，另外為施行反共教育，復成立「自衛幹部訓練班」，灌輸反共思想，此兩個單位由張敏之擔任校長及訓導長，反共之心十分明顯。<sup>152</sup>

前山東教育廳長徐軼千亦表示，煙台聯中係山東省教育廳於 1948 年 11 月在上海合併由煙台退出之公私立學校一千七百餘人所組成，張敏之為校長，於 1949 年 1 月在湖南開學，校址並不在煙台，且張敏之擔任校長的時間亦非 1947 年，該段判決與事實出入甚大。<sup>153</sup>

由內政部調查局編印之《膠東區奸匪黨務概況》可知，1946、1947 年共黨膠東區黨部，稱為「膠東區黨務委員會」，清楚列出黨務人員名單，既無所謂「膠東區執行委員會」，名單中也無張敏之，且當時此區委設在威海衛，並非煙台；另外《奸匪現狀彙編》中亦指出，「新民主主義青年團」在 1946 年 10 月時僅由中共中央決議擇地試辦，直到 1949 年 1 月方普遍設立，即使煙台聯中在煙台成立，也不可能有「新民主主義青年團」之組織。<sup>154</sup>

該團原由煙台市黨部委員，即鄒鑑（又名鄒伯陽、鄒慎之）兼任主任。經該鄒匪數年努力，先於 35 年 5 月間，吸收劉匪永祥（又名劉壽山）、張世能等加入匪黨，派為該團第一團正副團長。

<sup>151</sup> 〈宋志先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1。

<sup>152</sup> 〈李先良高芳先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1-12。

<sup>153</sup> 〈徐軼千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2。

<sup>154</sup> 〈奸匪現狀彙編〉、〈青島奸匪黨務概況〉，《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2。



鄒鑑自 1933 年起，歷任東北、山東各黨部職務，其任海陽縣黨部書記長時，兼任該縣三民主義青年團籌備主任，並非判決書中所指「新民主主義青年團」，抗戰勝利後改任國民黨煙台市黨部書記長，並非所謂共黨煙台市黨部委員，而中共的組織亦無市黨部委員。<sup>155</sup>

國大代表裴鳴宇、張敬塘及青島警備副司令趙季勳等人證明，中共青年團成立於 1949 年，而判決書中卻謂 1946 年 5 月即已吸收劉永祥等人，與事實不符。劉永祥等人均為煙台共黨所謂資產階級子弟，因躲避共黨鬥爭方逃亡青島。鄒鑑所主持之國華中學，先後收容逃青學生三千多人，以反共教育為主，1947 年青島市「六二學潮」，共黨發起「反飢餓、反迫害、罷工、罷課、罷市」之訴求，即是由國華中學全體師生協助政府「反罷課、反罷工、反罷市」。<sup>156</sup> 10 月國民黨收復煙台時，劉永祥等人組織自衛隊先行進入市區，捕獲共黨數人，因而獲得國民黨中央組織部及山東省黨部的獎勵。<sup>157</sup>

該劉永祥又於本年(1949)四月間，在湖南藍田吸收譚匪茂基、明匪同樂等加入匪黨，分別為該團第一、第二隊長，王匪光耀（又名王治中）亦於同時在同地參加組織，擔任該團第二分團第一區隊第一組長，如此層層擴展組織，迄被破獲前，已有四個分團，每分團三區隊，每區隊分三組，每組有組員有三五人不等，均以流亡學生身份為掩護，散佈謠言、煽動學潮、擾亂

<sup>155</sup> 〈王秉鈞證明〉、〈林鳴九證明〉、〈牟尚齋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2-13。

<sup>156</sup> 王來賓，〈山東各流亡中學來台師生被陷害慘案補充資料〉，著者自印，頁 2。

<sup>157</sup> 〈趙季勳證明〉、〈裴鳴宇證明〉、〈張敬塘賀拙忱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3-14。

治安、破壞政府。其最明顯不法行為，有聯中學生，由煙台青島等地流亡上海，轉赴湖南，於卅七年(1948)間途經杭州時，張匪敏之鄒匪鑑劉匪永祥等，藉端領導全體學生，搗毀杭州車站。

前上海市黨部主委方治表示，1948 年煙台學生撤退上海時，在未成立煙台聯中以前，曾由鄒鑑率領，在上海市黨部指導下，到各學校及廣播電台做反共宣傳運動，希望「喚醒民眾提高警覺，擁護政府，戡亂到底」。<sup>158</sup>

前煙台市議會副議長賀拙忱亦指出，煙台聯中成立後，因時局不靖，奉令遷校至湖南；途經杭州時，因各省候車學生爭先恐後登車，但絕無搗毀車站情事。即使有，絕非煙台聯中學生所為，因賀拙忱當時隨行，清楚掌握學生狀況。<sup>159</sup>

前湖南省教育廳長王鳳喈及山東省教育廳長徐軼千表示，煙台聯中學生抵達湖南後，逕赴教育廳指定之藍田校舍安置，秩序良好。開學後，湖南大學學生到校慰勞，其中有共黨份子參加，散發共黨思想之宣傳慰問品，為聯中學生發覺予以拘留，引起長沙左傾學生罷課請願。此事益加證明煙台聯中學生反共之心態，<sup>160</sup> 而王志信之回憶錄中亦曾提及此事。<sup>161</sup>

判決書中所稱分團區隊實乃國民黨三民主義青年團組織，由《奸匪現狀彙編》中可知，「新民主主義青年團」分省委、地委、縣委、

<sup>158</sup> 〈方治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5。

<sup>159</sup> 〈賀拙忱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6。

<sup>160</sup> 〈王鳳喈證明〉，《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6。

<sup>161</sup> 王志信，〈三湘設校誌〉，頁 431。



區委等級，支部為基層組織，學校有團員 5 人以上即設支部，下分若干小組，每小組 3 至 10 人，100 人以上即設總支部，下設分支部，500 人以上，即設單位團委員會。<sup>162</sup>

迨至本年六月，該校又遷徙廣州，政府乃將所有流亡學生，悉數撥遞駐澎湖之陸軍卅九師編訓，冀為國家有用之才。該匪等竟不知洗心革面，遵奉匪方命令潛伏軍內祕密活動，陰謀破壞建國工作，並分別著手調查部隊主管姓名，裝備情形及其要塞地形等，圖為匪徒進攻時內應，達其顛覆政府目的，王匪光耀又迭將該團在軍中活動情形，向香港匪方報導。

山東流亡學生，經教育部、山東省政府及澎防部共同商定男生 17 歲以上者半訓半讀完成高中階段，17 歲以下者及女生仍受學生教育，所謂「撥遞駐澎湖之陸軍卅九師編訓」與事實不符，至於「遵奉匪方命令潛伏軍內……向香港匪方報導」更無具體事實及證據。<sup>163</sup>

綜觀判決書所開全部犯罪事實，除了空洞加罪，毫無具體事實及證據外，凡舉事實無一不誤，尤其竟將國民黨組織、職位及工作均指為共黨，在唯恐「夜長夢多」的情形下，無怪乎會將無辜者以莫須有罪名儘速定罪。

張公度至軍法處查閱本案全部資料，見被害人張敏之等人之口供，對於被誣之罪狀俱一一承認，而所株連之人亦多有認罪之供詞，照案卷而言，罪行定讞毫無疑問。然張公度乃自社會各方面，及與被害人人生平事蹟有關之證據，做綜合審查，足證被害人之口供與事實全

<sup>162</sup> 〈奸匪現狀彙編〉、〈青島奸匪黨務概況〉，《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2。

<sup>163</sup> 廣州協商之內容（穗中字第 5411 號教育部訓令）見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 19-21；原件藏於王志信處。

然不符，顯係被迫招認，雖調查結果回報於總統，卻不了了之，全案遭擱置。

孫震任國防部長時，也曾見過張敏之等人招供之文件，他表示張敏之等人完全認罪，在文件中完全看不出有任何不妥。<sup>164</sup>

李振清在得知錯誤已造成後，曾表示「對不起山東諸同鄉」，並答應：「返防後一定親自處理，要把案情弄清楚，絕不使這些同鄉蒙冤，並為他們洗白冤情，恢復他們的自由。」<sup>165</sup> 在其回憶錄中，也提到了他的看法：

……可惜的是，我這一片報效國家，誓死消滅共匪，與培植青年建設澎湖的初衷，終因本身修養不足，我的想法與作法未能為少數幹部徹底貫徹。尤因任期短暫，不但我的計畫未能完全實現，而最使我傷心的是，花了國家那麼多的錢，把山東流亡學生接到澎湖，好不容易安排就緒，指望他們成為建設台澎和反攻大陸的青年幹部，卻由於少數幹部思想之偏差，假借肅奸之名，瞞著我做了許多失當的措施，犧牲了許多可愛的青年。但憑良心講，那絕不是我始料所及的事！<sup>166</sup>

從字裡行間中可看出，因其疏失，造成澎湖冤案，李氏深表遺憾。但身為澎防部司令官，卻放縱部屬胡亂作為，筆者認為，絕非他三言兩語，推卸責任可以了事。從李振清的處事原則看來，居上位者若毫無主見，不但部屬容易犯上，亦容易發生如韓鳳儀這種越俎代庖的荒謬情事。陳誠或許因遠在台灣本島，對冤獄的發生，不能有清楚的了解，

<sup>164</sup> 張玉法先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 年 10 月 5 日。

<sup>165</sup> 謝燦章，〈我被管束自由一〇七天〉，頁 99。

<sup>166</sup> 李振清口述，王全吉筆記，《李振清將軍行述》，頁 38。



但李振清不可能不對此事略有所聞，在範圍不大的澎湖，此等重要的事情，身為防衛司令的他怎可能不知？

根據周紹賢指出，凡是曾經在「新生營」受訓者，後來雖被保釋，但政府仍視為不良份子，受不平等待遇。他本人每月需將其行蹤、閱讀書籍名稱填表通報調查局，並被列為特種戶口，地方上一有異狀，警總、調查局必將之約談、傳審，<sup>167</sup>其心情有如喪家之犬，不但需接受社會異樣眼光，工作與生活也遭受困難，精神受無形枷鎖之苦。

澎防部子弟學校師生也常常遭到國防部及情治單位人員的盤問，直到1953年該校遷至彰化員林為止，<sup>168</sup>師生心理遭受極大的恐懼。張敏之等人被捕時，師生們曾嘗試替張敏之等人申冤，但為首者反列為匪諜嫌疑犯，致使人人噤若寒蟬，再也不敢有所申訴。

1954年5月，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召開，談明華重提此冤案，提出懲辦兇手、慰問被害人家屬、解除株連者之歧視待遇、准許被捕充役學生復學等四項要求，並由國大代表秦德純、裴鳴宇、張敬塘等人聯名將冤案提請大會討論，亦為國大代表的行政院長陳誠訝異於此案會演變至此，而自責被韓鳳儀所蒙蔽，一時不察造成冤獄，但又恐此荒謬之事會影響美援及其選舉副總統，遂應允即刻慰問被害人家屬；國防部派員攜帶新台幣五千元，分別前往慰問張、鄒二位校長遺族，但比起二位校長，其他五位冤死、二位病死的學生又得到了什麼？從冤獄發生後，兩位校長的子女時時被他人冠上「匪諜的孩子」，受盡歧視，<sup>169</sup>其心中的痛苦又何嘗是區區五千元可以撫平？

<sup>167</sup> 周紹賢，〈澎湖冤獄始末〉，頁41。

<sup>168</sup> 王志信先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年9月22日。

<sup>169</sup> 《中央日報》1996年10月9日，第3版。

「七一三事件」後，兩位校長被冠以匪諜罪名，鼓動學生鬧學潮，但正如張玉法所言，這群流亡師生「愛國愛出問題來了」。<sup>170</sup>他們千里迢迢，冒著生命危險，只為跟隨政府，國家回報給他們的，反而是莫須有的匪諜罪名，其間的諷刺，可從杭立武為兩位校長罹難四十四週年紀念所題之「愴懷忠貞」中溢於言表。<sup>171</sup>

山東流亡學生有著其他省份流亡學生所沒有的幸運，透過中國人最重視的「省籍」、「鄉親」情誼，由山東有利人士關說，方得以讓陳誠打破不讓流亡學生赴台的決定。豈料，原本能讓這群際遇似浮萍般的流亡學生遠離戰火的美意，卻又因軍方少數人的私利而打了折扣。

在大陸時期，逃難途中病故的學生尚可在荒郊野外胡葬了事，至少遺體的安葬地點令師生永銘於心，但在澎湖事件中被槍斃的師生、被拋入海底的青年學子卻落得不見屍首的慘境。死者已矣，他們遠在大陸的親人又豈能想像得到，原本為躲避共黨的鬥爭而將子弟交給信任的國民政府，他們卻死在國民政府的手中？

死亡，不過是霎那間的痛苦，帶給生者的悲哀總會隨時間的流逝慢慢撫平，但是在澎湖冤獄中背負著匪諜罪名的生者，卻必須一輩子活在此莫須有罪名的陰影中，所受的壓力又需到何時方休？

<sup>170</sup> 張玉法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 第四節 澎防部子弟學校的教學與生活

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以下簡稱子弟學校）學生約二千名左右，分為高中、初中、師範、簡師、初中補習班（又名小學部）等五部。在艱困的環境下，師生們胼手胝足地創造出屬於子弟學校的良好名聲，不但能繼續維持流亡學校的堅苦卓絕精神，更能在一切由零開始，秉持一支草、一點露的信念，在澎湖紮根，並融入澎湖當地百姓的生活當中；他們所學習的，不光是書本的知識，更學習如何在澎湖島上求生存。

##### 一、食

和在大陸時期相同，子弟學校經費與學生膳食費由教育部核發，因偏處離島，故撥發數目不足外，亦不能準時發放，往往該月的經費需至數月後方能獲得。<sup>172</sup> 雖獲得教育部赴台許可，子弟學校學生仍與大陸逃難時期相同，即需由副校長王志信出面處理，而教職員平均每月每人僅有新金百元，除伙食開支外，亦共體時艱，盡量貼補學校所需。<sup>173</sup>

<sup>171</sup> 《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 12。

<sup>172</sup> 根據王志信之回憶，例如 1949 年 7 月及 8 月份上半月經膳等費，10 月 28 日領到。8 月份下半月至 11 月份者，至 11 月 28 日領到。12 月者，到 1950 年元月 26 日領到。1950 年元月至 3 月份的，到 3 月 26 日領到。4 月份的，到 4 月 21 日領到。1950 年元月份學生膳食費，到 3 月 21 日領到。2 月份的，3 月 30 日發給一部分。3 月份的，4 月 21 日撥給一部分；4 月份的，5 月底領到。5 月份的，到 6 月中旬尚未發給。這樣，不單預算無法執行，師生生活更無法維持。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33。

<sup>173</sup> 顧樹型，〈國立中學在澎湖〉，頁 52。

雖教育部負責學生經費，但每月的撥款入不敷出，按當時的物價，不足半個月之用，<sup>174</sup> 為此，王志信又必須四方張羅。李振清在「七三事件」之後，或許出於彌補心理，抑或關心子弟學校生活情形，將舊軍衣、軍毯援助學生，多少也減輕該校的負擔。

因經費與膳食費不足，子弟學校必須開源節流，在日常生活中尋求各方協助。如高雄天主教會適時到校參觀訪問，認為學生營養不足，故贈送大批脫脂奶粉。<sup>175</sup> 而聯勤總部認為澎湖駐軍均為北方人，必定不習慣米食，一律配發麵粉；孰料該軍中亦有廣東籍兵團，不慣麵食，正以為苦。子弟學校乃與此兵團商定，以糙米一斤易麵粉一斤，使兵民各得其所。麵粉到校後，即由廚房製作摻有奶粉之饅頭。王志信表示，當見到學生第一次吃到奶粉饅頭，狼吞虎嚥的景象，心中感慨良多。<sup>176</sup>

另外亦購買小豬，利用殘湯剩飯及餵水餵養；澎湖只於春季生產少量花生並榨製花生油，春夏之交可不需台灣本島輸入供應，油價較便宜，故學校設法寬籌經費，估計學生一年所需油量，於春季價廉時向油行預購一年所需量，該油即存於油行，由學生按月取用。<sup>177</sup>

學生初到時伙食係由司令部大伙房代炊，一個月後由學生自行負

<sup>174</sup> 學生膳食費，每生每月最初（1949 年）為新台幣 12 元，1950 年初調整為 24 元，到 8 月再調整為 50 元。而當時的物價，如 1950 年 6 月時，澎湖食米每斤約價 7 角 5 分，每生月需 45 斤，約需 33.75 元，此外，尚應有最低副食費 18 元；每月主副食費最低共需 51.72 元。而當時學生膳食費每人每月只 24 元尚不敷半月之需。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33、637。

<sup>175</sup> 問卷編號 No.130。

<sup>176</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1 月 6 日。

<sup>177</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0 月 19 日。



責，每天供應兩餐。菜，是千篇一律的鹽水煮南瓜，偶爾有黃豆、海帶、酸菜、韭菜、綠豆芽、地瓜葉等廉價菜蔬。為煮食方便，澎防部將其煮成大鍋菜，不但沒有色、香、味，連營養都談不上，師生為求生存，不得不食用大鍋菜。學生將清水煮少許的菜葉、上面漂浮著一點油花的湯，戲稱為「太平洋湯」。<sup>178</sup>一成不變的菜色，四年如一日，幾乎已達反胃的境界。學生寧可吃米飯而不配菜，<sup>179</sup>「三月不知肉味」更是司空見慣，有時尚有小魚乾佐飯，但機會不多；因長年累月吃毫無口感的大鍋菜，至今仍有人拒食青菜。<sup>180</sup>

飯則是含有學生戲稱摻有「八寶」（沙粒）的糙米。以鋁質的「一品盆」（萬用面盆），每 8-10 人一組，學生只能要求吃飽，故每每開飯時，就得上演搶飯的戲碼。<sup>181</sup>幾經折騰，飯菜早呈半冷狀態，加上教室窄小，操場兼做飯廳，而澎湖的風沙強勁，飯菜擺在露天之下，經風沙飛過，上面馬上增添一層天然的「五香粉」。<sup>182</sup>若遇陰雨天，開飯地點挪至走廊下，人多廊窄，滋味更是不好受。<sup>183</sup>一切就緒，再由值日教官指揮，合唱令流亡學生刻骨銘心、永誌不忘的〈大鍋飯歌〉：

<sup>178</sup> 問卷編號 No.183、No.52。

<sup>179</sup> 問卷編號 No.116。

<sup>180</sup> 問卷編號 No.196。

<sup>181</sup> 問卷編號 No.341、No.130。

<sup>182</sup> 朱炎亦曾形容當時之情形：「菜盆裡簡直沒什麼東西，澎湖的風又大，隨便一陣風就可以把輕得可以的菜盆吹得滿院子跑，大家就跟著追，風停之後，飯菜裡全是砂石。」朱炎，〈餓，是今生最深的記憶〉，《中央日報副刊》，1988年8月8日。

<sup>183</sup> 柳西銘，〈澎湖子弟學校概況暨訓導工作〉，《山東文獻》16：4（1991年3月20日），頁46。

同甘苦、共患難，我們都吃大鍋飯；  
學校是家庭，齊手向前幹；  
我們要為國家努力，要為民族流汗，  
我們都吃大鍋飯，同甘苦，共患難。<sup>184</sup>

而後方能席地而蹲開動，全校近二千名師生齊聚操場蹲坐吃飯，其景象令人鼻酸。有人胃口較大，可食不知味的狼吞虎嚥；胃口較小者，必經過吐沙、留飯、細嚼，方能下嚥。若糟蹋糧食，亦會遭到值日教官的譴責。每逢過年時節，方可吃幾天水餃，但食物保存不易，一旦餡兒發餿，全體學生就只得挨餓。<sup>185</sup>日積月累，吃不飽、居不安、營養不良，大都得了腸胃病、少年白頭、或視力減退、夜盲症等毛病。

因膳食費有限，故子弟學校的伙食不佳，學生正值發育年齡，飯量奇大，故營養不良的伙食並不能填飽肚子，學生不得不另覓管道，找尋食物。極少數運氣較好的同學尚可於課餘替機關團體做些繕寫工作，或替百姓做些針線女紅，賺取微薄薪資，貼補膳食費。<sup>186</sup>有些學生剛抵澎湖時沒有東西可吃，只得用衣服和當地居民交換香蕉，落得沒有衣服可穿的窘境。<sup>187</sup>澎湖四面環海，故學生最高興的，莫過於到海邊捉螃蟹、摸小蝦、撿螺螄、拾蛤蜊，<sup>188</sup>甚至偷拾私人田中的地瓜、花生，或至廚房中偷食，或向情況差不多的當兵同學要食物吃，<sup>189</sup>無怪乎朱炎在偶然的機會下吃了一小截的油條後，竟立誓「有

<sup>184</sup> 孫英善，〈馬公、鄉愁〉，《中央日報副刊》，1985年11月3日。

<sup>185</sup> 問卷編號 No.394。

<sup>186</sup> 顧樹型，〈國立中學在澎湖〉，頁52。

<sup>187</sup> 問卷編號 No.278。

<sup>188</sup> 于允光，〈給親愛的老夥計〉，《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109。

<sup>189</sup> 問卷編號 No.28。



朝一日有錢，第一件事就是把油條沾米湯吃個夠。」<sup>190</sup>小小年紀的學生，在當時艱困的環境下，「想辦法吃飽」已成爲人人的夢想。

## 二、衣

因倉促逃難，師生所攜帶的衣物多數早已棄置，穿在身上的，也因經年累月的奔波而磨損不堪。抵達子弟學校後，李振清不忍見學生無衣之窘境，乃籌得軍用黃色棉背心四百餘件，分發給學生中最窮困者穿用，聊以蔽體禦寒。<sup>191</sup>學生們運用這件棉背心，晝起當衣，夜臥爲被，在隆冬裡解決燃眉之急；惟年幼者，因身材矮小，尺寸不合，無不雙袖逾膝，學生們更戲稱其爲「黃袍加身」。<sup>192</sup>

除向教育部及澎防部籌措經費外，如第四章第二節所提，向山東省漁業救濟剩餘物資管理處理委員會申請撥給經費。在獲得二萬五千元後，王志信與李振清商議，原擬購置布匹、膠底鞋，請人爲學生縫製衣服，後因工資昂貴，乃決議購買縫紉機，由會縫製衣服之女生教導其他同學裁製，<sup>193</sup>雖談不上美觀，至少已解決學生衣不蔽體的窘境；<sup>194</sup>但經費有限，縫製制服並非四季皆能顧及，故有一段時間，學生一年四季皆著短褲。<sup>195</sup>但此舉培養學生自力自強，更使學生在艱困環境下學習互助合作。

<sup>190</sup> 朱炎，〈餓，是今生最深的記憶〉。

<sup>191</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03。

<sup>192</sup> 鄭恆萃，〈記山東八個聯合中學滄桑——齊魯青年從軍報國退役復學瑣憶〉，《山東文獻》10：1（1984年6月20日），頁 127。

<sup>193</sup> 問卷編號 No.244、No.7。

<sup>194</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04-605。

<sup>195</sup> 問卷編號 No.278。

王志信表示，抗戰時期山東流亡至大後方之學生，生活十分清苦。有人形容他們的穿戴：頭戴的是「怒髮衝冠」的帽子，腳穿的是「空前絕後」的襪子，和「腳踏實地」的鞋子，形容吃的是「八寶飯」。但子弟學校學生情況更爲困頓，既無帽子，也無襪子，都是「光頂赤腳大仙」，只有穿的鞋子還可勉強相比，甚至連「腳踏實地」的鞋子也不可得，同學穿著木屐，走起路來咯咯作響。看到那樣的打扮，令人痛心，與「叫化子」無異。<sup>196</sup>

因經費有限、制服得來不易，故學生終年都是一百零一套制服，但比起大陸逃難時期的衣不蔽體，情況已改善許多。

## 三、住

最初兩年，因預定校地尚未整建完成，故暫借馬公國校一半的教室，和後窟潭的大廟，生活起居皆在其中，擁擠不堪，僅不受風雨之苦而已。寢室即教室，也是自習室，白天上課，學生把鋪蓋捲起，當座位；夜則爲寢室，就寢時把鋪蓋捲打開，鋪在水泥地上，忙碌一天，就這樣進入睡鄉。鋪蓋中有的僅是一條破爛的被褥，有些甚至連一條被單也沒有，只能四、五個人同蓋一條；<sup>197</sup>若夜裡凍醒，只好下床跑步暖和身子。<sup>198</sup>因人數眾多，擁擠不堪，夏季如同蒸籠一般，而冬季的澎湖更是濕氣襲人，寒冬之季，狂風挾著細雨吹襲的漫漫長夜，朔風刺骨，常使在水泥地上和衣而臥的學生難以闔眼。

校舍蓋好後，學生於 1951 年 4 月遷入，勉強使用。院中廢料土

<sup>196</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8年1月14日。

<sup>197</sup> 問卷編號 No.116。

<sup>198</sup> 問卷編號 No.48。



石之清理、校院與圍牆外運動場之平整、圍牆之修築等，均由教師於課暇之餘領導學生爲之，既勞動健身，又節省經費。

#### 四、育

子弟學校創校時因經費有限，光開辦費即已耗去大半，以致無額外經費購置課桌椅。上課時，每人發給一塊圖板和幾張紙，席地而坐，王志信設法赴台購置部份書籍，加上九十六軍軍長捐助一部份，使得兩三人得以共用一套課本；老師們亦必須在艱困環境下費盡心力找尋教材，期望能讓這群失學的孩子得到遲來的知識。圍坐在水泥地上，在脖子上掛著小圖板，聽著老師口沫橫飛的上課情形，已成爲許多流亡學生至今仍十分鮮明的記憶：

……我自己是一個一無所有的流亡學生，……一貧如洗，幸賴政府的收容，才能夠繼續讀書。我一直唸書到高中畢業，沒有使用過桌椅，而且在同時也是寢室的教室內，坐在榻榻米上，用圖板當桌子，用一字一句地抄寫筆記的方式來讀書……。<sup>199</sup>

學生經過一年多的流離轉徙，不單物質生活困乏，生命安全毫無保障，面對茫茫的未來多心浮氣躁，難以安心讀書。王志信有鑒於此，乃加強對學生之輔導，使學生能早日心平氣和，專心課業。學生在歷經生死存亡的關頭後，深知非有相當之學識與技能，不足以在社會爭生存求發展，故多能自動自發，鑽研知識。<sup>200</sup> 因此，1954年子弟學校遷至員林後，逐年升學率提高；學生踏入社會後，多能在社會佔一席之地，成爲今日社會中堅。

<sup>199</sup> 王曾才，〈困學偶憶〉，《中華日報副刊》，1979年12月26日。

<sup>200</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年10月18日。

另外，子弟學校爲適應時代需要，增強學生就業技能起見，施以實用技術訓練。1949年底，經李振清倡議，與澎防部通訊營合作，甄選初中部三年級學生，設置電訊教育班三班，授以電學常識及通訊技術課程。

訓練課程爲期一年，因學生學習情形良好，爲國防部聞知，乃於1950年春結訓，選送8人，參加國防部通訊工作，此項甄選前後三次，共錄取30餘人。

當國防部第三次甄試後，一方面因被選學生對事前所承諾的待遇多未實現，而心懷不滿；另一方面在校學生因年齡幼小，不願遠離學校，深恐再被選送；故有少數學生撰寫壁報，於晚間在校內張貼，代已被選送的同學鳴不平。此後，即未再選送學生，而該班也停止訓練；至於這些受過專業訓練的學生，以後也未從事通訊工作。

鑑於子弟學校學生皆爲十餘歲之青少年，經過長期的流離奔波，雖有師長率領，但逃亡途中，實無餘力注意學生生活細節，行爲舉止或許過於散漫，若不加強訓練，恐影響其日後行爲發展。此外，因地處離島，校內若發生問題，雖司令部會代爲處理，但終非長久之計，學生根本毫無應對能力。再者，政府播遷來台，蔣總統鑑於青年士氣消沉，積極提倡「文武合一教育」，<sup>201</sup> 以振奮青年朝氣，進而挽救國家局勢，故在校務逐漸步入正軌時，該校乃配合國家政策，實施軍訓課程，進而使學生能養成簡單、樸素、整齊、清潔之生活，及負責任、守紀律的美德，並配合軍事需要，訓練各種實用技能。

<sup>201</sup> 1951年4月教育部及國防部會頒《台灣省中等以上學校軍訓實施計劃》。《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1082。



為實施軍訓，乃延聘軍事學校畢業，曾任軍職者為軍事教官，將男女生分別編隊訓練，並對日常生活行動施以軍事管理，期使學生能在短期內生活規律、行動迅速。另外遴選優秀學生五十名，施以較嚴格訓練，並由澎防部借與武器，於課餘時間負值崗及糾察等責。<sup>202</sup>

復依據教育部所頒訓育規條，及該校實際環境需要，培養學生服務、創造、刻苦耐勞之克難精神與勞動習慣，及生活紀律化與藝術化。其訓練事項之較重要者，如環境整潔、個人衛生，<sup>203</sup>藉以培養學生整齊清潔之觀念，但蝨子、跳蚤、臭蟲仍常見蹤影，只是和大陸逃難時期相較，情況已獲得改善。<sup>204</sup>其次，學校步入正軌後，學生膳食由學生組織炊事委員會自行辦理，由訓導、總務兩處予以指導監督，並每月舉行檢討會一次，以求生活膳食之改善。但因膳食費有限，加上借住馬公國校時期，學校環境克難，故校方只能盡力要求食物合乎衛生，對於在風沙中吃著「八寶飯」的情形，亦莫可奈何。

再者，為養成學生刻苦耐勞及「手腦並用」之克難精神，學校一切勞動事項，凡學生所能負荷者，均發動鼓勵學生自行操作。如學校環境之清理修整，運動場地之平整，防空壕洞之挖掘等，均由學生辦理。<sup>205</sup>

為鍛鍊學生體魄，除軍訓、訓育訓練外，每日亦要求學生做早操、參與課外活動，使學生課餘能調劑身心。

<sup>202</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8年1月14日。

<sup>203</sup> 由於北方較為乾燥，加上水源不似南方充沛，因此北方人並無每日沐浴之觀念，因此到了子弟學校之後，學校特別要求學生需養成每日沐浴、勤換內衣之習慣。

<sup>204</sup> 問卷編號 No.103。

<sup>205</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8年1月14日。

特別值得一提的是，子弟學校之安全問題。首先，澎防部不定期至子弟學校放映露天電影，學生圍坐在操場上，但卻有老兵及地方上不良份子潛入學生群中，摸黑騷擾女同學，經被發現後，乃規定女同學集中坐在中間，外圍由男同學圍住，以保護女同學之安全，如此方未再有騷擾情事發生。

其次，子弟學校雖名為學校，但是校舍間各自兀立，無牆壁連接，或圍繞成院落。教室毗連旱田，沒有鄰居民舍，外人可隨意進入。學生住在學校，宵小歹徒闖入女生宿舍之傳聞時有耳聞，一些女同學夜裡發覺有外人入侵，嚇得高聲尖叫，其他同學也受影響，人心惶惶，不但影響學生次日上課精神，對學校秩序也產生不利影響。<sup>206</sup>

訓導主任柳西銘有鑑於學生安全堪慮，經與澎防部協商後，決議由澎防部提供守衛用槍枝，由七位單身男老師住校，夜晚輪流守夜，加強校園安全措施。至1953年2月遷校為止，有四次歹徒夜間闖入校園，但都未成功，此歸功於老師們全天候的戒備所致，師生關係之密切由此可看出。男老師們夜晚巡邏，次日照常上課，<sup>207</sup>若非愛護學生，怎願意犧牲睡眠，負起如此重大的責任？老師任勞任怨的精神，正是師生在歷盡千辛萬苦的路途中所建立起來的感情之表現。

1950年7月，子弟學校首批師範部（包括簡師部）七位女同學畢業。畢業學生，按規定需由政府分發國校就業任教，但子弟學校屬國立性質，當歸教育部直轄，但教育部又無直屬之學校，可分發學生任教，王志信乃請台灣省教育廳予以分發

<sup>206</sup> 傅家英，〈絳帳春風三十年——母校員林實中建校三十週年抒懷〉，頁57。

<sup>207</sup> 柳西銘，〈澎湖子弟學校概況暨訓導工作〉，頁46-53。



這些新科老師，毫無經濟基礎，固然有固定薪資收入，但該月生活費仍無著落，子弟學校研議，每人發給零用錢五十元，以便購置炊事用具及其他民生用品，另各贈食米五十斤，以備到校即有米可炊，當作鼓勵學生之用，並告誡她們，要學習獨立生活，開創新天地。學生在這場合，有的竟不禁激動地潸然淚下，畢竟師長對這些學生而言，如同再造父母。<sup>208</sup>

### 五、樂

雖經濟困難，影響生活，但並未影響師生們的情緒，澎防部不時到校放映露天電影作為消遣。<sup>209</sup> 子弟學校亦加強課外康樂活動、社團活動等，除降低學生因思鄉而引發之憂鬱情緒，<sup>210</sup> 亦可培養學生興趣及技能。

在社團活動方面，如組織話劇團、歌詠隊、管樂隊、各種球隊、出版社、童子軍等。在物質艱困的環境中，為使學生能從有興趣的事物中，培養技能，藉以調劑單調而苦悶的離島生活，即使增購器材需龐大費用恐造成學校沉重負擔，王志信仍力排眾議，全力支持社團成立；<sup>211</sup> 其中男生籃球隊的素質更執澎湖之牛耳，並曾與當時名震一時之七虎隊交鋒過，深獲好評。<sup>212</sup>

如管樂隊之成立，1950 年底，子弟學校派人赴台購置樂器，並

<sup>208</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30-631。

<sup>209</sup> 問卷編號 No.85。

<sup>210</sup> 朱炎，〈風沙見真情〉，《中華日報副刊》，1984 年 8 月 14 日。

<sup>211</sup> 持反對意見者認為，社團活動恐影響學生之課業。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42。

<sup>212</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35。

由澎防部軍樂隊負責教導，不多時，管樂隊已能吹奏國歌及升旗歌，於升降旗時擔任司樂演奏，並在重要慶典活動中，擔任遊行隊伍之前導，及其他活動場合（如結婚典禮）之司樂。<sup>213</sup> 不但將學校名聲打響，深獲澎湖各界好評，更提昇師生們的士氣。該支軍樂隊亦與澎防部樂隊聯合演奏，到離島勞軍，鼓舞軍中士氣，開澎湖各學校管樂隊之先河。<sup>214</sup>

另外亦購置各種中式樂器，成立雅樂團，並購買鑼鼓，藉由國劇武場之敲打，一解愛好國劇之師生在離島無法觀賞正統國劇之遺憾。而田徑運動之各種項目，亦培養學生熱烈參與，在澎湖縣運動會中都能得到傑出的成績。<sup>215</sup>

此外如話劇團、歌舞團、歌唱團、口琴演奏團等，藉由不定期公演，不但培養學生認真負責之態度，更能培養學生技藝。如話劇團，師生們自編自導自演，劇情多半以國家、民族、社會所遭受的重大事故為背景，如日軍侵華時之殘暴殺戮、共黨鬥爭等情事，編為戲劇，培養學生忠孝仁義的觀念。<sup>216</sup>

學校社團之成立，使師生關係更為拉近，不單是逃難期間生死與共的關係，因興趣相投，更培養出亦師亦友之關係。

為拉近子弟學校與當地居民情感，並驗收社團學習成果，學校時常舉辦遊藝晚會，招待澎湖縣各機關、百姓。為求盡善盡美，師生在

<sup>213</sup> 柳西銘，〈澎湖子弟學校概況暨訓導工作〉，頁 54。

<sup>214</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 643-645。

<sup>215</sup> 傅家英，〈絳帳春風三十年——母校員林實中建校三十週年抒懷〉，頁 58。

<sup>216</sup> 胡碧濤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6 年 11 月 10 日，胡老師為當時話劇團之負責人。



服裝道具上更是費心張羅、事先仔細彩排，將近五個小時的演出，不僅贏得當地居民肯定，更帶動學生「寓教於樂」的興趣。

文藝方面，子弟學校學生亦有傲人成績。如馬公《建國日報》的「魯風」副刊，每週一次由學生負責執筆，此外舉凡澎湖縣境內所舉辦的中等學校國語文比賽，只要參加，都能有優異的表現。

1951年暑假，由「中國青年反共抗俄聯合會」（簡稱青聯會）發起暑期青年到軍中服務運動，全國青年掀起「軍中服務」的熱潮。<sup>217</sup>子弟學校亦參與其中，以高一學生為班底，加上其他年級之代表，行前訓練完畢，即整隊出發，到達漁翁島後展開「服務工作」，除了洗衣、燒飯外，每週一次的晚會表演，載歌載舞多能博得滿堂采，在漁翁島當兵的流亡學生也多利用機會，向服務同學詢問學校的情形。

軍中服務各小隊中最特殊的，即是創辦《服務日報》，由子弟學校老師周冠英指導，其內容專門報導子弟學校在軍中服務以及戰士們的情形，各界反應良好。<sup>218</sup>雖只是四開報紙，編輯同學無不認真參與，從每日的採訪、徵稿，到完稿後的編印、發送，同學抱持慎重的態度，幾乎達「三更燈火五更雞」的情形。

為期兩個月的《服務日報》在暑假結束時暫告落幕，隔年（1953年）2月，子弟學校遷至彰化縣員林鎮，軍中服務隊每年暑假仍繼續。此活動不但讓學生的暑假過得充實，最重要的是，它能夠培養學生團結合作的精神。

<sup>217</sup> 台灣省府主席吳國楨認為，此項運動不但可以鼓舞軍中士氣，對學生亦有兩項益處：可藉此打破文武分開、女人不能做男人事之陳腐觀念；第二，提高服務熱忱，真正參加反共抗俄的工作。《中央日報》，1951年7月25日，第三版。

<sup>218</sup> 傅家英，〈那個暑假〉，《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101。

## 六、疾病之照顧

王志信表示，子弟學校另一嚴重的問題，就是學生疾病照顧。<sup>219</sup>因膳食費不敷，在有限的經費下，只能食用便宜菜蔬，學生營養不良，是疾病的主因，學生大多得了腸胃炎及夜盲症。此外，澎湖的氣候與大陸不同，以致學生水土不服，且經常睡在潮濕的水泥地上，故許多人得了疥瘡、風濕和關節炎，嚴重者甚至導致四肢癱瘓、終身殘廢。<sup>220</sup>教育部所撥經費有限，學校並無醫藥專款，實無力治療這些病患，只能土法煉鋼，如撿取魚肝治夜盲症。<sup>221</sup>李振清責令部隊醫官協助治療，並在惡劣的環境下，設置澡堂，讓學生輪流洗澡，以治療疥瘡。並分向大陸救災總會、農村復興委員會（即農復會），及澎湖天主教堂等機構，籲請捐助醫藥用品及營養物品，<sup>222</sup>受惠的師生多達數百名。而前空軍總司令王叔銘將軍到校參觀後，亦籌募捐助藥品二大箱，對於子弟學校之醫療情形大有幫助。<sup>223</sup>

子弟學校能夠在羣路藍縷、經濟困頓的情形下，手腦並用，校務半年內即步入正軌，原因即在於師生皆能刻苦耐勞，攜手並進、共體時艱地度過難關。此外，師生情誼篤厚，能推衣解食、噓寒問暖、互助互愛。學校如家庭，師長如父兄，同學如手足，也是主因之一，如學生生病住院，導師率該班學生輪流照料，即是此種精神的最佳寫照。

<sup>219</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8年1月14日。

<sup>220</sup> 鄭恆萃，〈記山東八個聯合中學滄桑——齊魯青年從軍報國退役復學瑣憶〉，《山東文獻》10：1（1984年6月20日），頁127。

<sup>221</sup> 偉客（解宏賓），〈根〉，《中央日報》，1983年4月1日。

<sup>222</sup> 《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228-229。

<sup>223</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記錄整理



因此，即使流亡學生剛抵達澎湖時，山東省府官員到澎湖視察，批評流亡學生「簡直是一群小叫化子，哪裡像是學生！」<sup>224</sup> 學生們仍然能在艱困的環境下，一步一腳印地開拓出子弟學校的良好形象。

然而，學校雖能盡力照顧學生們的日常起居，卻無法撫平其心中思親的苦悶。1949年初抵馬公國校，不久即為中秋佳節，學生集團坐在操場上，每人發糖果一枚，以慶中秋。但是，明月當頭，想家的情緒感染每人的心頭，全場放聲大哭。<sup>225</sup> 這情形並非唯一的一次，如除夕夜，更是應守在父母身邊的時節，同學們仍是淚眼相對，甚至在寒風刺骨、夜深人靜時，思親淚流到天明。<sup>226</sup>

在坎坷的流亡路上，師生們相互扶持，生死與共，淪落天涯的共同遭遇，使學生們情逾手足，他們所重視的，精神支助要比物質上的幫助更重要。因此在1952年雙十節過後，蔣經國先生到校參觀時所發表的演講，就是帶給子弟學校學生最大的鼓勵。<sup>227</sup>

<sup>224</sup> 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的淵源與克難創建〉，頁618。

<sup>225</sup> 王士英，〈澎湖懷舊〉，《山東文獻》19：3（1993年12月20日），頁127。

<sup>226</sup> 問卷編號No.279。

<sup>227</sup> 其內容大約是說，對師生能反對共產暴政，不辭艱苦，追隨政府遷來澎湖的勇氣與決心，倍加讚許，接著又特別稱道我們克難教學的精神，青年人吃得苦中苦，方為人上人，同時要憑著自己的天賦，文武兼修，手腦並用，去開創新的境界，也分析共產必敗和我們必勝的道理。朱炎，〈風沙見真情〉。

## 第五章

### 彰化員林時期(1953.2-1962)

#### 第一節 學校遷台經過

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以下簡稱子弟學校）於1949年7月1日起正式成立，在風沙漫天的澎湖展開另一階段的學習生活。1952年7月，校長李振清升調離開澎湖，副校長王志信亦因身體長年為疾病所苦而辭職，教育部乃派教務主任苑覺非代理校長。

然在澎湖，終非長久之計。

首先，師資來源缺乏。在子弟學校成立之初，擁有140名教職員，但隨著班級逐漸升高，原有師資已不足提供學生較高之知識。

政府來台之初，僅設立台灣省立師範學院，成為當時唯一培育師資之大學，就1948年至1952年間的學生人數統計（如表5.1）來說：



表 5.1 1948 至 1952 年澎防部子弟學校人數統計表<sup>1</sup>

學年度	學生數			畢業人數
	男	女	共計	
三十七學年度(1948)	722	73	795	—
三十八學年度(1949)	670	139	809	—
三十九學年度(1950)	794	217	1,011	14
四十學年度(1951)	833	284	1,117	202
四十一學年度(1952)	927	375	1,302	106
				185

而全國學生總人數如下：

表 5.2 1948 至 1952 年全國中等學校學生人數統計表<sup>2</sup>

學年度	班級數			學生數		
	高中	初中	總計	高中	初中	總計
三十七學年度	250	1,270	1,520	9,939	60,448	70,387
三十八學年度	351	1,298	1,649	15,667	60,713	76,380
三十九學年度	428	1,322	1,750	18,866	61,082	79,948
四十學年度	483	1,352	1,835	21,303	64,370	85,673
四十一學年度	468	1,868	1,936	21,046	71,900	92,946

若以三十九學年度來看，該年度師範學院畢業生為 202 人，而全國中學學生總人數卻有 18,866 人，雖不能以此斷定每位老師之工作量，但教師與學生人數比例差距甚大。且位居離島之澎湖，生活艱困，師資難於延攬，即使高薪敦聘，亦難羅致，故師資來源成爲子弟學校亟待解決之問題。

其次，澎湖雖號稱由 64 個小島集合而成，但有人居住的島嶼僅

<sup>1</sup> 《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283。

<sup>2</sup> 《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248。

20 個左右，根據 1954 年統計，人口約 83,037 人，<sup>3</sup> 其餘大多是人跡罕至，或僅露在水面之礁石、沙灘，不能予以開發利用，所剩可耕地面積極爲有限。<sup>4</sup> 限制澎湖開發之自然因素，首推氣候惡劣，其次則爲水源缺乏，再次乃土壤之瘠薄，夏季時有颱風、冬季又常刮強烈的東北風，甚至下「鹹雨」，使農作物枯黃致死，故特殊的氣候使澎湖農業發展受到限制。澎湖土質全係旱地，故農作物只能著重於地瓜、花生、高粱、玉米等旱作。<sup>5</sup> 據澎湖縣政府 1950 年統計，澎湖全縣滿 12 歲之人數爲 53,029 人，其中有職業者爲 38,199 人，漁業人口計有 32,148 人，高佔 84.1%。<sup>6</sup> 每年島上生產之作物，僅夠維持四個月，其餘八個月只能以捕魚爲業。捕獲的魚類再換成食米，生活必需品皆需仰賴台灣供應，無法自給自足，一旦遇有颱風，居民之損失不計其數，「……多以粥度日，……食肉機會甚少，……由於當地糧食生產不足，兼以其他產業不振，居民普遍貧困，人民經常掙扎於飢餓線上。」<sup>7</sup> 正因生計艱難，故有機會，澎湖人民即遷離家鄉，自 1950 年以還，每年遷出之人數皆超過遷入人數。而手無寸鐵之子弟學校學生，在平日生活即常常處於半飢餓狀態，糧煤菜蔬等物，均需取於台灣本島，不但運輸費用龐大，一旦天候有變，即因交通中斷而生活堪慮，故不得不思其他出路。

<sup>3</sup> 澎湖縣政府編印，《澎湖縣統計要覽》（1954 年），頁 35。

<sup>4</sup> 澎湖縣政府編印，《澎湖縣統計要覽》（1950 年），頁 23-24。

<sup>5</sup> 事實上高粱並不適合栽種於澎湖，當初之所以引入高粱，主要目的是在取得燃料；因澎湖燃料奇缺，而高粱桿粗葉大，正合乎這個需要。陳正祥，《澎湖群島》（數明農業地理研究所，1955 年），頁 29。

<sup>6</sup> 澎湖縣政府編印，《澎湖縣統計要覽》（1950 年），頁 48。

<sup>7</sup> 張新慶，《澎湖農家經濟分析》（台北：成文出版社，1981 年 6 月），頁 88-89。



再者，李振清原兼任子弟學校校長，故李振清除命令軍隊協助建築校舍外，對於學生日常生活所需，亦幫助解決。若非李振清願意代為安置這批師生，依當時國家處境，教育部實無力協助該校闢建校地及日常生活所需。故李振清雖對於「七一三事件」及澎湖冤獄處置不當，但終能盡力協助子弟學校胼手胝足地建校，在當時的環境下實屬不易。1952年3月李振清奉令調升防衛副總司令，繼任澎防司令官為闕漢騫將軍，教育部認為其與子弟學校毫無淵源，未便請其分勞兼任，遂由教務主任苑覺非繼掌校務，而學校困難自不便再告助於軍方。失去軍方幫助，各種困難更不易解決。

第四，至1952年止，屢有學生水土不服，長期營養不良，卻無適當醫療照顧，而留下後遺症，致使遇到風季，全身筋骨麻痺、癱瘓不良於行者大有人在。<sup>8</sup>若遇有重病患者，亦因澎湖地區無較完善之醫院而延誤醫治時間。

第五，學生陸續畢業，一些學生或可升入軍事學校，暫時解決畢業出路問題，但對女生或無意願投身軍旅之男生而言，欲在生活困難之澎湖升學或就業，即產生極大的困擾。一來澎湖已設有省立馬公中學，對於人口稀少之澎湖而言，實不需子弟學生存在，否則每年招生名額必定不足，二來在〈穗中字第5411號〉之教育部訓令中亦規定「子弟學校不得收教原在本部山東臨中及聯中以外之學生」，<sup>9</sup>對於校務之繼續運作將產生極大困難。

苑覺非在深思熟慮後，認為上述問題惟有遷校至台灣本島方可解

<sup>8</sup> 問卷編號 No.360。

<sup>9</sup> 〈穗中字第5411號訓令〉詳細內容見第三章第二節。

決，遂決定向教育部爭取遷校。

1952年5月，苑覺非晉見教育部長程天放，報告子弟學校在孤懸海外之困難，並希望能准予內遷。然程天放認為，教育部經費拮据，且每年教育經費早已由立法院審核通過，遷校茲事體大，教育部實無額外款項得以支助。另外，山東流亡學校在大陸逃難時期，過的多是向他人乞討之生活，未實施正常的教學活動，故對學生素質產生懷疑，一旦真如該校所求，遷校至台灣本島，勢必參加大學入學考試。子弟學校經費由教育部提供，直屬於教育部，若參加考試成績不甚理想，不但「與教育部體面攸關」，<sup>10</sup>亦對其他省立中學難以交代，故主張該校招生困難，即應停止招生，讓學生逐年畢業，班次隨之減少，教職員亦隨班資遣，至全部學生畢業即宣告結束。

程天放的態度和學校成立之際相較，有著天壤之別：1950年夏季，程天放對副校長王志信殷殷詢問李振清對學校之態度，甚至指示呈部之公文，需由王志信副署方能成立。但苑覺非決定學校內遷時，卻遭到程天放拒絕，教育部經費困難是最大的原因，覓地建校亦非易事，子弟學校能在短時間內擁有自己的校舍和設備，澎防部鼎力支持是一項極重要的因素，畢竟這批學生是李振清在廣州協議時同意負起照顧之責的。如今李振清升調，台灣地區又無其他人士願意出面負責安置學生，故程天放的顧慮是可想而知的。

然如此一來，不單學生出路未得到妥善解決，亦因班次逐年減少，致使被裁撤之教職員生活頓失依靠。該批師生與其他學校之師生性質

<sup>10</sup> 苑覺非，〈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建彰化縣員林鎮更名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述略〉，《山東文獻》8：4（1983年3月20日），頁94-95。



並不相同，因這些師生只能以校為家，視師長如父、同學為兄弟姊妹，若強迫教職員離開學校，勢必使其生活困難。故在多方斡旋之下，繼由青年復學就業輔導委員會主任秘書陳勻、中教司專門委員郁漢良陪同晉見政務次長鄭通和，在協商後，仍認為教育部經費困難為最大阻力，故不得不另覓他途尋求解決之道。

子弟學校並非唯一遭教育部拒絕的學生，因教育部經濟拮据，故對於若干省份流亡學生陸續由大陸逃至香港，要求教育部代為申請入境之情，程天放仍是愛莫能助，只能表示「假如他們能自行設法入境，到台後，教育部自然盡力救濟。」<sup>11</sup> 苑覺非亦只能另謀他法。

苑覺非見尋求教育部援助希望渺茫，遂決定仍循往例尋求山東籍各大老們之支持，轉往拜訪前山東省主席秦德純、省議長裴鳴宇及山東同鄉會理事長趙季勳等人。適時正值秦、裴等人為澎湖師生冤獄奔走之際，對於澎防部子弟學校之境遇亦甚感同情，乃與各方會商研議子弟學校內遷台灣之可行性，並考慮動用山東運台之漁業物資，但卻有與會代表發出匿名函件表示反對。在裴鳴宇堅持下，遂標售以漁業物資所購得之樓房、紡織工廠，得款新台幣三十萬元。<sup>12</sup> 立委臧元俊鼎力支持遷校，經與秦、裴協同研議，澎校房舍移讓澎防部，遷建經費商請國防部以建設營區項下補助新台幣三十萬元。於是經費有著，成立子弟學校遷建委員會，專事研議遷建事宜。<sup>13</sup>

<sup>11</sup> 教育部教育資料研究室輯，〈教育部施政情形〉，《程部長天放三年來言論選集》（編者自印，1952年9月），頁40。

<sup>12</sup> 苑覺非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9日。

<sup>13</sup> 張俊傑，〈員林實驗中學的建校和發展——員林實中校友通訊錄序〉，《山東文獻》16：4（1991年3月20日），頁66。

首先，最重要的即是校址之尋覓。在視察各處地點未果後，<sup>14</sup> 前教育部會計長盛長忠提議台灣最大縣區為彰化，彰化最肥沃的鄉鎮為員林，據聞員林鎮有一所日據時期所設之小學，地勢甚佳，即將改為員林家職；但該校駐軍，師長魏蓬林亦山東人，故先行向中部防守區司令劉安祺請示。<sup>15</sup> 劉安祺本著愛護同鄉子弟的精神，即應允所請，指示魏蓬林將駐軍移防至其他村落古廟，騰出教室與子弟學校學生，並派其秘書會同盛長忠向彰化縣政府接洽辦理轉借教室手續。

盛長忠與苑覺非一致認為，依照向教育部交涉的經驗看來，教育部因經費問題，不會准予遷校，「只有祕密進行，造成既成事實，再由教育部追認。」<sup>16</sup> 且山東各臨聯中在大陸逃難時期，因時間緊迫，無法遵循教育部指示，多次採取「先斬後奏」方式，造成既成之事實，教育部反而樂觀其成，默許流亡學校之作法。前述程天放發表關於逃難至香港之流亡學生赴台看法，認為只要他們能合法來台，絕對負責其安置問題；同樣地，子弟學校若能自行找到校址、校舍，則教育部所持經費不足的理由，將無法成立，勢必需讓該校在台灣紮根。

魏蓬林不單移讓校舍，更令軍士集隊代為挖掘水溝，修築道路，並與地方協議在校附近購置土地，鳩工興建宿舍、餐廳、廚房，1952

<sup>14</sup> 當時原本而台中縣政府原設於員林，直至1951年左右，縣府方遷往豐原，在縣府遷走後空出大批房舍，研判短期內應無他用，然未料該地已成立一所國民小學，因此只得作罷。盛長忠口述、滕以魯記錄，〈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校員林及建立「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之契機〉，《山東文獻》18：3（1992年12月20日），頁100-101。

<sup>15</sup> 中部防守區之範圍包括苗栗縣、台中縣、台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台南縣等六個縣市。劉安祺口述、張玉法等紀錄，《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頁152-153。

<sup>16</sup> 盛長忠口述、滕以魯記錄，〈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校員林及建立「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之契機〉，頁101。



年自夏經秋迄冬竣工落成。

新址竣工，遷校已成定案，教育部若不願下達遷校命令，苑覺非等人之辛苦仍是枉然。盛長忠僅為教育部會計長，而澎防部子弟學校歸教育部中等教育司掌管，會計長只能在財務會計方面表示意見，並無權指揮，故盛長忠所發佈之遷校命令並無實效。但教育部並未對此舉有太大之苛責，反而在部內舉行座談，議定內遷校名。經過多人討論，教育部中教司長沈希珍認為在教育部不辦中學之原則下，特別提出「員林實驗中學」做為校名。後經由程天放破格核定全名為「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仍為國立中學之體制。

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以下簡稱員林實中）前置作業完成，子弟學校即開始搬遷，國防部、交通部派遣「花蓮號」至澎湖，將學生接運至基隆港登陸，並將學生接至彰化員林，使山東流亡學生展開另一階段的求學生涯。

所謂「實驗」二字，係指該校準備實驗新學制：一為「中學四二制」，<sup>17</sup> 一為綜合中學學制，即設四年初中、二年高中，並成立高中、初中、特別師範、師範、土木工程科等。其中特別師範科係從 1955 年秋季開設，對象為自子弟學校設立以來，所有未考取大專之高中畢業生，一律回校接受為期一年的師範專業教育，分發小學服務，<sup>18</sup> 不但解決學生出路問題，也為日後陸續畢業之學生，開啓更寬廣的方向。

<sup>17</sup> 自三十九學年度(1950)起，教育部指定適當學校進行「四二制中學」之實驗，以便與實行已久的「三三制中學」做一比較。前四年課程，注重基本訓練；後二年課程，分文、理兩組，注重分科研習，適應學生個別需要，員林實中即在 1953 年起加入實驗行列。《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198。

<sup>18</sup> 劉曉武，〈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到彰化員林後與我有關的幾件事〉，《山東文獻》22：3（1996 年 12 月 20 日），頁 74。

而員林實中之成立，也使其他來源之流亡學生受惠。1953 年 7 月，教育部飭令將河南籍之「豫衡聯中」來台師生全部併入該校。豫衡聯中亦為教育部設立之中學，收容河南南陽一帶中等學校師生，因戰火蔓延，輾轉至湖南衡陽復課，易名「豫衡聯中」，約有師生七千五百餘人。嗣隨軍播遷，退至廣西時屢逢戰役，死於槍林彈雨及被衝散俘虜者各半。迨入越南邊區，僅存師生二百人，<sup>19</sup> 由張子靜代理校長職務，隨同黃杰將軍部隊，被羈留於越南富國島達三年之久。該校曾與教育部取得聯繫，獲得匯撥經費及書本，並積極策劃接運師生返台，透過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支助，跟隨留越國軍撤退來台。

1953 年春，該批師生及富國島中華小學學生三十餘名到達台灣後，該年應屆畢業生之升學問題均獲得解決。<sup>20</sup> 其餘各年級肄業學生 158 名，則分發至員林實中參加編級測驗入學，並全部給予公費待遇，教職員亦由員林實中洽聘。另外於同年 11 月，大陳國軍向台灣轉進，該島設置之浙江省立中正中學師生百餘人隨軍遷移來台，亦由教育部飭令台灣省教育廳併入員林實中辦理。嗣後凡大陸來台之中學學生，如泰、滇、緬邊區僑生，亦大部安置於該校肄業。因程度不一，除程度較優者編入初中一、二年級就讀外，其餘則另設補習班施以補習教育後，再升入初中。<sup>21</sup>

1953 年 7 月，苑覺非因病辭職，由教育部指派楊展雲繼任該校

<sup>19</sup> 陳勻，〈由從軍到復學的一群——追記山東八所聯合中學學生奮鬥的過程〉，《傳記文學》24：4（1983 年 4 月），頁 17。

<sup>20</sup> 1953 年應屆畢業生 12 名，經教育部呈請行政院轉令台灣省政府飭青年服務團收為團員，其餘願意繼續深造者，則要求各專科以上學校從寬錄取。《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1146。

<sup>21</sup> 胡碧濤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1 月 10 日。



校長，校務漸上軌道。教育部認為正規中學應由當地省政府辦理，該校既已正規化，自應歸省辦為宜。次年(1954)8月將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全部師生暨有關經費財產等項，移交台灣省政府接辦，並更名為「台灣省立員林實驗中學」，設有高中、初中、普師科、特師科及高級土木工程，仍簡稱員林實中，仍為一綜合性之實驗中學，校長仍為楊展雲。校務步入正軌後，開始招收台灣本省籍學生，該校學生來源已非侷限於山東籍學生。就《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之統計，以1955年為例，在學生總人數1,138人中，已包含各省市之學生：<sup>22</sup>

表 5.3 員林實中 1955 年各省市學生統計表

籍貫	人數	籍貫	人數
山東省	567	福建省	9
台灣省	104	遼寧省	8
江蘇省	90	浙江省	7
河南省	85	青島市	6
湖南省	72	四川省	5
湖北省	34	廣西省	5
河北省	27	北平市	4
安徽省	26	雲南省	4
海南特區	23	天津市	2
廣東省	21	南京市	2
江西省	19	遼北省	2
貴州省	15	漢口市	1

至 1962 年最後一批退役復學的師範班畢業，跟隨山東流亡學校來台，年紀最小的幾位同學，是年亦高中畢業。江南設校任務，至此

<sup>22</sup> 《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230。

才算全部完成。

若非盛長忠、苑覺非等人堅持以學生發展前途為優先考慮，依照教育部原先規劃，讓子弟學校在澎湖隨著歷年畢業生逐年的畢業而「自生自滅」，則因學生未能得到適才適性的發展，國家終會埋沒許多人才，山東流亡學生也不會有今日之成就。

## 第二節 從軍學生復學

### 一、二十六位學生退役復學

1949年7月「七一三事件」中，三千餘名山東流亡學生被集體編兵，展開漫長的軍旅生涯。

1952年，澎湖三十九師整編為陸軍五十七師，原八所臨聯中同學編在169團與師直屬部隊。1954年春移防台灣，整訓完畢後分別調至台灣各地軍營，這批學生真正踏上台灣土地時，已至少服役五年多，多是二十多歲的年青人。

另外，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美國對中華民國展開援助，1948年通過《援外法案》(Foreign Assistant Act)，其中第四章為對華援助部份。對美而言，美援只是全球戰略的一環，但對我國而言，卻是政府遷台後得以在穩定中求發展的一項重要因素。但因美國遠東政策並不堅定，美援幾乎等於停止。<sup>23</sup>

<sup>23</sup> 美國援華範圍十分廣泛，舉凡農業、經濟、教育、軍事等方面，皆在援助之列。



1950年6月25日韓戰爆發，美國認為，這是國際共黨發動全面性侵略戰爭的開始，遂呼籲聯合國制止其侵略行動，與中共、蘇聯所支持的北韓軍隊展開熱戰。美總統杜魯門(Harry Truman)下令第七艦隊協防台灣，發表台灣中立化政策的正式宣言，聯軍統帥麥克阿瑟派遣軍事調查團來台，對我三軍裝備戰力實施評估。杜魯門援引1948年《援華法案》，建議派遣美國軍事援華顧問團(U. S. Military Assistance Group, 簡稱美軍顧問團 MAAG) 來台。美軍顧問團於1950年5月1日成立，下設陸海空各組，執行對華軍事援助工作。<sup>24</sup>

當時台灣號稱有六十萬大軍，美軍顧問團來台後，認為數目過於龐大，造成嚴重的軍援負擔，故針對軍隊的衰老問題，研擬軍人的退休輔導計劃，將老弱殘障士兵予以淘汰，發揮新陳代謝作用，永保國軍精壯，並在美援下，汰換國軍老舊的武器與裝備。政府於1954年11月成立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退輔會），辦理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及安置事務，美方撥款四千二百萬美元辦理。

據國防部估計，需淘汰官兵人數約有七萬餘人，<sup>25</sup> 美援計劃係由1955年開始，首先成立檢定中心，就退除役官兵體格、知識、經驗、志趣、能力分別決定應為就醫、就養、就業或訓練等類，並分別擬定個別計劃。<sup>26</sup>

<sup>24</sup> 周琇環編，《台灣光復後美援史料 第一冊——軍協計劃（一）》（台北：國史館，1995年12月），頁1-5。

<sup>25</sup> 行政院國際經濟合作發展委員會編印，《協助安置國軍退除役官兵運用美援成果檢討》（1965年11月），頁1。

<sup>26</sup> 就醫計劃係成立榮民總醫院、療養院，收容病患，協助救治；就養計劃，則指因傷殘不便、年老體衰者，無法轉業參加生產，亦難以自謀生活，乃由退輔會於各地設置榮譽國民之家（簡稱榮民之家），予以安置就養，使其頤養天年；訓練介

在大陸時期，政府雖訂定徵兵法，卻徒具行文，士兵皆是無退役年限的常備役，故跟隨政府來台軍人，多半半生戎馬，他們除軍事化的訓練，幾乎無一技之長。1952年，我國採取徵兵制度，實施義務役制度。但隨著部隊移防來台的山東流亡學生卻仍卸不下身上的軍袍，他們仍希望恢復學生身分，重拾書本。雖已實施徵兵制度，但國防部似乎早已遺忘這批已服役三年多的山東流亡學生，何時可以退役，人人心中有的只是解不開的問號。

隨著美援的進行，1955年元月，一小部份流亡學生有了退伍的機會，但究竟有多少人受惠則不得而知，他們多因身體殘障、疾病等「老弱機障」而退役。但「老弱機障」也無標準，據「老弱機障」退役的趙儒生表示，許多人為了退役，想盡辦法糟蹋身體以達退役標準，但非人人能如願，退役時每人發給主副食費380元，即算是退伍金。<sup>27</sup>

退役的流亡學生依照退輔會之安養、就業計劃，前往各地點安置，趙儒生即透過退輔會之安排到達花蓮「療養大隊」，隨後轉至榮民工程隊，參與興築大甲溪河壩的工程。相當諷刺的是，這批學生係以「老弱機障」為由退役，卻又從事體力勞動工作，因此，「在工作績效和體力負荷的衝突下，勞（榮工）資（管理）雙方有了意見上的距離」。<sup>28</sup> 趙

紹計劃，則是為培養退除役官兵職業技能及謀生能力，策定各項職業訓練安置計劃；就業計劃，為最具積極性之安置計劃，此項計劃，旨在化消費為生產，變戰士為良匠，發揮退除役官兵之潛力，提供國家更多之貢獻，其中尤以東西橫貫公路之勘測、興建及石門水庫之開鑿，最為馳名中外，另辦理農業開發計劃，並實施海埔新生地之勘測計劃，以安置退除役官兵參加工作。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編印，《本會援外工作及美援運用概要彙編》，頁219-230。

<sup>27</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年12月15日。

<sup>28</sup> 趙儒生，〈從軍中回實中——退役復學雜感〉，《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160。



氏和數位同學逃脫至台北，然仍對退役復學懷抱著希望，他認為，既然政府允諾「半訓半讀」，在為國效命六個年頭後，政府應實踐當初承諾，讓這批學生返回員林實中。

趙氏北上尋求前子弟學校校長苑覺非、山東省主席秦德純以及山東籍監委、山東省議會議長、教育部等幫助。但教育部予以拒絕，認為八所臨聯中及子弟學校屬國立性質，隸屬於教育部管轄，但該校遷至彰化員林，並於 1954 年改制為省立員林實驗中學後，則歸省教育廳管理，教育部並無經費安置這批學生。趙儒生認為，員林實中雖隸屬於省教育廳管轄，但教育廳亦需向教育部負責，如今教育部作主安置這些學生有何不可？<sup>29</sup>

教育部另有所顧忌，依照退役安養、就業計劃之退役榮民不只這幾位，仍在服役之流亡學生為數上千，此例一開，教育部實無能力及經費安排復學，故一些師長退而求其次地建議趙氏獨自復學即可，不需為其他流亡學生費心。但他認為，既然政府有過承諾，理應全面實現，怎可只嘉惠少數幾人？故斷然予以拒絕。<sup>30</sup>

經不斷交涉，山東省籍立、監委等人更聯名向教育部長張其昀請願，張其昀方以「特准」字樣簽下簽呈，<sup>31</sup> 此批示正是促成日後退役流亡學生返回員林實中之契機，第一批退役復學之幸運兒僅有 26 人。

趙儒生回憶，在事情尚未明朗化前，有些流亡學生持悲觀看法，認為趙儒生不啻以卵擊石，亦有人對員林實中校長楊展雲的作法質

<sup>29</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 年 12 月 15 日。

<sup>30</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 年 12 月 15 日。

<sup>31</sup> 其交涉經過十分複雜繁瑣，詳細經過請見趙儒生，〈從軍中回實中——退役復學雜感〉，頁 161-163。

疑，認為大可先斬後奏，將這批學生先辦理收容，再向教育部以專案方式申請經費。然趙儒生認為，此舉只適用於這批退役復學的學生，毫無法令依據，且陸續退役的學生將無法比照辦理，畢竟員林實中已屬省教育廳管轄，舉凡任何教育經費名目，皆需經過省府編列預算方可實施，豈可隨意更動？<sup>32</sup>

1955 年 4 月 2 日，此 26 位退役復學的學生正式向員林實中報到，正式成為師範部的學生，他們是最幸運的退役復學學生。該年暑假又有一百餘人援例至員林實中報到。

## 二、鳳山罷操事件

隨部隊移防至台灣的學生，急欲將長期侷困於澎湖的不滿情緒予以紓解，雖澎湖時期，澎防部依照蔣經國巡視澎湖之指示，允許流亡學生報考軍校，並有千餘名學生進入官校就讀，然報考資格層層限制，大部學生仍生活在軍隊藩籬中。故離開澎湖後，他們仍希望有機會退役復學。適時成功嶺 169 團第三營機砲連之常永廣與部份流亡學生發起向山東籍立委、國代陳情，請求政府准予流亡學生退役復學之連署簽名運動；參與簽名者雖抱著憧憬和希望，但受澎湖冤獄影響，莫不持審慎態度，唯恐秋後算帳，故簽名的人數並不踴躍。陳情書上達軍部後，軍部要求徹查「陳情書事件」，雖事出有因，卻查無實據，此事不了了之。<sup>33</sup>

成功嶺基地教育完成，169 團第二營及機砲連，奉派至鳳山陸軍

<sup>32</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 年 12 月 15 日。

<sup>33</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山東文獻》16：1（1990 年 6 月 20 日），頁 38-39。



步兵學校擔任教育示範。同學除術科示範，亦幫忙收發、改考卷。在操課空閒之餘，自購書籍自修，被譽為「最高水準的示範部隊」。<sup>34</sup> 但他們見年齡相仿的青年學子得以上課唸書，心中只能悲傷與感嘆。

1955 年有消息傳出，山東籍立委向國防部副部長馬紀壯質詢，早年因兵員不足，國防空虛，山東流亡學生在澎湖中止學業受編，現國家局勢已較安定，且徵兵法已實施，應准許這批學生離營復學。馬紀壯則答覆：「山東流亡學生，目前在軍中都是幹部或預備軍官，正予以深造中，不准退役復學。」<sup>35</sup> 並表示這批學生以軍為家，並無退伍之意。<sup>36</sup> 此消息一經傳出，當兵學生全體譁然，認為國防部誑騙世人，痛哭、失望者比比皆是，更甚有自殺者，<sup>37</sup> 憤怒的情緒到達頂點，無心擔任操課示範。眾人索性裝病，遞上假條，終日不做任何事，用餐完畢皆赴鳳山附近大寮山，商討下一步行動，所得結論為，「不拿槍、不暴動、不宣誓、不叛國」，<sup>38</sup> 即以停止步兵學校的操課示範為抗議方法（學生們稱為「罷操」），至軍方准許學生退伍復學為止。

在步兵學校受訓的學員有數千人，操課完全靠示範營配合，示範營學生集體罷操，所有操場、野外科目，悉數被迫停止，對學程進度及軍紀影響甚大。學生罷操進行了六日，除回校食宿外，全體皆往大寮山集合，以消極態度回應軍方決定。五十七師政治部見狀，開始查

<sup>34</sup> 根據黃端禮之回憶，每當軍中上級檢查業務或軍隊演習，政工指導員、副營連長的計劃、圖表多由學生代為捉刀，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未刊稿），頁 10-11。

<sup>35</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頁 39。

<sup>36</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 10。

<sup>37</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頁 39。

<sup>38</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 12。

辦為首罷操者，然此次罷操，遇有消息，學生均口耳相傳，既無書面陳情資料，亦無代表出面與軍方交涉，故很難找出為首者，學生亦不知誰為發起者。軍方派與流亡學生有淵源之上校科長孫守唐出面處理，<sup>39</sup> 孫守唐認為，應先以學生答應恢復操課示範為原則，故約談其學生黃端禮，並協議「馬上恢復操課，一星期或十天後上級答覆大家的問題。」<sup>40</sup> 採取多方安撫的方式，讓操課示範早日恢復正常。全營學生見孫守唐出面協商，遂達成共識，依照孫、黃協議結果，恢復操課示範，靜待軍方出面與其協商。為期近半個月的鳳山集體罷操事件，就此落幕。學生此次罷操，可謂空前絕後，因軍人無個人自由，以服從為天職，豈可動搖軍紀？然這批學生見上書陳情無效，退役復學遙遙無期，只得冒險罷操，希望能結束近六年的軍旅生涯，重拾書本。

孫守唐到步兵學校，即約談熟識的學生黃端禮，並要求集合同學，傳達協議結果。孫守唐欲藉黃端禮軟化其他同學的態度，軍方誤以為黃端禮為此事件之領導者，故傳出師部欲查辦黃端禮的消息，為其種下無窮的禍根。<sup>41</sup> 另外，學生暫時安撫不滿情緒，約定期限一到，不見上級依約答覆，卻得到全體學生將被調至后里基地整訓的命令，人莫不感到再次受騙。黃端禮更是憤慨：

同學們都向我埋怨說孫老師騙了大家，當了軍官就忘了師生之誼，也忘了信用。我是孫老師與大家見面的「牽線」人，立場

<sup>39</sup> 孫守唐係濟南第四聯中二分校訓導主任，在校期間甚受學生之愛戴歡迎，來台後投身軍旅。

<sup>40</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 12。

<sup>41</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頁 40；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 12-13。



十分尷尬。……不是孫老師騙了我們，而是他的上級授命他到步校宣布以十天答覆為緩兵之計，也可以說孫老師也被上級騙了，試想，這樣的大事豈是一位上校科長能做得了主的？不管孫老師有否受騙，但是同學們是受騙了……。<sup>42</sup>

從軍方立場來看，一來本著軍人需完全服從之原則，二來既為示範營，這批學生素質十分優良，豈可讓其因退役復學問題而罷操。此種「示範」，無異考驗軍紀問題，若處理不當，造成錯誤示範，將如何在其他部隊中樹威？將這批學生調至后里基地整訓，即是希望能將其與步兵學校之訓練學員隔離，以免事態擴大，不可收拾。

學生則認為，罷操只是消極地爭取自己該有的權益，希望軍方能實現允諾；然軍方殺雞儆猴、食言而肥的作法，使得學生們更為憤慨，故造成4月25日「台中事件」的發生。

### 三、「台中事件（四二五）」之始末

五十七師駐防台中縣后里，169團三個營，加上師部直屬部隊，因鳳山罷操事件，全部調至此地，他們仍抱持著退役復學希望，但不滿軍方對於鳳山罷操事件的處理，故靜極思動，計劃下一次之行動。學生商議結果，決定4月16日前往總統府請願，但恐途中遇到軍方攔截，故決定採鳳山消極抵抗方式——請假，整個營區儼然如一座空城，他們流散於后里各條街道之間，憲兵接到指示奉令捉人。學生於是決定化整為零步行或搭乘公車、火車至台中火車站，並暗中遣人聯絡其他不知情的同學，再決定動向。黃端禮回憶當時的情形：「當大

<sup>42</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13。

家開始行動時，從營長到排長跑到各要道口攔截，他們站在馬路上攔，同學們從稻田裡走，演出一齣官兵捉迷藏的鬧劇。」<sup>43</sup>

首先到達台中火車站的兩百多人，公推常永賡維持秩序，並拍電報給國防部總政戰部主任蔣經國，希望其儘速前來處裡。學生愈聚愈多，已達五、六百人，火車站內已容納不下，乃移至火車站前總統銅像前靜坐，準備絕食抗議。<sup>44</sup> 憲兵恐因強制解散而遭到激烈反抗，加上中外媒體記者在旁，奉令不與學生正面衝突，故只是在四周監視，學生仍可自由進出，閒雜人等則禁止進入，以與外界隔離。一些記者試圖接近拍照採訪，皆被擋駕，北上的火車奉令不開，學生亦被憲兵包圍，雙方僵持不下。

凌晨子時左右，第一軍團政治部主任易瑾到達現場，和同學們交涉，展開舌辯；並調來一個師的兵力，將台中市重重包圍，向學生喊話警告，若再不離開，以軍人抗命罪，格殺勿論。學生經過一天的奔波，入夜後早已疲憊不堪。易瑾認為火車站前人來人往，軍方無論採取任何行動，恐遭人非議；且附近有干城營房，<sup>45</sup> 若能將學生帶往該處，較易掌控其行動，故連哄帶騙，將學生暫時安置在干城營房。

據陸軍總司令部所發出(44)奇天408號公文所示，其事由為「第一軍團五十七師魯籍戰士集體要挾處理意見呈請核示由」，文中分析原因如下：

<sup>43</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14。

<sup>44</sup> 黃端禮表示，事後有人說大家跪在總統像前，是沒在現場者誤傳。而楊學孜則說當時學生或坐、或蹲、或跪，但無論如何，總統銅像前聚集數百名學生是不爭的事實。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14；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頁41。

<sup>45</sup> 即現今台汽客運公司台中干城站。



## 1. 遠因：

- (1)由大陸來台時教育部長杭立武及山東省主席秦德純曾允其半訓半讀，到澎湖後即入伍從軍。
- (2)澎湖階段因受下級幹部虐待，曾有隱痛，撥編入伍時即非所願，澎湖防衛部各種措施迄今仍未忘懷，並對軍級以下因無具體解決辦法失卻信心。
- (3)越南雲南大陳來台學生均能就學，為何彼等已服役六年仍無就學機會，目前年齡日增，深覺前途無望。
- (4)各軍事學校雖優待投考，但學業荒疏，很難考取，且部隊無形限制甚嚴。

## 2. 近因：

- (1)黃副部長說彼等均已充任幹部，實際上仍多是戰士。
- (2)過去彼等反映意見到團師已變質，失卻信仰，故要求逕至國防部陳述意見。<sup>46</sup>

「要挾」請願字眼似乎過於嚴重，但報告書中，清楚說明學生請願之主因。該份文件，亦提到善後處理原則：

查該批戰士一再發生嚴重要挾行為，實為法紀所不許。為防止再生事端，並儆效尤起見，擬採取下列處置：

- (一) 徹查為首滋事者，即予扣押法辦。
- (二) 為防止再有類似事情發生，准授權師長以上部隊長對集體脅迫鼓動風潮者，採取有效鎮壓之措施。

<sup>46</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017.4/3077。

(三) 徹查本案失職之各級部隊長。<sup>47</sup>

公文中雖有「徹查為首滋事者，即予扣押法辦」，但卻無一定標準，造成日後逮捕為首滋事份子時之多處矛盾。

對於其他參與此次事件之學生，本著既往不究並給予軍中深造機會，以彌補學生無法就學之缺憾，如由陸軍總部就奇天 408 號公文呈給國防部總政治部之行文所示：

1. 爾後舉辦候補軍官考試時，應予較多與試之機會。
2. 在不妨礙海防任務及基地訓練原則下，應從速舉辦隨營補習教育。
3. 隨營補習教育，修完高級合格，經發給同等學力證明書者，准予報考普通大學（限士官士兵）。惟在報考之前，必須覓得負責其就學及生活費用之擔保人，錄取後，報請退伍入學；惟不能考取時，仍應回原部隊服務。<sup>48</sup>

文中可知，軍方對於學生所提退役復學之要求充耳不聞，頂多只提供隨營補習教育；學生唯一能退伍之機會，即是必須考取大學，並必須尋得擔保人擔保，方可申請退伍。然一來這些學生皆為離家背井之流亡學生，自 1948 年踏上流亡之途後，幾乎沒有正式讀書機會，程度參差不齊，考取大學無異難上加難；二來這些學生流亡途中身無分文，編兵後生活起居全仰賴部隊，怎可能找到可為其生活費用負責之擔保人？故由事後處理態度看來，軍方並無依照這些決定行事之意願。

至干城營房後，軍方將學生強行運回后里營區，易瑾更向學生拍

<sup>47</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017.4/3077。

<sup>48</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017.4/3077。



胸脯保證學生安全。然回到后里營區後，果真展開一連串的秋後算帳，營區門口換上 171 團的士兵執勤，出入皆受到嚴格管制，一些悲觀的學生見大事不妙，恐日後死因不明，紛紛寫好遺書。25 日早晨，陸續逮捕 38 人，<sup>49</sup> 押送至新竹關東橋第二軍看守所。其被逮捕的理由與澎湖冤獄相同，無非是莫須有的匪諜及抗命罪名；因看守所容納不下，一部分被帶至軍部衛兵司令室。其他 169 團學生，則被「花編」（即分散）至 81 師，分散其力量，以防止學生伺機再度請願。一些同學到軍部探監，哭訴他們被花編到 81 師的情景：

同學們要死也死在一起不願走。最後被拉上大卡車，哭罵之聲響徹雲霄！激動的同學當汽車行駛在公路上時，拿出日記本一張張撕下來，寫了很多話丟向車外……。<sup>50</sup>

學生們悲痛自己的行動失敗，更有人臥軌自殺做最後無言的抗議；<sup>51</sup> 這 38 人多半認為自己凶多吉少。<sup>52</sup> 其中七、八名所謂的「重犯」，更被帶到軍團部大審，所謂大審，係指在長時間下不眠不休地疲勞轟炸，要求罪犯俯首認罪。

台中火車站前的請願係學生在接獲消息後自動前往集結，並非有人在幕後煽動。一些流亡學生在事後回憶，對於當時因所處之部隊封

<sup>49</sup> 38 人包括黃端禮、楊學孜、李敬伍、洪連吉、曹慕廷、王殿祥、史孝群、曲樂生、沙紹義、李晏安、李繼志、李成鏞、徐修起、唐功三、夏繼典、常松山、張志勳、陳彭【鵬】武、賈繼述、劉道鈞、劉鎮堂、謝慶濤、黨懷寬、張思軒、陳作賓、張元修、劉新權、何昌祥、林文璽、李斌、劉貫、鄒日生、祝建業、潘文潤、徐學榮、郁鐵民、常賓傳、王景濬等。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 17。

<sup>50</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 18。

<sup>51</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頁 43。

<sup>52</sup> 李敬伍口述，筆者記錄整理，1997 年 5 月 24 日。

鎖消息，未能「躬逢盛會」而感到相當憤慨及惋惜。<sup>53</sup> 軍方為使此事早日定案，只追查主謀與盲從者，但「經過多次的捉審、詰詢，始終問不出個名堂來——到底誰是『主謀』，誰是『盲從』根本無從查起。」<sup>54</sup> 乃將常松山、常賓傳、徐修起以及於神岡訓練新兵結訓後，為了拯救多數人，而毅然前往軍團部投案的常永賡四人予以定罪。<sup>55</sup> 他們對於為何會被判刑感到莫名其妙，軍方則認為此項判決之意義大於實質上的判決，因如此既可維護部隊的尊嚴，又收殺雞儆猴之效。

詎料常永賡等四人，認為判刑過輕，自動請求上訴予以加重判刑。原來四人認為，倘若服刑幾年後刑滿出獄，必須回到部隊，不知何時方可退役，無異被判無期徒刑，不如改判重刑，表現良好，即可出獄不再當兵。<sup>56</sup> 他們為了能退役復學，不惜延長入獄期限。由此可知，這批學生為爭取自己權益，寧可犧牲短暫的自由。軍事法庭亦核准其請求，判處七年徒刑，1959 年服刑期滿出獄。<sup>57</sup>

38 人中除三人被判刑外，剩餘的 35 位同學在看守所中度過半年的光陰。看守所內，因地狹人稠，生活起居皆在其中，時值夏季，牢房中摻雜著臭氣沖天的氣味，讓人喘不過氣來，擁擠的空間在夏天來說，無疑是個大蒸籠：

六七月的天氣本來就夠熱的，一個像碉堡射口那樣大的窗戶又很高，連風都吹不進去。更怪的普通犯人沒有，我們每人一條

<sup>53</sup> 問卷編號 No.431。

<sup>54</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頁 43。

<sup>55</sup> 常永賡判刑四年，其他三人分別處一、二、三年不等的有期徒刑。

<sup>56</sup> 當時國防部有令，因案判刑七年以上，入獄四年即可不服兵役。

<sup>57</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頁 43-44。



新棉被，……（新棉被）不准放在牢房外面，疊起來堆放太佔地方，鋪在身下汗水浸濕了更難過，而且就沒乾過。每人不穿上衣像排沙丁魚一樣睡下去，人與人之間的肉擠的緊緊的，汗水從兩人之間的肉溝流著。只要起來就無法再「插隊」睡下。睏極了還是要睡，就硬向兩人之間壓下去，因為有汗水的潤滑，慢慢的又滑進兩人之間。這不是一天兩天，兩三個月都是這樣……。<sup>58</sup>

在空氣混濁、潮濕悶熱的密室中，尚須忍受臭蟲、疾病的侵擾。不單身體受折磨，精神上亦不輕鬆，因被冠上政治犯之罪名，故鎮日裡需精讀枯燥無味的軍中高級政治課本，以參加政治大考。<sup>59</sup> 他們穿著藍色囚衣，與海軍制服顏色相近，學生們自我解嘲認為與海校同學無異，從此以後，即以「海校」為代號。<sup>60</sup>

10月下旬，除生病住進「療養隊」的賈繼述外，皆接獲命令，需移至「實踐隊」，此對34位同學而言無疑是晴天霹靂。實踐隊早名「頑劣隊」，專門訓練冥頑不靈的士兵，黃端禮表示，曾聽聞有在此受訓後回到原單位的士兵，開槍擊斃送其前往受訓之隊長，<sup>61</sup> 可想見此機構之恐怖。軍方作出此決定，再度引起反彈，因在軍事法庭判決時，並未將其等判刑，無故將他們送往看守所入獄服刑轉眼已過半年，如今又要被送至更痛苦的頑劣隊，與其他三位被判重刑的同學有

<sup>58</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23。

<sup>59</sup> 所謂政治大考，係測驗軍人的政治知識，及愛國情操，成績到達水準者頒發「政士證書」。

<sup>60</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24。

<sup>61</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25。

何不同？遂向軍方交涉，寧可前往軍團部，亦不願至實踐隊。經過轉達，11月下旬，終於被撥至第一軍團部，結束「海校」的艱苦生活。<sup>62</sup>

相較於39位以政治犯名義身陷囹圄的學生，其他在后里營區的五十七師169團學生亦遭到被編散的命運，多編至八十一師。因台中事件影響，這些學生受到有色眼光之歧視；加上該師以廣東人居多，飲食偏重米食，使得學生無法適應，紛紛逃亡。但在台灣舉目無親的他們，即使從軍隊中脫逃，亦無處安身，只能在各地閒晃，多則半個月，少則五天，即被憲兵逮捕，送往鶯歌「勞役隊」服勞役，其中的艱苦生活，與關東橋軍部看守所內之情形實無兩樣。<sup>63</sup> 嗣後，軍方將學生分撥各部隊，藉以防止再度「集體滋事」，並未再做進一步處理，但流亡學生要求退役復學的問題依然存在，學生們仍伺機而動。

#### 四、李平伯再度提出退役復學要求

1958年1月17日及2月8日，陸軍總司令部分別發出屏播字4210號及屏播字0952號文件予陸軍五十七師司令部，要求調查山東流亡學生在軍隊之情形。<sup>64</sup> 此舉引起學生的注意，相互詢問，卻得不到上級明確的答覆。自1955年「台中事件」結束後，流亡學生多悲觀地認為，政府對他們早已棄之不顧，沉寂兩年後，政府此時又以不明原因調查學生資料，使流亡學生認為事情有了轉機。

學生們蠢蠢欲動，仍不見上級有進一步指示，失望之餘，醞釀展開另一波請願行動。

<sup>62</sup> 交涉過程請見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25-27。

<sup>63</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補遺〉，《山東文獻》16:4(1991年3月20日)，頁106-111。

<sup>64</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017.4/3077。



5月20日，署名「一群現在軍中任士官（兵）職的山東流亡學生」投書至《中央日報》，希望該報能披露流亡學生的情形。但在戒嚴時期，事屬敏感，《中央日報》恐刊登後引起不必要之麻煩，乃將該信件輾轉送至國防部總政治部，原件摘錄如下：

編輯先生：

我們是一群三十八年(1949)在澎湖被李振清與韓鳳儀二位將軍編為軍隊而現在軍中任士官（兵）之山東流亡學生，我們深深感謝政府，當年能在大陸將近全部變色之時，而把我們魯省子弟由廣州撤運到達澎湖之賢明措施。但先我及繼後來台之各處流亡學生，政府都能全部安插各校與設立學校，使其繼續就讀，例如：為來台之各大專學生而成立行政專校（法商學院前身），隨政府撤退來台之大陳、越南二處之中學生及由政府接運來台之各處流亡港澳的學生，政府都能全部撥入員林實驗中學就讀，唯有本批來台之青年學生在軍中服務已近十年，對國家不無貢獻，但直至今日仍未速加處理。我等同是追隨政府由大陸撤退來台青年學生，而不能得到同等之待遇，實感有欠公允，特寫下下列幾點意見，供有關機關採納，以慰赤子之心。

1. 現在軍中任士官（兵）職之山東流亡學生為數不少，凡經登記查對無誤者，請政府速加輔導就業或就學。
2. 若政府無法輔導使我等復學或就業，請准予退役，自謀生路。

一群現在軍中任士官（兵）職的山東流亡學生啟<sup>65</sup>

此封匿名信中，除言辭剴切地希望政府能比照安置其他省份來台

<sup>65</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擇持室第293號文〉，017.4/3077。

流亡學生就讀方式，讓服役已近十年的流亡學生退役復學，甚至退而求其次，只希望早日退役，自謀生路。但總政治部並未對此陳情書作出回應處理，此事不了了之。

學生失望之餘，計劃再度展開請願事宜。7月17日，原煙台聯中學生時任台北市民防部之魏潤童向五十七師師長賈維錄報告，據同窗賈峒一告知，7月25日有部份山東流亡學生（以煙台聯中學生為主），將以集體請願方式在台北市中正東路領袖銅像前跪拜不起；他們認為台北市乃首善之區，此舉必可引起政府高度重視，並派員前往勸導，屆時將藉機提出退役復學之請求。<sup>66</sup>

令軍方擔心的是，台北市為國都所在，中外人士咸集，外國在台機構林立，若果真前往請願，不但影響軍心士氣及政府威信，且亦影響國際視聽。在戒嚴時代，政府及軍方自然而然地認為這批請願學生「是否為匪黨（或他黨）之陰謀操縱」，<sup>67</sup>故要求國防部總政治部、台灣省警備總部、陸軍五十七師儘速查辦。

國防部總政治部承辦此案件之第四組認為，軍人應以服從為天職，集體請願此風不可長，故作出如下指示：

1. 約五七師政治部主任劉昌順上校來部當面解詢案情并指示：
  - (1) 加強蒐集事證，并積極偵明為首人員。
  - (2) 對部隊各級官兵作適切之掌握，以阻請願舉動之發生。……
2. 經與台灣省警備總部包參謀長聯繫，除詢問該總部對本案目前之措施外，并指示多方查明為首人員及有無幕後操縱情事，……

<sup>66</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申杭字第10237號文〉，017.4/3077。

<sup>67</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申杭字第10237號文〉，017.4/3077。



該總部主辦單位稱，已指示憲警單位採取防範措施。<sup>68</sup>

綜合上述要點，總政治部認為，為明瞭此案實際狀況，應飭令警備總部一方面防範「不法行動」發生，另一方面更應加強偵查為首人員及有無「為匪利用」或其他幕後操縱者，並函知陸軍總部、第一軍團司令部、台灣省警備總部等相關單位。<sup>69</sup>

陸軍五十七師於接獲指示後，即於 24 日召集在營流亡學生訓話，「警告彼等不能妄動，並希顧全大體」。<sup>70</sup> 當日下午，上士文書李平伯出面承認其為此次請願主持人，並表示曾於六月份發出請願書三份，分至立法院、教育部、國防部等。<sup>71</sup> 次日台灣省警備總部除對中正東路與總統府兩地加強部署、嚴格管制往來車輛外，<sup>72</sup> 並自中士李德慶處搜出流亡學生請願相關函件，其內容以退役復學計劃為主，並將該年 12 月份訂為「御裝就學日期」，<sup>73</sup> 並希望政府能以國家發展與前途為考量：

……軍方自本年（1958）元月份起，曾有兩次調查，……，究竟怎樣處理，還不得而知。有言退役者，有言升官者，眾云不一，不可全信，……對升官一事，我們實有莫大蘊難，當初六千多同學，除病故、疾障者，少數停役外，大部分都先後考入

<sup>68</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國防部總政治部第四組 1958 年 7 月 24 日簽呈〉，017.4/3077。

<sup>69</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47)擇振第 2852 號文〉，017.4/3077。

<sup>70</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申杭字第 11037 號文〉，017.4/3077。

<sup>71</sup> 李平伯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 年 2 月 27 日。

<sup>72</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47)昌景字第 0401 號〉，017.4/3077。

<sup>73</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申杭字第 11037 號文抄件〉，017.4/3077。

軍事學校，今剩餘者，僅五百多名，都是體弱多病，或五官四肢有相當缺陷，根本沒有投考官校的必要和條件。此次政府即使將我們強予升官，實有失國家的體統，在軍中毫無發展，何況人各有志……<sup>74</sup>

文中所說「今剩餘者，僅五百多名」，恐與實際出入甚多。根據台灣省警備總部之統計，該批士官（兵）人數應在三千人以上，<sup>75</sup> 但在澎湖編兵後陸續有千餘人考進軍校就讀，故筆者認為人數應該不超過二千人。他們認為政府應給予學習的機會，即使反攻大陸時，他們仍願意為國效命：

……同時政府為了維繫國家法令，及百年樹人，培植蘇、魯各階層後備人才起見，應當給予學習機會。況國際局勢，目前反攻又不可能，一旦反攻令下，及時動員。<sup>76</sup>

文中除提及該批學生多已二十餘歲，早該退役外，並表示此次訴求之性質與 1955 年趙儒生等 26 人之退役復學不同：

況我們自十四五歲入伍，現在已是廿六七，學期迫切，唯望諸先生設法爭取。但四十四年（1955）向教部爭取名額（現員林實中者皆是）與此次根本不同；他們是因疾障或事故停役後之就業問題，我們是役滿復學問題。<sup>77</sup>

<sup>74</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申杭字第 11037 號文抄件〉，017.4/3077。

<sup>75</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國防部 1958 年 9 月 12 日移文單〉，017.4/3077。

<sup>76</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國防部 1958 年 9 月 12 日移文單〉，017.4/3077。

<sup>77</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國防部 1958 年 9 月 12 日移文單〉，



另一方面，李平伯亦於7月底向上級呈報兩份報告書，其大意如下：

- (一) 請願起源：1958年初政府先後對澎湖入伍之山東流亡學生作過兩次調查，引起學生高度重視，認為按照兵役法四九條規定，凡在台入伍戰士，役滿當即辦理退伍，有人傳言將轉入警界、復學甚至升官，莫衷一是，但並未有任何下文，李平伯走訪各處詢問，亦不得要領，乃醞釀仿1955年台中請願方式，再度向政府請願。
- (二) 請願之前，各部隊流亡學生代表曾走訪魯蘇同鄉會、前濟南第三聯中校長，時任台北工專（今台北科技大學）教授王志信、山東名人（秦德純、李文齋、臧元俊等人）及彰化員林實中教師等，希冀能獲得彼等支持與同情；李平伯將學生名單與相關資料呈送立法院，並負責聯絡。
- (三) 請願動機純屬退役復學，請願參與者亦全係各部隊之流亡學生。
- (四) 此次請願純以書面方式為之，並不取訴諸於集體暴動方式。<sup>78</sup>

而李平伯亦數次前往員林實中，與校長楊展雲及師長們討論該批學生返校復學之可能性。該校表示：

學校每年度有六十萬新台幣建設費，但實中情況特殊，三年來從無重大建設，原因：第一校場空大，房舍夠用；第二學生多半大陸來台，每年一度畢業，本省學生很少來此投考。目前計

017.4/3077。

<sup>78</sup> 李平伯之報告書共有兩份，分別為7月29日及31日發出，報告書全文見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47)宏宜字第408號文附件〉，017.4/3077。

空餘教育〔室〕一棟兩間（納一百人），宿舍一棟四間（納兩百人），本年度暑假又畢業師範生一百人，故第二學期可有三至四百人的空餘。同時校方準備擴大班次（預額五百名），現在已購買了一批木料，以備擇期開工。<sup>79</sup>

楊展雲並未作正面承諾，主要原因，在於若此批願意退役復學者全至員林實中復學，不單經費及學生生活費用無著，就連教室宿舍亦成問題。

總政治部對於學生所提退役復學請求未置可否，但亦研擬出《鼓勵志願役士官兵繼續留營服務計劃》，<sup>80</sup>將流亡學生退伍就學問題併入辦理，分就退伍及就學兩個層面來考量：

退伍：依據兵役法……規定，志願役士官兵，其志願役期滿為五年，即四十八年（1959）八月，其役期方始屆滿。今如准其退伍，則其餘三十餘萬志願役士官兵均可能起而效尤，則後果堪虞。故自三十八年（1949）至今，迄未曾辦理整批退伍。<sup>81</sup>

就學：政府對軍中大批青年之輔導就學，僅行之於勝利復員時對第一期青年軍之安置，惟自政府播遷來台後，已未採取此項措施。加以目前在軍中之志願役士官兵，因在軍中之時間較久，年齡最低已屆二十五六，除職技訓練外，如安插一般中學恐不相宜，而單獨對彼等予以就學機會，勢必引起在營青年軍預備

<sup>79</sup> 同上註。

<sup>80</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國防部總政治部政三處1958年9月17日簽呈〉，017.4/3077。

<sup>81</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國防部1958年9月12日移文單〉，017.4/3077。



軍官及其他士官兵之反應。<sup>82</sup>

軍方認為，在國家物力維艱的情形下，實無力為這批學生以專案方式處理，否則此例一開，將成為部隊之一大隱憂；軍方並不支持大批學生集體退役之作法，否則此例一開，其他官兵勢必反彈。

軍方極為重視他們退役復學對軍方所帶來之影響，因此李平伯即成為國防部、警備總部首要調查對象，調查李氏是否為共黨所利用，藉機製造事端。警備總部呈送國防部公文中，亦提及李平伯在事後接受調查時之態度：

……往日的所為，經各級長官的訓示暨個人的檢討，始覺大錯，士魯莽幼稚，不加考慮遭致了此一錯誤，一方面改過自新、重新做人……<sup>83</sup>

文中表示此次事件請願主持人李平伯已痛切悔悟前非，然諷刺的是，李平伯等學生不斷與國防部、教育部、立法院、員林實中等機關交涉，終於於次年（1959年）各部會同意，以「木蘭專案」為名，<sup>84</sup> 准允學生退役復學，似乎已無人討論如何處置李平伯。

立法院召開國防與教育委員會聯席會議，函邀國防與教育兩部派員到會列席說明。國防部認為，既然軍方曾給過復學的承諾，只要教育部有辦法安排，國防部准給予一次退役。「退役復學案」退役部份屬於國防部，由國防部人事次長宋達將軍規劃，復學部份則屬教育部範圍，由青輔會執行秘書陳勻負責協調、執行。經過數次開會協商，

<sup>82</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國防部 1958 年 9 月 12 日移文單〉，017.4/3077。

<sup>83</sup> 史政局藏，〈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47)宏宣字第 408 號文〉，017.4/3077。

<sup>84</sup> 因國防部不公開此部份公文，故筆者未能探討相關文件內容。

終於作出如下決定：

首先，退役人員具有隨營補習學校或參加學力鑑別考試及格者，准予報考大專聯考，教育部並令從寬錄取，凡錄取學生由教育部給予公費待遇。

其次，一般學生分發員林實中師範部復學，經一年嚴格訓練，並經全省師範生畢業會考及格，承認教員資格，分發全省各國校服務。

再者，員林實中如限於校舍設備等條件，無法容納，則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以下簡稱退輔會）委由花蓮師範師訓班收訓。<sup>85</sup>

至於經費問題，各部會再度召開委員會議，由退輔會及教育廳負擔學生公費及訓練費用，並由教育部向行政院呈請四十萬元的追加預算，以補助員林實中加建教室。

此案至此獲得完全解決，國防、教育兩部下達退役復學令。因員林實中學校經費與宿舍有限，第一批到校復學的學生僅八十名，就讀師範部；1960年第二批學生共九百多人以「依額退伍」名義復學，因校舍容納不下，其中三百名移至花蓮，由退輔會委託花蓮師範學校代訓。1961年還有五十名應退學生，上年未及辦理者，委託高雄工職規劃與台灣電力公司以建教合作方式辦理「魯籍從軍學生復學班」，畢業後全為台電留用。<sup>86</sup>

1960年8月，國防部對於這九百多名退役學生，原擬安置於員林實中、花蓮師範學校各三百名，另外再挑選三百人成立軍官預備學

<sup>85</sup> 陳勻，〈由從軍到復學的一群——追記山東八所聯合中學學生奮鬥的過程〉，頁 14-15。

<sup>86</sup> 陳勻，〈由從軍到復學的一群——追記山東八所聯合中學學生奮鬥的過程〉，頁 15。



校；<sup>87</sup> 由此可知，軍方仍欲保留部份學生於軍中。成立軍官預備學校之目的，無非厚實國軍官兵素質，並以優厚待遇吸引學生繼續留營。<sup>88</sup> 然學生一心一意想退役復學，故消息傳出後，曾引起部份學生反彈，到員林實中請求將全體予以收容。此舉引發退輔會的重視，認為這群退役學生秩序不良，行為散漫，為求整頓退除役官兵紀律，欲懲辦為首學生，乃召集教育部、教育廳、保安司令部保安處開會商討，後經楊展雲校長與青輔會執行秘書陳勻向各單位交涉，此事方告平息。

與 1955 年台中事件相較，李平伯請願奔走，最後終於成功之主因在於台中事件後，高魁元知悉五十七師處理不當，頗為震怒，特別將 169 團之主要軍官予以記過處分。<sup>89</sup> 此後，在陸陸續續的學生上書事件中，學生所持理由逐漸為軍方重視，後終於成功退役。

退役學生有著無奈的心境，畢竟他們耗費人生中最寶貴的時光在軍旅中：

當我們離家時，尚是一群天真爛漫的大孩子，十二年後的今天，我們都是滿面鬚鬚的中年人了！十一年的青春獻給了國家，擔負著捍衛國家冒險犯難的神聖使命，每一寸國防要地，都留下我們的足跡，都灑下我們的汗水，我們雖不敢自詡有功於國家，但我們捫心自問總敢說無愧於國家。至今仍是兩手空空，孑然一身，豈不悲歎！<sup>90</sup>

<sup>87</sup> 楊展雲，〈四十二年至五十一年(1953-1962)一段的回憶〉，《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 27。

<sup>88</sup> 後經統計，繼續留營者約有三十餘名。山東聯中待命復學全體學生，〈向校長楊公致意〉（未刊稿），頁 2。

<sup>89</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頁 43。

<sup>90</sup> 五十學年畢業生同學錄編輯委員會，〈一頁小史〉，《台灣省立員林實驗中學同

要求退役復學的學生，他們所爭的，並非只是單純的要回他們應得的權利，而是為自己的前途而爭。服役十年，因沒有高學歷，亦無適當的升遷管道，退役時大多都是下士、一等兵、二等兵的軍職，甚至以「老弱機障」名義退役，步入早已脫離許久的社會，又怎能找尋到適當的工作？故復學成為他們的唯一門路，亦是唯一機會。

### 第三節 員林實中之教學與生活

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自 1953 年 2 月遷至彰化縣員林鎮，更名為「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並於 1954 年由台灣省教育廳管轄，易名為「省立員林實驗中學」，<sup>91</sup> 校長一職亦於 1953 年 8 月由苑覺非手中交予楊展雲。<sup>92</sup> 山東流亡學生歷經近五年的辛酸，終於踏上台灣本島，心中的滋味可說是五味雜陳，即使師生抵達基隆港時受到在台之山東籍國大代表、立監委及山東鄉賢耆宿歡迎，若非親身經歷過顛沛流離、際遇坎坷的生活，又有誰能在這批不到二十歲的青年學子臉上看出風霜？

學錄》（1961 年 7 月），頁 4。

<sup>91</sup> 為寫作與說明方便，不論是教育部特設員林實中時期，抑或是省立員林實中時期，筆者皆以員林實中稱之。

<sup>92</sup> 楊展雲，出身北京大學，抗戰前任山東省政府教育廳第三科科長，率領山東流亡師生流亡至四川，後又任國立第六中學校長，帶領流亡師生頗有心得和經驗；後任職山西省教育廳主任秘書、黃河水利委員會秘書長、山東省黨部書記長，暨山東省政府秘書長。



澎防部子弟學校遷台後，該校師生來源已與大陸及澎湖時期不盡相同，其主因之一是學校赴台後，部份老師年事已高，乃聘請台灣本地老師投身該校教學，師資來源已非全為山東籍老師。

另外，自 1949 年 12 月起，開始有大陸其他省份或海外流亡學生陸續進入該校，如海南島瓊州中學二十六位學生至澎防部子弟學校，1953 年 7 月由越南富國島隨軍來台之豫衡聯中師生一百七十餘人及 1954 年 2 月大陳島浙江省立中正中學師生七十四人、1954 年 8 月教育部分發泰滇緬邊區僑生四十餘人、1952 年金門中學師生十九名等，皆先後至員林實中就讀。再如大陸災胞救濟總會（以下簡稱救總）由香港考選流亡知識青年來台就學，進入員林實中一年制特別師範班，自 1956 年起，至 1961 年止，共五期七班，畢業者共有四百餘人，此班別係救總委託員林實中代為辦理。另有教育部、教育廳分發，及救總介紹反共青年與邊疆流亡難胞子弟，九年間亦有不少到員林實中者。<sup>93</sup> 1955 年起，前在澎湖從軍之同學，因「老弱機障」之名，教育部飭令准予到員林實中復學，迄 1960 年，復學畢業者已達四百多人，1960 年 9 月復准依額退役同學共 609 人，更是另一波入學就讀高潮。總體而言，員林實中學生來源已非以山東籍流亡學生為主，但本著作育英才理念，教育部希望員林實中能收容與山東流亡學生相同性質之其他省份學生。

從另一個角度來看，澎防部子弟學校設立之初，學生來源係以山東流亡學生為主，但學生逐年畢業，並禁止於當地招收新生之規定，若非苑覺非不畏辛苦地奔走，使子弟學校得以遷台，該校終將如教育

<sup>93</sup> 楊展雲，〈序言——四十二年至五十一年(1953-1962)一段的回憶〉，《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 23。

部當初之構想一使子弟學校在澎湖自生自滅，使該校因學生逐年畢業自動關閉，但又豈會有後來收容其他流亡學生之便？若非員林實中學著「教育部特設」旗幟，該校又有何義務在經費有限的情形下，幫助和山東流亡學生有類似背景之其他學生？此種變化，相信是教育部、程天放等相關官員所始料未及的。

子弟學校學生乘船至基隆，經過一路顛簸、舟車勞頓後，到達員林時，已是夜幕低垂。幼小的學生在被較年長之學姐叫醒吃水餃時，才知道一晃眼，又到了農曆新年。<sup>94</sup> 但雖然暫時有了落腳之處，但他們仍是在異地過著寂寥的新年，不知何時方能回到朝思暮想的故鄉？

員林實中依據教育部指示，欲為一「四二制實驗中學」，即包含初中、高中、師範、特別師範、土木工程班等部，其用意是希望讓無意願升學之學生就讀師範部，或程度不足者習得土木工程技術，畢業後不致失業。但外在條件不容許員林實中實施此制度，和當時教育部指派之其他四校實驗中學相較，<sup>95</sup> 不單因尚處初創時期經費不足，學校設備、師資亦不像其他四所成立多年之中學來得充分。新學制所需之圖書、儀器都需龐大經費，但遷校費用尚須魯籍各界父老資助，更遑論教育部所補助之有限經費，故員林實中只得對此新制度作罷。

<sup>94</sup> 問卷編號 No.132。

<sup>95</sup> 自三十九學年度(1950)起實施之「四二制中學」之實驗，純為一般準備入專科以上學校深造之中學生著想。但教育部又考量，所有中學生並非全部都能夠升學，即初中畢業生並非都能升入高中，因此教育部自 42 學年度(1953)起，指定員林實中、台北縣立新莊中學、高雄市立女子中學、桃園縣立大園中學及苗栗縣立卓蘭中學等五校，進行四年制中學實驗。該項實驗之課程內容，前二年為基本學科，與原本之三三制之初中完全相同，後二年增加選修科目，採取分組修習辦法，俾不能升學之學生，亦可獲得就業之基本知識。〈教育部台普字第 1846 號令——實驗四年制中學辦法大綱〉，《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202-206。



學校初遷時期只能向員林家職商借其空餘教室 18 間，操場亦需和家職共用，員林實中僅有的只是自建的學生、教職員宿舍 18 棟，簡陋的情形連到校參觀的省議員都質疑該校成立時機是否妥善。<sup>96</sup> 但教育部與教育廳分發至該校之其他流亡學生卻又源源不絕的到來，對於教育部此種「又要馬兒跑，又要馬兒不吃草」的矛盾心態，新任校長楊展雲亦莫可奈何；因遷校係在 2 月，該年度教育預算早已編列，故該年度只得將過且過，自四十三學年度至四十五學年度(1954-1956)員林實中則將已列入預算之建築設備費約六十多萬元，撥給家職，協助其遷移，<sup>97</sup> 以便讓與員林實中其所用之校舍。至此，員林實中之校園方具雛型。

苑覺非為使子弟學校學生能有更好的學習環境，使其學習無後顧之憂，絞盡腦汁、努力奔走，在教育部會計長盛長忠幫助下，不惜採取「先斬後奏」方式，造成遷校之既定事實，但因疾病纏身而功成身退。據楊展雲回憶，其到任前特地晉見教育部長程天放，向其報告學校所面臨之困難如下：

首先，從澎湖遷來之學生雖仍擁有每月 70 元之公費待遇，<sup>98</sup> 但因學生在台形單影隻，並無其他親人可供依靠，毫無額外經濟來源，公費並不足生活所需，亟需改善。

其次，在一千多名學生中，有七百多人患病，其主因即是營養不

<sup>96</sup> 楊展雲，〈序言——四十二年至五十一年(1953-1962)一段的回憶〉，頁 24。

<sup>97</sup> 劉曉武，〈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到彰化員林後與我有關的幾件事〉，頁 74。

<sup>98</sup> 當時之公費待遇為每生每年發給制服一套（市價 120 元）、每日發給食米一台斤一台兩、每學期書籍費 35 元、每月副食費 70 元。《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頁 336。

足，未能得到妥善照料，影響治癒時間。在澎湖時期，因居外島，缺乏醫藥來源，如今大費周章地遷至員林，卻又面臨著七百多人的醫藥費毫無著落。

再者，1954 年起即有學生需參加大學入學考試，但因毫無經濟來源；即使有幸獲得錄取，但卻可能面臨無錢註冊之窘境，故應先未雨綢繆。<sup>99</sup>

教育部與員林實中之立場相當微妙，在校地尚未有著落之際，教育部認為遷校是不可能的事，然一旦校地、校舍等最困難的第一步由苑覺非等人解決後，教育部的態度方始軟化。教育部給予楊展雲十足的保證，並「（教育）部裡各司會所節省下的錢約三十餘萬元，盡數撥補本校」，<sup>100</sup> 故學校開始添購教學器材。但從另一個角度看來，若非員林實中為教育部特設，只是省立學校，則該校充其量亦只能向教育廳要求增加學校經費，教育廳恐無財力提供省立學校遷校；且遷校茲事體大，若真由教育廳主導，此例一開，如何讓其他省立學校心服？故子弟學校幸賴在設校之初即以國立學校身分歸教育部管轄，否則若真由教育廳主管，只恐怕真得在澎湖自生自滅，因遷校來台，學校日後所獲得之協助途徑亦較在澎湖時期多。

正因教育部改變初衷，本著作育英才精神，願意負責員林實中一切事務，故楊展雲向學生保證該校學生「衣食無憂慮、醫藥無憂慮、升學無憂慮」，盡量讓學生能毫無後顧之憂。<sup>101</sup>

員林實中學生初抵員林時，稱得上是蕞路藍縷，但幸獲得各方援助，學校逐漸步上軌道，否則員林實中亦無法繼續下去。

<sup>99</sup> 楊展雲，〈序言——四十二年至五十一年(1953-1962)一段的回憶〉，頁 24。

<sup>100</sup> 楊展雲，〈序言——四十二年至五十一年(1953-1962)一段的回憶〉，頁 24。

<sup>101</sup> 楊展雲，〈序言——四十二年至五十一年(1953-1962)一段的回憶〉，頁 25。



首先，鑑於台灣蚊蟲易於繁殖，成為疾病來源，1953年4月，救總即籌妥新台幣八萬元，<sup>102</sup>與學生購置蚊帳、被單、隨身衣物，並改善學生膳食營養，與美國華亞之聲社(Voice of China & Asia Inc. U. S. A.)數次捐贈救濟衣物及被褥。<sup>103</sup>此外，每年提供該年度應屆畢業生升學補助費，<sup>104</sup>使其不致因缺乏經濟來源而無力升學。此外，不定期提供經費為員林實中學生添置寒衣，資助解決學生經濟困窘。鑑於學生於澎湖期間因長期營養不良，致使部份學生罹患嚴重風濕而不良於行，救總亦於台大醫院專定病床，提供學生長期療養。<sup>105</sup>

救總之所以願意伸出援手，除該會所秉持之救災助人精神外，其中最微妙的原因係透過教育部協助，救總陸續協助許多不同來源之流亡青年進入員林實中就讀。救總體諒員林實中創業惟艱，這些學生委託該校收容，故舉凡這些學生之相關開辦及經常費用，如興建房舍、學生公費等，救總皆負起所有的費用，<sup>106</sup>此不單使海外青年學子得以安置於員林實中，該校亦藉此機會充實學校設備、改善學生生活。

其次，中國農村復興聯合委員會（以下簡稱農復會）亦對員林實

<sup>102</sup> 大陸救災總會全名為「中國大陸災胞救濟總會」，成立於1950年4月4日，揭發「以胞愛發揚民族精神，以救濟團結反共力量」之兩大目標，並以大陸地區、海外地區、金馬地區、台灣地區為四大救濟空間，以救濟需要幫助之受難災胞。中國災胞救濟總會，《谷正綱與救總》（1991年10月），頁11；不著撰人，〈救總簡史〉，《救總十年》（台北：救總，1960年），頁32。

<sup>103</sup> 華亞之聲社為一宗教團體，兼辦救濟工作，該社社長夏榮光牧師對台灣地區之貧苦人民，曾不斷予以物質上之救助。曹培隆，〈救總十年與國際合作〉，《救總十年》，頁73。

<sup>104</sup> 每名各予一次升學補助費100元。陳家璋，〈救總十年來輔導來台義胞就業升學及生產合作〉，《救總十年》，頁39-40。

<sup>105</sup> 楊展雲，〈序言——四十二年至五十一年(1953-1962)一段的回憶〉，頁26。

<sup>106</sup> 〈委託台灣省立員林實驗中學設置特別師範科實施綱要〉，《救總十年》，頁49-50。

中提供十五萬元醫藥資助，邀集台大醫院營養部醫師到校檢查學生身體狀況，並協助改善學校環境衛生。農復會以運用美國經援復興中國農村為目的，其主要職責在於激發農村改革之興趣，並提供經濟及技術協助，該會經常與政府或私人合作從事各種計劃設計與執行。<sup>107</sup>農復會並非慈善機構，在五〇年代困頓的日子裡，其會長蔣夢麟仍能資助與農業復興毫無相關的學校，此項援助得來不易。

總體而言，員林實中透過救總及農復會協助，學生生活水準和在澎湖時期相較，已有長足進步，但仍未能面面俱到，故學生日常生活仍以苦中作樂居多。

在學生營養方面，員林實中因上述單位之救濟，雖已擺脫食物嚴重不足狀態，但仍談不上足夠營養。地瓜仍是常見之食物，但對於歷盡滄桑的學生們來說，得以吃飽已是學校最大的努力，<sup>108</sup>哪裡還奢望要求食物的營養和品質呢？員林盛產水果，但對生活艱困的學生而言，卻是奢侈品：

……（水果）即使再多再便宜，沒有多餘的錢，也只好望而興嘆，是吃不起的。儘管蔬菜價格低廉，但我們的伙食仍是沒法改善，因為膳食費太少，而且每月還必須用盡苦心的要從中留一點固定數目的節餘，以供學生零用。在這種情形之下，要想吃好一点，豈不是奢望嗎？<sup>109</sup>

和大陸逃難時期、澎湖時期相同的是，一則因學生處於發育階段，另

<sup>107</sup> 沈宗瀚，〈台灣的農業設計〉，農復會叢刊 No.8《農業在台灣經濟發展策略之地位》（台北：農復會，1975年10月），頁10。

<sup>108</sup> 問卷編號 No.104。

<sup>109</sup> 黃定亞，〈寸草難報三春暉——懷母校實中〉，《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171。



則因學校供應的菜色中缺乏油水，故學生食量驚人，即使伙食團供應再多的米飯仍嫌不足，「搶飯」成爲餐餐上演的戲碼，學校亦見怪不怪，<sup>110</sup> 學生只求填飽肚皮，對於營養問題也不要求。農復會雖不時資助學校黃豆、奶粉、酵母片，<sup>111</sup> 但營養不良的情形比比皆是，故患病者大有人在，如眼疾、風濕，此類疾病似乎跟隨學生流浪至台灣，即使已經落腳到員林，掛病號的學生仍擺脫不了身體的不適。<sup>112</sup>

伙食品質得不到改善，每逢佳節時分，學校雖特別添加平日難能見到的雞鴨魚肉，但仍填不滿這群遊子思鄉的寂寥之心。學生對於各界的援助，心存感激，如彰化女中學生在端午佳節時，每人捐獻一枚雞蛋給員林實中，學生們在畢業四十年之後都仍能銘記在心。<sup>113</sup>

楊展雲雖提出「衣食無憂慮」的口號，但學生的衣著，卻連禦寒的基本功能都談不上。子弟學校雖曾發放制服，但每人身上永遠都是那唯一的一件，隨著發育，及長年累月的磨損，早已破舊不堪，楊展雲雖商請前山東省主席秦德純出面，向山東同鄉募捐衣褲，但也只能救濟部分學生，而農復會及救總雖伸出援手，亦只能救急卻無法救窮。學生無衣禦寒，對於寒冬裡只能蜷縮成一團，亦能苦中作樂地戲稱爲「團長」，<sup>114</sup> 夜裡亦只能起身跑步驅寒。學生處於這種環境中，卻能諒解校長的困難，畢竟經費有限，無法給予學生額外補助。

正因學生有共體時艱的認知，故即使女同學羨慕同年齡之台灣女

<sup>110</sup> 問卷編號 No.80

<sup>111</sup> 問卷編號 No.273。

<sup>112</sup> 陳希沼，〈永懷實中〉，《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 182。

<sup>113</sup> 孫英善，〈員林·故鄉〉，《中央日報》，1986 年 11 月 15 日。

<sup>114</sup> 黃定亞，〈寸草難報三春暉——懷母校實中〉，頁 171。

孩能穿著鮮艷的衣裳往來於大街上，她們卻因爲沒有多餘的合身服飾而只能在暗地裡落淚；夜晚因沒有足夠的棉被，僅只能用一團破棉絮，或幾件單衣壓在身上過夜，亦無人抱怨。畢竟比起其他流亡學生而言，他們的際遇已足令人稱羨。

爲顧及大陸及海外來台學生就學就業問題，子弟學校設有高中、初中、普通師範科、簡師科、初中補習班等，依學生程度分別編班。遷台後，員林實中於 1953 年 8 月增設高級土木科，先後辦理六屆。另外因部份初中學生程度太差，無法順利畢業，教務主任蘇郁文提議成立簡易師範科，使其畢業不致於失業，但部份老師認爲這些學生程度恐不適任教師，故不同意而作罷。劉曉武則認爲花費六年光陰及公費訓練的中學生，畢業後若考不取大學專科，徘徊街頭舉目無親，不單是國家社會之損失，亦非學校初衷，故提議成立特別師範科，將 1949 年子弟學校起，所有未考取大專之山東流亡學生，一律回校接受爲期一年之師範專業教育，畢業後分發小學服務。此項措施實施兩年，嘉惠了近兩百名同學。1957 年救總委託代辦特師科，以收容流亡港澳具有高中以上程度之知識青年，先後共五屆。<sup>115</sup>

1955 年起，陸續有從軍同學退役復學，亦歸入普通師範科及特別師範科就讀。退役復學至此二科就讀之學生先後共達千餘人，學校容納不下的，則分發至花蓮師範學校及高雄高工就讀。政府之所以願意讓員林實中培養眾多之師資，其主因乃台灣光復之後，政府推行國語教育不遺餘力，但國語教學人才缺乏，使得此項工作進展延滯。雖山東籍學生操著山東腔之國語，在當時仍是推行國語不可或缺的。

<sup>115</sup> 劉曉武，〈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到彰化員林後與我有關的幾件事〉，頁 74。



對於得來不易的讀書環境，員林實中學生多能珍惜。在升學壓力下，白天上課，晚間自習，讀書風氣很盛。楊展雲鑑於學生營養不良，不少學生因而罹患眼疾，故規定晚間十點熄燈就寢，仍有學生摸黑至路燈下看書，心情也始終處於緊張狀態：

……到了高中畢業前夕，人人都半夜起來挑燈夜戰，準備參加大專聯考，只要聽見隔壁床下的臉盆一響，立刻就有人緊跟著下床拿自己的臉盆。當時我若是考不取大學，就只有從軍一途，但那實在非我所願，能繼續唸書才是我的理想……<sup>116</sup>

有了這層認知，學生莫不自動自發，1954年該校第一屆高中畢業生考上大學者七十多名，佔學校報考率之97%，而次年(1955)畢業生，錄取台大者即多達十七、八名。因成績優異，至1959年每年都可保送一名學生至台大，能有此成績，讓員林實中師長們倍感欣慰。

退役復學學生均有「隨營補習高中學歷證明書」，回到員林實中後，為其出路計，多將該批學生編入普師、特師二科，但遲遲不見教育廳審核之公文，因教育廳恐這批人數眾多的學生在畢業後可供實習名額不足而不同意審核。沒有教育廳准允公文，則這些退役學生學歷認定及出路都將發生問題，退役學生不願處於挨打狀態，欲到教育廳請願。楊展雲只得一邊安撫學生不滿之情緒，一邊與教育部、教育廳溝通協調，終於讓這些學生順利復學。

遷校之初，因教室、宿舍不夠，在趕建時期，校方先將宿舍分配給女同學、年幼者以及從大陳島、港澳來的同學居住，較年長的男同學則暫住教室，和在澎湖時期類似，教室寢室合一，學生未有怨言。

<sup>116</sup> 朱炎，〈餓，是今生最深的記憶〉，《中央日報》，1988年8月8日。

但不同的是，情況已稍微改善，至少晚上尚有桌子可拼湊成床舖，不需睡潮濕的地板。但也有情況未獲改善之處，因衛生條件仍不佳，故臭蟲、跳蚤仍是宿舍常客：

住的方面還是十分落後。五十多個人擠一個小房間還沒什麼，最可怕的是臭蟲為患。臭蟲肆虐的程度可舉底下的事為例：晚上起來上廁所，再回到床位時，往往會被床單上密密麻麻一片黑嚇一大跳。早上醒來，床上血跡斑斑，都是夜裡被自己壓得血肉模糊的蟲屍。<sup>117</sup>

面對著如此惡劣的生活環境，仍有機會讀書，學生們甘之如飴。

延續著子弟學校於暑假參加軍中服務的精神，員林實中每年暑假仍有許多同學投身於此運動中，每屆暑假，學生組織服務隊，到軍中載歌載舞，娛樂將士。對於這項運動，員林實中，特別是跟隨子弟學校遷校的學生，有著深刻的體認，畢竟在1949年「七一三事件」中，大多數的學子都被整編進入軍隊，若非他們，其他學生或許都必須如澎防部司令李振清之初衷——不分年齡大小，一律從軍。

如上一章所述，為增加服務隊與軍中的聯繫，學校編印《服務日報》，雖在物質條件甚差的年代裡，該報卻以專業性的報刊姿態呈現於讀者眼前。員林實中一直維持著《服務日報》的特色，而從1954年全國各中學紛紛印行校刊的情形下，《實中青年》亦在周冠英老師與幾位同學的參與下誕生，有了發行《服務日報》的經驗，《實中青年》之內容更為包羅萬象。<sup>118</sup>

<sup>117</sup> 朱炎，〈餓，是今生最深的記憶〉。

<sup>118</sup> 孫英善，〈實中青年與我——為母校員林實中建校卅週年而寫〉，《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73。



員林實中與軍隊產生關係，除從軍同學退役復學及到軍中服務運動外，最特別的應該算是1954年起的「建艦復仇運動」。

1954年11月14日，海軍「太平艦」於大陳島附近做例行性巡弋任務時，遭中共魚雷汽艇攻擊而沉沒，艦上人員有28人失蹤。<sup>119</sup>

此事件發生後，舉國震驚，《中央日報》發表社論表示中共從未放棄攻打台灣之企圖：

作為自由中國反攻基地的台灣，正如一把尖刀刺在共匪的腹中，台灣存在一天，共匪便永遠無法完全控制整個的大陸，更無法實現其併吞亞洲征服世界的計劃，那麼又怎能不積極的向台灣攻擊，以打斷太平洋的鏈島防線？……此次的魚雷襲擊我軍艦的暴行，可以說是其向台灣進攻戰的序幕業已揭開……<sup>120</sup>

以今日的眼光和事實來看，中共「併吞亞洲征服世界的計劃」似乎稍嫌誇大，但太平艦被擊沉，對大多數人來說，特別是山東流亡學生而言，心中的恐懼與震驚實不相上下。1949年山東流亡學生願意隨政府播遷來台，其主因之一即是認為中共短時間內並沒有越過台灣海峽之能力。豈料五年後，中共已有實力擊沉國軍艦艇，若照此發展情勢來看，「向台灣進攻戰的序幕」應已展開，他們自然的反應為如不能確保台灣，他們將沒有容身的空間了。

太平艦遭擊沉，美方發表聲明表示「(美)第七艦隊受到新的威脅，對戰術需重新估計」，台灣海峽雖有美艦隊巡防，但也暴露出我方海防之弱點；<sup>121</sup>「中華民國青年建艦復仇運動委員會」(以下簡

<sup>119</sup> 《中央日報》，1954年11月15日，第一版。

<sup>120</sup> 《中央日報》，1954年11月15日，第二版。

<sup>121</sup> 《中央日報》，1954年11月17日，第一版。

稱青年建艦復仇會)在11月下旬成立，以「建艦復仇」及「建軍從軍」為主要工作目標，一般民眾亦有以下之認知：

敵人打沉我們一條軍艦，我們一定要建造更多的軍艦；我們犧牲了少數海軍官兵，一定要有更多的青年來投效海軍。<sup>122</sup>

各級學校學生們雖身處困頓的生活環境中，但面對各界慷慨激昂的呼籲，卻是最容易產生震撼與衝擊的一群。他們縮衣節食，捐出積蓄，而各界亦多慷慨解囊，或許是為了激勵士氣，在那個時期，見報率最高的新聞，即是各地熱心捐款的新聞。根據《中央日報》於該年12月31日的統計，由該報代收的捐款在短短一個半月內，即已累積至一百七十餘萬元。<sup>123</sup>青年建艦復仇會表示，匯集全國捐款所建造之軍艦，將命名為「永生的太平艦」。<sup>124</sup>在敵我意識鮮明的年代裡，同仇敵愾的氣氛非常容易帶動，人人皆願意盡己棉薄心力，凝聚愛國情操，故短時間內，捐款結果即達到令人滿意的目標。

除捐款外，學生亦紛紛請纓從軍，不少人將手指咬破，以鮮血簽名，女同學亦有「巾幗不讓鬚眉」的氣度，據青年建艦復仇會於12月底的統計，志願從軍青年已累積至一萬八千餘人，彰化地區即有2,659人志願從軍。<sup>125</sup>

員林實中的學生尤其感染了這股從軍報國的氣息。台灣百姓或許憤慨船艦被擊沉，但對他們而言，中共擊沉太平艦，不啻意謂著下一步將攻向台灣本土，員林實中此時的成員已包括其他來源之流亡學

<sup>122</sup> 《中央日報》，1954年11月21日，第一版。

<sup>123</sup> 《中央日報》，1954年12月31日，第三版。

<sup>124</sup> 《中央日報》，1954年12月20日，第三版。

<sup>125</sup> 《中央日報》，1954年12月31日，第三版。



生，但有著類似的背景。他們千辛萬苦地輾轉逃至台灣，好不容易才有今日較為安定的局面，「國家興亡，匹夫有責」的愛國心驅使，義憤填膺的學生發起簽名活動，並在員林鎮街頭張貼標語、遊行及募捐，許多師生向學校登記志願從軍的意願，但能通過體檢，真正從軍者卻只有 120 人，<sup>126</sup> 實中也被教育部及國防部嘉獎為愛國楷模。<sup>127</sup> 1955 年 3 月 29 日，這批學生加入從軍行列，會有這種發展局勢，實非當初在澎湖編兵時未編入部隊者可想像得到的，但不同的是，這回他們是心甘情願的加入軍隊。

投身軍旅的同學大多在軍中有著很好的發展，但也有參加受訓結束後又回學校唸書的情形。<sup>128</sup> 不論如何，在同仇敵愾的環境中，特別是在政府播遷來台的前幾年裡，澎湃的愛國心很容易吸引人們。在那個年代裡，如何填飽肚子是件不容易的事，但人們卻願意縮衣節食捐獻出來，更何況投身軍旅。

相較於一般人對於「建艦復仇」運動的熱烈參與，1949 年被迫從軍的同學卻仍過著不知何時退役的生活。他們並非沒有愛國心，但卻屈服在澎防部的槍桿下，因此，1955 年趙儒生等 26 人開始以「老弱機障」名義退役復學後，陸續都有退役學生至員林實中復學，最大規模應是 1959、1960 年，此時他們已當兵整整十、十一個年頭，即使他們年輕氣盛時，或許有著報效國家的使命感，但歷經十年歲月的無情磨練，軍方卻也未實現任何廣州的承諾。投身「建艦復仇」運動的青年學子，其背後有著明確的從軍目標，然他們卻因震懾於槍桿的

<sup>126</sup> 楊展雲，〈序言——四十二年至五十一年(1953-1962)一段的回憶〉，頁 26。

<sup>127</sup> 孫英善，〈員林·故鄉〉。

<sup>128</sup> 問卷編號 No.278。

威嚇下，迫於無奈投身軍旅，無人願意聽聽他們的意願，如此又如何要他們心甘情願地報效國家？

拿著微薄的退伍金，學生們在歷經台中請願、鳳山罷操及李平伯不畏辛苦的奔走後，終於如願重拾書本，但已浪費十幾個年頭。這些學生們已近三十歲，在人生的旅途中，他們花費近三分之一的時光在軍中，特別是人生最寶貴的黃金時代，其心中的無奈又豈是區區數百元可以代替的？

退役學生向學校要求回校復學，楊展雲認為這是個燙手山芋。並非楊展雲不願收留，而是學校經費、教室、宿舍有限，一時之間無法容納突如其來的大批學生，奉命復學的學生集結在台中市立二中，對於學校的猶豫不決，憤怒之餘亦感無奈。他們認為，政府同意他們復學，即是彌補 1949 年強迫他們入伍之方法，但在此時，楊展雲卻出爾反爾，以學校設備經費不足搪塞，故欲向校方抗議。經楊展雲與教育部、教育廳溝通，學生方得以順利退役復學。

退役學生意想不到的，在回到學校唸書時，周圍盡是與他們年齡相差十幾歲的學弟學妹，心中感慨萬千：

(員林實中) 這裡的環境雖使我們感到陌生，但這所學校是與我們血肉相關的，我們曾為它付出了生命代價，滴下無數的血淚，淌下無數的汗水，可以說它是我們血、淚、汗的結晶，在校長與老師的慘澹經營下已日趨壯大。<sup>129</sup>

以前一起流亡的學弟妹們，如今已完成高等學業，返校成為他們的老師。一些小學弟們戲稱這批復學的老學長們為「當兵的」，復學學生

<sup>129</sup> 五十學年畢業生同學錄編輯委員會，〈一頁小史〉，頁 4-5。



不知是恭維、譏笑，抑或是睥視，但心中總有些許不悅。<sup>130</sup> 趙儒生表示，復學學生認為因他們的犧牲奉獻，子弟學校學生方能安心唸書，因此應該尊重他們；而員林實中的在校學生則認為與這批老大哥不僅因年齡差距而有代溝，更認為他們是老兵，功課不好外，脾氣亦極為古怪，故不僅畏懼他們，也產生排斥心態。<sup>131</sup> 退役復學的學生心態上難以調適，只能埋頭苦讀，期望早日拉近與學弟妹們的差距。然而老大悲嘆，加上生活困苦，學業荒廢，情緒上難免會有所不平，與學弟妹們之間的鴻溝也日益加大。學校初期並未注意此點，故未予以輔導，致使退役同學與在校同學時有磨擦。<sup>132</sup>

學生的娛樂活動，仍承襲著澎湖時期的精神，不論社團、運動，學生都有出色的表現，如該校之籃球運動一直蓬勃發展，並榮獲 1958 年第一屆全省中學聯運冠軍，在當地一時蔚為美談。

大抵來說，若非苑覺非校長在困難重重下仍執意遷校，採先斬後奏的方式，迫使教育部承認既定事實，以改善學生學習環境，該校畢業生恐真得流落澎湖街頭；如此一來，也就沒有後來在社會各行業中出色的員林實中畢業生。而繼任的楊展雲亦能堅持員林實中的精神，在困頓的環境下辦學，學生們對於漸入佳境的學習環境亦多能知足，畢竟和其他省份流亡學校相較，山東流亡學生的際遇是令人稱羨的。

<sup>130</sup> 問卷編號 No.368。

<sup>131</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2 月 15 日。

<sup>132</sup> 趙儒生，〈從海角到天涯——流亡生活儼如夢〉，《山東文獻》23：4（1998 年 3 月 20 日），頁 124-125。

## 第六章

### 回顧與前瞻——憂患、挫折、分離

雖然山東流亡學生 1945 年起歷盡風霜，1962 年最後一批由員林實中畢業，但故事並未結束，大多數的山東流亡學生現仍服務於工作崗位上，他們無不盡忠職守。此外，由於 1949 年的澎湖冤獄目前正在平反，<sup>1</sup> 以後有何發展，實難預料。筆者暫且不便做階段性的結束，因此特以本章介紹山東流亡學生一路走來之艱辛與上進之心，乃至於現今在社會上發展之狀況，以彰顯他們在困頓環境中奮發向上、百折不撓的精神與毅力。

<sup>1</sup> 如 1998 年元月 5 日立法院通過草案，對於戒嚴時期因《懲治叛亂條例》、《戡亂時期檢肅匪諜條例》，或因政治事件受懲罰的受難者，在解嚴後不能獲得補償或救濟者，給予回復名譽、發還或補償財產，補償金額最高為六百萬元的補償金。《中國時報》，1998 年元月 6 日，第二版。



## 第一節 英才飽受摧殘

### 一、生活困頓

不論是抗戰時期內遷之流亡學校，抑或國共戰爭時期輾轉逃至台灣之流亡學校，各時期流亡生活只能以「苦」、「難」、「危」、「餓」四個字概括。<sup>2</sup> 牟宗遠，煙台聯中校本部學生，回憶起 1949 年 4 月由湖南省新化縣一路遷至衡陽的情形，仍是歷歷在目：

校本部師生一行五百餘人，除少數女同學及笨重行李由水路運輸外，餘皆步行，艱苦的行程走了五天，始於四月卅日抵達湘潭。我素來不善走路，當第五天薄暮已望見湘潭縣城時，兩腿已寸步難移，……還未蒸熟的米飯佐以辣椒豆腐乳，令人難以下嚥。晚上便在長條木椅上和衣而眠，翌晨一覺醒來，渾身酸痛，兩膝蓋及兩足腕均發生紅腫，起身後幾乎不能行動。<sup>3</sup>

牟宗遠的境遇幾乎是每個流亡學生的寫照，但局勢混亂，想辦法活著，已是人人最重要的任務。

流亡學校在安定的日子裡或許可以克難方式上課，但若遇到戰事緊急，又得再度遷徙時，則完全無法上課，故流亡學生真正上課的時間少之又少。加上部份流亡學校倉促建校，又在短時間內因局勢緊急，而宣布解散，湧進各城市（如濟南、青島）。而流亡前各校學制的差

<sup>2</sup> 孫鑑堂，〈省中人話省中〉，《山東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以下簡稱《青島臨中五十周年紀念特刊》）（山東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編輯委員會，1996 年 5 月），頁 44。

<sup>3</sup> 牟宗遠，〈澎湖冤獄記實〉，《山東文獻》22：2（1996 年 9 月 20 日），頁 60-61。

異，也使流亡學生學力混亂，各流亡學校也只能睜一隻眼閉一隻眼，以搶救收容安置人才為優先考慮，故出現以下的怪異情況：

（濟南）第一聯中，……根本沒上幾天課，我由高一下未讀高二，混水摸魚逕報高三，……京滬告急，倉皇南下，……向學校討了一張臨時畢業證書，算是高中畢業了。……總計我受的教育，是從小學二年級後讀了幾天私塾，高、初中六年，我以兩年半的時間畢了業……<sup>4</sup>

正因兵荒馬亂，各流亡學校以收容學生為考量，使得日後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開學不多時，即有教師向校方反應學生程度參差不齊。但在艱困時局下，學校僅只能成為收容之所，談不上傳授知識。

此外，師生時常飢寒交迫，處處可見營養不良者，因而罹患夜盲、晝盲、痢疾、疥瘡者為數眾多。因缺乏醫療照顧而病死者，連家人都不知道其子弟早已往生。<sup>5</sup> 如趙儒生因逃難途中嚴重的營養不良，幾乎喪命，身體的不適加上心靈的空虛，更使他常常萌生自殺的念頭：

在廣州，我開始患瘧疾，莫名其妙的冷熱不能自控，睡在漢民小學的走廊下。六月天，蚊蠅群舞，傳染病是必然的。加以營養難以補充，日形消瘦，心想恐怕命喪羊城（廣州）了。人在病危的時候，尤其一個離家不久、十五歲的孩子，思家鄉，想父母，自是必然的。前途茫茫，進退失據，惟一能想到的就是一死了之。自殺的念頭曾不只一次在我腦中翻騰。<sup>6</sup>

<sup>4</sup> 鄭天錫，〈省中與我〉，《青島臨中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 178。

<sup>5</sup> 呂實強，〈母校山東省立青島臨中的回憶〉，《青島臨中五十周年紀念特刊》，頁 92。

<sup>6</sup> 趙儒生，〈從海角到天涯——流亡生活儼如夢〉，頁 118-119。



因前途茫茫，不但喪失鬥志，連生存的意志都消失。十幾歲的孩子如此，但至少還有師長可依靠，但帶隊的各校長們，卻必須承受無形的壓力，特別是在廣州交涉，等待結果的日子更是難熬，若不能到台灣，他們也不知道該將學生帶往哪裡，又如何向家鄉父老交代？

即使到了澎湖，子弟學校的生活亦是困難重重：

因營養不良和衛生條件太差，大多數的同學患有疥瘡、頑癬、繡球風等皮膚病，夜盲近視和角膜炎等眼疾，另外，風濕、胃病和神經痛以及各種心理上的毛病，也困擾著我們。夏天的蚊蠅、葛蚤和臭蟲，在蒸籠和通倉一般的寢室裡滋生繁衍。而冬夜的澎湖更是濕氣襲人，朔風刺骨，常使在水泥地上和衣而臥的我們難以闔眼。<sup>7</sup>

另外死於異鄉的學生更是令人鼻酸，如抗戰時期國立湖北中學學生戲稱校本部西郊山坡上病故的師生墓場為「第五分校」，可見得當時病死人數之眾多。但這些死者尚有墓碑，其他沿路上死亡的學生，只能在路邊隨意挖個墓塚草草埋葬了事。

抗戰時期，國立湖北中學的翻船意外，造成十餘名女生不幸罹難，不只是家屬難過，帶隊的楊展雲更用下台以示負責的態度面對這件事情。眼見學生死於異地，甚至不見屍首，應是師長們心中永遠的痛。

除了身體上所受的折磨外，各流亡學生都必須面臨心理上的恐懼：

物質方面的欠缺，固然妨礙我們的發育和健康，影響了我們讀書的效果，沒有父母的愛護和家庭的溫暖，更使我們苦悶難堪。

<sup>7</sup> 朱炎，〈風沙見真情〉。

我記得，當時過中秋節，男女同學在凹凸不平的操場上，往往相對無言，或是望月亮，長歌當哭。除夕之夜。大家也常是流眼淚對流眼淚，掛記著淪陷區的爹娘。在坎坷的流亡路上，我們曾經相互扶持，生死與共，而天涯淪落的共同遭遇，和長期朝夕相處，使我們彼此之間，情逾手足，並把老師看成自己的父母。<sup>8</sup>

若非師生間的互相扶持，建立起亦師亦友的關係，身心的煎熬終難以衝破。

## 二、被迫從軍與恐怖事件

1949年7月，因局勢逆轉，齊集廣州之山東各流亡學校透過層層關說，得以遷至澎湖，擺脫共黨陰影，暫時得到喘息。詎料抵澎後，卻是山東流亡學生另一場噩夢的開始。

1949年7月13日「七一二事件」中，李樹民等人被士兵以刺刀刺傷，血流如注，事件發生後，全體學生哭成一團，場面混亂，無人相信原本以為可信賴的軍隊，竟以刺刀對抗手無寸鐵的學生。

不僅高中部的男生全部當兵，部份十二、三歲，個子較高的學生亦強行編入部隊。十多歲的學生面對這樣的威嚇雖惶恐不安，但也不願向命運低頭，紛紛尋求協助，希望師長能伸張正義。

編兵後，煙台聯中校長張敏之與鄒鑑、徐承烈本於家鄉父老的付託與愛護子弟的心情據理力爭，造成澎湖防衛司令部（以下簡稱澎防部）師長韓鳳儀等人的不滿。

<sup>8</sup> 朱炎，〈風沙見真情〉。



王志信認為，「七一三事件」乃因澎防部司令官李振清自大陸易手後，雖然駐防澎湖，但其有官無兵，極缺兵源，他們仍有中國舊軍人的觀念，即「有人、有槍，就有我的官作」，<sup>9</sup>故利用收容山東流亡學生的機會，將學生納為自己的兵力，使澎防部不致因沒有兵源而被迫下台。

編兵後，剩餘的二千多名學生成立「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但因老師配額有限，許多老師被迫離開學校，生計發生困難，加上被編兵的學生滿腔委屈，各校長因此繼續向各有關單位交涉。韓鳳儀視張、鄒二人為心腹大患，認為二人可能是潛伏的匪諜，鼓動學生鬧學潮，<sup>10</sup>決定予以斬草除根，因此不僅將張、鄒二位校長及五位學生以「妨礙建軍」罪名逮捕入獄，更以莫須有的匪諜罪名進行一連串的迫害，陸續傳出煙台聯中同學中有人失蹤，甚至於夜晚被裝進麻布袋擲入海中的消息。

被捕學生分別被押往馬公島、漁翁島、桶盤嶼的廟宇或民宅內，因沒有匪諜的具體證據，故刑求成為招供的手段。馬壽三，1949年9月30日半夜十二點，被押到漁翁島小池角的民宅內，遭到電刑、掌嘴、吊刑、鞭打，受不了酷刑，不得不依審訊人員的意思，承認張、鄒二人是匪諜：

用兩根線（電線）綁在我的大拇指頭上，他（審訊人員）一搖電話機，電到我身上來後，我馬上萎縮起來，在地上打滾，……弄得我昏昏迷迷的，待我稍微清醒一點，他馬上就問我：『你

<sup>9</sup> 王志信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10</sup> 高惠宇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承不承認張敏之是你們的最高領袖？鄒鑑也是你們的領袖？』

我還是不知道，不知道，他再搖，直搖到你承認為止。<sup>11</sup>

楊從伯也在新生隊中接受了這種酷刑，「好像一個通了電的電動玩具」。<sup>12</sup>劉廷功更因不斷地電刑導致膽囊破裂：

吃飯時，手不能拿筷子，手指伸不開來；上廁所時，拉出來的不是大便，是綠色的泡沫……<sup>13</sup>

再如巴信誠被強行灌水：

他們用刺刀撬開我的嘴，用水壺往肚子裡灌水，水滿之後，放我躺在地上，肚子上壓上大石板，再往上加石頭，壓得我上吐下瀉，大小便都出來了。<sup>14</sup>

所謂匪諜，應是加入共黨組織，替中共從事滲透工作，有其一定的活動方式；但三十九師對共黨組織認識有限，只能藉由報章雜誌的報導斷章取義任意拼湊，組織成牽涉百餘人的「新民主主義青年團」，再以對號入座方式，羅織各種職務。

匪諜組織如此空穴來風，受審的學生一頭霧水，他們不知何種回答才是標準答案，「欲加之罪何患無詞」，在指鹿為馬的情形下，受審學生只能胡亂說出其他同學的名字，以求早日結束痛苦的刑求。

隨著大隊指導員的胡亂栽贓嫁禍，其他編兵學生生活在恐懼之中，深怕一個不小心，就是下一個莫名失蹤的人：

<sup>11</sup> 馬壽三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12</sup> 楊從伯，〈我被關進澎湖卅九師「新生隊」的始末〉，《山東文獻》19：4（1994年3月20日），頁46。

<sup>13</sup> 劉廷功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0月9日。

<sup>14</sup> 劉廷功，〈歷史的烙痕〉，《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103。



白天做工出操以外，同學間互不交談。因為一說話，指導員就會逼問你和他商量什麼，追根究底。為免麻煩，就乾脆不言不語。交情好的同學，彼此偷偷的交換家鄉地址和父兄姓名，以備萬一失蹤，請將來帶口信回家。隊職官或班長，夜間常偷臥在學生之間竊聽彼此談話，所以即使夜間熄燈，睡在併肩也不敢輕易言語。<sup>15</sup>

學生噤若寒蟬，只能聽命於指導員不合理的對待，甚至在夜裡將全體學生集合，抽打被認為有問題的學生，逼使其招供，即使被打得死去活來，仍不停止，「那種森怖氣氛，其為人間地獄，讓一群十六、七、八歲的孩子顫慄。」<sup>16</sup>

學生們白天出操做工，夜晚繼續疲勞轟炸，莫名其妙的罪名一旦被扣上，即永遠洗刷不清。以趙儒生為例，其在大陸逃難時期，因身體羸弱，不但曾罹患瘡疾，亦曾因飢餓而嚴重的營養不良，在澎湖被編入 115 團後，即因精神壓力，加上舊疾復發，成為所謂的「老病號」，卻被扣上「思想有問題」的罪名，白天除操練外，更連續十餘天夜晚，被叫至連部逼供，要趙氏承認曾經參加所謂「匪黨組織」；身體虛弱的他，精神上的威迫更勝過身體上的折磨，不數日早已不成人形。在十分無奈的心境下，只能承認參加過共黨「兒童團」。<sup>17</sup>但這並不是災難的結束，因被迫承認莫須有的罪名，致使他心中鬱結經年，更因身體衰弱，而病痛連連：

從此我患了嚴重的神經衰弱及心悸症，並由夜盲，而晝盲，以

<sup>15</sup> 趙儒生，〈從海角到天涯——流亡生活儼如夢〉，頁 120。

<sup>16</sup> 趙儒生，〈從海角到天涯——流亡生活儼如夢〉，頁 120。

<sup>17</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2 月 15 日。

至於半盲，使我在掙扎的路上喪失信心而灰心。<sup>18</sup>  
其他被關進「新生隊」的學生，境遇更是悲慘，不但被認定為匪諜，更以殘酷的刑訊迫使學生們招供。115 團政治部更擬了一份十二條的「坦白書」，要求學生「坦白從寬」。<sup>19</sup>

據曾被關進「新生隊」的楊從伯表示，坦白書最主要的就是最後一項，即希望能由學生「咬出」張、鄒二位校長，讓其俯首認罪，政治部不但可因「破獲匪諜組織」邀功，更可震懾其他學生服從澎湖防部的命令。

除了電刑、吊打，在烈日下赤身滾珊瑚礁，亦讓學生們吃不消。隋錫廉回憶道：

……打了我三椰子，棍子都打斷了，他找不到棍子，就把我的衣服脫掉，中午一點鐘，叫我在地上滾，澎湖島在赤道線上；中午一點鐘（哭泣），叫我滾，滾得昏過去了，就在你的頭上潑涼水。（哭泣）<sup>20</sup>

曹景雲受不了嚴刑拷打後，只能在自白書上簽名承認自己是潛伏的匪諜：

抓去以後就馬上把我吊起來，打斷了十八根竹扁擔，打昏了以後，就讓我全身只穿著一條短褲趴在石板地上，那時天氣很冷，就用磨豆漿的磨磨……我氣都喘不過來，用開水噴醒我，拖我過去蓋印，承認我是匪諜。<sup>21</sup>

<sup>18</sup> 趙儒生，〈從海角到天涯——流亡生活儼如夢〉，頁 121。

<sup>19</sup> 詳細內容見楊從伯，〈我被關進澎湖卅九師「新生隊」的始末〉，頁 45。

<sup>20</sup> 隋錫廉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sup>21</sup> 曹景雲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而編兵時年僅十四歲的初福山，則因其他受刑的同學不堪酷刑而「咬」上他，罪名是「匪諜組小組長」，他描述當時被吊起來的情形仍不勝唏噓：

他（審訊人員）吊我只吊我一條腿，用一根繩子吊在空中，用兩個手扶著地，我感覺我的眼睛都要凸出來了。<sup>22</sup>

不單身體上的折磨令人無法喘息，更可怕的是所謂的「假槍斃」，心理受到的驚嚇更為恐怖。馬壽三即回憶，在凌晨四點時，他被強押至海邊，士兵告知他即將要被槍斃，即使招供也已來不及，他「魂都沒有了」，只聽槍聲轟然響起，馬壽三即昏厥過去。回到刑房裡，他驚嚇過度，「一個禮拜不知是生是死」。<sup>23</sup>

受刑久了，學生似乎也已麻木，談起被嚴刑逼供的情形，仍是十分氣憤：

烤、吊、打、坐老虎凳、灌水、滾珊瑚礁……皆不足懼，最可怕的是假槍斃、真過電和劉漢華、蔡培基（審訊人員）刑求時那種似笑非笑，似怒非怒，似真又假，皮裡陽秋瞬息萬變的嘴臉，硬是把一樁人命大案，顛倒審問，紅帽子亂扣，這不啻是草菅人命，簡直是把人頭當足球來踢！<sup>24</sup>

「新生隊」管訓匪諜之名不脛而走，學生更怕被送進新生隊。澎防部後又於牛心灣成立「管訓隊」，將這些承認匪諜罪名的學生施以管訓。

楊從伯表示，他做夢也想不到離開家鄉後第一個中秋佳節竟是在澎湖受審之臨時監所牛欄中度過，雖軍方在原本即不甚好的伙食中加

<sup>22</sup> 初福山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23</sup> 馬壽三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24</sup> 楊從伯，〈我被關進澎湖卅九師「新生隊」的始末〉，頁57。

菜，但他仍食不知其味：

遙遠望著萬里晴空，凝視著又圓又亮的月亮，又有什麼用呢？明月真的能「千里寄相思」嗎？它能不能告訴我，千里萬里外的父母親人，離家的遊子在所謂的寶島上，無緣無故地被扣上匪諜的大帽子，馬上就要槍斃死掉了！叫他們忘了我們吧！<sup>25</sup>

1949年12月中旬，被押送至保安司令部的39名師生得知7名師生遇難後，即以絕食做消極抗議，但次日即遭到警告。牢獄中的伙食惡劣程度，對師生而言，絕不絕食都是一樣，「只能吃蘿蔔絲的水，加上稀稀的一碗稀飯，以吃飽為原則」，<sup>26</sup> 王子彝、尹廣居即因營養不良而喪命。

曾經在澎湖新生隊擔任指導員，負責對60名學生思想訓練的張希鑑表示：

我就問他們（應是押送人員），這些學生是什麼原因被送到這邊（新生隊）來？承辦科員說：『沒什麼，他們其中有些人可能喜歡講話，部隊覺得不易管教，因此送到這裡接受思想改造。』其實我的想法認為，他們是希望能繼續讀書，不願意當兵，而表現、抗爭積極一點，部隊認為他們是管教上的難題。<sup>27</sup>

張希鑑雖奉命行事，但接受洗腦的流亡學生而言，不管張氏的動機為何，仍極為痛恨澎防部所做的一切。

一些學生禁不起這種身心折磨，只能跳海自殺結束生命，落得屍骨無存的下場，甚至舉槍互射，只求早日解脫。而夜半被以麻布袋擲

<sup>25</sup> 楊從伯，〈我被關進澎湖卅九師「新生隊」的始末〉，頁50。

<sup>26</sup> 曹景雲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27</sup> 張希鑑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入大海中的學生更是一句遺言皆未交代，就莫名其妙的步上黃泉。澎防部對於意外身亡或病死的學生亦未能有妥善的安葬：

蔣若臣，在家為獨子……編兵後，擦槍走火，死後只穿著學生時代的舊學生制服，腳著自己做的布鞋，連上不出錢買棺材，只用破木板釘個櫃其他同學用水泥做了小墓碑，內無鋼筋，就這樣草草埋在海邊，三年後我去墳前上香燒紙錢，連墳帶碑早已無處可尋了。<sup>28</sup>

屍骨無存的蔣若臣只是澎湖編兵事件中一個犧牲者，但其家人又怎能料到，當初冒險將家中唯一男孩交給流亡學校，追隨政府，只希望他長大成人，以報效國家，並為其家人延續後代，怎知其下場竟是如此。

依據廣州協商，應屆畢業之男生應發給畢業證書，並准予升學，因三十八年度各大學招生日期已過，子弟學校副校長王志信乃與李振清溝通協商，並與台灣省教育廳取得協議，准予先在澎湖舉行初試，通過初試的 30 名再至台北舉行複試。但其中巴信誠卻在臨上船前被收押，一般人認為軍方懷疑他在初試中作弊，<sup>29</sup> 但實屬不然，他也是被懷疑有匪諜嫌疑。而原本錄取台灣省立師範學院的孫仁山在出獄後，學校亦因其罪名而不同意他復學。<sup>30</sup>

身體的傷害可以復原，心靈和名譽的傷害卻無法彌補，數十年來他們不斷向政府要求平反，但在戒嚴時期是根本不可能的事。即使 1952 年 11 月經過多位山東籍民意代表鏗而不捨的陳情，蔣總統下令調查

<sup>28</sup> 黃傳潤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8 月 23 日。

<sup>29</sup> 莫珩，〈由澎湖從軍到台北升學〉，《山東文獻》15：1（1989 年 6 月 20 日），頁 44。

<sup>30</sup> 孫仁山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此案，並約談李振清。李振清認為，「三十九師處理失當，語發牢騷則屬事實，誣為匪諜似乎冤枉，處以死刑已屬過分」，而該案的歸屬責任，也在這份調查報告中得到確定，偵辦此案的確曾採用刑訊，韓鳳儀、陳復生邀功心切，隻手遮天，一手造成錯誤；另外該案根據自白書便宣判死刑，並未調查其他事証，依法確有不合。國防部依據這份調查報告，要求台灣省保安司令部複審。但是保安司令部認為該案於法於理都沒有複審的必要，因當事人親自簽名蓋章的自白書是最有利的證據，故該案真相石沉大海。谷正文說到他對此事的看法：

戒嚴時期不能隨便殺人，沒有犯法也不能隨便抓人，我們只能說台灣保安司令部的人員是昏庸，澎湖防衛司令部怎麼報，他就照蓋章，這是人命關天，怎能把章一蓋就把人給殺了？<sup>31</sup>

1956 年陳誠欲競選副總統，山東籍國大代表談明華等人藉機再度向陳誠提及此冤案，聯合以選票要求陳誠協助平反，陳誠作出承諾，即張、鄒二人之遺族不再受匪諜遺族之歧視，希望此案就此打住。<sup>32</sup> 國防部奉命各發放五千元予張、鄒遺族，希望藉以撫平家屬的怨氣，但平白無故犧牲的九條人命竟只以五千元打發，而其他無端接受各種酷刑的學生，及其他日夜處於恐懼中的流亡學生，其身心所受的傷痛又該如何彌補？

李瞻<sup>33</sup>，若沒有幾位校長在大陸努力奔走，山東流亡學生不可能有今日的成就，這樣愛護學生、愛國的教育家怎會是匪諜？<sup>33</sup> 就張、

<sup>31</sup> 谷正文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sup>32</sup> 崔唯吾之子崔中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sup>33</sup> 李瞻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 年 3 月 7 日。



鄒二人遺族而言，即使政府發放「撫恤金」，也止不住他們內心的傷痛。以張敏之夫人張王培五一家為例，張校長被判匪諜罪名並槍斃後，背負「匪妻」色彩的她，完全找不到工作可撫養嗷嗷待哺的六個小孩，1958年家中長子張彬考取自費留美，警備總部都拒發出境證，直到山東籍民意代表裴鳴宇等「以生命擔保張彬學成後不會歸附中共」，方予放行。<sup>34</sup>

其他接受酷刑的學生身心或多或少都留下不可抹滅的後遺症，如劉廷功即因遭受電擊而膽囊破裂，趙儒生因而造成視覺障礙及精神衰弱。<sup>35</sup>

無辜遭受迫害帶給流亡學生負面影響：

這件事情（澎湖冤獄）不單影響了我們當時的身體，也影響了我們以後的就業機會，更影響我們在事業上的發展。<sup>36</sup>

雖然時間已消逝四十多年，山東流亡學生，特別是受難者心中的痛仍無法平息。1995年，監察院接到山東流亡學生馬紹邦的陳情後，由監察委員林孟貴展開調查；結果發現，國防部有關此案的相關物證早已銷毀，隨著相關人物的逐漸凋零，舉證更是困難，若循法律途徑平反，顯得相當棘手。<sup>37</sup>

澎湖冤獄的發生，不但牽連數千人，犧牲師生生命，也影響了生還者日後的發展。對個人而言，這是個慘痛的記憶；對國家而言，其損失當不只是人才的流失，最重要的更是這些師生對國家的不信任

<sup>34</sup> 張王培五，〈一段痛苦的回憶〉，《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頁136-137。

<sup>35</sup> 趙儒生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2月15日。

<sup>36</sup> 王人榮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sup>37</sup> 林孟貴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感，及國家威望的負面影響。流亡師生所盼望的，只是國家給予他們一個公正的審判，還他們清白，但是何時方有結果，則是誰也沒有答案。歷史的錯誤可以原諒，但不能遺忘。

除澎湖冤獄外，其他被編兵者仍希望有朝一日能脫離軍旅生活，畢竟，他們被迫入伍，但何時能夠退役卻不得而知。1955年以「老弱機障」名義申請退役復學的趙儒生，在往返各有關單位爭取退役復學事宜時吃了不少苦，而他亦與時任台灣防衛副總司令的李振清有所接觸。李氏對將學生集體編兵造成澎湖冤獄，深感後悔，因此，他特地為趙儒生等26名學生的復學案奔走，只圖能藉此減少心中的罪惡感。<sup>38</sup>

除趙儒生等人如願以償地退役復學外，其他於「七一三事件」中被編兵的學生，亦透過各種機會向國防部陳情退役復學的心願。如1955年「四二五事件」，部份學生在台中火車站蔣總統銅像前靜坐示威，希望藉此能得到軍方的重視，但在威權時代下，所換來的卻是另一波的監獄生涯。

軍方將此消息予以封鎖，陳情失敗後，高雄鳳山示範營的學生以罷操做為消極的抗議。在「反共抗俄」口號喊得響徹雲霄的戒嚴時期，全營將槍放下，停止示範操練，不能不說是大動作；此事件過後，軍方企圖將為首抗議份子予以拆散，學生藉機逃亡者眾多，但這些逃兵舉目無親，故不多時便被抓回，引起5、6月份逃兵創下最高紀錄，看守所形成人滿為患的情形，「原來四個榻榻米大的一間囚房，居然被關進二十五人，別說睡覺，就是坐下都感到擁擠！」而部份逃亡者

<sup>38</sup> 趙儒生，〈從海角到天涯——流亡生活儼如夢〉，頁124。



被送至台北鶯歌「勞役隊」，凡是去過那裡的人，認為那是人間地獄，比西伯利亞的勞改營有過之而無不及。<sup>39</sup>

1958年以李平伯為首的同學再度向各方陳情，但礙於員林實中校舍、教室之有限，遲遲未能作出決定。經過層層交涉，終於1959年開始，多批學生退役並回到學校唸書，但此時距離他們離開家鄉至少已有十年。

十年，特別是青少年時期，正應接受教育，但他們卻被迫奉獻國家，擔負起所謂保家衛國的責任，國家並未禮遇他們，十年的光陰只換來數百元的「退伍金」。黃端禮憤憤不平地表示：

國防部明知我們不是大陸來台的志願兵，也不是按兵役法在台所徵的常備兵。不適用當時陸海空軍「志願兵」退伍金給予辦法。竟把我們以志願兵退伍，……按實情按道理我們不是退伍，而是釋放被擄在營的學生。<sup>40</sup>

澎湖冤獄中的受難者尚有各方之聲援，而被編兵的學生浪費近十年人生的黃金時光，必須靠抗爭、奔走、請命方得到退伍復學的機會，其所受的苦楚及摧殘，又有何人替他們據理力爭？

回首觀看山東流亡學生的遭遇，再翻看中國近代史，雖然中國近代動亂不斷，但人民顛沛流離、離鄉背井的經歷，當屬政府播遷來台時最為慘烈。以澎湖冤獄中病死的王子彝為例，山東牟平縣、原名王育麟的他，為了躲避共黨而更名為王子彝，王家係村中首富，並宣揚基督教，其身分背景為中共積極鬥爭之對象，其祖母、母親死於亂棍

<sup>39</sup> 楊學孜，〈台中事件補遺〉，頁107-110。

<sup>40</sup> 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28。

之下，父親、姊姊被打成殘，小弟被扣押後下落不明，他只能跟隨政府逃亡；但豈料在劫後餘生之後，竟會莫名其妙地病死於政府的獄中？<sup>41</sup>

再以曹景雲為例，出身首富家庭的他，在歷經千辛萬苦之後，因受不了酷刑而被迫簽字承認為匪諜，但在中共文化大革命期間，他的家人因他逃至台灣而活活被鬥死，房屋、財產充公。在台灣，他被劃上匪諜的等號，而他在大陸的家人，卻又因為他的「叛逃」而受罪，其間的矛盾，他又該向誰訴苦？

其他請願退役復學而被判刑的學生，只能默默接受軍法審判，這些學生所受的委屈，又有誰替他們伸張正義？

王子彝、曹景雲以及退役復學過程中被判刑的學生，只能代表山東流亡學生受苦受難的小小縮影。面臨著不斷迎面而來的試煉，他們無處可躲，只能認命地接受打擊。四十多年過去了，其他成千上萬的流亡學生在逃難過程中所遭受的痛苦、冤枉，即將隨著這些人的逐漸凋零而為灰飛煙滅。在蓋棺論定之前，他們所求的，只希望世人能給他們一個公正合理的審判。

總體看來，山東流亡學生在真正踏上台灣土地前，都是屬於顛沛流離的生活；一旦離開了故土，生命即交給別人任憑宰割，若不離開家鄉，中共的鬥爭亦是令人畏懼的。因此矛盾的情懷總是深植他們心中，無論何種選擇，他們都是動盪不安時代中之犧牲者。

<sup>41</sup> 王榮賓，〈山東各流亡中學來台師生被陷害慘案補充資料〉，頁3-4。



## 第二節 多能力爭上游

### 一、子弟學校應屆畢業生參加升學考試

1949年7月13日，山東流亡學生被集體編兵，師生因澎防部的背信，在驚慌之餘莫不憤慨，各校長爭取從軍學生之權益，希望軍方能讓軍中學生繼續升學。依據教育部訓令〈穗中字第5411號〉：

前項參加軍訓學生，准保其學籍。對各年級應修之主要課程仍得繼續補習，以完成其學業，但以不得影響軍訓科目為原則。應屆畢業年限學生，其成績及格者，照章發給畢業證書。但課程之補習以集訓方式為之。<sup>42</sup>

亦即集體從軍學生，應繼續完成未竟之學業，應屆畢業生准予畢業升學。此次從軍學生中，高中應屆畢業者約有五百餘名，理應予以升學之機會；王志信遂會同張敏之向李司令官進行洽談，或許「七一三事件」之影響，李振清對於校長之要求未多加阻撓而准允辦理。王、張二人即分別致電東南長官公署陳誠及台灣大學校長傅斯年，請派員來澎湖主持考試。致電東南長官公署陳誠之電文如後：

○密，總司令陳鈞鑒：此次魯省來馬公學生，內有高中畢業生五百餘人。為延續文化計，似應予以升學深造機會。惟數百學生赴台，往返極為不易。敬懇轉商台灣大學傅校長及省立各學院，劃澎湖為一考區，派員前來主持入學試驗。倘各校似以時間等問題，不能派員時，並懇轉商規定錄取名額，由職代為主持考試。如何？乞電示。職李振清叩午有印。（七月二十五

<sup>42</sup> 見第四章第二節。

日)<sup>43</sup>

亦即希望能劃澎湖為一考區，使學生能有考試機會，爭取已失去的升學資格。另外並致電台灣大學校長傅斯年，希望他能同情山東流亡學生特殊遭遇：

○密，台北國立台灣大學傅校長孟真先生勛鑒：自戰區擴大，本省流亡學生兩萬四千餘人，泰半淪於匪手，逃出者僅五千餘名，悉數交由敵部編併訓練。該項學生內有高中畢業者五百餘名。為延續本省文化命脈計，亟應予以升學深造機會。惟數百學生赴台應試，往返極為不易。素仰先生德高鄉邦，對青年之獎掖不遺餘力，敬祈顧念本省僅餘之青年及本省文化，請於貴校新生入學試驗時，將澎湖特設一考區，派員前來主持。倘以時間等問題，不能派員時，是否可規定錄取名額，由振清代為主持考試？如何？敬乞電示為荷。澎湖區防守司令官李振清午有印<sup>44</sup>

但因7月底電報發出時，台灣僅有的四所學校國立台灣大學、省立師範學院（今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省立農學院（今國立中興大學）、省立工學院（今國立成功大學）招生均已結束，故並未獲確切答覆。王志信等並未放棄，因1949年尚未有聯考制度，各校均單獨招生，而各校放榜後，均核對錄取名單，凡是與考取台灣大學的榜單相同者，均計算為缺額，並辦理第二次招生，王志信等人的考量應是希望能讓這些學生有機會參加第二次招生。

<sup>43</sup> 轉引自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32。

<sup>44</sup> 轉引自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頁32。



8月下旬於澎湖先行舉行初試，高三應屆畢業生都准參加，高二學生也一同參加考試，共錄取30人，但巴信誠在臨上船前，以考試時舞弊為由被留下，雖巴信誠當場聲淚俱下，激動地辯解，但仍遭扣押而無法成行，故實際赴台應考者只有29人。巴信誠為煙台聯中的學生，事後證明其為澎湖冤獄受牽連者之一。筆者認為，雖然李振清事後表示，澎湖冤獄係受韓鳳儀、陳復生等人之矇蔽，故對流亡師生所受酷刑並不知情，但由巴信誠被指舞弊一事看來，軍方與處理澎湖冤獄的態度相同，仍是靠片面、未加以證實的消息予以處理。

29人到達台北後，仍未能及時趕赴各校第二次的招生考試，透過澎防部台北辦事處的協助，及傅斯年、山東省教育廳長徐軼千、李振清等人之奔走，終於獲得台灣省教育廳同意，由教育廳代該廳所屬的省立師範學院、省立台中農學院、省立台南工學院三校集中考試，後錄取者共計14名。(名單如表6.1)<sup>45</sup>台灣師範學院新生訓練過了一週後，孫仁山因澎湖冤獄被捕，十年後方予釋放，即使釋放後，該校仍因「匪諜」罪名而不同意孫仁山申請復學，<sup>46</sup>故實際赴台升學者僅13人。

在澎湖期間，軍方能遵守廣州協商，使從軍學生得以畢業升學的，僅此一次，這13名脫離藩籬的學生可說是最幸運者。

此13人中，工學院畢業的丁寶琨，是預備軍官第二期受訓預官，因不滿澎湖冤獄中張敏之等人被莫須有之匪諜罪名槍斃，乃於受訓時申請脫離國民黨；預官訓練結束後，進入台灣電力公司服務，但未幾

<sup>45</sup> 根據莫珩〈自澎湖從軍到台北升學〉一文製表而成。莫珩，〈自澎湖從軍到台北升學〉，頁48-49。

<sup>46</sup> 孫仁山口述，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1998年3月7日。

即病故。另外任中立則赴美留學，久滯美國。<sup>47</sup>

其他11人，在求學期間多能力爭上游，亦有不錯發展。

表 6.1 1949 年子弟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情形

一、台灣省立師範學院六人：			
姓名	原屬學校	考取科系	任職（1989年時）
孫仁山	煙台聯中	國文系	
姜一涵	昌濰臨中	國文系	文化大學教授
張亨	濟南第一聯中	國文系	台灣大學教授
張崇愷	昌濰臨中	理化系	師範大學副教授
李光億	濟南第一聯中	英語系	外交部
莫珩	濟南第一聯中	英語系	中央信託局公保處副經理
二、台灣省立農學院四人：			
李勗文	昌濰臨中	森林系	台灣省林務局技士
戴育桐	煙台聯中	農藝系	台灣土地銀行總行信託部副經理
劉明欽	昌濰臨中	農藝系	台灣糖業公司研究員
宋繼修	昌濰臨中	農藝系	台灣煙酒公賣局組長
三、台灣省立工學院四人：			
許石齡	煙台聯中	電機系	台灣電力公司火力廠科長
丁寶琨	煙台聯中	土木系	已故
任中立	煙台聯中	電機系	赴美
李中夏	昌濰臨中	電化系	成功大學教授

## 二、從軍同學報考軍校

從軍同學被迫編兵後，因台海局勢日益緊張，只能鎮日在訓練、建築海防工事中度過，一些學生甚至參與1950年金門「八二三戰役」

<sup>47</sup> 莫珩，〈自澎湖從軍到台北升學〉，頁49。



而有傷亡。<sup>48</sup> 尤其是在狂風怒吼、黃沙蔽天的情況下，似乎早已與讀書的夢想漸行漸遠。

1950年韓戰爆發，美國派遣第七艦隊巡弋台灣海峽，台海局勢日趨穩定。為整備軍隊，加強戰力，至1951年初，各軍事學校先後在台復校，或許是因1949年「七一三事件」及澎湖冤獄的影響，澎防部似乎對這批從軍學生爭取的讀書機會也有所放鬆，故軍中的知識教育，在備戰聲中逐步展開。

10月金門古寧頭大捷後，金門防衛司令部成立「怒潮學校」培植戰地青年幹部，李振清一來或許有感於「七一三事件」及澎湖冤獄對學生所造成的傷害感到慚愧；二來亦認為澎湖實屬險要地位，幹部的培植甚為重要，亦成立了「儲備幹部訓練班」（簡稱儲幹班），遴選二百名優選學生接受幹部訓練，譽為「四十軍的黃埔」，給予學生進修的機會。

據楊正甫表示，儲幹班課程儼然在上政治大學，因課程多著重於政治思想之灌輸。<sup>49</sup> 因久處於動盪不安，能有唸書的機會，儲幹班的學員們自是格外珍惜，日間出操上課外，夜晚常常自行找尋光源唸書，藉以充實自己，準備日後報考軍事學校；放假時更到子弟學校借筆記、數學習題簿，補充不解之處。<sup>50</sup>

其他學生亦開始有讀書的機會，每日除晚間兩小時的晚自習外，

<sup>48</sup> 李楨林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1月11日。

<sup>49</sup> 如三民主義、憲法、建國方略、建國大綱、民權初步、政治學等。楊正甫，〈自投筆從戎到執教上庠——一位山東流亡學生艱苦奮鬥歷程〉，《山東文獻》21：1（1995年6月20日），頁109。

<sup>50</sup> 如在罐頭內放置煤油燈，利用小孔中透出的微弱光線看書。楊正甫，〈自投筆從戎到執教上庠——一位山東流亡學生艱苦奮鬥歷程〉，頁109。

白天的「政治講堂」亦全部講授高中課程。據陳永昌表示，面對著「失而復得」的讀書機會，他們自當萬分珍惜，在這個時期，求知慾充斥在從軍同學心中，他即利用這個機會與袍澤鑽研數學，學習英語，直到因用腦過度頭痛欲裂，加上近視加深，才放棄繼續研究。<sup>51</sup> 王振起回憶起當時重拾書本的痛苦，亦記憶猶新：

一旦拾起丟了將近三年的課本，不僅感到陌生，而且更為吃力，再加上不斷的測驗、考試，逼得人簡直像走上另一場不用刀槍的戰場！<sup>52</sup>

對從軍同學而言，逃難過程中早已習慣流浪的日子，而當兵後只知服從，突然要求靜下心來唸書，似乎感到稍許吃力，學力鑑別考試更是令人感到無形的壓力，為了準備學力鑑別考試，在操課之餘，只能自己找尋空閒的時間唸書。

另外，從軍同學在1949年8月的升學考試後，即未再行舉辦；軍方又絕對禁止單獨去台灣本島升學，軍事學校亦未在澎湖設置考區，致這些學生毫無上進深造機會。王志信深感這批大多為高中程度的學生，若終身淪為二等兵，甚為可惜。不但是個人的不幸，更是國家的損失，故積極設法找尋深造機會。後決定拜訪空軍總司令王叔銘將軍，向他說明這批學生的情形，請他以鄉長身分設法予以提攜；王叔銘乃向蔣總統報告，轉飭各軍事學校，特別為這批學生到澎湖設置考區，讓學生報考。

同學們紛紛參加應試，大多以陸軍官校為目標，<sup>53</sup> 但澎防部自師

<sup>51</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sup>52</sup> 王振起，〈躍動的二十年〉，《山東文獻》22：2（1996年9月20日），頁50。

<sup>53</sup> 楊正甫，〈自投筆從戎到執教上庠——一位山東流亡學生艱苦奮鬥歷程〉，頁110。



長韓鳳儀以下各級幹部因軍閥思想作祟，認為軍隊為私人事業基礎，若這些學生投考軍校，其手下兵員勢必減少，故設下層層限制，希望能減少報考人數。<sup>54</sup> 後經王志信向王叔銘報告，王叔銘將此情形向層峰反應後，韓鳳儀奉到上級指示始撤銷各種不合理限制。<sup>55</sup>

各軍事學校中以陸軍官校最為特殊，其前身是黃埔軍官學校，在大陸時期，蔣中正兼任該校校長；大陸淪陷後，陸軍官校亦告中斷，直至 1950 年 8 月在台復校，是為陸軍軍官學校。陸軍官校在大陸時期，總共辦了 23 期，但第 23 期的學生多數留在大陸，復校後由羅友倫出任校長。

逃難途中，各流亡學校只能盡量在短暫安定的時間內，招集學生上課，因此即使儲訓班、或其他學生在政治講堂上一些課程，但仍需靠學生自己奮發進取，找機會惡補荒廢多時的學業：

白天我經常帶著課本，利用出操、做工之間的每一分鐘的空間，盡心閱讀；經常在汗流浹背的工作中，我依然全神貫注在書本上。有一次，從碼頭扛一包水泥到工地，一路上漏掉三分之二，我竟毫不知情。<sup>56</sup>

有些同學夜晚在蚊帳中點起煤油燈，利用微弱燈光看書，以致於次日起床，鼻孔因煙薰而呈黑色；受不了薰烤的學生，則利用廁所昏暗的

<sup>54</sup> 如在官校招生時，必須先通過基層單位服務成績考核，再通過師部的「留人初考」，所謂「留人初考」是在英文試題中摻入軍事專用術語，如板機、護弓等名詞之英文寫法，學生根本無法回答。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頁 11。問卷編號 No.72。

<sup>55</sup> 劉朝賢，〈滄桑歲月五十年（二）〉，《山東文獻》23：2（1997 年 9 月 20 日），頁 114。

<sup>56</sup> 王振起，〈躍動的二十年〉，頁 50。

燈光看書，希望多爭取時間唸書，不單彌補過去流逝的學生生涯，亦是藉機吸收知識，充實自己，讀書成爲一種消遣：

回想那段時間，對於讀書，好像著了迷、著了魔，整個腦子裡，除了讀書、讀書之外，可說別無所有，甚至後來連讀書的動機，也都逐漸淡忘了，好像讀書的本身就是目的，完全為讀書而讀書，假如有一天不摸書本，心裡便會感到無比的空虛，彷彿失落了什麼，不知如何是好！

如此認真唸書，除了充實知識外，同學們亦把握任何離開澎湖的機會，如進入軍校就讀，因此莫不積極爭取報考機會。

陸軍軍校第 24、25、26 期的同學，大部是流亡學生，而從澎防部部隊中考進者即多達一千多人，<sup>57</sup> 佔這三期中的大多數，<sup>58</sup> 現任將官者已近百人，如現今國防部副部長王文燮、三軍大學校長李楨林及前海防司令王若愚等三位上將，均是當年的山東流亡學生。羅友倫曾對這批流亡學生誇讚有加：

（陸軍軍官學校）在學生來源方面，台灣本地學生很少，也有下級軍官和士兵；流亡學生最多，他們是最好的學生，很規

<sup>57</sup> 因為原先在高雄鳳山就設有「第四軍訓班」，因此，就在第四軍訓班的基礎上建立起今天的陸軍軍官學校。而原先軍訓班的學生，最後一期畢業時，就全部改敘為第 24 期畢業生，而其中澎湖防衛司令部幹訓班的學生幾乎全部通過初試。羅友倫口述、朱法源等紀錄整理，《羅友倫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 年 8 月），頁 106。

<sup>58</sup> 以全體學生人數來看，第 24 期(1951.4.1-1952.6.16)共 965 名；第 25 期(1952.4.14-1954.8.31)共 1,044 名；第 26 期(1953.9.18-1955.8.30)共 1,016 名；總計 3,025 名，山東流亡學生佔 1/3 強。蔣總統對中國及世界之貢獻叢編編纂委員會編印，《黃埔建軍》（1971 年 5 月），頁 123-124。



矩。<sup>59</sup>

進入陸軍官校就讀的學生，現多半已屆齡退役，而現任三軍大學校長李楨林於接受訪問時即謙虛地表示，他之所以能有今日成就，除當時擁有一股傻勁，平日靠自己自修，不斷充實自己外，個人的際遇及把握機會亦相當重要，有深造的機會亦要自己爭取。<sup>60</sup>

其他各種軍校亦都有人獲錄取，筆者回收之有效問卷中，在「七一三事件」中被編兵者的 241 人（包括 17 歲以下當兵者）中，有 49 人考入軍校，其投考的軍校大多為陸軍官校、陸軍兵工學校、通信士官學校、空軍機校、政工幹校、聯勤財務學校、空軍官校、政治作戰學校、陸軍砲兵學校等。

這些軍校出身的同學，在軍校畢業後，服務軍旅，仍利用機會力爭上游。如劉朝賢，於 1952 年 4 月考入空軍機校，1953 年 9 月 14 日畢業後，分發至空軍台南第一聯隊，充任基層機械（士）修護人員。因部隊長鼓勵年青官兵進修，故劉朝賢利用此難得的機會補習高中課程，尤其數理化課程，即藉此打下不錯的基礎，對於日後升學與深造，均有助益。

1955 年，在美援要求下，國軍訂定精退計劃，淘汰老弱殘障，各部隊經體檢列為二三類等體位，不適服現役之國軍官兵，如符合退役標準者，即可辦理退役手續；劉朝賢即因符合標準而得以於次年（1957）退役，得以退役復學。<sup>61</sup>

劉朝賢藉著補習所奠定的基礎，於 1957 年 7 月參加大學入學考

<sup>59</sup> 羅友倫口述、朱泐源等紀錄整理，《羅友倫先生訪問紀錄》，頁 117。

<sup>60</sup> 李楨林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 年 11 月 11 日。

<sup>61</sup> 劉朝賢，〈滄桑歲月五十年（二）〉，頁 116-118。

試，考取成功大學中文系，展開其四年的大學教育，奠定日後的事業基礎。<sup>62</sup> 1950 年代，台灣局勢漸趨穩定，政府銳意改善投資環境，使工商業發展，大有一日千里之勢，劉氏乃於次年轉系至工業管理系，修習各項專業學科訓練，又因修習會計、統計、動學與時學研究，對日後從事審計工作有莫大的助益。

陸軍官校畢業的楊正甫，畢業後，留校擔任助教，後調至台中烏日擔任中尉排長，在管理部隊之餘，重拾高中課本，為大學之夢而努力。他白天盡力做好其份內工作，晚上更到補習班參與補習課程，終於皇天不負苦心人，考上台北工專土木科，雖受軍人身分限制，無法如願入學就讀，但初嚐成功的果實，給楊正甫無比的信心和鼓勵。

1950 年，國防部招考軍官赴美接受電子計算機科技訓練，楊正甫順利考取，到美國 IBM 教育中心接受為期半年的技術訓練。結訓後，帶回國內第一部現代化的電算機，裝設在台北陸軍供應司令部內，主管陸軍軍品後勤作業。

雖長官們十分器重，但楊正甫渴望的仍是進大學讀書，「每當路經台灣大學校園時，看到成群的莘莘學子，挾著厚厚的書本快快樂樂的進進出出，那種羨慕之情，恨不得馬上做個逃兵，哪怕記過處分，也在所不惜，只要有讀書的機會。」經過長官推薦，1964 年 8 月，他終於如願考取淡江大學夜間部工商管理系，一償讀書夢。在往後的五年中，他即鎮日忙碌於課業及軍務中，但卻甘之如飴。

因其熟悉電子計算機研究，1967 年銘傳商專校長包德明聘請楊

<sup>62</sup> 劉朝賢，〈滄桑歲月五十年（三）〉，《山東文獻》23：4（1998 年 3 月 20 日），頁 98。



正甫負責計算中心的籌備工作以及中心主任，並因籌辦過一次國際性計算機年會，深受時任教育部職教司司長的陳履安所賞識，於1974年延聘協助創立技術學院計算機中心。在計算中心逐步上軌道後，以留職留薪方式，通過托福考試，申請美國威斯康辛大學入學許可，獲得碩士學位。

回國後，除技術學院的業務及授課外，另應台灣大學商學系的聘請，兼任計算機課程，「回想多年前對做台大學生的嚮往，做夢都沒想到自己也能站在台大的講堂上給學生授課，雖然付出了很多心力，但內心充滿了快樂。」<sup>63</sup>

但楊正甫仍有書到用時方恨少的遺憾，故1984年他再度申請到美國聖地牙哥大學攻讀博士學位，雖年紀漸長，但談到他唸書時奮發的情形，亦不得不令人讚佩他的毅力：

我和小我三十歲的青年學子一起聽課、實習、做研究，……我必須在最短的時間內取得學位。……我把全部精力都用在學業上，一分一秒不敢少（稍）懈。在學期中間的寒暑假中，我仍然修課，我的活動地點就是教室、圖書館、實驗室和宿舍，有時三兩天不回宿舍，就在實驗室中不斷的實習，累了趴在桌子上睡一覺，腰酸背痛時跪在地上看書，就是不放鬆任何一刻的時光。<sup>64</sup>

在學成歸國時，對於一路艱辛的求學過程，他有著深深的感慨：

如果當年我能到澎湖子弟學校讀書，就不會遲到現在（攻讀博

<sup>63</sup> 楊正甫，〈自投筆從戎到執教上庠——一位山東流亡學生艱苦奮鬥歷程〉，頁121。

<sup>64</sup> 同上註。

士學位）。雖然整整晚了三十年，但我依然滿足，也一點不嫌年紀老大。<sup>65</sup>

雖然他求學之路花費了三十年，但他仍謙虛地表示能有此成就，完全是「不斷遇到貴人相助」，心存感激之餘，亦將所學貢獻國家、社會，使科技教育蓬勃發展。

其他仍留在部隊中的流亡學生，只能繼續服役，但退伍遙遙無期，加上澎湖冤獄陰影，誰也不敢奢望日後能有何發展。1950年代開始，澎防部對於學生的管制較為鬆懈，但害怕兵員減少的幹部們，仍不希望學生赴台發展；學生多半只能升至下士、中士，少部份升至士官長、准尉，升遷管道狹窄，也是學生不願繼續留在部隊中的原因之一。

如趙儒生，1955年藉美援要求老弱殘障的士兵退役的機會，進入行政院退役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簡稱退輔會）所成立之工程總隊後，因拒絕再參與苦力工作，而至台北申請員林實中復學。

趙儒生爲了能回到員林實中復學，歷盡千辛萬苦，如因身上沒錢搭乘公車，便餓著肚子自士林軟橋苑覺非住處步行走至中山南路教育部等待消息，只爲了有機會能重拾書本；甚至爲見教育部長一面，不惜與部長門口的工友吵架，以致引起部長注意而召見等等。

員林實中師範部畢業後，分發至國校任教，但小學惡性補習教學及教師販賣參考書的黑幕，使他與學校產生對立，<sup>66</sup> 遭學校行政調動

<sup>65</sup> 同上註。

<sup>66</sup> 當時每名學生每月需繳30元補習費，其中10元給學校名爲水電費，趙儒生不願惡性補習，因此只願在每日下午免費替學生上課，如此即可不需繳水電費；另外每名教師若像學生推銷6元的參考書，可拿4元的回扣，趙儒生亦不拿，因而引發校方的反感。趙儒生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2月15日。



的處分，憤慨之餘，只好放棄教書工作，重新思考升學之路。1959年考入國立政治大學國貿系，四年大學期間，政府免收學雜費、宿舍費，更賴大陸救總及退輔會的補助金勉強度日。生活雖清苦，但勉強平順，1963年大學畢業，更由系主任推薦進入行政院外貿會香蕉小組工作。<sup>67</sup>

並非此次退役的學生都能有此際遇，如山東聯中高雄同鄉會會長楊敏奎，1955年奉令退伍，但無實際學歷證明的他，只能手持濟南第一聯中校長劉澤民所簽發之臨時畢業證書到處找尋工作機會，但四處碰壁，一事無成，歷時一載之無業游民生活，苦不堪言。在這期間，他拉過三輪車，當過刻鋼板維生的刻字工、掃地工等，在萬般無奈中，只能自立自強，採自修方式閱讀書籍，並參加各項考試，終於考取特考及初、高中教師，並從1958年起拿起教鞭步入教書生涯。<sup>68</sup>

再如王振起，於退役後，因無能力升學，又乏公教人員任用資格，三餐不濟，後進入一家小型報社擔任雜工兼副刊校對。藉著工作的機會，他不斷充實自己，並參加不少文藝函授學校，發表文章。

隨著報社經營不善，王振起面臨失業危機，期間雖曾參加退役軍人特考合格，卻因資歷不符而無法成為合格公務人員。除「百無一用是書生」的感慨外，對於自己學經歷的不足亦莫可奈何，直到考取退輔會於花蓮成立的花蓮師資訓練班，王振起的命運方有了轉機。

王振起進入師資訓練班後，便從頭學習國語注音符號，潛心於教育課程的研讀，奠定日後教育學科的知識基礎。畢業後，除分發至國

<sup>67</sup> 趙儒生，〈從海角到天涯——流亡生活儼如夢〉，頁125。

<sup>68</sup> 楊敏奎，〈談談我自己〉，《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頁258-259。

校教書外，他日夜苦讀，陸續參加退役軍人的第二次特考、高考，獲得錄取，而由國校教員成為中學教師，並在百忙之中參加縣市督學的甄選，獲得錄取。<sup>69</sup>

而其他延至1959年以後以「木蘭專案」退役的學生，則是自1955年「四二五事件」後，經過一連串的抗議、陳情，方得以依額退伍，並至員林實中復學，其過程亦極為艱辛。這批學生陸續退役後，員林實中容納不下，遂有部份進入花蓮師資班、高雄高工就讀，對於得來不易的讀書機會，學生們自是萬分珍惜。

楊展雲認為，與其讓這些毫無經濟基礎的學生念高中部，日後與其他人一起擠大學窄門，不如念師範部，不但日後可投身教育行列，不致失業，若願繼續深造者，亦可自行再度進修，故這批學生即進入師範部就讀。

學生集體退役復學的過程不但倍極艱辛，而他們對於終於可以脫下戰袍的心情亦是忐忑不安；因為，當年千辛萬苦的逃難，如今流落異鄉，且脫離社會有十餘年之久，身無寸技，欲謀一份工作談何容易？爲了長久之計，大多數的學生皆同意楊展雲的決定。

首先先行甄試，依照成績，編入師範部一、二、三年級，畢業時則需通過「會試」，不及格者需重讀，服務軍職年資，不予合併計算，因有此規定條件，故會試不及格的壓力成為新的陰影。白天，學生盡量找瑣碎的時間唸書、切磋問題；夜裡，更有不少學生躲至廁所或圍牆路燈下，利用昏暗的燈光自修，寒冷的冬夜裡，許多學生至福利社買碗熱騰騰的青菜豆腐湯，不但暖暖身子，更是犒賞苦讀一天的自己。

<sup>69</sup> 詳細經過及細節見王振起，〈躍動的二十年〉，頁48-53。



對這群年齡超大的中學生而言，在放下書本十餘個年頭後，要他們馬上跟上程度似乎強人所難，在求好心切驅使下，平時考試作弊的情形也就見怪不怪。<sup>70</sup>

為準備畢業會考，夜以繼日的苦讀，亦發生因壓力太大而造成精神錯亂的例子，因而生病者更是不勝枚舉；<sup>71</sup> 1961年參加會考的六百多人中只有四十幾人落第，不及格者留校，次年補考及格。<sup>72</sup> 大體上來說，員林實中畢業的學生參加考試大多有優異的成績，除歸功於老師們的任勞任怨，學生自動自發亦是主因。

隨著這批退役學生在 1961、1962 年的陸續畢業，山東流亡學校的收容安置也告結束。師範部學生畢業後分發至各國校教書，就筆者所回收的有效問卷 356 份中，即有 188 人為此次退役復學，並於日後投身於教育行列的學生。他們大多在任教數年後，投考各師專暑期師資班進修，或大學、研究所，以求取更高深的學問；其他部份學生則從事其他行業，如工商、自由業、警界、公務員等。

進入子弟學校就讀的學生，在澎湖的生活亦十分辛苦。因學校經費有限，甚至曾因學校無款購買試卷紙而被迫取消考試，改以口頭問答評定成績；<sup>73</sup> 膳食費用亦常常捉襟見肘，學生營養不良情形嚴重，但和大陸逃難時期相較，師生對於眼前的狀況已甚為滿意，甚至和被編兵的學生相比，更是幸運千倍。

<sup>70</sup> 問卷編號 No.77。

<sup>71</sup> 陳永昌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年10月18日。

<sup>72</sup> 劉曉武，〈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到彰化員林後與我有關的幾件事〉，頁 74。

<sup>73</sup> 盛長忠口述，滕以魯紀錄，〈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校員林及建立「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之契機〉，頁 99。

無論是在澎湖時期，抑或是遷至員林後更名為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學生們在課業上莫不兢兢業業，如履薄冰，也正因遷台，使得學生能接受更完整的教育與資訊，而能在各行各業有所成就。

子弟學校沒有正式的桌椅，克難式的上課環境及困頓的生活水準並未打倒學生的求知慾：

我們沒有教室，更沒有課桌和電燈。我們得擁擠在寢室裡，餓著肚子聽老師講課，並在掛於脖頸的小圖板上抄寫筆記。夜裡，則在墨水瓶改裝的煤油燈前溫習功課。我們的衣服，有時連蔽體都談不上，遑論其他。腳上穿的，平常都是一雙底下釘著膠皮的木拖鞋。因為時有壞人趁黑摸進女生宿舍騷擾，所以年輕的老師和大一點的男同學，還得輪流值更，保護女生。<sup>74</sup>

王志信、苑覺非等人堅持遷校的決定是明智的，因為遷台更名為員林實中後，學生們在較好的環境中更能用功唸書，升學率也逐年提高。

從子弟學校到員林實中，流亡學生都能以公費身分求學，但楊展雲清楚知道，這些升學的學生即使進入大學就讀，仍可能因學費無著致使學業中斷，因此，救總申請救助金，希望能讓升學的學生生活無後顧之憂。而後來的事實證明，許多接受此獎學金的流亡學生不但順利完成學業，並更上一層樓地進修，在社會上都能佔有一席之地。

如曾任考試院秘書長的王曾才，在求學路途中，曾有不只一次的迷失和「跌倒」的經驗，其中一次即是他在就讀員林實中高中一年級時，因幾次考試成績不如意，忽而變得荒嬉無度；不僅逃學、遊蕩，更沉溺於武俠小說中至廢寢忘食，以致遭到留級的命運。之後，他痛

<sup>74</sup> 朱炎，〈風沙見真情〉。



定思痛，覺悟到「人生的意義在發揮主觀條件和利用客觀條件下，來努力奮鬥」，因此重拾書本，埋首苦讀。

回憶起進入大學時身無分文時表示，幸虧經由台大校方給予公費待遇，否則勢必無法完成學業：

記得當時囊空如洗，一無所有，學費全無著落。幸虧當時台大校方，特准我們這一群苦哈哈的學生全免學費、雜費和宿費，每個學期註冊時祇繳台幣五元的愛克斯光透視費。……在學校上課，在圖書館看書，並且住在學校，而每個學期祇繳費五塊錢，堪稱天下奇談。<sup>75</sup>

日後王曾才考取教育部公費留學，得以赴英國劍橋大學進修，公費期滿而學業未竟，即回台大任教，後又經學校推薦，在國家科學委員會的資助下，再赴劍橋修完學位。

陶英惠亦有相同的際遇，1955年他考取台大歷史系，雖有楊展雲數百元旅費資助，但接下來的生活費對於腰無分文的書生竟是無法解決的，幸救總在台大設有助學金，來自員林實中的學生透過台大教授張樂陶的幫助，都能獲得這份助學金，使陶英惠等人足夠支付伙食費。台大給予的種種優遇，「到了其他同學忌妒的地步」，或許其他學生不明白為何實中學生能受此待遇。若非貴人相助，這些來自員林的窮學生，卻是一天也無法生活下去。<sup>76</sup>

雖然王曾才、陶英惠等人的求學過程不斷有公費支應，使其生活不至匱乏，但從另一個角度看來，若非個人努力奮鬥，即使有再多的

<sup>75</sup> 王曾才，〈五塊錢的註冊生〉，《中央日報》，1988年8月12日。

<sup>76</sup> 陶英惠，〈永難忘懷的實中〉，《三十週年紀念特刊》，頁146。

公費機會，亦是枉然。

再如曾任台大文學院院長之朱炎，提起其求學階段的困苦，更是令人一掬同情之淚。他在苦讀之後進入台大外文系就讀，但大學生該有的無憂、自信、爽朗，在他臉上完全看不到；流亡學生出身的他，認為自己不僅功課不如別人，更在心理上產生嚴重的自卑感。雖然救總每月有獎學金可供花用，但仍不夠開支，當別人在討論週末的舞會時，他還在擔心下一餐沒有著落。

但愈是這種環境，愈能激起一個人的上進心，當時的他，一心一意只有讀書：

對我而言，當時的唯一寄託就是就只是唸書，希望可以唸得忘掉了三餐的時間，甚至忘掉飢餓。常常，中午大家都去吃飯了，我一個人留在圖書館裡，等大家吃得差不多了才又溜回宿舍，餓著肚子躺在床上，面朝裡，佯裝自己是在飯後午寐。……如此幼稚卻又倔強的自尊心，一次又一次考驗著我，也為我的青春歲月，烙下了永遠鮮明的成長痕印。<sup>77</sup>

朱炎不但利用讀書忘記飢餓，更利用讀書排遣寂寞：

我在台大唸書的時候真的是窮，只有一套衣服可以穿，而且還是別人送給我的。所以每到星期天，同學都出去玩的時候，我就得把身上的衣服脫下來洗，否則下個禮拜沒有乾淨的衣服可以穿。洗完衣服之後還樣等它晾乾，那個時候我只好光著身子躲在被窩裡，能做什麼事？當然只有唸點書了。所以每到週末，我的憂鬱症就會發作，因為我必須趁同學不在的時候趕緊洗衣

<sup>77</sup> 朱炎，〈餓，是今生最深的記憶〉。



服，精神容易緊張，加上每逢假期我又特別想家，躲在被窩常常是一邊流淚、一邊讀書的。<sup>78</sup>

即使考取公費留學考試，負笈前往西班牙，為求得溫飽，他甚至在課餘兼差擔任臨時演員及替身。<sup>79</sup>

朱炎與王曾才的遭遇並非特例，而是在那個年代裡山東流亡學生普遍的寫照。國家處於困頓階段中，他們只求肚皮溫飽，以及一個讀書的機會。但為了這小小的心願，他們必須忍別人所不能忍的痛，嘗別人不敢嘗的苦。為了讀書，他們千里迢迢來到這陌生的土地，即使已到達素有「寶島」雅號之稱的台灣，他們仍需要過著窮困的生活，在這毫無根基的土地上，賣力地向下紮根。

愈是艱困的環境，愈能激勵人們向上，山東流亡學生即是在一波接著一波的試煉中，造就今日不少的人才。在他們年輕歲月中，為著自己坎坷的遭遇，多少夾雜著憤憤不平及憤世嫉俗的心理，但不論在求學路途上吃過何種苦，山東流亡學生多能抱持著勇往直前的信念：

歲月永不停息的向前躍進，人要想不被遺棄，必須急起直追，時代像個大機器，也永不停息的在轉動，每一個人都是機器中的小齒輪，也永遠不能停止。二十年來，我雖然遭遇了幾次被歲月遺棄的危險，但是我卻未曾放棄小齒輪的職責，盡力的向前躍動、邁進，永不停息。<sup>80</sup>

在槍林彈雨中劫後餘生的流亡學生，多半認為讀書就是為了救國救家，為了讀書，他們不惜越過層層關卡，終於逃抵台灣。雖生活窮困，

<sup>78</sup> 胡衍南，〈朱炎與偉大心靈相遇〉，《中央日報副刊》，1996年4月24日。

<sup>79</sup> 朱炎，〈餓，是今生最深的記憶〉。

<sup>80</sup> 王振起，〈躍動的二十年〉，頁53。

但想到家人，想到苦難的國家，就會有股破釜沉舟非要成功的雄心不可，因而會有讀書的推進力，這也正是為何會有這麼多的流亡學生能在社會上出人頭地的原因。朱炎的話已能包含一切：

我們這一群同學，曾經吃過別人所想像不到的苦。但，現在我們都能了解，國家處於那時候的環境裡，有它的不得已，所以，我們沒有怨言，更多的是感恩……<sup>81</sup>

來台讀書求學過程吃盡苦頭，但相較於不能來台的其他省份流亡學生，及在澎湖冤獄中受難的學生來說，他們算是幸運的一群。一路走來，有著山東師長們的照顧，更有著與師長們建立起患難與共的情感，加上日後憑著自己實力與努力所創造出來的成果。當年，若非他們咬緊牙關跟隨師長們逃難而離鄉背井，相信當無今日的成就。

### 第三節 終能出人頭地

山東流亡學生在年輕歲月中嘗盡苦難，因此，使他們對於得來不易的讀書機會分外珍惜，造就他們日後有傑出的成就，亦是山東流亡學生在台灣奮鬥的歷史見證。本節即就山東流亡學生在各行各業之發展作一介紹，藉以凸顯他們奮鬥的成果，因人數、職業類別眾多，未能一一舉例，僅舉數例代表之；若涉及多種領域者（如從事學術研究

<sup>81</sup> 摘自景書，〈數千山東流亡學生刺刀下從軍〉，《最新消息》，No.16（1988年7月3日），頁22。



與教育者)，則筆者僅於某一類別中提及。<sup>82</sup>

需特別說明的是，本文以國共內戰乃至於隨政府播遷來台之山東流亡學生為探討重心，故抗戰時期之傑出流亡學生略而不述。

### 一、教育

【陳永昭】山東諸城人，1935年生。1956年畢業於員林實中，1960年畢業於師大英語系，1963年赴美深造，獲印地安那大學視聽教育碩士學位，曾任師大英語系助教、講師、副教授、教授、視聽教育館館長。1988年7月任文化大學英語系主任迄今。主要任教的科目為語音學、英文。主要的著作有《英語發音》、《語言實驗室研究》等多種。<sup>83</sup>

【滕以魯】山東日照人，1934年生。1955年畢業於員林實中，1960年畢業於師大英語系，1963年獲師大英語研究所碩士，1965年考取教育部公費留學，赴英習英國文學，其後迄於1969年，在英國倫敦大學英王學院英文研究所從事研究，專攻英國伊莉莎白時代英國文學，特重戲劇及莎士比亞作品。1969年回國後，即在師大英語系任教，先後任助教、講師、副教授、系主任。主要任教課程為莎士比亞。重要著作有 *Hamlet and Elizabethan Revenge Tragedy*、*The Human Comedies of Thornton Wilder: A Critical Study* 等，與何欣等合著《西洋文學發展史》。<sup>84</sup>

<sup>82</sup> 本節所引用之資料以山東文獻雜誌社所出版之《山東人在台灣》系列叢書為主（因尚未出版完畢，筆者暫以已出版之十冊為主）。

<sup>83</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3月），頁137-138。

<sup>84</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38。

【解宏賓】山東牟平人，1935年生，1949年6月隨煙台聯中來台。畢業於中興大學經濟系，獲英國蘇塞斯理工學院企管研究所博士。曾任中興大學、中央警官學校教授及致理商專校長。現任國防管理學院資源研究所所長兼中興大學教授。任教科目有貨幣學、銀行學、管理學等。主要著作有《企業管理學》、《銀行管理實務》等多種。<sup>85</sup>

【楊正甫】山東鄒城人，隨濟南第四聯中至澎湖從軍。1952年考取陸軍官校，曾任排長、連長。1960年到美國IBM教育中心接受電子計算機訓練半年，1964年3月赴日本東京IBM亞洲總公司學習電腦，是年8月考取淡江大學夜間部工商管理系。1968年任教於銘傳商專，協助設立計算機科。1974年轉任工業技術學院，主持計算機中心。1977年入美國威斯康辛大學進修，獲碩士學位，回國後仍主持工技學院計算機中心。1984年赴美國聖地牙哥大學攻讀博士學位，1987年歸國，任工技學院資訊系主任。著有《結構化系統分析》等專書、論文數十篇，對台灣資訊教育及產業資訊化，甚有貢獻。<sup>86</sup>

【鮑家驄】山東萊陽人，原山東省立青島臨中高中畢業，1949年初輾轉來台，畢業於法商學院教育行政科系、高考教育行政及格。曾任國科會祕書室主任，教育部總務司長，花蓮師範學院院長退休。<sup>87</sup>

【郭喜斌】山東萊陽人，山東省立青島臨中畢業，輾轉來台，法商學院教育科、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曾任教育部高教司副司長，華僑大學先修班主任退休。<sup>88</sup>

<sup>85</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42-243。

<sup>86</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43。

<sup>87</sup> 呂實強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年6月5日。

<sup>88</sup> 呂實強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年6月5日。



【趙宗樹】山東福山人，1933年生，隨煙台聯中來台，並於澎湖從軍，1955年退伍復學，畢業於員林實中師範部、師範大學教育系、師範大學教研所結業，教育行政乙等特考及格，1995年奉調為南投縣南崗國中校長迄今。任職校長二十餘年中，視學生如子女，同事如兄弟姐妹，時時關心，並能以身作則，故而師生相處愉快，校務推展順利，辦學成績優良，甚得同事、長官、家長及學生的好評。<sup>89</sup>

【閻和玲】山東魚台人，1932年生，畢業於澎防部子弟學校、員林實中、國立師範大學史地系。自1956年起任教於台北市公私立中學，任職二十年間，在教學與行政上均有卓越之表現。除屢獲上級記功嘉獎外，並榮獲行政院服務優良獎章二枚、教育廳六藝獎章乙枚。在教學工作之外，更勤於歷史教學及中國近代史之研究，為中國教育學會會員與黨史委員會副研究員，經常應邀出席國內學術研討會，並有論述發表；而其畢生奉獻於教育，致力推動「良師興國」，堪為從事教育工作者之表率。<sup>90</sup>

許多山東流亡學生於踏出學校校門之後從事教育工作，特別是1959年以「木蘭專案」退役復學之學生，其大多進入員林實中師範部就讀，畢業後分發至各國民學校任教，成為國民教育的最前鋒，責任重大。<sup>91</sup>

<sup>89</sup> 張玉法、井敏珠主編，《山東人在台灣——教育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8年6月），頁406。

<sup>90</sup> 張玉法、井敏珠主編，《山東人在台灣——教育篇》，頁443。

<sup>91</sup> 部份名單可見張玉法、井敏珠主編之《山東人在台灣——教育篇》。

## 二、學術

在學術界中多位學者為山東流亡學生，其成就有目共睹。

【呂實強】山東福山人，1927年生，山東省立青島臨中學生。1953年畢業於台灣師範大學史地系，1962至1964年至美國哈佛大學訪問研究。曾任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助理、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研究員兼所長，現任研究員兼師大史研所教授，曾兼任成大史研所、中興史研所、政大史研所教授，任教的科目為中國近代史，舉凡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思想各方面，均曾從事研究。主要著作有《中國早期的輪船經營》、《丁日昌與自強運動》等。<sup>92</sup> 另外因參與近史所《教務教案檔》的編輯與主編工作，遂從事近代基督教在華傳教史之研究，陸續發表專書《中國官紳反教的原因》及論文逾二十篇，在近代教案史的領域中，佔有相當重要的份量，時人有關著作，多深受其影響。此外，亦曾參與《中華民國建國史》、《台灣近代史》的編纂，對歷史事件及重要人物都有精彩獨到的見解。<sup>93</sup>

【李雲漢】山東昌樂人，1927年生，1949年6月隨青年教導總隊來台。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美國聖若望大學東亞系碩士，曾任中國國民黨黨史會編審、專門委員、總幹事、纂修、副主任委員、主任委員，兼國立政治大學歷史研究所教授，現已退休。主要著作有《從容共到清黨》、《黃克強先生年譜》、《宋哲元與七七抗戰》、《于右任的一生》、《國民革命與台灣光復的歷史淵源》、《西安事

<sup>92</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4-155。

<sup>93</sup> 其相關著作甚多，見張秋雯，〈「喜託嚶鳴」——屆齡榮退之呂實強先生〉，《近代中國史研究通訊》，期24（1997年9月），頁78-84。。



變始末之研究》、《中國國民黨黨史研究與評論》、《盧溝橋事變》、《中國國民黨史跡》等多種，著作等身。<sup>94</sup>

【韓復智】山東齊河人，1930年生，1949年6月隨濟南第一聯中來台。畢業於國立台大歷史系，獲碩士學位，曾任台大歷史系講師、副教授，現任教授，並兼中興大學歷史所教授。任教科目為秦漢史、中國科技史等，主要著作有《兩漢的經濟思想》、《漢史論集》等多種。<sup>95</sup>

【馬先醒】山東日照人，1936年生，隨濟南第一聯中來台，畢業於台大歷史系、文化史研所碩士、博士，曾任文大歷史系教授、系主任、《簡牘學報》主編，現任中興歷史系教授。主要的學術著作有《簡牘學要義》、《中國古代城市論集》等多種。<sup>96</sup>

【湯承業】山東牟平人，1930年生，隨濟南第一聯中來台。畢業於國立政治大學政治系，香港新亞學院文史研究所碩士、國立政大政研所博士。曾任東海大學歷史系主任、歷史研究所所長，後任中研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研究員，並曾兼任革命實踐研究院三民主義理論研究部主任。主要著作有《隋文帝政治事功之研究》、《李德裕研究》等多種，曾獲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會學術著作獎、中華民國中山學術文化基金會學術著作獎、中華文化復興運動推行委員會菲華中正紀念學術著作獎、教育部學術著作獎。<sup>97</sup>

【任育才】山東鄆城人，1939年生。台灣師大史地系學士、文大史

<sup>94</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6-157。

<sup>95</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49-150。

<sup>96</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0。

<sup>97</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1。

研碩士、香港大學博士。曾任中興大學歷史系教授、系主任及文學院院長、現任教授。主要著作有《唐德宗奉天定難及其史料之研究》、《吐蕃與唐朝關係之研究》、《唐史研究論集》等。<sup>98</sup>

【張治安】山東鄆城人，1933年生，隨海岱中學來台。1957年台大法律系畢，獲政大政研所碩士、博士學位。曾任政大政治系講師、副教授，現任教授兼系主任、所長。任教科目為中國政治制度史、中國憲法及政府。主要著作有《明代監察制度》、《明代內閣制度之研究》等多種。<sup>99</sup>

【巨煥武】山東嶧縣人，1935年生，隨濟南第三聯中來台。政大政治研究所博士，現任政大政治系教授。主要的著作有〈明代巡按御史與中差御史〉、〈明代督撫與巡按權勢之升沉〉等多種。<sup>100</sup>

【陶英惠】山東德平人，1933年生，隨濟南第一聯中來台。1955年畢業於員林實中，1959年畢業於台大歷史系。曾任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助理員、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研究員、文化思想史組主任，現任研究員兼胡適紀念館館長。主要著作有《蔡元培年譜》、《蔡元培》等。<sup>101</sup>

【張玉法】山東嶧縣人，1935年生，隨濟南第四聯中來台。1955年畢業於員林實中，1959年畢業於師大史地系，1964年畢業於政大新聞研究所，1970年畢業於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史研所。曾任中研院近史所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研究員、副所長、所長，並曾兼任師大

<sup>98</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2。

<sup>99</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3-154。

<sup>100</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4。

<sup>101</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7。



史研所、政大史研所、東海史研所教授，現任近史所研究員，1992年當選中央研究院院士。其從事專書撰寫及研究計劃的工作外，並進行編書工作，如《山東人在台灣》系列叢書、《中國現代史論集》等，<sup>102</sup> 主要著作有《清季的立憲團體》、《清季的革命團體》等多種。<sup>103</sup>

【王曾才】山東臨沂人，1935年生，隨海岱臨中來台。1955年畢業於員林實中，1959年畢業於台大歷史系，1962年獲台大歷史系碩士。1964年獲英國劍橋大學史研所碩士，1969年獲博士。曾任台大歷史系所講師、副教授、教授、系主任、所長、文學院長、考試院秘書長、考試委員。現任淡江大學教授，任世界現代史、中國外交史。主要著作有 *Tradition and Change in China's Management of Foreign Affairs*、《清季外交史論集》等多種。<sup>104</sup>

【王德毅】1934年生，江蘇豐縣人，1949年跟隨濟南第三聯中來台，進入澎防部子弟學校，1953年春隨學校至員林，1955年自高中畢業考入台大歷史系，1959年畢業。退役後至中央圖書館特藏組短期任職，因得博覽珍藏史籍，獲益極大，1962年回台大任助教，迄今已滿36年，從未離開過工作崗位，捨棄多次出國機會。1966年升任講師，1969年升任副教授，1973年升任教授至今。

專攻宋代史學，編過八種工具書，如《中國歷代名人年譜總目》、《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公藏方志目錄》等，不但便利自己研究外，也方

<sup>102</sup> 其詳細出版作品見游鑑明訪問、廖懿姿紀錄，〈傑出校友張玉法院士專訪 為有源頭活水來——研究與教學歷程〉，《校友季刊》，No.288，頁33-37。

<sup>103</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7-158。

<sup>104</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59-160。

便後學。年譜是另一研究的重點，如《李燾父子年譜》、《王國維年譜》，特別是後者，受到大陸、日本學者的推崇，被視為目前研究王國維最完整、最詳細的年譜。在論文論著方面，則有《宋史研究論集》等多書。<sup>105</sup>

【孫同勛】山東平度人，1929年生，山東省立青島臨中畢業，1949年隨海軍自青島來台。1953年自師大附中考入台灣大學歷史系，1957年畢業，1961年退役後返回台大擔任助教，1962年升任講師，專攻魏晉南北朝史。1965年赴美，1967年獲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碩士，1969年升任副教授，1972年獲密西根州立大學博士，1973年升任教授，1974年擔任台大歷史系主任兼所長，並為中央研究院美國文化研究所研究員，1983年出任中央研究院美國文化研究所所長，1989年任滿返回台大服務，1993年退休，獲聘至文化大學歷史系任教，1996年任歷史系主任兼所長，1997年出任文化大學文學院院長兼歷史系主任至今。其主要著作如《不朽的美國歷史文獻》、《中國文化史》、《拓跋氏的漢化》、《知識份子與社會》、《美國總統制之運作》等多種。<sup>106</sup>

### 三、藝術

【姜一涵】山東昌邑人，1930年生，隨煙台聯中至台，1949年9月考入台灣省立師範學院國文系，就讀期間，遇新儒學大師牟宗三，對中國哲學契入頗深，三年級罹患輕度肺結核病，於養病時以繪畫頤養身心，因而發展出對繪畫之興趣，而改行專攻藝術；於台灣省立師範

<sup>105</sup> 王德毅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年6月2日。

<sup>106</sup> 孫同勛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年6月8日。



學院畢業後，任教於建國中學長達 9 年，在任教期間，向國畫大師黃君璧拜師學藝，先後獲教員美展二獎及首獎，遂開始將研究志趣轉向書畫。1962 年進入中國文化學院（今中國文化大學）藝術研究所，並以《石濤畫語錄研究》獲文學碩士學位，並獲任講師、帶職入博士班繼續研究元代藝術史，後又獲得洛克斐爾基金會(J. D. Rockefeller Foundation)之資助，進入美國堪薩斯大學研究；次年(1963)，轉入普林斯頓大學藝術考古系任研究員，直至 1979 年始應聘回文化大學任教，教授藝術史、國畫等課程。

1980 年代後，姜氏的興趣逐漸轉向美學，乃有《周易美學思想概述》、《書法美學隨緣談》等著作。1992 年退休後，赴美定居，專事書畫創作及周易美學研究。<sup>107</sup>

綜觀姜氏治學興趣及日後發展，牟、黃兩位大師對其思想影響甚大，他不但能將兩位大師之思想精華發揚光大，更將其二者相融合，在藝術界自創其風格。<sup>108</sup>

【于兆漪】山東牟平人，1935 年生，隨煙台聯中來台。1962 年畢業於師大美術系，繼留法入巴黎大學藝術學院研究，定居美國紐約，專業繪畫。

于氏具有深厚的中國傳統繪畫根基，其水墨作品為中國繪畫開創新的方向。其歷年來經常於世界各地參加國際性大展並舉辦個展，如：紐約開羅康迪畫廊個展，紐約林肯中心 30 週年紀念國際青年畫家六人展等。自 1981 年始，曾陸續應邀返國舉行數次個展。歷獲美術獎

<sup>107</sup> 金哲夫、任民三主編，《山東人在台灣——美術演藝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 年 11 月），頁 89-90。

<sup>108</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 181。

項如：好萊塢市美展油畫第一獎、紐約國際美術博覽會北邁阿密油畫第一獎等多種。<sup>109</sup>

【金哲夫】山東嶧縣人，1929 年生，隨濟南第四聯中來台。1951 年考入政工幹校第一屆美術系，金氏素描功力深厚，擅長油畫、水彩畫與水墨畫，其戲劇人物速寫，尤具個人特色。曾舉辦個展、聯展，多次參加國際美展。其多件巨幅史畫（如「抗戰台兒莊之役」）均為政府機構所典藏；歷任全國美展、省展等評審委員，並為國立歷史博物館、台灣省立美術館等審議委員、常務理事。

歷獲首屆新文藝金像獎、金爵獎、文藝獎章等多種獎項。因表現優異，其生平簡歷曾編入中華書局出版之《當代名人錄》、台灣中國傳記中心出版之《現代名人錄》等書。<sup>110</sup>

【張俊傑】山東臨沂人，1934 年生，員林實中師範部畢業後，曾任國小教師 5 年，繼考取師大藝術系，畢業後歷任國立教育資料館編輯、組主任、教育電台台長、國立藝術教育館館長以及教育部督學，輔導大專教育。

張氏多年來，一直服務於教育界，在小學、中學、大學教授美術相關課程甚廣，其個人藝術創作以國畫為主，兼擅山水、花鳥、人物等，在現代中國畫界，佔有重要地位，多次應聘擔任美展及美術比賽評審委員。創作思想和風格對國內藝壇影響甚大，尤其對於藝術教育及美育推廣厥功志偉，獲美術界「藝壇導師」榮銜。

張氏先後在國際間舉行個展六次，參加多國聯展，巡迴百餘次，

<sup>109</sup> 金哲夫、任民三主編，《山東人在台灣——美術演藝篇》，頁 55-56。

<sup>110</sup> 金哲夫、任民三主編，《山東人在台灣——美術演藝篇》，頁 84-85。



作品廣獲收藏，曾獲全國畫學會舍爵獎和中興文藝獎。近年來在教育部擔任藝術教育委員會委員，並任中國美術協會理事長、中華畫會等會長，積極致力圖畫創新、文化交流和推廣全民美育工作，不遺餘力。<sup>111</sup>

【楊先民】1931年生，青島市人，1952年考入復興崗藝術系攻讀。1970年代楊氏即為當時之文星書局網羅為專屬畫家，1980年為中視遴聘為美視指導，1974年，在台北省立博物館以其長70呎、高6尺的巨畫「寶島長春圖」做為首次個展，此畫有「台灣清明上河圖」之譽，為國內藝壇留下極為深刻的印象。

1974年為暢銷全球的《國家地理》雜誌聘為專題報導特約畫家，震驚世界的大陸秦始皇陵墓，兵馬俑發掘出土，其實像的摹擬巨製，即出自楊氏之手。其後為美國格林威治畫廊及華府水門大廈美國精神畫廊羅致為專屬畫家，並曾多次展出畫展。<sup>112</sup>

#### 四、社會科學

【王國璋】山東沂水人，1936年生，隨濟南第四聯中至澎湖。畢業於政大，獲政大法學碩士、美國西北大學碩士、密歇根大學碩士、奧克拉荷馬大學博士。曾任政大講師、中央大學及東吳大學副教授，現任中研院歐美研究所研究員。主要著作有 *United Nations Voting on Chinese Representation: An Analysis of General Assembly Roll-Calls, 1950-1971*、《當代美國政治論衡》、《介然政教論叢》等。<sup>113</sup>

<sup>111</sup> 金哲夫、任民三主編，《山東人在台灣——美術演藝篇》，頁111-112。

<sup>112</sup> 金哲夫、任民三主編，《山東人在台灣——美術演藝篇》，頁119-120。

<sup>113</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190

【于宗先】山東平度人，1930年生，1949年6月隨青年教導總隊自青島來台。1956年畢業於台大經濟系，1959年獲政大新聞研究所碩士，1962年獲美國印地安那大學經濟碩士，1966年獲博士。曾任中研院經濟研究所副研究員、研究員、副所長、所長；台大經濟系副教授、教授；中華經濟研究院副院長、院長。1987年當選中研院第十七屆院士，主要學術貢獻有二：1.建立並奠定台灣經濟預測之基礎，在政府方面成為政府編制預算及擬定計劃之依據，在學術上成為建立台灣經濟劑量模型、從事經濟預測之先驅；2.建立並支持中華經濟研究院，使其成為資訊及知識的源頭，對政府決策產生積極作用。主要的著作有《經濟預測》、《當代中國對外貿易》等多種，及中英文論文百餘篇，並主編《經濟學百科全書》。<sup>114</sup>

【孫震】山東平度人，1933年生。為省立青島臨中學生，1949年6月自青島來台。畢業於台大經濟系，獲台大經濟研究所碩士、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哲學博士。曾任台大經濟系講師、副教授、教授，1973年任行政院經濟設計委員會副主任委員，1977年任行政院經建會副主任委員，1984年任台大校長，後轉國防部長、政務委員、中華工業技術研究院董事長。研究的專長為經濟發展、國際經濟學。主要的著作有《總體經濟理論》、《成長與穩定的奧秘》等多種。對1970、1980年代經濟政策形成貢獻良多。<sup>115</sup>

【徐學陶】山東萊陽人，1929年生。1949年初，與青島市私立中正中學同學三十餘人自青島乘船至上海，轉乘火車經杭州至湖南郴縣，

<sup>114</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10-211。

<sup>115</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11-212。



加入濟南第四聯中。1958年畢業於中興大學社會學系，後赴美密西根大學社會工作學院研究。回國後曾任省政府社會處主任秘書、內政部社會司司長、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副主任委員，現任台閩地區勞工保險監理委員會主委，兼中興大學社會系、政治大學勞工研究所、文化大學勞工研究所副教授。任教社會福利與行政、社會保險專題研究、勞工政策專題研究。主要著作有《小康計劃對社會福利的貢獻》、《從社會福利服務論我國現階段社會建設》等多種。<sup>116</sup>

【姜占魁】山東萊陽人，1928年生，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外文系，1959年獲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1962年獲密西根大學公共行政碩士，1973年獲博士。曾任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講師、副教授、教授，淡江大學公共行政系主任，中興大學公共政策研究所教授、所長。主要著作有《機關組織與管理》、《人群管理》等多種。<sup>117</sup>

## 五、理工

【蔣樹民】山東萊陽人，1930年生。隨煙台聯中至澎湖從軍。畢業於海軍機械學校電機系，獲成大電機系博士。曾任海軍工程學院（海軍機械學校改）電機系講師、副教授，中正理工學院（海軍工程學院併入）電機系主任及研究所所長，研究部教授及部主任，國防科學研究所所長，成大電機系所兼任副教授，現任淡江大學電機系教授。主要任教科目為電路學、信號及系統、控制系統、數位控制、機率學、適應控制等。主要著作有《電子計算機》、《積體電子學》等多種。<sup>118</sup>

<sup>116</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23-224。

<sup>117</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42。

<sup>118</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89。

【李中夏】山東曹縣人，1930年生。1949年隨山東流亡學校至澎湖，後來台升學。畢業於台灣省立工學院（成大前身）電化工程系，獲美國賓西法尼亞大學材料科學及冶金工程博士。1954年任高雄硫酸銨公司工程師，1961年赴美任職，1982年歸國，任成大教授，現任材料科學與工程研究所教授。研究專長為半導體、電子材料、光電材料、積體電路工程、冶金工程。發表論文六十餘篇。<sup>119</sup>

【李茂紳】山東日照人，1932年生，隨濟南第二聯中至澎湖從軍，1952年考入陸軍官校第25期砲科，畢業後考入中原理工學院土木系。曾任陸軍官校助教、講師、副教授，兼中山科學院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任教的科目有工程數學、工程力學、土壤力學。主要著作有《軍事工程學》、《工程力學》、《普通結構學》等。<sup>120</sup>

【張崇愷】山東諸城人，1931年生。畢業於台灣師範大學，曾任台灣師範大學講師、副教授，主要研究的專長為理論物理、近代物理、聲學。<sup>121</sup>

【韓光渭】山東即墨人，1930年生，1949年5月自青島來台。畢業於海軍機械學校電機系，獲美國海軍研究院電機系博士。1962年至1964年任海軍工程學院副教授，1964年至1965年美國加州大學柏克萊校區訪問研究，1966年起任中山科學研究院研究員兼台灣大學教授，主要任教科目為非線性自動控制系統、系統工程與管理，在中山科學研究院主持雄風一型及二型兩種飛彈系統的研究發展。1990年當選第十八屆中央研究院院士。主要學術著作有 *Nonlinear Control*

<sup>119</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99。

<sup>120</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305。

<sup>121</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65。



*Systems—Some Practical Methods, Digital and Sampled-data Control Systems* 等。<sup>122</sup>

## 六、醫學

【曲立皓】山東文登人，1933年生，隨煙台聯中來台。畢業於國防醫學院，專長婦產科，曾任海軍護航驅逐艦太倉軍艦醫官、海軍基隆基地醫院婦產科主治醫師、台大醫院婦產科住院醫師。參加中華民國婦產科醫學會、中華民國更年期醫學會、中華民國內視鏡醫學會、中華民國週產期醫學會、中華民國骨質疏鬆症醫學會等學術及專業團體，亦是骨質疏鬆症醫學會發起人。<sup>123</sup>

【杜方】山東沂水人，1930年生，隨濟南第一聯中來台。國防醫學院醫學專科二期畢業，台大醫院內科血液系進修一年，美國加州奧克蘭海軍醫院內科進修半年。曾任海軍總醫院內科部主治醫師、三軍總醫院副院長、員林榮民醫院院長等職，專長內科及新陳代謝科。曾發表多篇論文於台灣醫界雜誌上，是中華民國內科醫學會、中華民國老年醫學會會員，著有《慢性病療養手冊》一書。<sup>124</sup>

【張傳林】山東日照人，1932年生，隨煙台聯中來台。國防醫學院畢業，美國芝加哥大學醫院研修，曾任國防醫學院麻醉學科副教授兼主任、三軍總醫院麻醉部主任、中華民國麻醉醫學會理事長、成大醫學院麻醉學科教授兼主任及附設醫院副院長兼麻醉部主任。主要任教

<sup>122</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89。

<sup>123</sup> 崔玖、王廷輔主編，《山東人在台灣——醫學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8年3月），頁63。

<sup>124</sup> 崔玖、王廷輔主編，《山東人在台灣——醫學篇》，頁74。

科目為麻醉學、藥理學、加護醫學。主要著作有 *Intramuscular Briteral for Induction of Pediatric Anesthesia, Clinical Experience of Continuous High Abdominal Anesthesia* 等。<sup>125</sup>

【董延齡】山東費縣人，1935年生，1949年隨流亡學校來台。大學畢業後，於1975年中醫師特考及格。先後於郵政總局、立法院、考試院駐診，現任宏國關係事業埤瑯中醫診所院長，著有《刪補名醫方論方義》、〈胃擴張之中醫療法〉等。<sup>126</sup>

【鄭幼蘭】山東臨沂人，1933年生，1949年隨流亡學校來台，畢業於省立護理專科學校，曾任省立台北工業專科學校副教授，國立藝術專科學校兼任副教授，主要研究的專長為衛生行政、護理。<sup>127</sup>

## 七、農學

【高浴新】，1934年生，山東日照人，台灣省立農學院（現中興大學）農業經濟系畢，加拿大阿伯特大學經濟碩士、美國史丹福大學農業經濟碩士、美國奧瑞崗大學研究。歷任台灣省政府科員，國防部研究員，中央社記者，中國農村復興聯合委員會技正，農業發展委員會組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副處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技監，及東吳大學副教授。參加中美稻米談判，中日經貿會談，中韓經貿會談，中澳經貿會談，中紐經貿會談，中荷經貿諮商，第二屆APEC會議代表團，第三屆APEC會議代表團，中德社經協會，中美——美中經濟合作會

<sup>125</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318-319。

<sup>126</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321。

<sup>127</sup>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322。



議，中美年度貿易諮商等。發表論文多篇，並譯有國際經濟學。<sup>128</sup>

【齊國慶】1936年生，山東濟南市人，1959年畢業於台大農學院森林系，並參加全國性公務員高等考試及格，台灣省建設人員特考甲級森林科及格。1961年2月政府分發林務局工作站，嗣後逐年升遷為林業技術員，技士、副技師、主任、秘書、木瓜林區管理處副處長，玉里林區管理處處長，因績效優異曾選為績優基層公務員。1966年公費赴美國華盛頓大學林學院進修，1981年至海外林業公司，任馬來西亞利昌木業公司總經理。後轉任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技正，簡任技正，負責林業政策之規劃與相關法規之擬定整理。1992年曾參加日本東京之新環境趨勢管理研討會議。<sup>129</sup>

【李勗文】1930年生，山東諸城人，1949年來台，考入台灣省立農學院森林系，全國公務人員高等考試及格，並由台灣省政府派林產管理局太魯閣林場技術員，後升任為木瓜林區管理處副技師。1968年由聯合國糧農組織資助赴澳大利亞及加拿大進修，研習木材乾燥技術，後即輔導木材乾燥工廠業務，貢獻良多。

李氏曾在聯合國林業計劃下之研究報告數據資料，獲德國木材研究所採用，並收入德文木材百科大辭典內。<sup>130</sup>

【宋繼修】1929年生，山東昌樂人，台灣省立農學院農藝系畢業，美國奧克拉荷馬州立大學理碩士。歷任台灣省煙酒公賣局煙葉試驗所組員，技士，技正，屏東煙葉廠副廠長，廠長，內埔煙廠廠長，公賣

<sup>128</sup> 李春序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農業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3月，1997年7月），頁48。

<sup>129</sup> 李春序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農業篇》，頁48-49。

<sup>130</sup> 李春序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農業篇》，頁135。

局農務組組長，及屏東省立農業專科學校兼任副教授等職。<sup>131</sup>

【戴育桐】1928年生，山東金鄉人，台灣省立農學院農藝系畢業，於大同農場任內擔任技正兼農務課長，對場務的擊劃及農場業務的推行，多所建樹。後轉任東部土地開發處簡任技正兼課長，對東部土地開發業務貢獻卓著。因具有斬荊披棘的實際經驗，被選派為甘比亞農耕隊副隊長，及約旦農技團技正，對政府技術援外，作出個人努力，且成果輝煌。回國後任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農機機耕隊隊長。嗣後轉任土銀襄理兼科長，副理及專門委員等主持蠶絲被、茶葉及牛乳等生產業務。<sup>132</sup>

【冉亦文】1933年生，山東荷澤人。台灣省立農學院（現為國立中興大學）農化系畢業，法國農業研究院(INRA)蒙培利埃(Montpellier)釀酒研究所研究。曾任農校數理教師，後轉台灣省煙酒公賣局任職。歷任企劃組長，酒類試驗所所長，台北酒廠廠長，及專門委員等職。<sup>133</sup>

## 八、法律

【巴信誠】山東福山人，1929年生，中興大學法律系畢，日本近畿大學商學碩士、博士，曾任輔大註冊部主任、教授等職，歷任正心幼稚園董事長，台北市山東同鄉會常務理事，中華倫理教育學會副理事長，人生哲學研究會世界總會副理事長。現任台北市山東同鄉會理事長、中華倫理教育學會副理事長，人生哲學研究會世界總會副理事長，專長：教育行政、歷史文物鑑定，文藝寫作。著有誠則靈家書。先生

<sup>131</sup> 李春序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農業篇》，頁275。

<sup>132</sup> 李春序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農業篇》，頁79-80。

<sup>133</sup> 李春序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農業篇》，頁271。



熱心社會公益事業，曾於 1991 至 1994 年間，前後三次率團前往山東曲阜參加祭孔大典，1992 年赴陝西縣祭黃陵，1992 年往廣州深圳參加希望工程座談會。獲台北縣政府頒發優良教師獎及中興大學法律系傑出系友獎等榮譽。

先生之榮譽，概舉四項：（一）中興大學法律系傑出系友，（二）台北縣政府頒發優良教師獎狀，（三）中華倫理教育學會為促進兩岸文化交流頒贈感謝狀，（四）中華倫理教育學會為率團赴曲阜祭孔圓滿達成任務頒贈獎狀。<sup>134</sup>

## 九、文學

【曹景雲】1922 年生，山東煙台人。1949 年至澎湖，即蒙冤獄數月釋放。畢業於煙台聯中高中部、聯勤財務學校。業餘于中華文化復興運動委員會文藝研究班結業。軍校畢業後分發至陸軍師級單位，歷任人事官、財務官、會計課長。曾參與金門九三、八二三等戰役。1968 年限齡退役，轉入行政機構，歷任稽核、組員、業務主任等職。因病資遣，轉入新聞界任記者、編輯。民間職務計任業務、財務經理、副總經理。社團義務職有理事、常務理事、副秘書長、執行長。現職中國國民黨台北縣黨部文宣委員、永和市黨部委員、區分部常務委員、黃復興黨部直屬二十區黨部主任、中華民國青溪新文藝學會理事兼副秘書長、中國作家協會理事兼執行長。

著有《景雲文粹》、《永遠的懷念》、《曹景雲小說自選集》。<sup>135</sup>

<sup>134</sup> 史錫恩主編，《山東人在台灣——法律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 年 3 月），頁 135。

<sup>135</sup> 朱西甯主編，《山東人在台灣——文學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

【朱炎】山東安邱人，1936 年生，1949 年隨軍由青島調防來台。畢業於員林實中，台大外文系，獲西班牙馬德里大學文哲博士，歷任台大外文系助教、副教授、教授、兼文學院院長、中研院美國文化研究所研究員、兼副所長、所長、國家科學委員會副主任委員。曾任《中外文學月刊》、《美國研究》總編輯、中華民國比較文學會理事、中華民國英美文學研究會理事及第二任會長。獲小說金筆獎、中興文藝散文獎、金鼎獎、國家文藝獎。曾參加中研院美國文化研究所（後改為歐美研究所）有關學術、文學研討會多次撰述並宣讀論文。國際筆會于紐約等地年會，分別提出論文。著有《期待集》、《美國文學評論集》等十餘種。<sup>136</sup>

## 十、演藝

【任民三】1932 年生，山東濮縣人。1949 年隨流亡學校至澎湖從軍，政治作戰學校第一期影劇系畢業，初分至海軍政工大隊話劇隊任隊員，經常演出舞台劇巡迴勞軍。先後任職海軍總部參謀、造船廠組訓課長、軍區文宣科長、海軍藝工大隊大隊長、海軍國劇訓練班主任，後經教育部核准立案，正名為「海軍戲劇學校」，兼第一屆小海光校長等職。1978 年調國防部藝術工作總隊，初任副總隊長，再升任總隊長。其間負責執行創辦「國光藝校」任第一任校長，兼「中華民國國劇文武場訓練班」主任等職務，為菊壇、演藝界培育不少新秀、人才，並與日本「寶田藝術學苑」締結為姊妹校，促進中日文化交流。在社教節目則以「路——是人走出來的」節目，製作百集以上，受到

文教基金會，1997 年 3 月），頁 108-109。

<sup>136</sup> 朱西甯主編，《山東人在台灣——文學篇》，頁 195-196。



高層嘉許及社會大眾熱烈的迴響，公共電視則以製作「中華兒女」、「歷史的軌跡」等節目獲頒獎牌。除督導演出舞台劇、歌劇、綜藝、國光合唱團演唱及舉辦美展、放映電影外，軍中莒光政治教學節目則為工作重點。1984年軍中退役後，轉入中央電影公司服務，任中影公司演藝人員訓練班主任，繼續為演藝界培育新秀，1990年退休。

【張永祥】1929年生，山東煙台人，隨山東流亡中學來台，畢業於政治作戰學校第一期影劇系。歷任部隊康樂隊員、編導官、政戰學校教官、教授、影劇系系主任、中華電視台節目部經理。編著廣播劇劇本、舞台劇劇本、電影劇本等百餘部。曾獲國軍文藝金像獎舞台劇劇本銀像獎、國家文藝獎、中山文藝獎、金馬獎最佳編劇共五屆、亞太影展編劇獎共四屆、金鐘獎共三屆。作品有《養鴨人家》、《汪洋中的一條船》等。<sup>137</sup>

#### 十一、警政

【盧毓鈞】1930年生，山東平度人，台灣省警察學校警員班7期、中央警官學校正科22期，高等考試及格、美國西伊利諾大學研究深造、獲刑事司法系學士及人文科學榮譽博士學位。歷任警員、巡佐、派出所主管等基層工作長達13年，台北市警察局南港分局長、雙園分局長、中山分局長、屏東縣警察局長、鐵路警察局長、保二總隊總隊長暨刑事警察局長，1993年12月榮任警政署署長。自基層做起，由警員不次遞升，經歷在警界無人能出其右，任職期間形象清廉，政風敦厚，以致退休後民間爭相延聘，先後推卸6個民間公司董事長職

<sup>137</sup> 金哲夫、任民三主編，《山東人在台灣——美術演藝篇》，頁276。

位。現兼職警政署首席顧問、財團法人一般廢棄物回收清除處理基金會董事長、中信保全公司董事長、和信企業團地用事業董事長，及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理事長。

於警務工作45年中，致力於國家安全與社會安寧之工作，本著熱愛警察工作之職責、親民愛民之原則，辛苦耕耘，默默奉獻，令人欽佩。1995年5月，屆滿退休年齡，雖經長官一再挽留，他為樹立典範，以身作則，堅持交棒。退休後，更能心存感恩之心，回饋己力於社會、國家，除以不支薪方式擔任基金會董事長，致力於環保工作外，並積極推動成立國際預防犯罪組織，為公益事業盡一番心力。<sup>138</sup>

【丁維新】1933年生，山東萊陽人，中央警官學校正科31期畢業，韓國警察大學研究，革命實踐研究院結業。曾任勤區警員、派出所主管、分駐所長、分局督察組長、警政督察員、警察局科室主管、中央警官學校秘書、教官、水上警察學系創辦人、刑事警察局主任秘書、首席副局長等職，現任中央警察大學水上警察學系系主任兼水上警察研究所所長。

為中央警察大學編著《保安警察學》、《水上警察學》等教科書。受行政院委託研究海上保安機構，警政署據而將保七總隊改制為水上警察局；1990年創辦中央警官學校水上警察學系，後該校改制為警察大學，負責籌設水上警察研究所，並兼任所長；於刑事警察局主任秘書、副局長任內，襄助參與偵破麥當勞爆炸案等重大刑案百餘件；從事警政工作42年，獲頒警察服務獎章6枚、記大功16次、記功66

<sup>138</sup> 山東文獻雜誌社，〈盧毓鈞退而不休〉，《山東文獻》23：2（1997年9月20日），頁76。



。139

31年生，山東嶧縣人，全國普通考試、高等考試及格，校警員班14期、中央警官學校正科22期畢業，陸軍預第6期結業，歷任警員、巡官、組長、隊長、大隊長、警察局長任內屆齡退休，合計服務年資45年。<sup>140</sup>

播

壽光人，1926年生，1949畢業於政大政治系，1956年間研究所碩士，曾赴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及史丹福大學政大新聞研究所講師、1960年升副教授，1963年升教授任政大新聞研究所所長，現任政大教授。任教的科目有比較電視制度、新聞自由與責任、新聞道德與法律、我究。主要著作有《世界新聞史》、《比較新聞學》等多

東日照人，1932年生，陸軍43年(1954)班，三軍大學歷任陸軍排長、營長、旅長、師長、助理次長、署長、長、軍團司令、聯勤副總司令、督察部主任、聯勤總司令部副部長。<sup>142</sup>

《山東人在台灣——警政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12月），頁170-171。

《山東人在台灣——警政篇》，頁325-326。

《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頁254。

【李楨林】陸軍43年(1954)班，德國指揮大學，三軍大學戰爭學院畢，歷任營長、旅長、師長、步訓部指揮官、陸院院長、作戰次長、金門防衛司令部司令官、陸軍副總司令、陸軍總司令，現任三軍大學校長。<sup>143</sup>

【王若愚】山東牟平人，1932年生，陸軍43年(1954)班，後相繼接受實踐學社科學儲訓班3期、陸參院59年(1970)班、戰爭學院61年(1972)班等深造教育。曾任連長、營長、指揮官、師長、政三處長、陸軍後勤司令部副司令、聯一次長、憲兵司令及海巡部司令、總統府戰略顧問，現為國防部參謀總長特別顧問。<sup>144</sup>

#### 十四、財政金融

【劉訓序】國華中學畢，後於湖南加入孫立人第四軍官訓練班赴台，中興大學農業經濟系畢。土地銀行、台北市銀行任職，後任中央銀行金融檢查處副處長、處長，現已退休。<sup>145</sup>

#### 十五、其他

另外，在筆者所回收的有效問卷中，任職於各行各業之情形如下：<sup>146</sup>

《山東人在台灣——軍事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8年6月），頁176。

<sup>143</sup> 李楨林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1月11日。

<sup>144</sup> 國防部人事資料，網址 <http://www.mnd.gov.tw>；亦可見王文燮、李楨林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軍事篇》，頁183。

<sup>145</sup> 呂實強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年6月2日。

<sup>146</sup> 由於部份流亡學生除接受問卷調查外，亦記載於《山東人在台灣》系列叢書中。



表 6.2 回收有效問卷中各行業人數統計表

職業別	人數
教育	283
警界	10
軍事	28
公務員	8
工業	8
商業	2
自由業	3
服務業	4
其他	2
未作答	8
總計	356

\* \* \* \* \*

能到達台灣的山東流亡學生，都是歷經一次又一次的試煉，在狂風暴雨中幸運存活者。首先，國共內戰時期，山東地區除青島、濟南等地尚屬政府勢力範圍外，其他地區已遭中共「解放」。隨著局勢日益惡化，反共人士紛紛逃往尚未淪陷的城市。青島、濟南各街道、騎樓雖可見到無家可歸的流亡學生，雖然人數眾多，但比起無以數計，未能越過封鎖線，甚至死於中共槍桿下的學生，卻已極為幸運。

其次，能自濟南淪陷後逃至徐州、南京等地，並跟隨流亡學校逃難者，則是繼續通過第二波試煉的學生。逃難途中，不堪困苦的學生放棄繼續逃亡，抑或死於途中，甚至失散，不知去向，能進入流亡學校就讀者，若無堅決的意志，根本無法繼續。

再者，能一路跟隨流亡學校抵達廣州者，為繼續通過第三波試煉的學生。隨著流亡時日的增加，一些身體羸弱的學生病死異鄉，能到達廣州者，若無過人意志與身強體壯，很難衝破難關。

最後，能踏上台灣土地的流亡學生，是繼續通過第四波試煉的學生。一路上因各種因素被淘汰的學生不知凡幾，因此這些來台的學生，其程度不但為中上等，更歷經無數艱困的考驗，冒著九死一生，千錘百鍊。

但政府未能好好栽培這些堅決反共，甘冒生命危險，歷經千辛萬苦的學生，竟以莫須有的匪諜罪名，誣陷他們入罪，使其身心遭受嚴重折磨，甚至因而喪命；學生屈服於刺刀之下，不但受盡委屈，更因困在軍中，升遷管道狹窄，處處掣肘，無法獲得發展。<sup>147</sup> 由此可以推斷，若政府能全力支持流亡學生，免於遭受無妄災難，今日人才當不知有多少倍。

上述舉例，僅為山東流亡學生中之一小部分，但卻可從他們的奮鬥過程中看出，正因年少時期所受過的苦難，讓他們分外珍惜現今的一切，更努力把握住每一個向上的機會；他們的家庭或許在山東是屬於中共所謂的資產階級，但身無長物、一貧如洗的他們來到台灣，只能一步一腳印，辛苦耕耘，方有今日成就。

<sup>147</sup> 軍方只准許他們報考軍事學校，不准報考一般學校。



## 結 論

山東為古昔孔孟桑梓，齊魯邦畿，雖後來歷經喪亂，並受天災人禍，致使文教較若干繁華之區稍遜，然畢竟浸潤傳統，質樸而忠直。故抗戰期間，雖全省沿海及交通幹線與城市，多告淪陷，但青年學子，每冒險長途跋涉，追隨政府於後方，即仍留省中者，亦紛紛至我政府所屬游擊部隊所設之學校就讀。<sup>1</sup> 雖時受戰火的威脅，生活條件又十分惡劣，卻仍然能前仆後繼，弦歌不輟。

迨抗戰勝利，復因中共以武力奪取政權，引發內戰，山東各地，除青島、濟南、濰縣等少數大城市外，其他各城鎮與鄉村，均逐次為中共所佔領；而各交通重要幹線如津浦路自徐州至濟南間、膠濟路自青島至濰縣間、濰縣到濟南間，亦無不或被佔據，或遭破壞，原有公路，更是肝腸寸斷，無法通行。其中膠濟路曾經一度為國軍強力所收復，但全線通車亦不過共四十餘天。因此，不僅抗戰期間，長途跋涉前往後方的學生，無法返回山東復員，依然流亡在外，即本省各地的學生，也因為逃避中共的暴虐，而逃離家鄉，奔向僅有被國軍掌控的

---

<sup>1</sup> 孫同勳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8年6月8日。



大城市，如青島、濟南、昌濰、兗州去尋求讀書的機會。政府爲因應此種情勢，也先後在上述各處，設立若干聯合中學和臨時中學，以資收容。於是，所謂山東的流亡學生，前者尚未復員，仍然流亡在外，後者復從四面八方，向政府區集中，又形成一批流亡學生，其人數之多，生活之苦，較之前者，並無差異。

之後，隨著局勢的惡化，濟南、兗州一帶的學生，多沿津浦路一線逃難南下，昌濰及青島地區的學生，包括一度逃至煙台，又因煙台失守而撤退至青島的學生，紛紛或集體由青島循海路至上海。所有兩路的學生，不下七、八千人，起先被安置在京滬杭一帶，繼而置於江西、湖南，又到達廣州。最後，由廣州到達澎湖的學生，還有四、五千人。何以上萬的學生，最後到達澎湖的只有不及一半？這是因爲在輾轉南下的途中，有的因爲生活太苦而不幸病亡，有的因爲當時已是遍地烽火，四顧茫然，而暫時留在當地或返鄉依靠其父母親友，更有的集體加入了軍隊或訓練機構，還有一些整批的響應蔣總統號召保衛大西南，而轉向四川、雲貴一帶。不幸的是，這些沒能隨各校來到台灣的學生，大部分下落都不明了。一部分因尚未到達四川，中共已經到達，他們或回頭再奔廣州，或逕隨雲貴一帶的部隊，退入越南、泰國等地。返廣州者，多在尚未到達，廣州亦已棄守，他們無路可走，有的幸運逃入香港，有的則亦不知下落。除上述之外，還有不少的流亡學生，是在青島撤退時，隨政府軍政機構而來台者。這些學生由於各自結合或各自依屬不同的單位，無法知道其數字，依後來某些其中的人所述，總數亦應不下好幾百人。

爲什麼會有那麼多的學生，其中甚至還包括了甫經小學畢業而進

入初中一年級的男女青少年，會不惜離開父母、家鄉，不顧漫天的烽火，不計艱難困苦的生活，而長途跋涉，追隨政府到達台灣呢？主要的原因，無不是爲了反共求生存。試想，如果不是因爲共產黨的迫害、鬥爭，哪一個家庭願意讓他們的孩子，如此遠離呢？尤其是那些剛從小學畢業的小男孩、小女孩，他們的父母，所以肯毅然讓他們踏上茫茫不可知的前途，一般的想法，不外乎如果留他們在家中，可能只有死路一條，跟隨流亡學校南下，總還有若干存活的希望。他們自己萬一被迫害而死，南下的子女也許還可以爲他們留下一個根，將來還有延續家族的希望。而學生們本身，也知道他們所負使命的重大，因而，即使經歷千辛萬苦，他們的意志也百折不撓。

流亡學生的家長，多半是中上農民（包括所謂的地主）、商人、有專長者及知識分子、政府的公教人員。他們大致都有一點略同，均被指爲所謂的「資產階級」。資產階級在共產黨的主義中，是一定要被消除的，如果再有對他們不易認同的成份，自然更必定成爲鬥爭的對象。由於全省大部都是農村，所以所謂的「富農」與「地主」受到迫害的也最多。李楨林的遭遇和處境便爲一個例證，在筆者的訪問中他表示：在當時，身爲地主之子的他，站在鬥爭台下，面對父親在台上被鬥的慘狀，卻不能援救父親，心中的創痛無奈，促使他一有機會，即向外逃命。在父親第一次被鬥後，家中只剩下二十畝田地及一頭小驢，在他離開家鄉後，家中所受的鬥爭更爲嚴重，不但被抄家，甚至家人被殺，抑或慘遭活埋。<sup>2</sup> 李楨林的身世，大致可以代表山東流亡學生忍痛離鄉的背景，那些在當時尚未被鬥爭的家長，也都無不感到

<sup>2</sup> 李楨林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7年11月11日。



中共統治的威脅，這便是上萬名青年學子寧可加入學校永無止境的流浪，也不願接受中共的統治，即使不知學校尚可維持多久，仍抱持反共之心跟隨學校。歷盡千辛萬苦、冒著九死一生的危險，終於來到台灣。其他循各種途徑來台的山東流亡學生，其背景也大致相同。

萬萬未能料到的，各校師生於到達澎湖之後，澎湖防衛司令李振清，爲了擴充其軍力，師長韓鳳儀等爲了自己的名位與利益，竟然羅織以「匪諜」罪名，並逮捕師生，屈打成招，而政府未予明察，僅憑這些嚴刑製成的供狀，而將校長兩人、學生五人槍斃，入獄與短期羈押後交付「新生」的不下百人。在談匪色變的 40、50 年代中，敵我意識強烈，政府「寧可錯殺一百，不可漏失一人」的心態，使原本爲了躲避共黨，不惜顛沛流離的師生成爲槍下的冤魂，而遭株連被捕入獄者日後必須忍受他人懷疑與歧視，精神受到無限的壓力。

流亡學生長久以來不斷尋求平反的機會，但在戒嚴時期，因相關人證、物證已因歲月的流逝而消失殆盡，即使解嚴之後，流亡師生們有心找尋各種機會公佈事件真相，卻仍因證據不足等種種原因而欲振乏力。在立法院方面，由於 1947 年「二二八事件」罹難者家屬鏗而不捨的奔走下，使其死去的親人得以獲得平反，因此，亦有立委對此事件表示關切，如 1994 年 4 月 20 日，立委李宗正即就此議題向行政院提出質詢，希望「行政院就此不幸事件進行調查並公開說明調查結果，以彰人間公理，還義士清白」。<sup>3</sup> 1996 年 10 月間，張敏之、鄒鑑之子女，在立法院舉行「在刺刀下從軍，山東流亡中學師生冤獄平

<sup>3</sup> 〈院會紀錄〉，《立法院公報》83：25，頁 167-168。

反」公聽會，他們認爲當時父親是遭政治迫害無辜喪命而要求平反。<sup>4</sup>

國防部軍法局在會中表示，此案經刑事判決，可依照國安法並透過法律程序要求再審或非常上訴，若獲勝訴，政府必定會給予補償。至於如何取得資料，證明當年慘遭迫害，則十分困難。王志信認爲，需靠當時受迫害遭株連的學生挺身證明，否則將如 1952 年國大代表向蔣總統請命般不了了之。<sup>5</sup> 政府動輒以現金補償的方式十分不智，山東流亡學生所要爭的，並非金錢上的賠償，而是公理正義的伸張，能平反當年的冤屈，才是他們最終的目的。

山東流亡學生爲了尋求淨土，離鄉背井，骨肉離散，只因與共產黨誓不兩立，政府未能重視，反而給了他們「匪諜叛亂」的罪名做爲回報，這場政治殺戮中，有人死得不明不白，有人活得不清不楚，他們的一生，是非公理，只能在自己的心中下評斷。

儘管如此，這些來到台灣的流亡學生，畢竟多爲當時山東學生的精英。他們能來到台灣，是經過多次無形中的篩選；意志不堅毅的無法支持到最後，身體孱弱的，可能難以存活。在另一方面，正因爲經歷過許多的困難與挫折，也鍛鍊了他們的意志與信心，故在日後極其不利的環境中，仍然能不屈不撓，力爭上游，終有出人頭地的表現。

1949 年，中華民國 38 年，這個數字對中國人來說，如同韓國人提起北緯 38 度線一般，有著莫名的情愫，都是感到刻骨銘心的數字。而山東流亡學生在那一年，更是留給他們椎心泣血的隱痛；戰爭的蔓延，他們或許沒有受到戰火的直接威脅，但卻因爲追隨政府，矢志反

<sup>4</sup> 《中央日報》，1996 年 10 月 9 日，第三版。

<sup>5</sup> 王志信口述，筆者紀錄整理，1996 年 12 月 31 日。



共，在作為復興基地的台灣，遭受到嚴重的摧殘與長期的歧視。在即將屆五十年後的今天，所有的不幸，均已成過去，所有的冤屈與損害，固然可以不再計較，但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吾人堅信這一幕可歌可泣、有血有淚的歷史經驗與教訓，卻不應忘懷。

## 徵引書目

### 一、檔案部份

#### 王志信先生處藏

1. 〈(38)台臨字第(無)號簽呈〉
2. 〈各臨聯中校長簽呈〉
3. 〈各臨聯中校長書面報告〉
4. 〈東南長官公署(38)代電〉
5. 〈第三十九師師部經糧部第126號代電〉
6. 教育部〈第3774號訓令〉
7. 教育部〈第3774號訓令〉
8. 電報(傅立平)

#### 中國國民黨黨史委員會(黨史會)藏

1. 〈山東全省教育行政會議決議案〉，1940年12月，003/984。
2. 〈招收及訓練失學失業青年案〉，1946年11月，003/414。
3. 〈青年從軍問題〉，526/7。
4. 〈參政會四屆二次會對教育報告之決議案〉，003/3756。
5. 〈教育部公報〉，1945-1948年(有殘缺)，0080/4844。
6. 〈國民參政會三屆三次大會教育部答覆詢問案〉，520.1/76.36。
7. 〈復員計畫綱要〉，1944年8月，003/2864.1。
8. 〈發動知識青年從軍會議紀錄〉，1944年10月，6/526。
9. 〈統籌淪陷區域青年教育問題案〉，1941年4月，003/1556。
10. 兵役部役政司編印，《學生從軍紀實》，1945年7月，526/6。



11. 楊杰,《中央訓練團黨政訓練班講演錄——復員問題》,1943年3月,533/19。
12. 國防部預備幹部局編,《青年軍復員週年紀念特刊》,曙光半月刊社,1947年6月,526/1。

#### 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近史所)藏

1. 〈中國共產黨(一):共黨在各地區之活動報告〉,1948年,《朱家驊檔》No.128。
2. 〈全國教育善後復員會議報告〉,《朱家驊檔》No.189。
3. 〈全國教育善後復員會議及復員工作報告〉,1946年,《朱家驊檔》No.155。
4. 〈各省教育分卷(一):山東〉,1948年11月,《朱家驊檔》No.182。
5. 〈抗戰第八年之教育〉,1945年,《朱家驊檔》No.188。
6. 〈青運言論:青年訓練與復興民族等24篇〉,1948年3月,《朱家驊檔》No.111。
7. 〈京滬、平津、武漢、廣州、山東、東北、徐州、天水等區教育復員及輔導會工作〉,1948年10月,《朱家驊檔》No.151。
8. 〈處理學潮意見〉,1948年12月,《朱家驊檔》No.149。
9. 〈教育施政報告〉,1948年6月,《朱家驊檔》No.142。
10. 〈教育建議〉,1948年,《朱家驊檔》No.152。
11. 〈戰後之損失賠償與接收〉,1945年,《朱家驊檔》No.145。
12. 〈國華中學校長介紹函〉,1946年,《朱家驊檔》No.180。

#### 國防部史政編譯局(史政局)藏

1. 〈失學青年招訓案〉,1946年10月,400.1/2503。
2. 〈全國知識青年志願軍徵集辦法〉,1944年11月,300.6/502.2。
3. 〈官兵請願案件調查處理案〉,1955年,017.4/3077。
4. 〈青年志願軍徵集辦法〉,1944年11月,300.6/502.2。
5. 〈青年軍復員就學及暑訓辦法〉,1946年,381/5022.2。
6. 〈青年軍復員計劃案〉,1946年1月,381.1/5022。
7. 〈青年軍招訓計劃案〉,1946年12月,400.1/5022。
8. 〈復員青年軍申請優待案〉,1946年12月。
9. 〈招訓流亡知識青年實施綱要〉,1948年8月,400.1/5706。

#### 國史館藏

1. 行政院檔,10/188(微卷),《青島市政府工作報告》(三五年度(1946)一至六月份)。
2. 內政部檔,124/271,〈善後救濟總署清寒學生救濟辦法大綱〉,《流亡失學失業學生等輔導辦法》。

#### 二、報紙公報資料

1. 《中央日報》
2. 《山東民國日報》
3. 《安徽阜陽日報》
4. 《立法院公報》
5. 《中國時報》
6. 山東省政府編譯室編印,《山東省政府公報》,No.56-59(合刊)、108-111(合刊),1947年6月29日、1948年6月27日。

#### 三、專書

1. 丁治磐,《丁治磐日記》(第五冊)。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4年。
2. 人民出版社,《毛澤東選集》(第四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66年。
3. 人民出版社,《周恩來選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0年。
4. 王志信等編,《山東流亡學校史》。台北:山東文獻雜誌社,1996年6月。
5. 王鼎鈞,《怒目少年》。台北:吳氏圖書有限公司,1995年7月。
6. 王健民,《中國共產黨史》,第三篇延安時期。台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8年。
7. 王文燮、李楨林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軍事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8年6月。
8. 山東省立青島臨中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編輯委員會編印,《山東省立青島臨時中學成立五十周年紀念特刊》,1996年5月。
9. 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編,《法幣、金圓券與黃金風潮》。北京:文史資料出版



- 社，1985年2月。
10. 中國人民銀行總行參事室編，《中華民國貨幣史資料第二輯(1924-1949)》。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年7月。
  11. 中國災胞救濟總會編印，《谷正綱與救總》，1991年10月。
  12. 不著撰人，《煙台聯中師生罹難紀要——張校長敏之、鄒校長伯陽先生及同學蒙冤四十年》。台北：編者自印，1989年12月。
  13. 不著撰人，《救總十年》。台北：中國災胞救濟總會，1960年。
  14. 史政局編，《青年遠征軍第二零六師簡史》。台北：編者自印，1970年。
  15. 史錫恩主編，《山東人在台灣——法律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3月。
  16. 朱西甯主編，《山東人在台灣——文學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3月。
  17. 行政院國際經濟合作發展委員會編印，《協助安置國軍退役官兵運用美援成果檢討》，1965年11月。
  18. 宋故校長百歲誕辰紀念籌備委員會，《魯嶧教育家宋故校長東甫先生百歲誕辰紀念專集》。台北：編者自印，1991年。
  19. 李春序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農業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7月。
  20. 李振清口述、王全吉筆記，《李振清將軍行述》。台北：編者自印，1977年。
  21. 李泰華，《山東省政府教育廳三十五年度工作報告》，山東省教育廳，1946年。
  22. 李夢九，《山東鄉民對日抗戰暨反共紀實》。台北：華岡書城，1981年8月。
  23. 呂雲章，《呂雲章回憶錄》。台北：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1990年5月。
  24. 沈宗瀚，《農業在台灣經濟發展策略之地位》。台北：農復會，1975年。
  25. 周琇環編，《台灣光復後美援史料第一冊——軍協計劃（一）》。台北：國史館，1995年12月。
  26. 金雞嶺學友會，《金雞嶺憶往》。台北：編者自印，1987。
  27. 金哲夫、任民三主編，《山東人在台灣——美術演藝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11月。
  28. 周添謀，《抗戰勝利後的青年學生運動》。台北：政治大學東亞研究所，1979

- 年6月。
29. 邵鵬文、郝英達，《中國學生運動簡史》。河北：河北人民出版社，1985年。
  30. 昌樂文獻編輯委員會編印，《昌樂文獻》，1988年5月。
  31. 唐玉美主編，《麥克阿瑟回憶錄》。台北：文化書局，1985年10月。
  32. 秦德純，《秦德純回憶錄》。台北：傳記文學出版社，1967年1月。
  33. 徐承烈先生紀念集編輯委員會，《徐承烈校長紀念文集》。台北：編者自印，1996年。
  34. 徐學陶主編，《山東人在台灣——社會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7月。
  35. 馬齊彬主編，《國共兩黨關係史》。北京：中共中央黨校出版社，1995年1月。
  36. 張馥，《九一八事變後的東北流亡學生(1931-46)——以東北大學、東北中學、東北中山中學為探討重心》。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6年。
  37. 張玉法主編，《山東人在台灣——學術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3月。
  38. 張玉法、井敏珠主編，《山東人在台灣——教育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8年6月。
  39. 張玉法，《中國現代史》。台北：東華書局，1988年10月。
  40. 張天佐，《張天佐先生抗戰戡亂紀實》。台北：出版者不詳，1949年。
  41. 張公權著、楊志信譯，《中國通貨膨脹史(1937-1949)》。北京：文史資料出版社，1986年8月。
  42. 張戎，《鴻——三個女人的故事》。台北：中華書局，1992年9月。
  43. 張新慶，《澎湖農業經濟分析》。台北：成文出版社，1981年6月。
  44. 陳正祥，《澎湖群島》。台北：敷明農業地理研究所，1955年。
  45. 郭廷以，《近代中國史綱》。台北：南天書局有限公司，1994年10月。
  46. 崔玖、王廷輔主編，《山東人在台灣——醫學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8年3月。
  47. 國軍退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編印，《本會援外工作及美援運用概要彙編》，1971年。



- 48.黃大受,《中國現代史綱》。台北:五南圖書有限公司,1980年。
- 49.黃端禮,《比二二八還「二二八」的回憶與吶喊》。彰化:編者自印,1997年10月。
- 50.黃友嵐,《中國人民解放戰爭史》。北京:檔案出版社,1992年8月。
- 51.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秘書室編印,《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三十五年度業務報告》,1947年1月。
- 52.源流編輯組,《源流》。台北:編者自印,1981年元月。
- 53.《新中國物價專題史料》編寫組,《新中國物價專題史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6年4月。
- 54.廖風德,《學潮與戰後中國政治(1945-1949)》。台北:東大書局,1994年11月。
- 55.趙台興,《抗戰時期中共在山東的減租減息(1937-1945)》。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8年6月。
- 56.蔣總統對中國及世界之貢獻叢編編纂委員會編,《黃埔建軍》。台北:編者自印,1971年5月。
- 57.劉澤民,《海隅談往》。台北:山東文獻雜誌社,1997年3月。
- 58.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籌備會,《劉澤民先生八秩華誕紀念冊》。台北:編者自印,1996年3月。
- 59.盧秀華,《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之組織與運作(1946-47)》。桃園: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
- 60.劉道元,《九十自述》上冊。台北:龍文出版社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12月。
- 61.劉安祺口述、張玉法等紀錄,《劉安祺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1年。
- 62.劉定漢主編,《當代中國的江蘇》(上)。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89年。
- 63.實中校友聯誼會,《實中建校三十週年紀念特刊》。彰化:編者自印,1981年12月。
- 64.澎湖縣政府編印,《澎湖縣統計要覽》,1954年。
- 65.顏世錫主編,《山東人在台灣——警政篇》。台北:財團法人吉星福張振芳伉儷文教基金會,1997年12月。

- 66.羅友倫口述、朱宏源等紀錄整理,《羅友倫先生訪問紀錄》。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5年。
- 67.黨史會編印,《總統 蔣公思想言論總集》,1990年3月。
- 68.黨史會編印,《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 戰時建設(二)》,1988年10月。
69. Goodwin-Gill Guy S.著,王福邁譯,《國際法與難民》。台北:正中書局,1990年。

#### 四、期刊文章

- 1.丁筮宜,〈濟南陷匪逃往青島途中之回憶〉,《山東文獻》7:4,1982年3月20日。
- 2.于春軒,〈員林實驗中學校史〉,《山東文獻》8:1,1982年6月20日。
- 3.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山東省回魯教職學員處理委員會接收回魯流亡學校教職學員工作總結報告〉,《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23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6年。
- 4.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山東省人民政府教育廳關於山東解放區各級學校數字調查表〉,《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23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6年。
- 5.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山東省人民過境政府工作報告(草稿——自第一次政府委員會議後至第三次政府委員會議前(四月至八月))〉,《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23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6年。
- 6.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中共中央山東分局關於流亡學校及流亡學生處理辦法的指示〉,《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22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6年。
- 7.山東省檔案館、山東社科院合編,〈中共華東中央局對國民黨學校學生處理方針的指示〉,《山東革命歷史檔案資料選編》(第17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4年。
- 8.山東聯中待命復學全體學生,〈向校長楊公致意〉(未刊稿)。
- 9.山東文獻雜誌社,〈盧毓鈞退而不休〉,《山東文獻》23:2,1997年9月20日。



- 10.王鴻堯，〈七七抗戰隨校遷移日記摘要〉，《山東文獻》8：4，1983年3月20日。
- 11.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克難締造記〉，《山東文獻》15：1，1989年6月20日。
- 12.王志信，〈澎湖子弟學校師生由穗來台經過補述——兼對劉澤民先生大作解釋說明〉，《山東文獻》15：4，1990年3月20日。
- 13.王志信，〈「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命名經過〉，《山東文獻》13：4，1988年3月20日。
- 14.王志信，〈澎湖防校瑣憶〉，《山東文獻》16：1，1990年6月20日。
- 15.王志信，〈澎湖防校瑣憶〉，《山東文獻》16：1，1990年6月20日。
- 16.王志信，〈我的鄉里與家世〉，《山東文獻》23：3，1997年12月20日。
- 17.王克孝，〈「八千子弟到江南」讀後〉，《山東文獻》14：3，1988年12月20日。
- 18.王國璋，〈「張故校長敏之二三事」讀後書見〉，《山東文獻》15：4，1990年3月20日。
- 19.王曾才，〈困學偶憶〉，《中華日報副刊》，1979年12月26日。
- 20.王曾才，〈五塊錢的註冊生〉，《中央日報副刊》，1988年8月12日。
- 21.王振起，〈躍動的二十年〉，《山東文獻》22：2，1996年9月。
- 22.王榮賓，〈山東各流亡中學來台師生被陷害慘案補充資料〉（未刊稿）
- 23.五十學年畢業生同學錄編輯委員會，〈一頁小史〉，《台灣省立員林實驗中學同學錄》，1961年。
- 24.孔思遠，〈一段啓蒙與流亡學生生活〉，《山東文獻》10：1，1984年6月20日。
- 25.史仲序，〈從軍遊記〉，《山東文獻》12：2，1986年9月20日。
- 26.台灣省教育廳，〈師襟兼顧的員林實中〉，《民國六九年杏壇芬芳錄》，1980年。
- 27.朱炎，〈王志信校長與我〉，《山東文獻》23：2，1997年9月。
- 28.朱炎，〈風沙見真情〉，《中華日報副刊》，1984年8月14日。
- 29.朱炎，〈餓，是今生最深的記憶〉，《中央日報副刊》，1988年8月8日。
- 30.古貫郊，〈徐蚌會戰前後的國共大勢〉，收錄於江深、陳道闊編，《大決戰：

- 淮海之戰/徐蚌會戰》，台北：風雲時代出版社，1991年3月。
- 31.牟宗遠，〈澎湖冤獄紀實〉，《山東文獻》22.2-3，1996年9-12月。
- 32.〈各分署業務動態簡報——魯青寒衣奶水救濟學生〉，《行總週報》第42、43期合刊，上海，1947年2月8日。
- 33.李雲漢，〈國破山河在一五十年前流亡生活追憶〉，《山東文獻》23：1，1996年6月20日。
- 34.李雲漢，〈昌濰戰役前後的我見我聞——昌濰殉難父老三十年祭〉，《山東文獻》4：1，1980年6月20日。
- 35.李雲漢，〈我的母校——省立昌樂中學——戰時生活回憶之一〉，《山東文獻》1：4，1976年3月20日。
- 36.李秀等，〈國立濟南第二聯合中學師生重逢記〉，《山東文獻》8：2，1982年9月20日。
- 37.呂正元，〈回憶濟南第三臨時中學〉，《濟南文史資料選輯》第10輯，濟南：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山東省濟南市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1992年11月。
- 38.吳怡民，〈山東省三十五學年度中等學校一覽〉，《山東文獻》6：1，1980年6月20日。
- 39.沈宗瀚，〈台灣的農業設計〉，農復會叢刊 No.8，《農業在台灣經濟發展策略之地位》，農復會編印，1975年10月。
- 40.孟憲蘊，〈我的長子孟慶康也在澎湖被編兵〉，《山東文獻》23：1，1997年6月20日。
- 41.〈青市各學校貧苦學生既發麵粉又發營養品〉，《魯青善救旬刊》第13期，1946年7月30日。
- 42.周紹賢，〈澎湖冤案始末〉，《山東文獻》15：3，1989年12月20日。
- 43.胡士方，〈雜記韓復榘〉，《山東文獻》3：4，1978年3月20日。
- 44.郁彬，〈續貂「煙台聯中滄桑錄」〉，《山東文獻》22：1，1996年6月20日。
- 45.胡衍南，〈朱炎與偉大心靈相遇〉，《中央日報副刊》1996年4月24日。
- 46.苑覺非，〈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建彰化縣員林鎮更名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述略〉，《山東文獻》8：4，1983年3月20日。



- 47.柳西銘，〈澎湖子弟學校概況暨訓導工作〉，《山東文獻》16：4，1991年3月20日。
- 48.徐啓明口述、王國璋紀錄，〈澎湖冤案又一章〉，《山東文獻》16：4，1990年12月20日。
- 49.徐承烈，〈煙台志孚中學之創辦與演變〉，《山東文獻》7：4，1982年3月20日。
- 50.徐承烈，〈煙台聯中滄桑錄〉，《山東文獻》7：1，1981年6月20日。
- 51.孫璞如，〈七七抗戰學校後遷情形之回憶〉，《山東文獻》8：4，1983年3月20日。
- 52.孫璞如，〈十年回憶〉，《山東文獻》11：2-4，1985年9月20日-1983年3月20日。
- 53.孫英善，〈馬公·鄉愁〉，《中央日報副刊》1985年11月3日。
- 54.孫英善，〈員林·故鄉〉，《中央日報副刊》1986年11月5日。
- 55.〈流亡中學師生自八月份開始加倍發給麵粉〉，《魯青善救旬刊》第14期，1946年8月10日。
- 56.莫珩，〈由澎湖從軍到台北升學〉，《山東文獻》15：1，1989年6月20日。
- 57.郭錫九，〈抗戰時期由山東教師組成的“戰區中小學教師第舞服務團”〉，《文史資料選輯》第16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5年。
- 58.陳子雷，〈八千子弟到江南——國立山東省各流亡聯合中學的時光隧道〉，《山東文獻》12：4，1987年3月20日。
- 59.陳子雷，〈不得已的補白〉，《山東文獻》15：4，1990年3月20日。
- 60.陳友松，〈戰後中國教育經費問題（一）〉，《教育雜誌》32：4，1947年10月1日。
- 61.陳悅、蔣向紅、宮世愷，〈從抗日流亡到投身革命——原山東一臨中進步活動紀實〉，《山東文史資料選輯》第26輯，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1989年。
- 62.陳勻，〈由從軍到復學的一群——追記山東八所聯合中學學生奮鬥的過程〉，《傳記文學》42：4，1983年4月。
- 63.國立昌濰臨時中學師生代表，〈于春秀先生述略〉，《山東文獻》22：1，1996年6月20日。
- 64.崔力明，〈抗戰時期內遷四川的山東中等學校——國立六中〉，《山東文史集

- 粹》，山東人民出版社，1993年。
- 65.教育部教育資料研究室編印，〈教育部施政情形〉，《程部長天放三年來言論選集》，1952年9月。
- 66.張玉法，〈抗戰勝利前後國共在山東地區的軍事對抗(1945.8-1947.1)〉（中研院學術討論會專用稿），1996年4月25日。
- 67.張玉法，〈抗戰時期山東省的行政督察專員〉，《抗戰建國史研討會論文集(1937-1945)》（下集），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85年12月。
- 68.張秋雯，〈「喜託嚶鳴」——屆齡榮退之呂實強先生〉，《近代中國研究通訊》第24期，1997年9月。
- 69.張象舜，〈從軍日記〉，《山東文獻》6：2-9：4，1980年9月20日-1984年3月20日。
- 70.游鑑明訪問、廖懿姿紀錄，〈傑出校友張玉法院士專訪 為有源頭活水來——研究與教學歷程〉，《校友季刊》第288期，國立台灣師範大學。
- 71.黃達耕，〈流民圖〉，《魯青善救旬刊》第9期，1946年6月20日。
- 72.解宏賓，〈澎湖尋舊夢〉，《中華日報副刊》，1984年10月25日。
- 73.〈善後救濟總署訓令——規定協助復員學生辦法仰遵照辦理〉，《魯青善救旬刊》第14期，1946年8月10日。
- 74.〈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救濟清寒學生實施辦法草案〉，《魯青善救旬刊》第26期，1946年12月10日。
- 75.張俊傑〈員林實驗中學的建校和發展——員林實中校友通訊錄序〉，《山東文獻》16：4，1991年3月20日。
- 76.盛長忠口述、滕以魯紀錄，〈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校員林及建立「教育部特設員林實驗中學」之契機〉，《山東文獻》18：3，1992年12月20日。
- 77.景書，〈數千山東流亡學生刺刀下從軍〉，《最新消息》第16期，1988年7月3日。
- 78.張同欽，〈濟南淪陷前後山東學校概況〉，《山東文獻》1：1，1975年6月20日。
- 79.褚承志，〈山東省立：臨時政治學院、師範專科學校、師範學院〉，《山東文獻》7：3，1981年12月20日。
- 80.楊展雲，〈國立湖北中學之始末〉，《山東文獻》8：4，1983年3月20日。



81. 楊展雲，〈員林實驗中學的一段回憶〉，《山東文獻》9：1，1983年6月20日。
82. 楊從伯，〈我被關進澎湖卅九師「新生隊」的始末〉，《山東文獻》19：4，1994年3月20日。
83. 楊學孜，〈活在那個年代裡——三十八年（1949）116團在澎湖湖西的片段回憶〉，《山東文獻》18：3，1992年12月20日。
84. 楊學孜，〈台中事件（四二五）的始末〉，《山東文獻》16：1，1990年6月20日。
85. 楊學孜，〈台中事件補述〉，《山東文獻》16：4，1990年12月20日。
86. 楊正甫，〈自投筆從戎到執教上庠——一位山東流亡學生艱苦奮鬥歷程〉，《山東文獻》21：1，1995年6月20日。
87. 董延齡，〈是誰導演的歷史悲劇（下）——流亡越南紀略〉，《山東文獻》23：4，1998年3月20日。
88. 葛蘭笙、崔力明，〈抗戰時期國立第六中學的前前後後〉，《濟南文史資料選輯》，1983年12月。
89. 齊蔭棟，〈昌濰聯中遷校外一章〉，《山東文獻》5：4，1980年3月20日。
90. 趙德齋，〈逃亡紀實〉，《山東文獻》7：1，1981年6月20日。
91. 趙儒生，〈從海角到天涯〉，《山東文獻》23：4，1998年3月20日。
92. 鄭恆萃，〈記山東八個聯合中學滄桑〉，《山東文獻》10：1，1984年6月20日。
93. 鄭恆萃，〈追懷鄒伯陽校長二三事〉，《山東文獻》15：4，1990年3月20日。
94. 劉朝賢，〈滄桑歲月五十年〉，《山東文獻》23：1-2，1-7年6-9月。
95. 劉凌雲，〈征塵作育五十年〉，《山東文獻》17：3，1991年12月20日。
96. 劉道元，〈抗戰期間山東未曾淪陷〉，《山東文獻》12：2-4，1986年9月20日-1987年3月20日。
97. 劉道元，〈抗戰時期山東省政變遷〉，《山東文獻》8：2-4，1982年9月20日-1983年3月20日。
98. 劉道元，〈抗戰期間教育廳資送青年前往後方〉，《山東文獻》10：2，1984年9月20日。

99. 劉道元，〈抗戰後期在阜陽設立六校〉，《山東文獻》10：3，1984年12月20日。
100. 劉道元，〈抗戰後期吳化文與山東省政府〉，《山東文獻》13：3，1987年12月20日。
101. 劉榮賢，〈接管濟南普通中學概況〉，《濟南文史資料選輯》第9輯，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山東省濟南市委員會文史資料研究委員會，1991年10月。
102. 劉新宇、謝均之、于澄濤，〈解放前的濟南育英中學〉，《濟南文史資料選輯》第8輯，濟南：山東省出版總社濟南分社，1987年10月。
103. 劉少奇，〈目前任務和戰略部屬〉，《劉少奇選集》上卷，人民出版社，1989年12月。
104. 劉鳴一，〈熱心教育的畫家張俊傑〉，《國語日報》1995年11月12日，第五版。
105. 劉曉武，〈艱苦的歲月中我讀完山東省立師範專科學校〉，《山東文獻》7：3，1981年12月20日。
106. 劉曉武，〈我第二次流亡的點點滴滴〉，《山東文獻》22：3，1996年12月。
107. 劉曉武，〈澎湖防衛司令部子弟學校遷到彰化員林後與我有關的幾件事〉，《山東文獻》22：3，1996年12月。
108. 劉德麟，〈流亡學生憶述〉，《山東文獻》8：2，1982年9月20日。
109. 盧秀華，〈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魯青分署之急賑業務〉，《山東文獻》23：4，1998年3月20日。
110. 錢廷祿，〈澎湖蒙難的回顧〉，《山東文獻》14：3，1988年12月20日。
111. 謝英才，〈國立第六中學與國立梓潼師範〉，《山東文獻》5：3，1979年12月20日。
112. 謝英才，〈抗戰時期苦讀於巴山蜀水間的齊魯子弟〉，《山東文獻》4：1，1978年6月20日。
113. 謝燦章，〈我被管束自由一〇七天〉，《山東文獻》16：4，1991年3月。
114. 蘇佩言，〈鄉賢宋校長東甫先生百歲冥誕紀念文——大陸撤退前後流亡學生收容就讀來台經過〉，《山東文獻》16：3，1990年12月20日。
115. 顧樹型，〈國立中學在澎湖〉，《山東文獻》15：1，1989年6月20日。



## 五、工具書

1. 郭廷以，《中國民國史事日誌》第四冊，台北，中研院近史所，1985年5月。
2.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編，《第二次中國教育年鑑》，國家圖書館翻印，1986年。
3. 教育部教育年鑑編纂委員會編，《第三次中國教育年鑑》，正中書局，1958年7月。

## 六、其他

### 1. 訪問記錄——

【王志信】

1996年9月22日

1996年10月18日

1996年11月6日

1996年12月10日

1996年12月15日

1996年12月31日

1997年10月18日

1997年10月19日

1997年12月10日

1998年1月14日

【王德毅】

1998年6月2日

【呂實強】

1998年6月5日

【李敬伍】

1997年5月24日

【李平伯】

1998年2月27日

【李楨林】

1997年11月11日

【苑覺非】

1996年10月19日

【郁化清】

1996年8月24日

【胡碧濤】

1996年11月10日

【孫同勛】

1998年6月8日

【陳永昌】

1996年10月18日

【曹景雲】

1997年10月18日

【張玉法】

1996年10月5日

【黃傳潤】

1997年8月23日

【趙儒生】

1997年12月15日

【趙宗魁夫婦】

1997年12月20日

【劉廷功】

1997年10月9日

2. 問卷（發出434份，回收363份，有效問卷356份）

3. 民視，《望鄉——山東流亡師生澎湖冤死錄》節目，1998年3月7日。

4. 國防部人事資料，網址 <http://www.mnd.gov.tw>







## 附錄三

### 問卷樣本

敬啓者：

晚輩現就讀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二年級，因碩士論文係有關山東流亡學生之研究，煩請相助，回答下列問卷之相關問題，在欲勾選的選項前打✓，並請在民國 86 年 8 月 20 日前寄，他日論文完成後，必當寄贈乙本拙著之碩士論文以茲感謝。

本份問卷共計 7 頁，且不具名，僅作為碩士論文之參考依據，在論文中將不會出現您的大名。再次感謝閣下的幫忙，叨擾之處，尚祈見諒！

末祝

平安

師大歷史所碩士班

陳芸娟

八十六年七月

1. 您的祖籍是 \_\_\_\_\_ 省 \_\_\_\_\_ 縣。
2. 生日：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 您離開家鄉的時間大約是
  - 民國 35 年 12 月底前
  - 民國 36 年 6 月底前
  - 民國 36 年 12 月底前
  - 民國 37 年 6 月底前
  - 民國 37 年 12 月底前
  - 民國 38 年 6 月底前
  - 民國 38 年 12 月底前
  - 其他（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4. 您離開家鄉時大約幾歲？
  - 10 歲以下
  - 11-12 歲
  - 13-14 歲
  - 15-16 歲
  - 17-18 歲
  - 18 歲以上。
5. 小時候的家庭環境背景是
  - 地主
  - 農民
  - 商
  - 工
  - 其他 \_\_\_\_\_。

6. 為何會離開家鄉？

- 受共黨迫害
- 一心想求學
- 家鄉已被共黨竊據，無法回去
- 其他原因 \_\_\_\_\_。

7. 在流亡前，您的身分是

- 學生—— 小學  初中  高中

學校名稱 \_\_\_\_\_

該校校長是 \_\_\_\_\_ 先生

- 其他身分 \_\_\_\_\_。

8. 在流亡時期，您是隸屬

- 第一聯中
- 第二聯中

第三聯中第 \_\_\_\_\_ 分校

第四聯中第 \_\_\_\_\_ 分校

第五聯中第 \_\_\_\_\_ 分校

海岱聯中第 \_\_\_\_\_ 分校

煙台聯中第 \_\_\_\_\_ 分校

昌濰臨中第 \_\_\_\_\_ 分校

豫衡中學

前第十一綏靖區青年教導總隊第 \_\_\_\_\_ 中隊。

其他來台方式 \_\_\_\_\_。

9. 學校的流亡路線是（如第一聯中是濟南→南京→浙江省海寧縣長安鎮→廣州→澎湖）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10. 帶隊老師、校長：（校長） \_\_\_\_\_ 先生

（老師） \_\_\_\_\_ 先生。

11. 您是一路跟著學校到台灣來的嗎？

是

否（如中途曾脫隊），原因 \_\_\_\_\_

\_\_\_\_\_

\_\_\_\_\_。



12. 流亡途中，您對日常生活印象最深刻的事情是（可複選）

食：可以維持正常飲食 伙食尚可 經常挨餓

其他\_\_\_\_\_

衣：有足夠衣服禦寒 破爛 有民家捐助衣物

其他\_\_\_\_\_

住：廟宇 民房 露宿 其他\_\_\_\_\_

行：步行 輪船 搭乘飛機 其他\_\_\_\_\_

休閒活動：看電影 看話劇 運動（項目\_\_\_\_\_）

其他\_\_\_\_\_。

13. 在流亡途中，是否曾生病？曾 不曾

若曾生病，所生的疾病是\_\_\_\_\_

有無適當的醫療？有 沒有。

14. 您在澎湖時，是否曾被編兵？（答否者，請直接跳 29 題繼續作答）

是 否。

15. 您被編兵，是因為 身高夠高，但未滿 17 歲

年滿 17 歲。

16. 您在澎湖被編入的部隊是

39 師 115 團 39 師 116 團 其他單位\_\_\_\_\_。

17. 您所屬的單位約有多少學生？約有\_\_\_\_\_人。

18. 您認為部隊的生活（可複選）

管教太嚴 無讀書時間 精神壓力很大 其他\_\_\_\_\_。

19. 編入部隊後，您是否有投考軍校？

是（學校\_\_\_\_\_）

否。

20. 您畢業後的最高軍階是

上將 中將 少將 上校 中校 少校

上尉 中尉 少尉 其他\_\_\_\_\_。

21. 您對「澎湖冤獄」的印象是

深受其害 曾聽說其中的冤情 認識當事者

不清楚 其他\_\_\_\_\_。

22. 您對「澎湖冤獄」的感受是（可複選）

恐慌 恐怖 無奈 委屈 其他\_\_\_\_\_。

23. 您是否曾被編入「新生總隊」？

是，裡面的情形是（可複選）非常恐怖

整天操練 不斷被洗腦 倍受虐待

其他\_\_\_\_\_

否。

24. 您在何時自澎湖來到台灣本島？

36 年以前 37 年 38 年 39 年 40 年 41 年 42 年 43 年。

25. 您的服役時間是民國\_\_\_\_年\_\_\_\_月至\_\_\_\_年\_\_\_\_月

26. 至退役為止，您的軍階升遷情形是（如上士—少尉—中尉……）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 → \_\_\_\_\_。

27. 您是否曾參與民國 44 年在台中火車站的請命事件？

是 否。

28. 您的退役原因是\_\_\_\_\_。

29. 您在民國\_\_\_\_年到員林實中唸書

初中部 高中部 普通師範科 特別師範科 高工部。

30. 在澎湖子弟學校時，您印象最深刻的事情是

食：豐盛 尚可 頗差 其他\_\_\_\_\_

最常吃的東西是\_\_\_\_\_

衣：頗佳 尚可禦寒 服裝很少 接受捐助

其他\_\_\_\_\_

學校宿舍：尚可 頗差 其他\_\_\_\_\_

休閒活動：看電影 看話劇 運動（項目\_\_\_\_\_）

其他\_\_\_\_\_

師生感情：患難與共 平淡如水 其他\_\_\_\_\_。

31. 在員林實中，您印象深刻的的事情是（可複選）

挑燈夜讀 師生相處情形 課業壓力 其他\_\_\_\_\_。

32. 民國\_\_\_\_年自員林實中畢業。



33. 您畢業後的動向是

升學（最高學歷\_\_\_\_\_畢業）

就業。

34. 您踏入社會後從事哪一方面的工作？

教育  商業  工業  軍  自由業  其他\_\_\_\_\_。

35. 如果可以，您是否願意接受專訪？

願意  不願意。

36. 您手邊若有流亡學生的資料是否可供參考？（參考完，必會馬上歸還）

願意（相關資料是\_\_\_\_\_）

不願意。

Φ本問卷結束，請儘早寄回，謝謝您的幫忙！

## 索 引

### 三劃

于子三 / 51-2

于春秀 / 67

弓英德 / 95,121,123-5,190

### 四劃

巴信誠 / 203,291,296,304,339-40

毛儀庭 / 95-6,115,117,131,143

王子彝 / 295,300-1

王文燮 / 309,344

王玉圃 / 9,95,118

王玉衡 / 61,74

王志信 / 5-6,8,10,30,95,114-6,119-29,

139-41,146,153,155,157,163,170,

177-81,183-91,193,215,221,224,227,

230-1,233,235,239,264,296,302-3,

307-8,317,353

王叔銘 / 233,308

王秋圃 / 66,73,84,117

王若愚 / 309,345

王振起 / 148,307,314-5

王振緒 / 45

王效熹 / 116

王景韓 / 67

王曾才 / 318,320,328

王鼎鈞 / 24,28,46

王鳳階 / 115,120,215

### 六劃

任新舫 / 202

朱世蘭 / 25

朱 炎 / 319-21,341

朱家驊 / 31-3,48,67-8,83,114,212

牟宗遠 / 168,286

牟尙齋 / 210,212

### 七劃

何思源 / 65

吳兆棠 / 119

呂正元 / 61,74,89

呂雲章 / 83,90

呂道賢 / 150

呂實強 / 67-9,325



張公度 / 217

張天佐 / 62-3,67

張玉法 / 11,150,152,167,219,327-8

張同欽 / 96

張亨 / 305

張其昀 / 10,248

張彥升 / 112

張敏之 / 8,23,25,50,61,95,113,124-5,  
157-8,165-6,169-70,196-9,203-6,  
209-13,215,217-9,290-1,293,297,  
302,304,352

張敬塘 / 58,214,218

曹景雲 / 293,301,340

畢春之 / 116

盛長忠 / 241-2,245,273

都智輝 / 116

陳勻 / 240,267-8

陳永昌 / ii,99,160,170,307

陳立夫 / 2

十二劃

傅立平 / 30,123,125,169

湯恩伯 / 118,146

程天放 / 193,239,241-2,273

程潛 / 119,146

賀拙忱 / 215

隋永續 / 202

隋錫廉 / 293

馮玉祥 / 14,197

黃杰 / 10,243

黃傳潤 / 167

黃端禮 / 167,172,251-3,258,300

傅斯年 / 188-9,202,302-4

十三劃

楊正甫 / 306,311-3,323

楊展雲 / 1-3,15-20,190,244,249,  
264-5,268,270,272-4,277-9,283-6,  
288,315

5,238-42,  
36,317

59-70,

31,



趙宗魁 / 128  
 趙儒生 / 60,209,248-9,264,282,287,  
 292,298-9,313  
 趙蘭庭 / 61,113,157-8,198  
 十五劃  
 劉永祥 / 198-9,204,206,214-5  
 劉安祺 / 9-10,66,70-1,139,147,241  
 劉廷功 / 168,199,291  
 劉廷琪 / 75,86  
 劉怡曾 / 67  
 劉書芬 / 117,125  
 劉敘賓 / 25  
 劉惠蒼 / 162  
 劉朝賢 / 310-1  
 劉象舜 / 30,39  
 劉聘卿 / 116-7  
 劉道元 / 30,41  
 劉澤民 / 61,64,86,88,95,112,124,  
 樂秉傑 / 203,207

141-2,146,159  
 十六劃以上  
 蔣士健 / 18,61  
 蔣中正 / 7,22,27,29,49,70,106,114,  
 126,211-2,217,228,296,307-8,353  
 蔣經國 / 39,234,249,253  
 蔣夢麟 / 275  
 談明華 / 211,218,297  
 鄭仲平 / 22-4  
 錢廷錄 / 202  
 謝燦章 / 208  
 韓復榘 / 14,64  
 韓鳳儀 / 162,165,194-9,201-4,207,209,  
 211,218-9,289,297,304,308,352  
 魏蓬林 / 241  
 羅友倫 / 309  
 羅延瑞 / 135

「山東研究叢書」之一

## 山東流亡學生研究(1945-1962)

作者 / 陳芸娟

發行者 / 宋梅村

出版者 / 山東文獻雜誌社

社址 / 台北市北投區公館路 257 巷 4 號

訂購處 / 台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二段 61 巷 3 弄 21 號 1 樓

郵撥帳戶 : 0104706-8 山東文獻雜誌社

電話 : 26533139

印刷者 / 上海印刷廠

台北市臨沂街 5 號

電話 : 2321-08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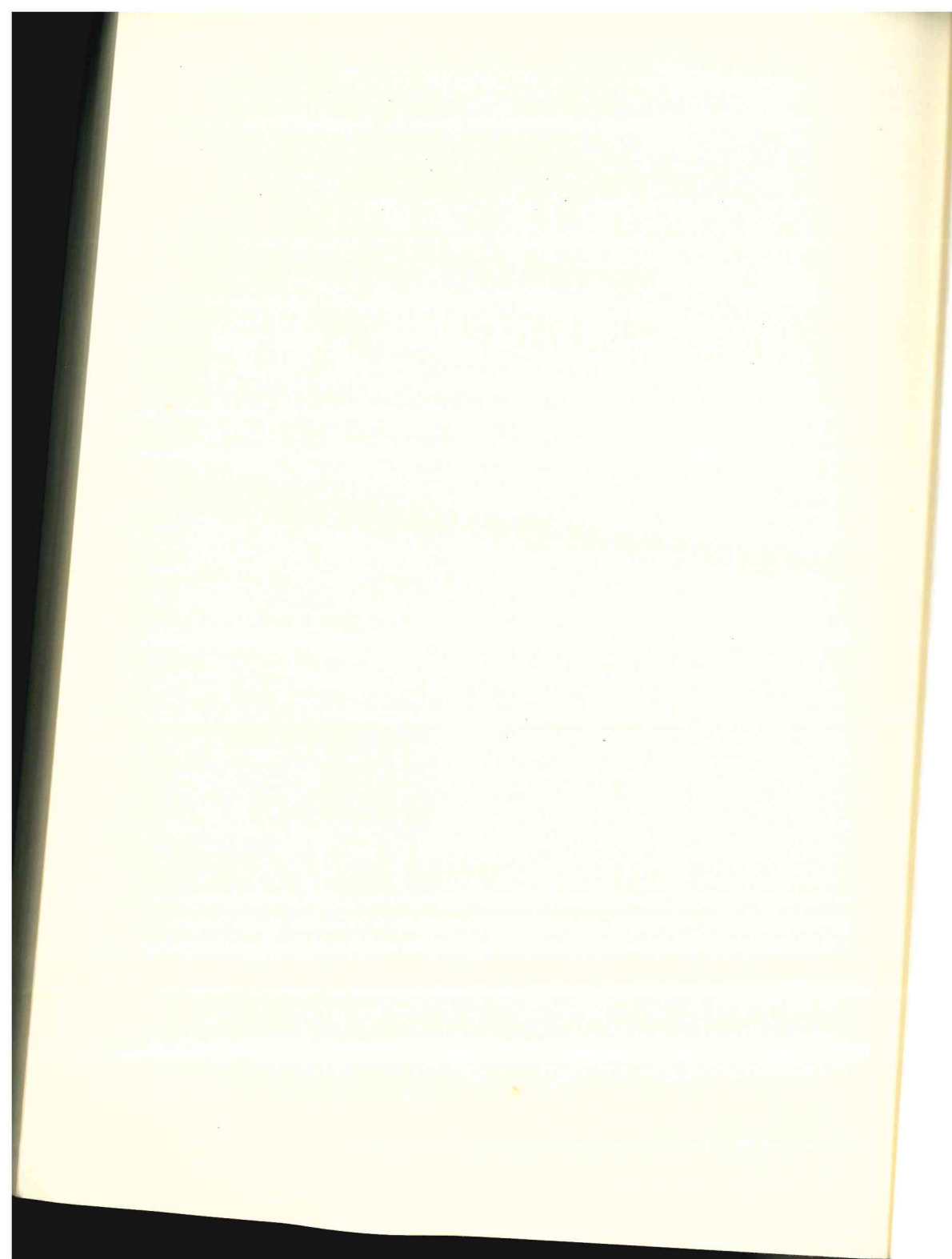
初版 / 中華民國 87 年 10 月

定價 / 新台幣 3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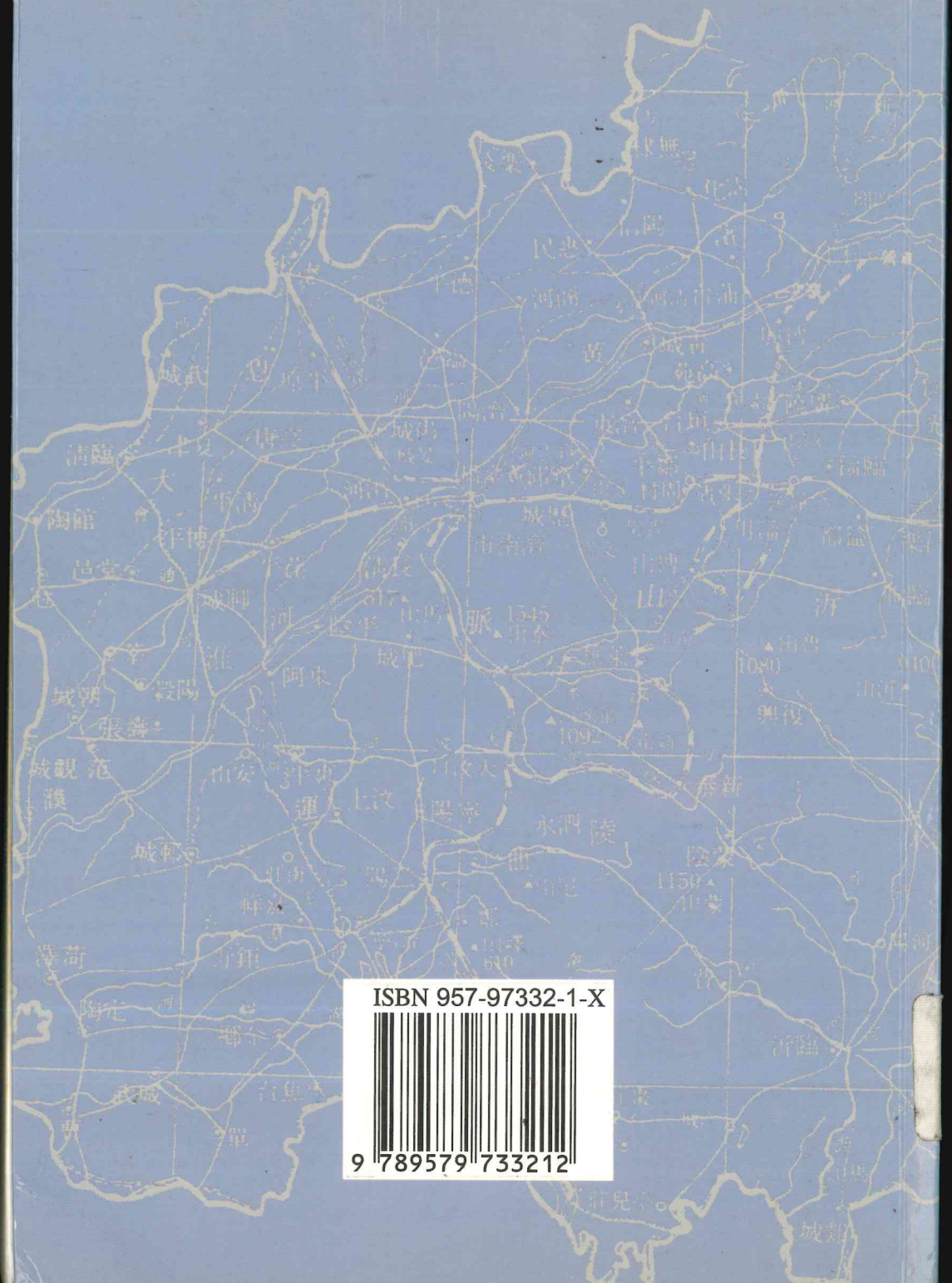
版權所有 · 翻印必究

ISBN 957-97332-1-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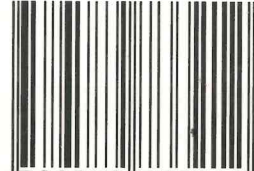








ISBN 957-97332-1-X



9 789579 733212